

为废除死刑而战

[法] 罗贝尔·巴丹戴尔 著
罗结珍　赵海峰 译



法律出版社

为废除死刑而战

[法] 罗贝尔·巴丹戴尔 著
罗结珍 赵海峰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为废除死刑而战/(法)巴丹戴尔著;罗结珍,赵海峰译
--北京:法律出版社,2003.1
ISBN 7-5036-4085-5
Ⅰ.为… Ⅱ.①巴…②罗…③赵… Ⅲ.死刑--
研究—法国 Ⅳ.D956.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98917号
京权图字:01—2002—5214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法学学术出版中心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陶松

开本/A5　　印张/7.125 字数/190千
版本/2003年4月第1版　　印次/2003年4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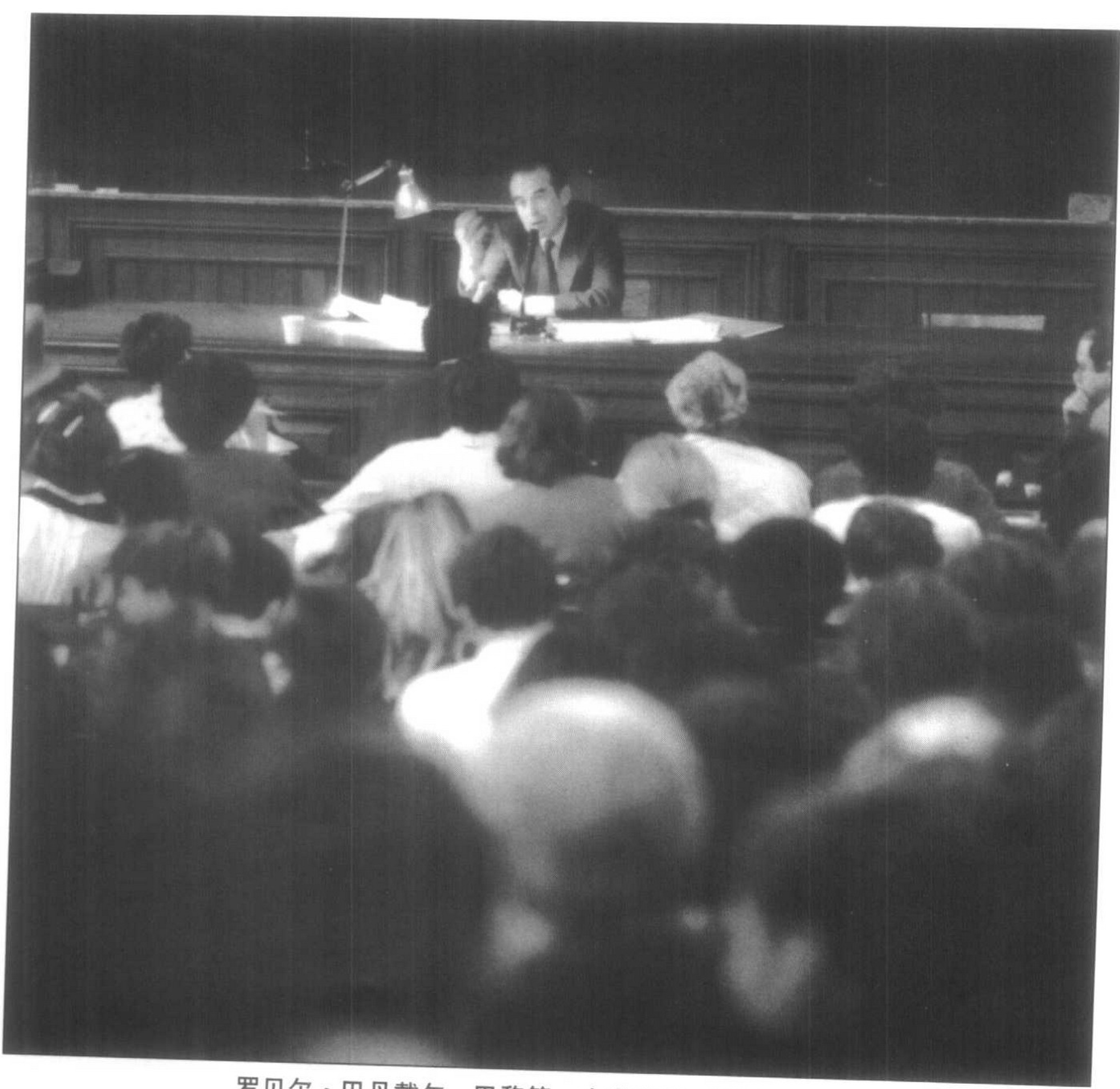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电话/010-63939796
网址/www.lawpress.com.cn　　传真/010-63939622

法学学术出版中心/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xueshu@lawpress.com.cn
读者热线/010—63939685　　传真/010—63939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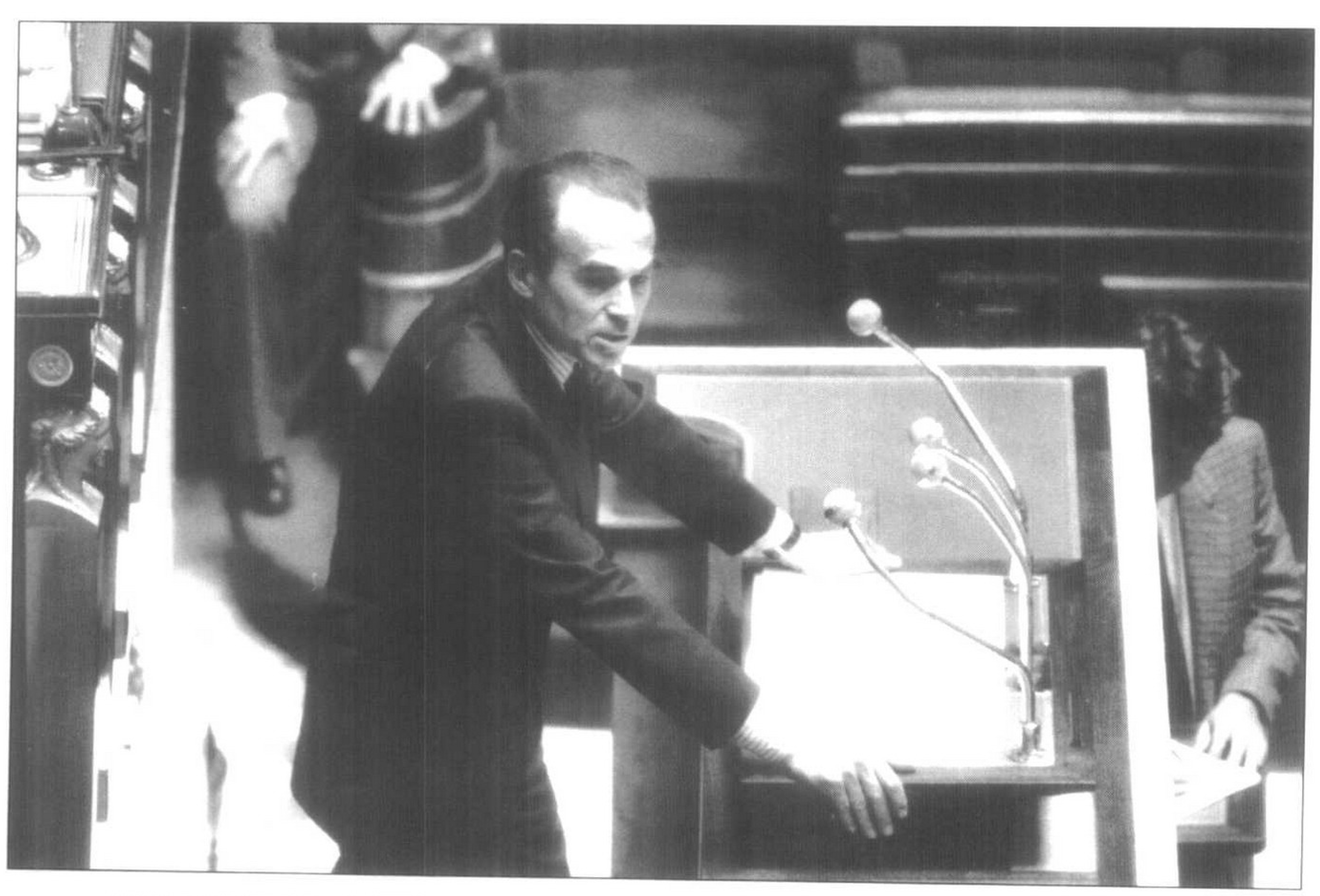
中国法律图书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传真/010 63939777　　销售热线/010 63939792
网址/www.Chinalaw-book.com　　010 63939778

书号:ISBN 7-5036-4085-5/D·3803　　定价:26.00元

献给弗朗索瓦·密特朗



罗贝尔·巴丹戴尔，巴黎第一大学教师，摄于1980年。



1981年9月17日，罗贝尔·巴丹戴尔在国民议会讨论废除死刑时在议会讲坛上。

目　　录

4

第一部分 从一个总统到另一个总统

犯人被处决后的第二天

布菲和本坦斯两人在拉·桑特(La Santé)监狱被处决了。

第二天,1972年11月28日[1],我坐上了前往亚眠(Amiens)的火车——那一阵子,我在皮卡第(Picardie)大学教书。一路上我不停地想,忙忙碌碌的日常事务,平淡无奇的生活惯例与节奏,也许能够平息眼下这令人窒息的忧郁心情。我总想能够摆脱头一天晚上所发生的一切,哪怕是一时一刻的解脱,但都是枉然。车厢里,我遇到一位同事,立即觉察到他的目光里流露出一丝好奇的神色,对我这位亲眼见证过那一异乎寻常的可耻事件的人所流露出来的模模糊糊的好奇神色,好像是在向我昭示:我们是心心相通的。学生们没有一句言语,默默地迎接着我。几个小时的课程,我用平直而单调的声音讲解着破产程序规则。我感到,他们在打量着我这位长兄、这位老师、这位打败了官司的律师,这位经历过他们中间任何人永远都不会见到的那些事情的人,他们竭力从我的苍白表情中探量着让我感到如此难过的那一切。

下课了,我收拾起教案、纸张。几个学生走近小小的讲坛,他们

① 1971年9月22日,在科莱沃(Clairvaux)中心监狱,因为谋杀而被判处无期徒刑的犯人克罗德·布菲(Claude Buffet)和因为犯有带有加重情节的盗窃罪而被判处20年徒刑的犯人罗杰·本坦斯(Roger Bontems)两人一起,劫持了一名女护士和一名看守,要求放他们自由。在治安人员冲锋解救时,布菲将两名人质割喉杀死。1972年6月,布菲和本坦斯到特洛瓦(Troyes)重罪法庭接受审判。重罪法庭虽然排除了针对本坦斯的谋杀指控,但是仍然判处两人死刑。蓬皮杜总统拒绝对两名死刑犯进行特赦,两人遂于1972年11月28日在拉·桑特监狱被执行死刑。参见罗贝尔·巴丹戴尔:《执行死刑》,Grasset出版社,1973年;1998年由Fayard出版社再版。

显然想对我说点什么。我更是不知道说什么好，便抢先开口对他们要准备的讨论题目讲了几句无关痛痒的话。我不断地“倾倒”着那些平庸无味的言语，他们静静地听着，没有一个人打断我，他们想要对我说的话始终没有出口。我感到浑身发颤，也不想听到他们把想说的话说出口来。不过，他们知道，我很感谢他们。此时此刻，我从他们那里寻求的正是这如此宝贵的无声信息。

我匆匆忙忙离开他们，迫不及待地想一个人待一会儿。冰冷的秋雨洒落在街上，路面闪烁着光亮。车站里，寒风瑟瑟，我看了一眼报刊亭。所有的报刊都用大字标题登载了执行死刑的消息，布菲与本坦斯的照片登在第一版。我买了几份自己惯常阅读的报纸，其他的就不必买了，报上所说的事，我全都知道，它们又能对我说些什么呢？

我坐在空空荡荡的车厢里，看着那熟悉的景物匆匆向后掠去，一边想着共和国总统做出的处死布菲与本坦斯的决定。如果我和其他许多人向乔治·蓬皮杜（Georges Pompidou）提出的废除死刑的信念已经得到坚定的确认，那么，特赦布菲也就意味着死刑在法国的终结。布菲曾因杀害一个女人而被判处无期徒刑，在科莱沃（Clairvaux）中心监狱里，他又重新犯罪。他与本坦斯一起策划了一起绑架案。在治安人员发起攻击时，他们将一名女护士与一名监狱看守扣为人质并割喉杀害。布菲本人甚至请求处死自己，而且他还告诉总统，如果给予他特赦，就将在监狱里再次杀人。[①] 因此，所有这一切都决定着他将被处决，只有最根本的一点除外：拒绝死刑。

布菲傲慢地希望人们在他被处决之后再废除死刑。[②] 他总想处

① 布菲写道：“我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人，我比任何人都更了解我自己……我的意识根植于我的状况，我向您十分诚实地坦白，我不想让我的生命在目前的这种环境下了结。但是，我也不是一个会去自杀的人……‘杀人以换取自杀’，这就是我的道德观。总统先生，您愿意让别的无辜的人来不得不承受因为我以他人的人道的名义向您提出要求而被您拒绝所引起的后果吗（原文如此）？”《世界报》（Le Monde），1972 年 12 月 15 日。

② “总统先生，我只向您请求，当铡刀将我的脑袋砍下来以后，这一事件能够使法国彻底废除死刑。您对法国人民负有此项义务。1972 年 6 月 29 日判处了两人死刑，当天美洲不是决定废除死刑了吗？我请求您拒绝给我特赦，并非为了我，而是为了在我之后的其他人……”《世界报》，1975 年 1 月 12—13 日。

处与众不同，临死前他还想到，让那条长长的走上断头台的死囚们的链条与他一起终结。但是，布菲抱着病态的狂想，看不到这样一个明摆的事实：即使将他送上了断头台，共和国总统也仍然不会向议会提出暂时中止极刑的请求。处死布菲，决定着死刑将要得到保留；而他如果获得特赦，则意味着死刑将被废除……然而，总统已经做出了选择：他选择的是死刑！[①]

在我看来，处决本坦斯后果会更加严重。他并没有杀人，重罪法庭在判决书中也承认这一点。他只不过是布菲的同谋。在此之前，本坦斯也从来没有犯过血案，如果将死刑减缓为无期徒刑，他也就可以在监狱的这个夜晚加入自己的同类。这样一来，他在监狱里呆下去的日子也许是残酷的，人们将会始终把他看成是杀害护士与看守人员的同谋犯。但是，本坦斯才 27 岁，他还想活下去。不论等待他的未来将多么严峻，他的生命还可以有些意义。

出于某种怜悯，布菲在共和国总统将他送上断头台时，还请求总统赦免本坦斯。[②] 然而，总统却将一个杀人犯与手上并无血债的本坦斯同等对待。处决本坦斯，也使那些犯有更可怕罪行的人犯面临同样的道路。我清楚地看出，从今以后，反对死刑的斗争应当在两条战线上展开。其一是政治战线，因为，如果没有依赖于议会坚定多数的总统的坚强意志，就不存在废除死刑的问题；其二是司法战线，因为，还会有很多诉讼直接牵扯到重罪被告人的生命。

我现在明白了，司法也可以杀人。我看到它在付诸行动，然而却无力阻止它。这种想法，怎么也摆脱不了，像中了魔一样。白天由于习惯，而且要做的事很多，头一天夜里的死亡给我带来的忧郁心情本来有所排解，但是，在这夜间行驶的火车上，它又一次向我袭来。拂

---

① 就在布菲和本坦斯被执行死刑的第二天，在国民议会议长举办的招待会上，蓬皮杜总统向记者宣称"我反对废除死刑，就像昨天能够很不幸地被证实的那样"，《世界报》，1972 年 12 月 1 日。

② 在 1972 年的一封信中，他写道："总统先生，我请求你特赦我的同事罗杰·本坦斯，他是一个非常容易受影响的年轻人，我诚实地向您承认，是我将他拖入这个可悲的案件中的……"，《世界报》，1975 年 1 月 12—13 日。

晓时分，我闭上眼睛，更加强烈地体察到，从今往后，法国在很长的时间内仍然不会废除死刑。我曾竭尽全力反对这种刑罚，也意识到对我来说这场斗争完全是一项基本的和彻底的义务，但是却不能区分，究竟是我对本坦斯的负罪感还是对死刑真相的认识使我变得如此。直到此时，我还只是一个“支持废除死刑的人”，从今往后，我将是一个绝不退缩的反对死刑的斗士。我的知识分子的信念突然转化成为一种战斗的激情。

回到家里，我给本坦斯的父母写了一封信，尽量简单而又原原本本地告诉他们，本坦斯在面对死亡时很有勇气。我认为这对本坦斯的父亲来说非常重要，因为他是一位老战士。我也知道，本坦斯的母亲是一个教徒。我在信里对她说，本坦斯在走上断头台之前做了忏悔，并且领了圣体。克拉维耶(Clavier)修道院院长说本坦斯死得像个基督徒，主会宽恕他的。我再次提醒本坦斯的父母，他们的儿子既没有杀害女护士也没有杀害监狱看守。我还告诉他们，儿子非常爱他们，直到最后时刻，他还在不断地说他热爱着自己的父母。写完信，盖上封印，我立即去了邮局，想尽早把信发出，好像这是我还能为本坦斯完成的最后遗事。我慢慢地返回家中，十一月的深夜，我感到周身冰冷，寒及内心。

总统与死刑

布菲与本坦斯双双被处决，这标志着事情的进程已经血淋淋地告一断落了。至此为止，人们还可能理性地认为，引导整个西欧废除死刑的运动将在乔治·蓬皮杜总统的任职期间在法国告以终结。数十年来的经济增长与充分就业、非殖民化引起的考验与暴力的结束、以及 1968 年 5 月以爆发式的运动形式所表现出来的人们的精神与同情心，这一切都有助于表明，以断头台作为过时象征的死刑已经到了苟延残喘的地步。1969 年 3 月，戴高乐将军的长期执政宣告结束，他的离开似乎也带走了法国的某种看法：死刑这一古老的刑罚在法国传统上占有一席之地。在政治领域之外，戴高乐将军曾决定处

决让·巴斯提昂—梯利(Jean Bastien-Thiry)[1],一名未遂的谋杀戴高乐总统的刺客,这一处决并不能为将军增添荣耀。戴高乐将军只是审慎地运用着总统的特赦权。[2] 1914年战前行伍出身的戴高乐将军看来并不特别关注死刑的哲学与道德问题。1969年3月20日,选战正酣,全民公决失败,在他辞职前的几个星期,戴高乐将军还将瓦兹省的一个名叫让罗朗·奥利维尔(Laurent Olivier)的年仅23岁的青年农民送上了断头台。这个青年人强奸并勒杀了一个小姑娘,同时杀害了她的小弟弟。精神病医师做出了奥利维尔"有完全责任"的结论,但也做了保留,称他"有某些不正常之处"。

乔治·蓬皮杜上台之后,他的人品给人们带来一些揣测,人们认为他将会有一些不同的做法。他出身于教师家庭,成长在以维克多·雨果(Victor Hugo)、饶勒斯(Jaurès)[4]、克雷蒙梭(Clemenceau)等人所代表的共和理想的环境中。雨果等人无一不主张废除死刑。乔治·蓬皮杜从法国高等师范学校毕业之后,参加过社会主义青年团,热爱文学与现代艺术。人们很难相信他会接受用断头台处决人犯。在被问及这一问题时,乔治·蓬皮杜也曾回答:"从性格上来说,我并不是一个主张以血还血的人。"[5] 而且,在那个精神面貌与风俗习惯都在发生变化的年月里,公众舆论也似乎越来越不主张死刑。[6] 几十年里[7],被处决的人数在逐步减少。看来,极刑将注定要变成陈旧的

---

① 让·巴斯提昂—梯利,原法国综合工科大学学生,海军官员,是将阿尔及利亚留在法国的拥护者,是在伯地—科莱马(Petit-Clamart)组织的针对戴高乐将军的谋杀的组织者。被特别法院(la Cour de justice)判决死刑,并于1963年3月11日执行。

② 从1960年到1969年,9名死刑犯在断头台上被处决。

③ 死后所作的尸体解剖揭示,存在着在以前的检查中无法发现的脑损伤,这可以解释死者生前所表现的不能控制的爆发性的暴力问题。

④ 法国著名政治家。——译者注

⑤ 《巴黎报》(Paris-Presse),1969年9月25日。

⑥ 在1960年5月,38%的法国人赞成死刑;1962年7月,这个数字为34%;1969年10月为33%。参见《观点》(Le Point)杂志,1972年12月4日。

⑦ 从1952年到1967年,平均每年判处死刑的为4人以下,平均每年执行死刑在1人左右,其中1962、1965和1967年3年均未执行死刑。

往事。

蓬皮杜总统刚到爱丽舍宫走马上任，就遇上了两个被判刑的罪犯请求特赦。这两个犯人杀害了一名宪兵巡逻队队长。刑事重罪案件的著名律师，也是竭力反对死刑的著名人物，阿尔贝·诺德（Albert Naud）来到爱丽舍宫，向总统面陈他支持特赦请求的理由。他事后介绍说："我利用这一机会提到有关死刑的问题，总统表现得很开明，问了我许多问题。这次谈话持续了50分钟。这也是我第一次与一位共和国总统就这一问题进行过的真正交谈。对于我来说，这显然是一个幸运的预兆……"总统同意给予特赦，还有另外两名在总统选举之前就被判处死刑的罪犯也获得了特赦。

1969年秋天，全法国的所有监狱里已经没有被判处死刑的人犯。这年11月，民意调查第一次显示，绝大多数的法国人（58%）赞成废除死刑，35岁以下的年轻人赞成废除死刑的比例更高（64%）。[①] 法国反对死刑协会在主席乔治·维妮（Georgie Vienney）的带领下进行了长期斗争，看来这一斗争已近最后的结果。余下的就是政治问题了。

在1968年6月选举产生的国民议会中，保守的右翼占了绝大多数，这也是1968年5月事件所引起的巨大惶恐所带来的果实。当然，由欧仁·克洛迪斯—佩提（Eugène Claudius-Petit）带领的一些中间派人士以及皮埃尔·巴（Pierre Bas）带领的一些戴高乐派人士仍然坚持要求废除死刑，而左翼则是赞成废除死刑的。但是，这种力量对比的局面却不能在议会里形成一个"思想上的多数"，总之，一切都要看共和国总统做出何种选择，因为只有总统一个人享有特赦权。因此，总统可以在他的7年任期内取消所有的死刑执行。此外，按照戴高乐派共和国的原则，总统的意志对议会的多数也具有强制力，并且成为共和国的法律。1970年3月，总统在电视讲话中提到，特赦权对他来说代表着考验："每一次当我面对一个被判处死刑的人犯，每一次当我并且只有我一个人做出决定时，对我都是一场良心的演示。"

① 有关死刑的民意调查的变化情况，参见《观点》杂志，1972年12月4日。

1971 年春天，勒芒重罪法庭判处两次杀人的让—米歇尔·桂牡（Jean-Michel Guimut）死刑。由于他被认定为精神变态者，并且两次被送进精神病院治疗，检察机关并没有要求对其判处极刑。人们一致认为，蓬皮杜总统将会特赦桂牡。

但是，1971 年 9 月 22 日，在科莱沃中心监狱里，悲剧还是发生了。一起重罪罪行激起了人们的巨大愤慨与激动情绪，死刑也就随之重新登上了司法舞台。1971 年 10 月 4 日，杀害尼斯的一位出租车司机的莫汗默德·拉迪里（Mohamed Lahdiri）被阿尔卑斯—马利提迈（Alpes-Maritimes）重罪法庭判处死刑。公众为之鼓掌叫好。10 月 26 日，杀害一名警察队长的让—皮埃尔·布尔塞洛（Jean-Pierre Boursereau）也遭到同样的命运。在科莱沃中心监狱的悲剧刚刚过去几天，一次民意调查反映出，舆论已经颠倒过来。大多数法国人又重新赞成死刑（53%）。不过，1971 年 1 月，蓬皮杜总统还是运用特赦权，特赦了让·米歇尔·桂牡。这是科莱沃中心监狱发生两起杀人案之后的几个月里总统的第 5 次特赦，看来总统已经不加后退地反对死刑了。但是，对布菲与本坦斯的处决表明情况并非如此。

执行之后

布菲的为人、人们对科莱沃监狱里所犯罪行的憎恶、共和国总统第一次宁可选择死刑而不是特赦，这一切都有助于将人犯受刑演变成一种事件。一场媒体风暴骤然而起。有的报纸还竭尽全力用一些证词片段勾勒出执行死刑的常规；另一些报纸对总统决定处决人犯的理由进行了探询。人们重申说，按照在处决这两人之前公布的民意调查，63%的法国人赞成保留死刑①。

某些新闻评论的激烈令蓬皮杜总统非常气愤，在布菲与本坦斯被处决后的 3 天里，3 家著名周刊都载文讲述人犯受刑的全过程，讲述了两个犯人生命的最后时刻。几乎是一字不差地介绍了整个事情

① 《世界报》，1972 年 12 月 6 日。

的经过。记者们只不过是从事他们的职业。但是，令大家吃惊的是，巴黎检察院却决定依据刑法典第15条的规定在轻罪法庭对3家报纸提起追诉。刑法典第15条规定："禁止公布除笔录以外的有关执行死刑的任何说明与文件。"这一条款的规定很久以来就不被遵守了，并且它本身似乎也已经过时。在爱丽舍宫的命令之下，人们又把这一规定搬了出来，描述执行死刑的过程在书籍与电影中本是司空见惯，但现在却好像是一种"亵渎圣驾"的犯罪。受到追诉的记者选择了原来为布菲与本坦斯辩护的律师作为他们自己的辩护人。这样，就像在特洛瓦一样，我与菲力普·勒迈尔(Philippe Lemaire)，狄也利·雷维(Thierry Lévy)、雷米·考斯特(Rémy Crauste)一起走上了轻罪法庭的辩护席位。

法庭辩论很"火"。为了证明文章的作者在讲述执行死刑的情况时丝毫没有添油加醋，我们提请阿尔贝·诺德出庭作证。这位律师具体描述了他在现场见到过的执行死刑的全部情况，而这一切也都在新闻报刊上做过报导，从来也没有受到过追诉。然而，检察官仍然用最为愤慨的口气提出了严厉的指控。我们从审判长所做的评述里也可以判断，他是赞成检察官的意见的。经过一个月的评议之后，所做出的处罚判决仅仅带有象征性，但是它又象征着什么呢？

在会议上

打这以后，我积极地参加了一些为支持废除死刑而组织的报告会，特别是由不知疲倦的乔治·维妮以反对死刑协会的名义组织的报告会。会场的布置都很简单，教室或会议室即是会场，报告人的桌子前面摆上一些铁椅子即算就绪。参加会议的人往往稀稀拉拉。每一次会议的情况虽然各不相同，但相同的论据引发的都是相同的问题，需要做出的也是相同的回答。有时，一些坚决反对废除死刑的人用愤慨的口吻，甚至是辱骂，向我提出质问。在他们看来，主张废除死刑的人是站在杀人犯一边，为杀人犯开脱，以对付受害人。狂热使他们怒气横生。这些人所希望的是一种速战速决的、简单从事的司法，

一种不准申诉就立即送上断头台的持久的巨大震慑。听了他们的发言，我就想，废除死刑之所以如此地困难，非理性的核心症结就在于这种“处以死刑的狂热”之中。

我运用大量的国际性调查作为依据，竭力证明凡是废除死刑的地方，血腥的犯罪率并没有增加，这种犯罪有它自身的道路，与刑事立法中是否有死刑规定毫无关系。然而这仍然是白费劲。在这些死心塌地主张死刑的人看来，最残忍的犯罪现象并不会因为废除了死刑而有所增加，这无关紧要。他们希望的是，杀人就要抵命。为了证明他们的这种坚定信念，他们便赋予死刑以“震慑功能”，其实这种功能并不存在。对于我们提出的各种论据，诸如人是会改变的、司法错误始终都是存在的、刑事法庭采用类似抽签的方法将被告的性命维系于无数的难以估计的因素；对于我们提出的道德的、历史的、科学的与政治的种种思考，他们统统回予以不变应万变的回答：“重罪罪犯应当处死”，因为，犯了这样的重罪就应当去死。总之，在各种不同的说法后面，仍然是那个不可动摇的、古老的同等报复的血腥法则：“杀人偿命”。在执行死刑的规矩里铭刻着“以命抵命”的赎罪祭献，为的是平息上帝的怒火。然而，这一切只不过是我们自己的不可克服的痛苦情绪的折射。

每一次从较远的街区或巴黎近郊开会回来，我坐在车上经常想起特洛瓦的诉讼，想起本坦斯的判刑。太晚了，我才意识到我根本就没有明白是什么在法官与陪审员们的内心深处起作用。我将一种理性原则，一种道义上的定理当成了辩护的基础：没有杀人的人，司法也不应当杀他。这是多么简单，看起来也无懈可击，因为，即使是“杀人抵命”的同类报复法则，也不能用来对付并没有致人死亡的那个人。但是，当我提出这样一个抽象等式的时候却不了解一个根本之点：割喉杀死两名人质，这种行为激起了人们处死罪犯的冲动，这种冲动是如此强烈，它完全扫荡了理性的辩护。布菲杀害了人质，他必须去死，本坦斯虽然没有杀害人质，但是他参与了这种罪恶行径。既然人质死了，本坦斯也就必须去死。证明他并没有杀人，并不能起任何作用。两个人被杀害，人们对他们的死亡感到极度悲痛，顾不得进

行什么区分，只有让这两个罪犯统统死掉这种悲痛才能平息、才能得到清偿，他们两个人在人们同样的狂热与愤慨的情绪中完全被混同为一人。我曾以为，为了挽救本坦斯，就应当从这样的理性层面入手，以说服他人。这是再明显不过的事，我已经认识到了，但是，对本坦斯来说，已经太晚了。不过，对于将来我有可能为之辩护的其他犯人来说，我没有能够替本坦斯找到的机关又在哪里？我感到，基本问题就在这里，然而，我却没有答案。

总统去世

1973 年的议会选举，废除死刑的问题根本就没有进入选战的中心，尽管本来应当如此。当然，左翼联盟提出的宪章——“政府共同纲要”中关于司法的一章也宣告“死刑将被废除”。但是，左翼候选人也只是在本阵营的活动分子面前偶尔勉强地提到这一问题。在第二论投票中，左翼获得的选票比右翼多出将近 100 万张。但是，在两轮议会多数的投票中，右翼尽管有所损失，但仍然保持住了席位的微弱多数。每一个人都感到，这只不过是部分重调。这一差距不大的胜利，仍然没有排除乔治·蓬皮杜总统任职期满之前废除死刑的任何希望。

立法选举之后的两个月，1973 年 5 月 12 日，在马塞的博迈特(Baumettes)监狱里，原籍突尼斯的农场工人阿里·本杨内斯(Ali Benyanes)被处决。他与一个同谋犯在抢劫一家农场时用刀子残害了一名妇女和她的小女儿，小孩被杀死了，母亲活了下来。法庭作出裁决时，人们为之热烈鼓掌。总统在将本杨内斯送上断头台的同一天，特赦了另一名被判死刑的罪犯居伊·朔佛(Guy Chaufaud)。该犯在此前杀害了一名监狱看守长。在此前几个星期，总统还特赦了杀害出租车司机的莫汗默德·拉迪里(Mohamed Lahdiri)。

共和国总统在与阿里·本杨内斯的辩护律师交谈的时候宣告：“在诸如扣押人质或杀害儿童的特殊情况下，实行最高刑罚是正确的”。这样，所有自 1969 年以来已经执行的处决以及给予的特赦都

得到了解释。在有关死刑的问题上，确实存在有某种乔治·蓬皮杜学说。

但是，即使在总统本人的阵营里，他的这种学说也并未得到一致赞同。就在本杨内斯被处决后还不到一个月，1973年6月12日，欧仁·克洛迪斯—佩提、雅克·巴洛(Jacques Barrot)与皮埃尔·巴以及其他11名右翼议员提出了一项关于在法国废除死刑的新法案。即使这一法案得到全体左翼议员的支持，他们也不可能占据上风而使法案获得通过。现在，人们明白了总统的立场，可以肯定，蓬皮杜先生担任总统的法国，由于保留断头台，将成为西欧惟一仍然实行死刑的国家。

1973年的最后几个月里，在政治圈子里，总统生病的传言不胫而走。1974年2月7日，一项公告宣布乔治·蓬皮杜患了一种"流行性感冒疾病"。4月1日，为了平息多数派中出现的担心与阴谋诡计，米歇尔·德勃雷(Michel Debré)在当时的戴高乐派的保卫共和联盟的大会上宣布："我们必须置身于其中的惟一工作可能性就是，共和国总统将一直干到任职期满。"[1] 4月2日，法国得知乔治·蓬皮杜已经去世。

爱丽舍宫方面

蓬皮杜总统去世后的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到了弗朗索瓦·密特朗(François Mitterrand)的家里。几个接近他的人已经先到一步。我们对总统突然去世这一大事对人们精神上的影响交换了一些看法。因为，虽然说我们每一个人都知道总统有病，但没有任何人会想到他这么快就去世了。我们谈到了总统选举的日程安排，谈到参议院议长波埃(Poher)先生返回爱丽舍宫，以代行总统职责。实际考虑与政治分析搅和在一起，对即将开始的总统选举则没有做出任何的预先

① 吉拉尔·文森(Gérard Vincent)：《法国人，1945年到1975年，一个社会的编年学和结构》，Masson出版社，1977年，第243页。

安排。我们应当找一些办公场所,把班子先搭起来,筹集资金。弗朗索瓦·密特朗起身离开,到他的办公室里起草了一份声明,随后回到我们中间,决定要夺取选举的胜利,而不必等待议会社会党团集会的波旁宫作出决定。密特朗虽然摆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但可以看得出他很紧张。我问他对总统去世所造成的局面有何感觉,他回答说:"为时过早,太早了。"但是随即又补充一句:"尤其是对他。"车子来了,他与乔治·达杨(Georges Dayan)一起上车走了。我也返回我的事务所,心里在想,未来的几个星期将会很艰难。

我并未在密特朗身边参与1965年的选举战,这倒不是出于政治上的选择,而是因为我在此之前就已经决定要通过私法教师会考,以便最终实现我的第一个志愿:教授法律。1965年整个秋天,会考的各项考试一直在断断续续地进行。我对那次选举的参与可以归结为最后去投了一票。但是,1969年戴高乐将军离职之后,我是劝阻弗朗索瓦·密特朗不要参加总统选举的人之一,因为,当时的情势对左翼非常不利。最后他放弃了参加总统竞选,但仍然感觉受到了明显的挫折。这也说明,他以多么大的热情投身到1974年的总统选战之中。我也是第一次发现选战的曲折、劳累与乐趣。

在这短暂的选举活动期间,辩论中根本就没有谈到死刑的问题。然而,这却是在选举共和国总统,选举惟一掌握特赦权的人,但是相对于选举本身的重大意义,废除死刑问题仍然是次要的。对于记者来说,最重要的是要知道如果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他是否会解散议会,共产党人是否会进入政府担任部长,他将实行什么样的外交政策,有哪些企业将被国有化,如此等等。总之,人们所关注的是外交政策、经济政策与社会政策,也就是说,人们关注的主要是政治本身,而不是死刑问题。再者,如果更加仔细地审视一下,这一问题对两名候选人任何一方都没有什么帮助。从弗朗索瓦·密特朗这方面来说,废除死刑的问题已经写进了左翼的竞选纲领,但是,他也知道这一问题并无民众基础。至于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Valéry Giscard d'Estaing),虽然他在私下里有意对人表示他反对死刑,但是公开宣布自己赞成废除死刑则有从正面与其大多数选民发生对抗的风险。

在蓬皮杜死后的第二天，密特朗并没有搞错，发生执政更替的时间尚未到来。1974年5月19日，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当选为共和国总统，得票率为50.8%，仅超过对手425559张选票。

第二天十一点钟，弗朗索瓦·密特朗在其设立竞选办公室的蒙帕纳斯大厦召集他的选举班子开会。看起来，每一个人的气色都很好，但是疲劳与失望仍然能够从脸面上看得出来。未能当选的候选人向我们说了几句热情感谢的话。弗朗索瓦·密特朗坐上我的汽车一起离开，我开着车，他一直沉默不语。我提到将来，说我们肯定要报这一箭之仇，并且一定会胜利。他问我："你准备走哪里？"我没有在意地回答："走圣奥诺雷(Saint-Honoré)大街，爱丽舍宫旁边。"他嘴边露出一丝微笑。在他的要求下，我在圣日耳曼一代普雷(Saint-Germain-des-Prés)大街停下来。他下了车，走得很快，独自一人走在行人中间，人们不断地回过头来看他。我开车走了，梦想着尚未发生的一切。

改革的时代

我并不认识共和国的新总统。这是在1974年，且不说对他的为人有某种好感，这位年轻人以他的才干受到了人们的赞赏。与同时代的任何一个人相比，他都更加懂得并把握新政治的首要艺术："沟通"，而要沟通，首先就是电视。他非常善于展现他的"教学才干"，但又不是说教。他说话很明确但并不装腔作势，他和气可亲但不哗众取宠。他像一个大演员，在自己知道受人注意的时刻，他的自我陶醉给他带来了受到人们赞赏的幸福，使他有时变得令人敬佩。如果说戴高乐将军在电视上曾有过展示天才的时刻，那么吉斯卡尔·德斯坦则展示的是他的儒雅风度。把他放在其政治对手中间进行观察，我认为他比任何人都高出一筹。因此，有一天，我对弗朗索瓦·密特朗说过，他将是他最可怕的对手。他当时显得有些怀疑，也许他认为，出身过分优越，又如此远离民众是其两大弱点，这将妨碍这位年轻的右翼领袖在竞选总统的全民投票中独占鳌头。

在涉及废除死刑的问题上，在我看来，新总统的人格是一个好兆头。在乔治·蓬皮杜逝世前3天，当时巴黎流传着有关各种政治斗争的传言。在《两个世界》杂志举行的午餐会上，他就宣称："我的真正志向，也许是文学方面的雄心，如果我能够写作，哪怕是几个月或者几年写出与莫泊桑（Maupassant）和福楼拜（Flaubert）相媲美的作品，毫无疑问，我将高兴地转向这类活动。"[1] 我想，任何一个对文学感兴趣的人，任何一个对伏尔泰（Voltaire）、雨果或加缪（Camus）感兴趣的人，必然会对断头台感到厌恶。如同总统自我介绍的那样，他是一个自由的欧洲人，想作为在最后实行死刑的欧洲民主国家里废除这种死刑的人而名垂史册。他在私下里说他深深地憎恶极刑。报刊上也报导了这些话。既然如此，为什么还要保留那种受谴责的东西？

有许多自由的措施，虽然没有写进其作为候选人时的竞选纲领，但新总统在自己7年任期的头几个月里就已经采取了这些措施。如果说改变马塞曲的节奏，在他就职典礼的那天步行走上香榭丽舍大街，看起来都不过是政治上的小手腕，不过，在他的提议下也通过了一些重要的改革。法国广播电视（ORTF）被分成三个独立的频道（联播网），对反对派的60名议员与参议员开放了向宪法委员会提出申请的程序，未来将证明这一修宪行动的巨大意义，它将一种至今仅具有象征意义而没有实际作用的机构变成为了真正的宪法法院，特别是两项法律的通过也体现了自由化与现代化的真实意愿：这就是将成年年龄降至18岁，以及有关堕胎的法律。

后一项法律由西蒙娜·维伊（Simone Veil）夫人向议会提出之后，经过艰难困苦的辩论，幸得左翼议员大量投赞成票，终以284票对189票获得通过。然而，在有关废除死刑的辩论中，经常有人宣称，任何人都不能自称是废除主义者，也就是说，不能自称是主张绝对尊重生命的人，也就不能宣称自己赞成堕胎自由化。可是，死刑是社会强制被判刑人受罪受罚，而选择堕胎则是听便妇女自己作出决定，自由在她们一边，极刑根本就不可与之同日而语。

---

[1] 吉拉尔·文森（Gérard Vincent）：上引书，第243页。

与这些主要的改革相并行，新总统也对监狱的条件很重视。在我看来，这也是一个有利的预兆。我们监狱令人可悲的状况是一个世纪以来人们丝毫不关注被囚禁犯人命运的结果。在1971年和1972年，法国一共发生过120次犯人集体造反的事件，也曾要求一些高位司法官就此提出报告，例如，1971年在图勒（Toul）发生监狱犯人反抗事件之后，就曾要求施迈尔克（Schmelk）先生提出报告，1972年7月与1973年2月，也曾要求阿尔帕杨热（Arpaillange）先生这样做。他们都建议进行重大改革，并提出了有关监禁制度自由化措施的建议。为了帮助被关押的犯人、唤起公众舆论的注意，一些协会也相继成立。米歇尔·福科（Michel Foucault）则通过他的著作以及他在法兰西学院的讲课再一次重新引发了有关监狱问题的辩论。刑事制裁、惩罚的权力等也都是自1968年以来活跃的知识界所热烈讨论的主题。由于废除死刑也提出了有关极长期间的徒刑问题，有关废除死刑问题的辩论不可避免地要引导到有关监狱问题的辩论。有人提出，作为废除死刑的先决条件，应当设置一种被称为“替代刑”（peine de substitution）的刑罚，在他们的思想里，这种替代刑近乎于对被判刑人实行无限期监禁，除了可能的特赦措施之外，没有任何获得释放的希望。我自个儿寻思，我们的邻国，欧洲的其他国家，为什么能够废除死刑而并没有代之以一种“终生监禁”的刑罚。仅就此种惟一的前景而言，监狱管理人员就开始犯愁了。他们拒绝看守那些完全没有获得释放与自由之希望，注定要成为一头真正的猛兽的犯人。

1974年7月20日，在科莱沃中心监狱爆发了一场犯人的反抗事件。对于了解中心监狱制度及其笼罩已久的紧张局面的人来说，这一事件丝毫不出所料。这场反抗受到了严厉的镇压。在双方对抗过程中，两名囚犯死了，15名受伤。一股狂热立即蔓延到众多的监狱机构。8月1日，又有一名囚犯被打死。当时的掌玺官、司法部长让·勒卡钕耶（Jean Lecanuet）立即宣布了一系列旨在改善监狱房屋状况、改善监管人员待遇和囚犯囚禁条件的措施。司法部长采纳了施迈尔克和阿尔帕杨热报告中的某些建议，提出了一项旨在改进滥

用先行羁押与短期监禁刑问题的法案。

1974年8月10日，共和国总统前往里昂视察圣保罗(Saint-Paul)监狱和圣约瑟(Saint-Joseph)监狱。他参观了监狱的机构，与在押者交谈并与他们中的一个人握手。这是一名受到控告但被推定为无辜的人，随后不久，爱丽舍宫发布了一项公告，具体说明了这一点。总统的类似举动使公众感到很惊讶。一些人将此看成是一种意志，表明总统关注着所有法国人的命运，即使是那些最不值得尊重的人，总统也同样关心他们的命运；不过，也有另外一些人则将这种举动看成是某种知识分子式的赶时髦，是对那些"监狱信息团体"的活动分子使的一个眼色。在我看来，我认为这是一次面对公众舆论而采取的有勇气的举动。

关于废除死刑的问题，新总统始终是三缄其口，虽然他并不吝啬于在电视上露面，并不吝啬对新闻界发表声明。有时，甚至有人把吉斯卡尔·德斯坦称为"法老"。在涉及死刑的问题上，他更像是一尊"狮身人面像"。不过，我所担心的倒是政府中在任的一些高官所发表的某些公开言论。例如，1975年2月4日，总统最接近的朋友，当时担任内政部长的波尼亚托夫斯基(Poniatowski)就宣称："对于一定数量的特定案子来说，应当保留死刑。我所指的是诸如扣押人质、绑架儿童并随后将其杀害，我还想到杀害警察的案子。在这3种情况下，应当保留死刑。"① 在同一次电视节目里，内政部长还补充说，他觉得"作为警察，抱怨法官们的宽大态度，是有依据的"。

人权联盟抗议出自内政部长之口的这类言论。几个星期之后，1975年3月4日，雅克·希拉克(Jacques Chirac)总理也在电视上声明："我赞成在扣押人质的案子中保留死刑。"② 在人们看来，希拉克是支持废除死刑的，因此，他的这些话让我尤其担心。这莫非就是总统对死刑做出的选择，并且通过希拉克的话反映出来？与此相反，政府方面没有任何成员发表过任何赞成废除死刑的声明，多数派的领

① 《费加罗报》(Le Figaro)，1975年2月5日。

② 《世界报》，1975年3月6日。

袖人物也是如此。正如伦敦的《泰晤士报》所写的那样，如同在其他许多问题上一样，吉斯卡尔·德斯坦在这一问题始终是“令人难以捉摸”。[①]

死刑又回来了

1975年夏末，关于死刑的问题又被浓墨重彩地重新提上了政治舞台，不过并不是法国的政治舞台。已经时日不多的西班牙佛朗哥(Franco)将军下令枪毙了5名政治犯，指控他们的罪名是对维护秩序的力量实行谋杀。这5个人至死宣称他们无罪。愤怒的浪潮掀动了国际舆论，西欧更是如此。宽大处理这些人的呼吁四起。这位重病缠身的老独裁者仍然是毫不屈服。他在血泊中开始的漫长统治也在血泊中宣告终结。有许多西班牙政治避难者生活在法国，他们对西班牙发生的一切都极为敏锐，抗议与游行示威此起彼伏，谴责这种应当称之为政治杀人罪的罪行。[②]（那些在西班牙）受到指控的人是由军事法庭审判的，完全没有辩护权。他们的律师对违反程序的行为提出抗议，竟然被赶出法庭，由一些“军官辩护人”所取代。辩护方提请出庭的证人也没有在法庭上露面以听取其证言。法庭根据“反恐怖活动法”，宣告将他们判处死刑，而且是溯及既往地适用于该法律颁布之前实施的行为。就这样，法国维希(Vichy)政府1941年曾经设立过的专门法庭于1975年以军事法庭的形式在马德里复兴了。

然而，法国政府却表现出最大的谨慎。当然，在欧洲共同体内部它还是提出了动议，促成共同体出面向佛朗哥进行交涉，以获准他特赦这些被判刑的人。此外，人们也提到向这位独裁者“口头”进行的外交交涉。但是，在这5个人被处决之后，除了总理雅克·希拉克说

---

① 转引自让·步道莱尔(Jean Bothorel)：《法老——吉斯卡尔·德斯坦7年任期之历史》，第一卷，1974—1978年，Grasset出版社，1983年，第153页。

② 《世界报》，1975年9月28—29日。

过一句不赞成的话之外，法国官方则一直沉默不语。不过，也并不仅仅只有法国这样的大国采取了这一短视的现实主义政治的“对西政策”。除荷兰与挪威之外，西方各国政府，特别是美国政府，都对此保持沉默。这5个人被处死刑是无视一切正义，他们在希特勒与墨索里尼的最后一个盟友的命令下被处决，这是对整个人类的蔑视，人们为之愤慨，公众舆论哗然，而美国政府的态度与此形成了鲜明对照。

人们的激动情绪尚未平息下来，死刑就又重新回到了法国的舞台。1975年10月3日，瓦兹(Oise)重罪法庭判处一个叫布鲁诺·T(Bruno T)的青年死刑。他被发现在17岁时与其他3名共犯一起破门偷窃，然后用刀子杀死了一名老妇。这一可耻罪行在当地激起了强烈愤慨，同时，一名刑事未成年人被判死刑又使人们惊愕不已。当时担任掌玺官、司法部长的让·勒卡钕耶在评论陪审团的这项决定时说：“这是一个重要的事实，它证明公众舆论对暴力行为越来越严厉，不论实施这种行为的人年龄如何”。[①] 但是，从事(对犯罪青年)监视教育的人员则坚决反对死刑，博维(Beauvais)的主教与法国新教教派的神父发布了一份联合公报，谴责“来自任何地方的暴力”，并且宣告，“对所有人来说，看到执行这样的判决都是可怕的”。[②] 支持死刑的人士则予以反驳：“我们进入了一个屠夫的时代，因为我们进入了杀人犯的时代。”[③] 他们还说：“不论人们是否赞成瓦兹重罪法庭陪审团的裁决，不肯听取他们的声音总是不可取的。这是民众的愤怒的声音。”[④] 在左翼方面，有人以司法部的统计数字为基础指出，自1965年以来“青年犯罪率并没有增长，它已经达到顶点，并将出现下降趋势”。[⑤] 没有一个曾经犯过杀人罪或谋杀罪的未成年人有再次犯罪的情形。凡是涉及未成年人犯重罪的案件，诉讼不公开进行。但是，由于某些活跃人士的串通，这些诉讼的庭审情况往往是人所共

---

① 《世界报》，1975年10月7日

② 《世界报》，1975年10月7日

③ 《费加罗报》，日期同上。

④ 《震旦报》(L'Aurore)，日期同上。

⑤ 《新观察家》(Le Nouvel Observateur)，1975年10月13日。

知。精神病医生曾对布鲁诺·T的童年做了描述：先是被父亲遗弃，在他3岁时，母亲将他送进了地处农村的公共救济事业局，后来又交到(对犯罪青年)的监视教育机构。医生们强调指出，被告人人格深层混乱。尽管他的罪行极其残忍，但检察官并没有要求适用死刑。有人从某种不谨慎保守秘密的渠道得知，重罪法庭的三名法官也都提出了理由，反对处死一名未成年人。9名陪审员，都是男性，其中至少有8人投票赞成死刑。[①] 在这些来自乡村市镇或城市近郊的陪审员看来，布鲁诺·T不过是一名重罪罪犯，应当与成年人一样对待，他们拒绝将他看成是一个小青年，是一个还有着自己未来的年轻人。对于20世纪的一起犯罪却给予19世纪的裁决，这是一种"过时的正义"。我坚信，他作为一个未成年人，必将得到总统的特赦。法国虽然还没有批准但已经签署联合国1966年《关于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的国际公约》。该公约禁止对犯罪时未满18岁的人宣告死刑。但是，这一由人民陪审团对一个青少年宣告的死刑判决也表明，死刑并没有被看成是另一个时代野蛮司法的残渣余孽。在布鲁诺·T被判死刑之后立即进行的民意调查显示：58%的法国人认为，对犯有令人发指的重罪的未成年人，也当处死。[②]

布鲁诺·T被判死刑后不久，司法部长在一家法院的落成仪式上向记者透露："法国人不能再容忍那些极端的犯罪行为，我本人完全同意他们的这一坚定信念(法国人在什么时候接受过这种极端的犯罪呢？部长的话真是耐人回味)。我并不了解共和国总统最终确定的导向，但是，我可以对你们说说我的感受：对于那些令人发指的重罪，在极少数情况下，应当极其少量地适用死刑。不过，我认为，对于那些经过预谋盘算实行犯罪的人，诸如绑架人质、绑架儿童的人，死刑则具有以儆效尤的作用。"[③] 几天以后，让·勒卡钕耶在广播讲话

---

① 在由12名成员组成的重罪法庭，如果决定对一名被告人判决死刑，需要8票的多数。那么，如果3名法官反对死刑，就需要9名陪审员中至少8人投票赞成判处死刑。

② 《世界报》，1975年10月24日。

③ 《世界报》，1975年10月16日。

中又一次重复了他的话："我相信人的自由，我相信人的责任，当然，如果是一个精神错乱的人，则是例外。因此，重罪罪犯也必须承担他们的责任，在极少数情况下，保持一种威慑力量是恰当的，它就是死刑。"[1]

司法部长乃是总统多数派里的著名成员，如果没有共和国总统的赞同，不可能从他口中说出这样一番言论。对博维重罪法庭的裁决进行分析之后，并且听了司法部长的声明，又读到新闻报刊上的某些评论，我揣测，还会有更多的人将被判处死刑，处以极刑的案子越是司空见惯，想要废止死刑也就越加困难。在往后的几年里，应当是在司法范围内关起门来直接反对死刑。我确信，需要我重新走上重罪法庭辩护席位的日子必将还要到来。但是，在这1975年的年底，我却没有想到司法之神立即将我再一次召回到了特洛瓦的法庭。

① 《世界报》，1975年10月22日。

第二部分 返回特洛瓦

第一章 帕特里克·亨利案

绑 架

1976年1月刚刚过去，节日之后，严寒袭击着法国。生活已经恢复了日常的平静。共和国总统宣布开始进行新的一轮改革。这些改革涉及的是企业、增值以及住房补贴等等问题。根本没有令人激动的内容。希拉克政府第6次进行了人事变动。区选举的选战也已经打响。在这种并无多少生气的日常气氛中发生了帕特里克·亨利案(Patrick Henry)。

那是一个星期六，一大早，我正在家里，广播里传出一条消息，一个8岁小男孩头天晚上从学校回家时被人劫持，劫持者向男孩的父母索要赎金。我为之震惊的是，这个被绑架的小男孩的年龄，他与我儿子西蒙年龄差不多，而且绑架就发生在特洛瓦。

随后几天里，人们焦急不安、情绪激愤，整个法国为之震撼。我从未见过一起犯罪案件会有如此情景，不论是多么令人发指的卑劣罪行也不曾有过这种情形。几天过去了，小孩的命运越来越令人担心。在这种心情之外还加上激愤以及对受害人的同情。在这起绑架小菲力普·贝尔唐(Phillippe Bertrand)的案件中，全体法国人如此一致地心向着被绑架的儿童的父母，法国人都认识了他们的面孔，都了解他们说的每一句话，都知道他们住在哪里。他们就是自己的亲人。

他们担心永远看不到小菲力普活着回来，并为之深深痛苦，这已成为我们大家的担心与痛苦。绑架已经过去一个星期，贝尔唐夫人与她的丈夫一起再一次出现在电视屏幕上，他们请求绑架者通过自己选择的中间人与他们接触，律师、教士，或者医生，由他任选。他们发誓保守秘密，并答应交付赎金，他们恳求他放过这孩子。

从他们的脸上可以看到一个人所能有的一切忧愁。此时此刻，贝尔唐先生已无法继续往下说，双手捂住脸，掩藏着泪水。看到这里，我简直忍受不住了，我实在不忍心像一个看热闹的人那样再看下去了。这位被痛苦折磨的年轻人简直已经失去常态。

又过了几天，我们得知，绑架者再次露头了。2月10日夜里，也就是孩子被绑架后的第10天，离小孩父母住所不远的教堂的本堂神甫接到一个电话，告知在他的门外边的信箱里有一封给贝尔唐父母的信。为了表示真实性，他们还放了一只小菲利普的手套。这位神甫急忙赶到贝尔唐的父母家送信。信中向贝尔唐先生指定说在一处乡间平地上有一块牌子，那里放着他儿子的一只靴子，里面还放有其他的“说明”。一个信息接着一个信息，被绑架者丢弃的小孩的一件件衣服，像一个个不幸的“指示标”，划出了一条道路，通往一家咖啡店后面的类似停车场的地方。在一个很小的支架上，挂着小菲力普的大衣。这是要菲力普的父亲来将它取走的，并要其将放有赎金的口袋放在该处。

第二天，当人们得知这一令人心碎的旅行时，每一个人都在设身处地地为孩子的父亲着想。在那寒冷的夜晚，从这里拣起他儿子的一只小靴子，又到那里再拣起另一只靴子，不断地识别着留下的信息，执行着绑架者的指令，放置好赎金，最后拿着孩子带风帽的小大衣回到家里。与妻子一起坐等信息，到头来还是失望。天亮时，警察将赎金原封未动地取了回来。没有任何人到停车场来拿取这份赎金。

不过，那一晚上，有一个年轻人两次走进这家咖啡馆消费。在现场监视的警察记下了他的车牌号码。第二天清晨，这位年轻人的身份被查明并受到盘问。他叫帕特里克·亨利，随即他被拘留。

巴黎来的刑侦队警察给他们在特洛瓦的同事提供了有力的帮助，他们非常有经验。各种犯罪迹象逐步积累起来。既然绑架者能够让小菲力普跟他走，并且还能到学校门口来接他，这个人必定原来就认识小菲力普。而帕特里克·亨利的父母经常与贝尔唐家有来往。更重要的是，帕特里克·亨利的家境很不好，他与其兄弟在特洛瓦经营一家小店，难以为继，借了债，与法院也有过一些小小的纠葛。也许，这一次的绑架不过是一次小小的轻罪行为，但是，巴黎来的警察却赋予亨利一种寡廉鲜耻的形象：他是一个为金钱所迫，准备以非法手段弥补需要的可耻之徒。

对帕特里克·亨利的拘留时间已经到了最后期限，从其受到盘问起48小时。拘留期限结束，预审法官热拉尔（Gérard）小姐，这位年仅27岁的司法官决定对帕特里克·亨利不予起诉。帕特里克的各种有罪证据也都表明其中有很多疑点。这些材料不能构成证据，特别是，在这一阶段，最主要的还是必须找到小菲力普。假定帕特里克就是罪犯，那么让他处在自由状态比将他拘留起来更为有益。警察也想通过他来找到可能的同谋犯，进而找到被绑架的孩子，如果这孩子还活着，就像他的父母固执地这样认为。

帕特里克·亨利被拘留两天之后从警察局放了出来，他获得了自由，看上去一副同有经验的警察经过长时间对阵之后获得了胜利的样子。这时，人们所看到的是令人目瞪口呆的一幕。任何一个嫌疑犯在这样的时候，如果是处在帕特里克的位置，都会非常谨慎地逃避媒体的采访，然而，现在人们却眼睁睁地看到帕特里克出现在所有的电视屏幕上，所有的广播电台也在播放他的讲话。整个法国看到的是一个貌不惊人、戴着一副眼镜、语言流利的年轻人。他不断地在电视上露面，与记者一起吃晚饭，陪同他们上夜总会。无论是在电视上还是在电台里，他都非常平静地宣称“攻击小孩真是可耻。我希望人们能够找到这个小孩，当然希望将绑架者逮捕归案”。[1] 2月4日，就

---

① 科里斯蒂安·戴乐玻特（Christian Delporte）：“从贝尔唐案件到帕特里克·亨利案件”，载于《二十世纪》（Vingtième Siècle）（历史杂志），La Cité出版社，1998年，第133页。

在贝尔唐夫人在电视上向绑架者发出那令人心碎的呼唤之后的第二天，司法部长让·勒卡钕耶在电视明星节目里要求对绑架与扣押人质的罪犯实行"以儆效尤的严厉制裁"。司法部长还申明："对于那些令人发指的预谋犯罪分子，那些根本就不尊重他人生命的重罪罪犯，直至提议将其处以死刑。"2月14日，一名记者向帕特里克·亨利问到这一问题，他竟然表示："我嘛，我赞成对这样的犯罪处以死刑，任何人都无权伤害一个孩子的生命。"[1]

与此同时，警察仍然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侦查。他们在全市分区进行，拿着帕特里克·亨利的照片向许多经营者和雇员出示，叫他们辨认。最后，2月17日，一家叫勒莎密勒(Les Charmilles)的小酒吧的老板认出了帕特里克·亨利。几个星期前，他曾向他租过一间很小的单间套房，这间房子可以独门出入。帕特里克自己本来有住所，为什么还要租这间房子？警察设下了圈套。傍晚时分，帕特里克在这间套房内被盘问。他没有进行任何反抗，指了指床下，床下藏着孩子的尸体，用被子包裹着。孩子的脖子上还留有被勒的痕迹。经过初步尸检，这孩子早在8天以前就已死亡。就在当天晚上，从新闻节目中，整个法国都得知找到了孩子的尸体。帕特里克·亨利由警察拽着手腕，在照相机的闪光灯下半眯着眼睛的照片也登上了各家报纸的头版头条。在提交预审法官审理之后，帕特里克·亨利被关进了朔蒙(Chaumont)看守所，因为，如果他被送回特洛瓦，恐怕会引起民众愤怒的暴烈行动。帕特里克·亨利案件就这样开始了。

新闻媒体私刑处死帕特里克·亨利

在发现小菲力普的尸体之后，对杀人犯的仇恨狂潮席卷着整个法国。我不记得曾有哪一次像现在这样，公众的声浪如此高涨，一致强烈要求处死杀人犯。大多数报纸也都一致呼吁"以一儆百的制裁"，也就是说，要求最快地将杀人犯送上断头台。政治人物也都不

① 在欧洲电视台第一频道的讲话，被《震旦报》1976年2月18日所引用。

再袖手旁观。政府中3名最著名的成员也都按照各自的特点或多或少地公开要求将罪犯处以死刑。曾经担任过特洛瓦市市长的政府装备部部长罗贝尔·加雷伊(Robert Galley)在帕特里克·亨利被逮捕之后立即发表声明:"所有的特洛瓦人都在为这个孩子哀悼,民众与我一起要求实行严厉的惩罚。"[1] 总统的亲密朋友、国务部长级内务部长米歇尔·波尼亚托夫斯基(Michel Poniatowski)在电视上接受采访时,特地面向观众,发出了"如果我是陪审员,我会赞成判处死刑"的话;司法部长让·勒卡钕耶在司法部的特大办公室里接见记者时,也提到要适用速审程序,并且还重申帕特里克·亨利的罪行当处极刑。

帕特里克·亨利的行为表现更是进一步激起了公愤。事实俱在,他竟然还在口口声声地说伤害一个孩子是胆小鬼的可耻行为,还在反复地表示希望能够找到这个孩子,希望他还仍然活着,这一些话更加表明他极端的卑劣,比他作为一个罪犯本身还要卑劣。至于他就死刑所说的那些话,对他所犯的这样罪行来说,除了说明他的厚颜无耻之外,更是有一种预感的兆头。对于这样一个自己都说要判处死刑的人,又能希望法官给予什么样的宽恕呢?内政部长说得很对,他以一种欲壑难填的口吻强调说:"杀人犯自己也赞成处以这种刑罚。"

在一片处死罪犯的声浪中,最为糟糕的还是来自电视台的新闻。这一天,法国电视一台13时(午间)新闻节目一开始,屏幕上出现的是帕特里克·亨利的照片,伊夫·穆瑚希(Yves Mourousi)[2]用话外音引述了帕特里克·亨利几天之前在电台上所做的赞成对绑架儿童的犯罪处以死刑的声明。这时伊夫·穆瑚希才出现在画面上,劈头一句就是:"卑鄙的混蛋:话已说出了。各位刚才已经在屏幕上看到了这么一个混蛋。"接着,帕特里克·亨利的照片在屏幕上活动起来,人们看到他在回答一个记者的提问:"我已经有4年没看见菲力普·贝尔

---

① 载于罗歇·吉盖尔(Roger Gicquel):《暴力和恐惧》,法国—帝国出版社,1977年,第57页。

② 法国著名电视节目主持人、记者。——译者注

唐了。"他还补充说:"我内心里深深为他的父母难过,尤其为这个小孩感到难过。"① 这一节目安排对电视观众产生的效果是可怕的。

晚上,最著名的电视节目主持人罗杰·吉格尔(Roger Gicquel)主持法国电视一台20点的新闻节目,他开头的一句话是"法国害怕了"②,这句话后来是人人皆知。接着,帕特里克·亨利的母亲出现在屏幕上,然后是他的父亲。他的母亲已经惊惶得不知所措,不断地重复着"我简直不明白,我简直不明白。"帕特里克的父亲站在门口,一脸憔悴,呜咽地重复说:"这无法原谅,这无法原谅!"对记者提出的一个问题,他回答说:"我,我认为判处死刑是对他的正确惩罚。"随后电视又转向对帕特里克的采访谈话,他也要求对这样的罪行处以死刑。该说的一切都已说过了。罪犯本人和他家里的人也都已经宣告了裁决。我们随后听到的司法部长与内政部长的声明只不过是正式地确认了呼声四起的处死杀人犯的愿望。

就在当天下午,电视一台的记者们给我打来电话,问我是否同意在这样一片骚乱声浪中还会让人们听到"废除死刑的声音"。我根本就不会回避。于是,就在我的办公室里录下了几句反对死刑的简短话语。当天晚上电视节目播出时,这几句话被删减成一分钟的时间,并且被安排在节目的最后,我看了以后才意识到,我说的话是多么地岔开了话题,多么难以理解,根本没有考虑到被这一严重犯罪所搅乱的、由罪犯本人的虚伪和谎言所激怒的公众情绪。愤怒的听众揭露说我的话简直是耻辱,是挑衅。

两天之后,在沉寂寒冷的特洛瓦,贝尔唐家埋葬了小菲力普。到教堂里参加宗教葬礼的人不计其数。在公墓墓地,没有留下姓名的人放置的白花铺成一片花毯,覆盖了坟墓的周围。送葬队伍经过的所有道路上,过往行人的脸上都流露着悲痛与同情,电视拍摄了整个

① 科里斯蒂安·戴乐玻特:"从贝尔唐案件到帕特里克·亨利案件",载于《二十世纪》(历史杂志),La Cité 出版社,1998年,第134页。

② 当天讲话的文字和电视新闻的内容几乎全部是有关帕特里克·亨利案件的,然而令人惊奇的是,罗杰·吉格尔本人是废除死刑主义者。

场面。记者问主持葬礼的牧师——贝尔唐家的一位亲近朋友:"人们会原谅吗?"牧师没有回答。自称"民众的"新闻报刊则呼吁"尽快将罪犯送上断头台"。有一家周刊在第一页用整版大字写着这样的要求:"将杀害小菲力普的罪犯送上断头台"。在小男孩的照片与笑容满面的帕特里克·亨利的照片上方,则有一则副标题:"甚至他的母亲也要求对他处以最重的惩罚。"[1] 小菲力普下葬后的第二天,国内新闻报刊中的一家重要日报发表了一位作家的文章,用扣人心弦的笔调讲述了一篇完全是想象与虚构的小菲力普临死前的惨相。另一家报纸则重新采用了70年前《巴黎人小报》(Le Petit Parisien)所使用过的手段,发起了有关死刑的大论战,并要求读者通过填写并寄回调查表来发表自己的意见。在一个月的时间里,政治人物、作家、牧师、明星或体育运动员都接受了采访。3月30日,调查的结果公布在该报的第一版:"99%的法国人赞成死刑。"按照编辑部的说法,该报一共回收了77757份调查表。

民众的激动情绪与怒火太强烈了,最热忱的支持死刑的人不用费力就可以利用它。有一位被杀害的儿童的父亲,也是"反对严重犯罪与支持适用死刑联盟"的发起人,他在特洛瓦散发了一份请愿书,很快得到了数千人的签名。在这样的一片喧闹声中,主张废除死刑的人这方面也发出了自己的声音。人权联盟的主席亨利·诺格尔(Henri Noguères)、曾经担任过布菲辩护律师的雷米·考斯特、图拉特(Toulat)修道院院长等人都站出来,揭露那些要求司法实行极刑的呼吁。巴黎大主教、红衣主教马蒂(Marty)发表了他的庄严声明,拒绝那种"要求'实行速决司法',甚至'立即处决人犯'的邪念,就像某些人所主张的那样"。这位大主教还提请人们"抵制那种伸张正义的愤怒"的邪念[2]。《世界报》、《十字架报》(La Croix)、《解放报》(Libération)、《新观察家》、《基督证言报》(Témoignage chrétien)也都从不同的角度坚持摒弃极刑。但是,他们的编辑部社论却并不表达

---

① 《这里的巴黎》(Ici-Paris),1976年2月25日。
② 《世界报》,1976年2月26日

读者的共同心声，在发现小菲力普尸体后的几天里，新闻媒体中占主导地位的仍然是希望实行死刑。

政府方面

在一名重罪罪犯被逮捕的当天，就有两名国务部长在电视上发表要求实行死刑的声明，这是行政对司法事务的明显干涉。这种无视权力分立原则的举动是一个政治错误。雅克·希拉克总理急忙出来表示他不赞成这样的言论。他在接受电视采访时重申，"应当不对司法机关施加任何压力"。共和国总统同时还抓住这一机会重申其权威。2月25日，在部长会议上，他说："作为最高司法会议的主席，我要求政府成员放弃就正在处理中的司法案件发表任何的声明与评论。"① 教训是严厉的。这一事件使左翼领袖们有机会起而批评这些部长的行为，但是他们同时也不肯对死刑采取明确的立场。诚然，废除死刑的问题已经写进了左翼政府的共同纲领，但是，区选举已经临近，选战正在进行，帕特里克·亨利案件闹得正热火，在这个时候贸然宣布自己赞成废除死刑，确实是风险大于好处。在右翼，只有贝尔纳·斯塔希(Bernard Stasi)独自一人申明："拒绝死刑显然是无条件的，应当受到制裁的罪行无论多么可憎，也不能动摇这一信念。"

律师方面

帕特里克·亨利被捕时对押解他的警察说："只有律师在场时我才会说。"这是从某些美国电影中学来的一种说法。他立即选择了原特洛瓦律师公会会长作为他的律师。这位律师来到监狱，与帕特里克谈话之后，表示不愿意接受为他辩护；并且作为特洛瓦律师公会会长也不会依职权指定该公会的任何律师来协助帕特里克·亨利，原因是他并没有收到任何请求。

① 《世界报》，1976年2月26日。

在这种情况下,有一位律师立即考虑了其责任究竟在哪里。为了防止特洛瓦监狱内外发生任何游行集会,按照法官的命令,帕特里克·亨利被关押在朔蒙监狱。朔蒙律师公会的会长罗贝尔·博克其容(Robert Bocquillon)毫不犹豫,主动地依职权自任帕特里克·亨利的辩护律师,他这样做为的是让被告能够立即得到律师的协助。对于这位律师公会会长来说,这丝毫不是一种受到职业上的傲慢或野心的驱使而采取的行动。博克其容会长已经年过花甲,在地区内深受司法官、律师与顾客等所有人的敬重。他的事务所很大,虽然不能说它特别大。为帕特里克·亨利辩护,除了要经受各种责难考验之外,还能求得什么呢?博克其容并不是一个坚定地主张废除死刑的人。帕特里克的罪行极端残忍。博克其容的妻子、朋友也很不理解他为何要承担这样一个别人都不愿意承担的任务。但是,他是一个信念很深的基督徒,他的职业责任感使他义无反顾。帕特里克·亨利孤独一人,受到人们的憎恨,得不到律师的帮助。正因为如此,他要为他辩护,不论要付出何等代价。

博克其容会长只要前往朔蒙监狱走一趟,便立即可以清楚地知道等待他的将是什么。监狱门口聚集着一大群记者与好奇围观的人。当这位会长到来时,有人朝他谩骂,有一个人甚至扑向他大声叫喊:"您都当了爷爷了,不要为他辩护,这是耻辱,不值得!"[1] 这也是一种预兆。平静安详的博克其容会长很快就发现他的信箱里有一些东西,这是只有仇恨才能让狂热的匿名者干得出来的事。

也有许多律师感觉到,在特洛瓦发生的事情是一种逃避辩护责任的行为。[2] "青年律师联合会"还发表了一份公告,重申"所有律师都有凭其良心为任何提出请求的被告进行辩护的义务"。爱密尔·波拉克(Emile Pollak)也公开表示他准备为帕特里克·亨利辩护。在安葬小菲力普的当天晚上,帕特里克·亨利已经向朔蒙监狱的一个看守

① 《世界报》,1976 年 2 月 26 日。

② 参见让—德尼·伯瑞丹(Jean-Denis Bredin):"先生们,作为律师……",《新观察家》,1976 年 3 月 11 日。

员交待了一些情况，这位看守拿来一支铅笔和一些纸张，让他书面承认自己有罪，可见他多么有必要得到律师的协助。帕特里克的忏悔立即送到了预审法官热拉尔小姐手中。第二天，热拉尔小姐即来到朔蒙看守所。共和国检察官与博克其容会长也到场。预审法官听了帕特里克4个小时的谈话，博克其容会长拒绝向新闻界做任何公开的表示[1]，但是，记者们还是很快知道了帕特里克所写的书面坦白。在预审法官听取帕特里克谈话的第二天，帕特里克的"供词"就被公开了。司法部长本人也宣布："在三、四个月内，就会收集到全部的情况，这样法庭就可以作出宣判。"这已经变成一个板上钉钉、只需稍加等待的案子了。

谈 话

帕特里克·亨利被逮捕已经一个星期了。我的助理弗朗索瓦·比内(François Binet)，一位坚决主张废除死刑的年轻律师问我："要是他请求您为他辩护呢？"我只是简单地说："他会选择波拉克的。"说实话，我是在回避他的问题，因为我明知答案，但是这一答案使我内心感到非常焦虑。

这天早上，我刚到事务所，就看到一张小条子"博克其容律师来过电话，他中午再来电话"。我并不认识罗贝尔·博克其容。停了片刻，我自个儿想，他给我打电话大概是要我出面在电台或电视上发表讲话，反对死刑。但是，我搞错了，摆在我面前的小纸条寓意分明，博克其容要请我和他一起为帕特里克·亨利辩护。这是明显的，用不着再拐弯抹角了。

我走到窗户旁边，走近光亮之处，那天天气非常冷，但是天空却纯净湛蓝。巴黎的一个美好的冬日。不必多考虑了，不必再深入地反问自己了。我回到座位上，打开信件，叫来秘书。日常的工作始终是一种保护！然而，对付什么样的威胁呢？辩护就是我的职业，我热

① 《世界报》，1976年2月24日。

爱这一职业。但是此时此刻,所涉及到的并不是一个案卷的问题,也不是一个人的问题。就在我口述信件的时候,我眼前迷迷糊糊地闪现出每天早上前去看望本坦斯的拉·桑特监狱死囚牢房的图像,就像是照片的背景一样。

12点刚过,秘书喊我,博克其容来电话。他在电话里说得很快,声音很热情,但他说出的话有些急促不清。他希望我能够和他一起为帕特里克·亨利辩护。我回答说,先不谈别的,我想见到他,并阅读案卷。我向他提议,当晚我们在巴黎与朗蒙之间的一家非常安静的餐馆里会面。他由侄子陪同而来,他侄子是一位年轻的律师,也在与他一道办理这个案子。我们约好时间与会面地点就挂上了电话。他的声音里充满了热情。我又走到窗前,再次看了看天空。随后,我给比内打了一个电话,他立即跑了过来。我对他说:"博克其容来过电话,今天晚上我与他会面。"比内看着我:"我已经想到肯定会这样。"没有任何需要再说的话了。

我们去的餐馆装饰得像一个乡间客栈:小格窗、屋顶的横梁、红白方块相间的餐巾。我来晚了,2月的大雾笼罩着原野。罗贝尔·博克其容与他的侄子已经在餐馆的里边位子上坐着。他非常热烈地迎接我,说话声音很大,任何保密的想法都形同虚有,而且,这也无关紧要。餐馆冷冷清清。与柜台并排放着一台电视,女老板目不转睛地看着电视。屋子里很冷。吃的东西也很差劲,但是博克其容选的红酒却很丰盛,并带来了温暖。

这个晚上,博克其容几乎是在不停地讲话。他已经非常紧张,他向我讲了这一案件的主要问题,也顾不得什么顺序,介绍事实的过程中穿插着对帕特里克·亨利性格的介绍,显然,他对帕特里克没有任何的防备与反感。他在说到这些问题时也不再像是在思考人的本质时一样超脱。让他担心的是,帕特里克的性格将会对陪审员们所产生的影响。博克其容已经感到自己对这个人的命运肩负着责任,或者说他感到自己对上帝交到他手中的这个生命肩负着责任。我一边听着这位同行的介绍,看着他那年岁已经为之打上烙印但并未变样的脸庞,看着他的表情的变化,我也想到了陪审员,不由得暗自寻思,

从他的语气、言词与外表能看得出，博克其容与陪审员们是那样的接近，比起我来，他也许更容易触动他们，甚至更容易感动他们。我不时地打断他的话，让他讲得更具体一些。他的侄子有时也替他做答，好让他匆匆地吞下几口饭菜。罗贝尔·博克其容接起话茬来讲得更多，对已经划出的大致轮廓增加了一些细节。

早上还在为之困扰的焦虑心情现在已经一扫而光。我听着博克其容的介绍，另一种职业人员的感觉正在升起：一种已经注定的诉讼失败的感觉。这个案子的犯罪事实是残酷的，许多细节也都令人难以忍受。博克其容讲了近两个小时，我也许是显得若无其事的样子，他问我："怎么样，有什么想法？"我尽可能肯定地回答说："这个案子看来很难办。"对这一不关痛痒的回答，博克其容也没有回应，只是说："要么，我去叫帕特里克·亨利给你写信，委托你做他的律师？"我已经准备好了回复："请您准许我星期一早上给您打电话，我要跟妻子说一下。"说句实话，在此之前我就知道他要回答什么，我要回答什么。他对我说："那当然，这是正常的。"从这一次的谈话中我才得知，他的妻子赞成对杀害儿童的罪犯判处死刑，不过，她很理解她的丈夫担任着朔蒙律师公会主席的职务，理应承担别人逃避承担的辩护任务。在这一点上，我比他要多一点优势。我的妻子伊丽莎白完全赞成我反对死刑的信念。

尽管我们两人争抢了一番，但还是博克其容结了账。餐馆前的停车场上除了我们的车子以外，已经没有其他车辆了。我向他表示感谢。"感谢什么？"他笑着说。在我们结成团队的此时此刻，我品味到了这一带有讽刺意味的俏皮话。大雾更浓了。我将车子开得很慢，想得更多的倒不是这个案子本身，而是即将开始的一切。这一次返回特洛瓦，意义看来是再清楚不过了。一阵疲倦向我袭来，我终于回到了家中。卧室里的灯光还亮着，妻子问："怎么样？""比我预想的还要糟糕"。"明日再说吧"。她对我说。她说得对，今天白天已经拖得太长了。

在司法战线上

1976年1月15日，最高法院驳回了布鲁诺·T这位被瓦兹重罪法庭判处死刑的年轻杀人犯的上诉。我原来以为共和国总统不可能将一个年仅19岁的小伙子送上断头台，他犯罪时才17岁。在西欧各国，法国是惟一仍然保留死刑的国家。即使如此，也不致于进一步对一个未成年人适用死刑。就在这一时期，新闻界对伊朗沙阿政权与喀土木的独裁者所实行的死刑做出了强烈反应。看看施行死刑的都是些什么样的同道，真是令人难以忍受。因此，如果特赦布鲁诺·T，我并不会感到吃惊。但是，就在整个法国分担贝尔唐父母的痛苦，人们还不清楚小菲力普的命运时，2月10日公布的共和国总统的决定在我看来是一个勇敢的决定，它确实让我们揣测吉斯卡尔·德斯坦总统"非常厌恶死刑"，他在此之前就提到这一点。然而，事情的原委很快就让我的这种感觉面临着一场检验。

小菲力普遭到绑架并被杀害所激起的激动与愤怒情绪还没有平息下来。正是在这样的时期，陪审团总是表现得特别严厉。2月25日，也就是帕特里克·亨利被捕后的一个星期，科多尔省(la Côte-d'Or)重罪法庭判处穆萨·本扎拉(Moussa Benzarha)死刑。穆萨·本扎拉是以前(北非前法国殖民军在当地雇佣的)保安队成员，他也像布鲁诺·T一样，为了盗窃一位老妇人的节余钱财而将她杀害。

3月10日，在爱克斯—昂—普罗旺斯(Aix-en-Provence)，克里斯提安·拉努奇(Christian Ranucci)也被判处死刑。他被指控绑架了一名年龄很小的女孩并将她杀害。受害人并没有受到任何的性侵犯。拉努奇在实行犯罪时刚刚20岁，过去也不曾发现过违警行为。他与母亲一起生活，从事商务代表职业。从他的过去来看，并无任何征兆显示他会实行这种行为。许多对他进行过检查的专家也都没有发现他在心理上有任何不正常的情况。他在向警察供认其所犯的罪行之后，又向预审法官确认了他的供述。克里斯提安·拉努奇后来对他第一次说过的话表示反悔，并声称自己无罪。在法庭上，控辩双方都提

到在特洛瓦发生的案件。检察官再三强调:绑架一个未满15岁的少女,然后又故意将其杀害,是一种严重罪行,当处极刑。他有力地高声呼喊:"我要求适用死刑,因为这是法律。"保罗·隆巴尔(Paul Lombard)这位坚定主张废除死刑的才华横溢的律师在法庭上揭露说:"最近的一些事情使我们丧失了理智"、"这是一种集体的歇斯底里。"[①] 法庭评议持续了两个半小时。裁决做出了:死刑。听众默默地听着,既没有叫喊也没有鼓掌。在拉努奇案件的整个过程中,帕特里克·亨利案始终萦绕在人们的脑海里。

共和国总统方面

在一个月的时间里,接二连三地发生了几件事情:布鲁诺·丁获得特赦,小菲力普被绑架并被杀害,帕特里克·亨利被逮捕以及本扎拉与拉努奇相继被判处死刑。掌握着特赦权的共和国总统不可回避地要就这一煽起公众激动情绪的话题公开发表意见。1976年4月22日,在爱丽舍宫举行的记者招待会上,总统向人们说出了他对死刑与特赦权的想法。他宣称希望"立法者在时机到来时受理这一问题"。他随即又补充说:"在暴力情形,特别是某些不能容忍的暴力情形使法国社会对此问题极为敏感的这个时刻,并不适于这样做。"他得出的结论是:"当这种犯罪与暴力浪潮有所减弱时,国家整体提出死刑问题则是可能的、甚至是必要的。就我本人而言,时候一到,我将对这一问题做出回答。"[②] 实际上,他通过这些含糊其辞的话已经做了回答:废除死刑的事留待将来再说吧。

在谈到特赦权时,总统的声明中也透露出两个"指针"。吉斯卡尔·德斯坦在提到"不能容忍的暴力"行为时,举了两个例子,即,"有预谋地绑架儿童并且几乎肯定被绑架的儿童将被害死,而这样做是出于利益上的盘算";以及"非常惨无人道地疯狂攻击孤立无援的老

① 《世界报》,1976年3月12日。
② 《世界报》,1976年4月14日。

年人，为抢夺他那可怜的生活积蓄而为此做了精心准备"。照此判断，完全符合这种表述的第一个人物，因而注定要走上断头台的就是帕特里克·亨利。在拉努奇的案子里，经济利益上的动机并不存在[①]；至于杀害老人的布鲁诺·T与穆萨·本扎拉，他们也都符合总统对当处死刑的罪犯的描述。布鲁诺·T获得了特赦，因为他在实施犯罪时还没有成年。本扎拉是否会被处决呢？看来，只有帕特里克·亨利一个人的命运已经是贴上了封条：死定了。

在拉·桑特监狱

预审仍在继续。预审法官热拉尔小姐并没有按照部长的意愿进行急行军式的侦查。这位年轻的司法官属于从国家司法官学院毕业出来的新的一代。对于他们来说，法官的独立性乃是一项道德要求。虽然说热拉尔小姐有着坚定的废除死刑的信念，但却绝对没有让它流露出来。对于案卷里所没有的任何东西，热拉尔法官一概不予理睬，她躲开新闻媒体的追踪，以竭尽全力查清事实所必须的严格态度客观地进行着预审。

我收到了罗贝尔·博克其容寄来的调查案卷的副本。读完案卷之后，感到与我们谈到的内容相比没有增加任何新东西。于是我希望能与帕特里克·亨利再谈一谈某些不甚清楚的地方。我赶到了朔蒙，但是却被告知，帕特里克·亨利已经转狱到了巴黎，关在桑特看守所，并在那里接受精神病检查。因此，我第一次与帕特里克·亨利的会面就是在本坦斯被处死的同一个地方。

我走进看守所的院子，扫了一眼过去在黑夜中曾架设着断头台的那个地方。这一天，院子的石板在阳光下闪着光亮，一辆小运货车的发动机在轰轰作响。监狱仍然处在日常的生活节奏中。我走向中

---

① 根据民意调查，法国人首先希望将绑架儿童并致其死亡的罪犯送上断头台。对于内务部长米歇尔·波尼亚托夫斯基提出的同样意思的宣言，于1975年10月接受提问的法国人中，83%的人表示同意。参见《费加罗报》，1975年10月7日。

央的圆形建筑，将准许与犯人谈话的通行证件递给看守查验，证件上写着我的客户的姓名。他抬起眼睛看了看我，从他的目光中我好像看到一丝嘲讽的神色，也许，这只不过是站了一下午岗以后快要下班时的某种好心情的流露吧。看守告诉我："将他放到了安全管区，以免多事。"新闻中也经常报道监狱里有囚犯威胁要打死帕特里克·亨利。我跟随看守一直走到单独的监管区，在那里，帕特里克·亨利处于高度安全状态。

那里令人惊异的一片寂静。拉·桑特监狱也像所有的老监狱一样，狱内生活的每一声动响都能听得清清楚楚：关门的声音、门栓的响动，监狱看守呼喊囚犯的声音、走廊里送饭的车子的吱吱声……但是，在我等待帕特里克·亨利的那间牢房里，除了一张木制桌子与一把椅子以外，没有任何其他家具，也没有任何声音传进来。我坐下来，把案卷放在桌子上。从厕所上边的水龙头里，每隔几分钟就很有规律地滴下一滴水，这使得寂静更加沉闷。

我听见了脚步声，站了起来。帕特里克·亨利进来了。我向他伸出手。牢房的门咣当一声关上了。我叫他坐下。他看起来显得很年轻，更像是一个小伙子，而不像一个成年人。他嘴唇边挂着一丝强打精神的微笑，似乎是说我来看他，他很高兴，但在那样的地方会面又有点不好意思。凭我的经验，深知犯了重罪的人，甚至是犯了最残忍的罪行的囚犯，从他们的脸上也不能辨认出来。从这张岁月尚未打上任何烙印的光滑的脸上，丝毫也看不出新闻媒体所揭露的那种野兽般的性格。在我眼前，这位安静地坐在桌子对面的人与其所犯的罪行之间看不出有任何的吻合联系。然而，这位年轻人确实是这样的重罪罪犯，因此，应当对他了解得更多一些，应当尽量弄明白事情的原委。我注视着他，开始向他提出第一个问题。

即使在多少年之后，帕特里克·亨利那一天在这空无一物的牢房里对我所说的一切仍然给我留下了极为强烈的印象。他表述流利，毫不费劲，说话声音平和。他说他绑架小菲力普是为了获得一笔赎金，他并不想伤害他，他并不害怕那孩子会认出他，这孩子认识他的时间很短，并且有两年没有再见过面。他以为孩子的家里不会告诉

警察，让这孩子的爷爷交点赎金不会有困难，那老头很富有。在绑架孩子的当天夜里，他从特洛瓦郊区的一个公共电话亭给孩子的父母打电话时感到非常害怕。他看到一辆警车闪亮着警灯朝着他这边开过来。他立即撂下电话，穿过田野逃走了，然后很晚才回到小贝尔唐所在的单间套房里。他并没有与他一起睡在床上，而是铺了一块垫子躺在地上。也没有让孩子吞服安眠药，没有让他喝酒。小家伙特别镇定，也很乖，他看着电视，以为他的父母会来找他。第二天，帕特里克·亨利从13点的电视新闻里看到了有关绑架这孩子的报道，他立即关掉电视。他感到这下子一切都完了，一股不可摆脱的恐惧向他袭来。如果他估计到这一切，也许完全是另一个样子。他不知如何是好，不知如何才能走出将他自己关进去的这口陷阱。他还提到，这个星期六的下午，他跑到街上，忧心如焚，当他回到小房间时，那孩子开始烦躁不安。

他停下来不再往下说了。我等着，身后的水龙头里，水滴仍然在一滴一滴地往下掉，似乎是要打破这沉闷的寂静。我感到他已经到了极限，无法再往下讲了。就像其他的杀人犯一样，他也不能讲述他的杀人行为。我问他："怎么样了？""这时我已经昏了头了。"他回答说。在这样的场所，在此时此刻，他的话让我惊愕不已。

又是一阵沉默，我还在等着。他往下讲述了孩子死后所发生的事情，声音仍然是那样的平静。

这时，天已经黑了，我们头顶上裸露的灯泡发出惨淡的光亮。谈话结束了，我按了一下铃，叫看守员过来。帕特里克·亨利站起来，房间的门再一次打开了，门环吱吱作响。我向他说：再见。"看着他沿着走廊渐渐地走远了。他看起来身体很单薄，后脖颈子很瘦。我收拾起记录。看守过来了，我们一同往外走。我们渐渐地往前走，拉·桑特监狱也似乎恢复了生命，到处响起了家庭里才有的种种声响。我走过灯光昏暗的院子，来到大街上，眼前是来来往往的行人、汽车和灯火。我决定不再回办公室，直接往家里去。我急切地要见到我的家人。

预审方面

不论帕特里克·亨利在预审法官面前所做的供述多么详细，仍然有一些不甚明白的地方。第一次鉴定，发现孩子的血液里有巴比妥的残迹。帕特里克·亨利租用的单间套房坐落在勒莎密勒酒吧的楼上，勒莎密勒酒吧的老板一再肯定地说，他们什么都没有听见。既没有听到孩子的说话声，也没有听到脚步声。小菲力普最后是睡着死去的而不是醒着时死的，这也许不能对帕特里克·亨利构成额外的罪证，但是，他在自己的供词里坚持说他并没有让孩子大量吃药。他反复地说："菲力普很有自信，很安静。"只有第二天晚上孩子有些烦躁不安的迹象，并且开始哭了。由于失去控制，帕特里克·亨利在一种连他自己都解释不清楚的杀人冲动情绪中用一条头巾从背后勒死了正在坐着看电视的小菲力普。预审法官与辩护方都对血液化验结果与帕特里克·亨利的讲述之间的矛盾感到极为困惑不解。预审法官命令再次进行鉴定。预审的进展因此放慢下来。我想，毫无疑问，高层会对这种状况表现出某种不满。

关于绑架后最初几个钟头的情况也存在一个疑问。在绑架孩子以后，帕特里克·亨利曾经立即用电话与贝尔唐家进行过联系。他指明要索取赎金的数额，并且告诉他们当晚再打电话确定交纳赎金交换孩子的方式。他还要求不准把孩子被绑架以及讨价还价的事告诉警察。如果他所说的警告没有效果，他表现出一副威胁口吻。贝尔唐家显然没有他所要求的那么多的现金，于是就向警察报了案。当晚18时30分，帕特里克·亨利给孩子的爷爷打来电话，这位贝尔唐先生装着与绑架者进行谈判的样子，好让警察能够确定打电话的方位。电话来自特洛瓦郊区的贝雷维昂德斯（Bréviandes）的一个公用电话亭。3辆警车立即开向那个地方，但是它们在邻近的街道上走岔了道。这样，绑架者本来在这一次谈话之后有可能被尾随而逮个正着，并引导警察去找到孩子。可惜的是，正当帕特里克·亨利继续在与老先生电话交谈时，一辆宪兵巡逻车闪着警灯开了过来。帕特

里克·亨利立即撂下电话逃开了。为了掩人耳目,他穿过了一块田地,才得以逃脱。这样一来,人们思想上总是有一个疑问:宪兵为何会突然出现?为什么警力方面如此缺乏协调一致?如果宪兵的巡逻车不是这样的不素之客,孩子的性命难道不能得以挽救吗?在这一问题上,预审过程中也必须弄个水落石出。

帕特里克·亨利的性格仍然是一个谜。有他这样的人,最为残忍的重罪也披上了很平常的特征。因此,罪犯可能就是我们的邻居,是我们工作中的同伴,或者是与我们一起搞体育运动的伙伴,一个像我们所有人一样的人。正因为如此,公众的舆论只会引发更大的仇恨。读了有些文章,我就想起从前煽动女巫驱赶者把人开除教籍并予处死的愤怒情绪。这种愤怒情绪在乡村的日常生活中仍然存在。不过,我们也不能排除这样一种可能性:在一个普通人的平静外表下所隐藏的严重受损的人格,一个深度的精神疾病或神经疾病患者的人格。如同在所有的重罪诉讼程序中一样,帕特里克·亨利也被指定了精神病医生,其中有一位是卢马隆(Roumajon)教授,他在这方面很有权威。毫无疑问,精神病医生的报告在将要进行的审判中具有重大的作用。

一个炎热的夏天

在以前的一些重大罪案里,罪犯被抓捕之后,民众的愤慨情绪就会随之平息下来。但是,在帕特里克·亨利的案子上,这种愤慨的情绪却始终如一。我收到的信件里仍然满是死亡的威胁,仍然是对我的妻子和孩子的死亡威胁,为的是给贝尔唐的父母报仇。我把所有的此类来信统统都扔进了一个孩子们命名为"垃圾箱夫人"的大口袋里。在来信者看来,我为帕特里克·亨利辩护,就是践踏了正义,一些匿名信以主持正义的名义向我宣告自已的死期就在眼前。我下定决心,对此不加任何考虑,我深知真正的杀人犯是不会事先通知他的受害人的。但是,我仍然为我的子女们担心,不过并没有对我妻子说明,而她虽然也没有对我说明,但也有着同样的担心。

1976年春季的一夜里，我们从一位朋友家吃饭回来，拐过街道角落，看到有一批人聚集在我们住的建筑前。人行道上，警察、消防队员、邻居以及过往的行人也都聚集在那里。一枚人造小型炸弹在我家所在的楼梯平台上爆炸，在其上放置炸弹的门毡已经着火。勇敢的邻居们在我的女佣人的帮助下即刻控制了刚刚燃起的火势。那天晚上，我们的女佣人在家里看孩子。我和妻子急忙赶到家里，孩子们害怕极了，还处在惊惶失措之中。他们绝对想像电影里一样从消防梯上逃出去。我与孩子们一起走下楼梯，向消防员、警察与邻居们表示热忱的感谢。这一事件并不是很严重，但是却很难说明问题。我高兴的是，这一学年快要结束了，孩子们很快就会远离巴黎。

这年夏天一开始就热得要命，从6月份起，热浪席卷法国。但是，司法生活却丝毫没有因此放慢步伐。6月11日，最高法院驳回了拉努奇提出的上诉。6月23日，上加龙省(La Haute-Garonne)(法国南部)的重罪法庭判处马尔塞林·霍纳克(Marcellin Hornack)与约瑟夫·克雷(Joseph Keller)两人死刑。他们在自己的汽车上搭载了一对英国年轻夫妇，先是强奸了那个女的，并且将试图制止他们暴行的丈夫打了一顿，后来又将两个人杀害。检察官说，这一案子里没有任何减轻刑罚的情节，法庭同意了检察机关的求刑。两个星期之后，在法国的另一头，加莱海峡(Pas-de-Calais)(法国北部)重罪法庭也宣判热若姆·卡兰(Jérôme Carrein)死刑。被告将他邻居的一个小姑娘带到乡下强奸后扔进一个水塘里淹死了。卡兰孤身一人，嗜酒成性、神经脆弱。他什么都不否认，什么都不解释。法庭评议进行得很快。这是当年年初以来第5起判处死刑的案子。内务部长米歇尔·波尼亚托夫斯基曾经批评说"司法部门懒散"，他可是说错了。

剩余的就只留下运用特赦权了，这是总统的最高权威决定。由于涉及死刑，运用特赦权事先要进行许多咨商。宣告死刑的重罪法院的院长、要求适用死刑的检察官要就审判起草一份报告。司法部各司局的司局长都要用书面形式提出自己的意见，还要听取"司法高等委员会"与司法部长的意见，最后，国家元首要接见被判刑人的(全体)律师。这是他们最后陈述理由的机会，也是他们能够进行的最后

辩护。我在报纸上读到克里斯提安·拉努奇的律师保罗·隆巴尔受到总统接见的消息。菲力普·勒迈尔与我本人因本坦斯的案子也受到蓬皮杜总统的接见，那次谈话的记忆又一次涌上我的心头。拉努奇也像帕特里克·亨利一样，绑架了一名儿童并将他杀害了。因此，总统是作出让拉努奇去死还是让他活下去的决定，绝非是仅仅关系到拉努奇一个人。

7月的这天，一大早，在布列塔尼的一个小小的游船码头上，我正在摆弄着小游艇上的无线电广播，大海在阳光的照耀下似乎也已停滞不动了。码头的一个门卫跑过来对我说，有一位记者想见我。话音刚落，人已经到了跟前。他告诉我说，拉努奇今天早上已经被处决了。他问我有何感觉。我应允了他的要求，对他说，只有拉努奇的律师才有资格谈论被处决的人。至于特赦权的问题，或者更准确地说是（总统）拒绝运用特赦权的问题，我提醒他说，这是至高无上的权力，总统只对他自己的良心负责。"那么，对于帕特里克·亨利来说"，记者接着追问，"这是不是先例？"我回避了这一问题。答案太明显不过了，但是却不能由我来做出回答。

说句真话，如果真的像所有的人估计的那样，拉努奇被处决也就预示着帕特里克·亨利也将被处决。共和国总统刚刚将一个按照裁决被指控绑架并杀害了一位小姑娘的年轻人送上了断头台，而他的案子与帕特里克·亨利的案子有所不同，他既没有要求赎金，也没有进行预谋策划。绑架的动机似乎并不很清楚，受害人并没有受到任何的性暴力伤害，无论是调查还是精神病鉴定也都没有发现这个20岁的小伙子身上有任何的恋童症倾向。那么，拉努奇又为什么要绑架这个小姑娘呢？按照证人的说法，拉努奇在自己的汽车发生交通事故受损后扔下汽车，与那个小姑娘一起逃进了一处荆棘丛，那他为什么又要将她害死呢？在这样一起在马塞地区引得群情激愤而又匆忙审结的案子里，压上了许许多多的疑问。拉努奇先是向警察承认自己就是绑架者，由于自己极为害怕，才杀害了小姑娘，他在预审法官面前也确认了自己的供述。后来，到现场进行行为复演时，他却说自己什么都不记得。在法庭审判过程中，他干脆全盘否认他的供述。

他采取的态度是，丝毫不肯向在法庭上听审的小姑娘的父母表示任何道歉，也不肯表示任何的内疚。法官与陪审团确信拉努奇有罪，看到的只是他的这种表现。但是，这个案子里仍然存在着许多疑点，特别是在犯罪现场发现了一件拉努奇从来没穿过的红色羊毛套衫。现场为何有这么一件衣服？这一点并没有搞清楚。但是，在1976年2月，对于埃克斯—昂—普罗旺斯的法官与陪审员们来说，这并不妨碍他们认定拉努奇的翻供与抗争都不过是谎言。这一审判离帕特里克·亨利被捕仅隔了几天。罗杰·吉格尔在主持新闻节目时说："法国害怕了。"但是，对于司法来说，害怕则是不吉利的。

共和国总统远离法庭上的激愤情绪，在自己安静的办公室里作出了决定。拉努奇的案子并不是一起旨在向家长索取赎金的绑架案，拉努奇既没有强奸受害人，也没有实施性暴力，也没有实施在杀害儿童之前通常都会发生的那种残忍行为。拉努奇过去从来没有犯过案子。难道就这样让一个年仅22岁的小伙子为一起在几秒钟内发生的根本说不清楚的杀人案去死掉吗？如果拉努奇真的有罪，特赦他，也可以给他一个赎罪的机会，如果他没有罪，则便于充分查明他是无辜的。我想到的这些理由，拉努奇的律师肯定也会向共和国总统提出来。几年之后，我读到了有关共和国总统当时之所以作出不特赦拉努奇的决定的细节记述：

有一天，先是召开高等司法委员会，随后我就要与被判刑人的律师会面。在这中间的一段空隙时间里，我正在再一次审阅被判刑人的案卷，正好收到受害人的母亲从邮局给我寄来的一封信。每天寄到爱丽舍宫的信件不下数百封，如何从这么多的信件中单单找出来这封信呢？它又怎么会直接放到了我的办公桌上呢？

"我读了这封信。写信的人先作了自我介绍：她就是受害人的母亲。随后，她对我说，请求我不要反对处决那个杀害她女儿的凶手，否则，她写道'我将永远不再相信司法'。

"这是一些简单的话，但却是那样的强而有力。它并不

是一种复仇的呼唤。我将信件放回办公桌上，注视着那张有格子的学生用纸以及纸上故意写着的大字，尽量准确地理解这位妇女想对我说什么，尽量理解'我将再也不相信司法'这种抗议与请求加威胁的方式对她来说代表着什么。

"我于是决定让司法走它的路子。"[1]

在我们的共和国里，总统特赦权仍然是一种至高无上的特权，它是过去掌握在君主手中的生杀大权的存续。这一绝对权力具有自由裁量性质，行使这项权力时并不需要说明理由。但是，每一个人都有做出解释的自由。1976 年 7 月拉努奇被处决，这意味着如果帕特里克·亨利被判处死刑，那就也将被处决。正如菲力普·布舍(Philippe Boucher)在《世界报》上载文所说：

"如此的先例首先给了他们(那些支持实行死刑的人)有关帕特里克·亨利问题的一种保证。帕特里克·亨利同样证实犯有绑架儿童并将其杀害的罪行。在进行任何审判之前，特洛瓦重罪法庭的判决看来现在就已成定局。在这一案件中，共和国总统仍然将慎用他的特赦权。"[2]

---

① 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权力和死亡》第一卷，Plon 出版社，1988 年，第 295—296 页。参见其对于执行拉努奇的当天黎明的叙述："我呆在爱里舍宫。我看了看有着日出时间计算内容的日历，将闹钟调到日出的时间。

"在清晨 4 时，虽然在这个季节，仍然是黑夜。街道上没有任何声音。我打开了窗帘。在远方，有市政清洁车在街道上轻缓滑行。我试图在模糊不清和充满睡意的大脑里对执行事件进行排序：打开牢门，穿过走廊，来到院子……

"突然，我发觉天空已经变得灰白，在树的边缘已经出现了亮色。我看了看闹表：6 点钟了！也许我又重新入睡了。死刑应当已经执行了！我划了一个十字。为什么要这么做呢？我只是将我做过的记下来罢了。

"我打开了收音机，听 6 点的新闻。记者念了一张贴在监狱门上的通告：死刑犯已于今晨 4 点多被执行。

"我直躺着，很疲倦，心中波澜不惊。"

② 《世界报》，1976 年 7 月 29 日。

新闻界对拉努奇被处决的消息反应不一。《解放的巴黎人》报(Parisien libéré)表示很满意,而《解放报》则做出相反的回应,它在头版用通栏标题写着:"拉努奇被处决,国家之重罪"。[1]《震旦报》与《费加罗报》也对共和国总统决定将一个22岁的年轻人送上断头台的依据提出了质疑。政治性组织中,左翼激进派与无政府联合会提出了强烈抗议。法国律师工会、法国反对死刑协会、人权联盟也相继发布公告,谴责此次处决。只有掌玺官、司法部长再一次重申他对"令人发指的犯罪"实行死刑的钟爱。

由处决拉努奇引发的骚动还没有平息下去,一个星期之后,就传来了穆萨·本扎拉获得特赦的消息。对于这个原来由法国在北非雇佣的保安队队员来说,生活是那样的艰难。他在法国军队里服过役,在他的国家获得独立以后来到法国。他为了偷窃一位老年妇女的微薄积蓄而将她杀害。但是,这种行为在什么方面比一个20岁的小伙子杀害一个小姑娘令人发指的程度更轻呢?我们共和国的首脑相继作出的这两项决定使评论家们迷失了方向。《解放报》写道:"特赦,就像放在赌场轮盘上的砝码"。《法兰西晚报》(France Soir)则说:"两种砝码,两种尺度,一种命运的抽签。"爱丽舍宫这位神秘莫测的人物可真是令人不可捉摸。但是,我们至少知道,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对死刑的深深厌恶并不禁止他继续让断头台依旧运转。

行为复演

在特洛瓦,预审仍在继续。热拉尔小姐要求毒物学专家贝雷敦教授对孩子的血液进行鉴定。鉴定结论非常清楚:孩子的血液中检测出的酒精含量为0.34克,相当于大半杯葡萄酒的酒精含量。鉴定报告特别提到血液里有残留巴比妥的迹象,每公升为80毫克。帕特里克·亨利始终坚持不承认,说他既没有让这孩子喝葡萄酒、啤酒,也没有让他吞服毒品。

---

① 《解放报》,1976年7月30日;《新观察家》,1976年8月2日。

精神鉴定对于辩方来说是非常重要的。3月间，帕特里克·亨利还在拉桑特监狱时，卢马隆教授和桑贝格(Sandberg)大夫就对其做过检查，他们没有发现帕特里克·亨利有任何的思维紊乱、任何的精神不正常表现和任何的精神分裂症迹象。从他身上最多也只是诊断出，他"内心深处不成熟、缺乏判断能力、容易冲动"。另外两名大夫和一名心理医生对帕特里克·亨利进行了医疗心理检查。他们写道："无论从身体还是从精神的角度，我们都没有从他的性格中发现任何疾病性不正常状况……没有任何神经与精神范畴的反常因素足以解释他的行为。"辩护方要求重新进行鉴定，热拉尔小姐作出了命令。两名专家，卡贝洛勒(Cabrol)与卡尔蓬(Carbon)医生得出了与其同行完全一致的结论："没有精神紊乱、没有迹象能够显示有精神分裂症，也没有人格上的神经性机制。"此外，他们还明确地说，帕特里克·亨利也不是一个生理本能反常的人，并不明显的反社会，也没有表现出损害他人的病态欲望。卢马隆教授也写有书面材料："亨利目前不具有犯罪学术语意义上的'危险状态'。他可以重新适应社会。"最有名的7名专家对帕特里克·亨利进行了检查，他们的一致结论是："正常"。

预审法官想要进一步查清案卷中仍然存在的一些疑点，在这些问题上，帕特里克·亨利的供词与某些证人的说法相互矛盾。特别是帕特里克·亨利在绑架孩子之后，将孩子藏在租来的那间小套间里，而将这个小套间出租给帕特里克·亨利的那个酒吧老板却肯定地说"不可能设想没有听见过孩子的脚步声"，因为他的酒吧就在小套间的楼下，人走在上面，房间的地板咔咔作响。老板还补充说，孩子不可能安安静静地待在那里看电视，那个电视机根本就不能用。这些说法展现的是案件情节的另一个版本。照这样说来，这孩子在来到小房间之前就已经被灌服了毒品，并且是在他睡着的时候被勒死的。尸体解剖未能在这方面提供任何具体的信息。至于孩子死亡的原因，从他颈部留下的被勒的深深痕迹来看，法医只能得出一个结论：他是被绳子勒死的。可是，帕特里克·亨利却一直坚持说他用的是一条丝头巾。

于是，预审法官决定在"勒莎密勒酒吧"楼上的小房间里进行犯罪行为的复演。帕特里克·亨利被逮捕之后，这间房子就贴上了封

条，从此没有任何人能够进入室内。为了防备任何的民众性仇视举动，甚至是“伸张正义地”将犯人打死，预审法官决定趁暑假期间8月13日早上6时进行这次案件复演，并为此采取了特别的谨慎措施：夜间将关押在朔蒙的帕特里克·亨利从监狱提解出来，用一辆装扮得非常普通的车子将其押解至特洛瓦，并且从兰斯(Reims)拐了一个大弯。在现场设置了警戒护栏，将公众挡在距离很远的地方。在预定日期的前夜，博克其容打电话告诉我说，帕特里克·亨利拒绝参加这次案情复演，他不忍心重新看到那个小套间。他已经什么都说了，什么都供认了。让预审法官与警察一起去核实现场状况好了，让他去看一看楼板是否作响，电视是否还是好的，他自己不要去。我于是也决定不去特洛瓦，而是进一步地了解案卷，了解到现场的博克其容的实地看法。在这次电话交谈中，我只是强调一点：“即使帕特里克·亨利在最后一刻改变主意，决定参加案情复演，他也无论如何不能接受由他本人来模拟杀人动作。我已经想象得到，如果现场拍摄下帕特里克·亨利在用来代替孩子的模特的脖子上勒紧头巾的照片，这些将会对陪审团的成员们产生什么样的印象。如果这样的照片不在新闻媒体上发布，那更是万幸了。”

最后，帕特里克·亨利还是被热拉尔小姐说服了，同意在夜里与警察一道前往现场。天亮时，经过很长一段的左拐右拐，车队终于到达了小酒吧门前。尽管采取了各种保密措施，仍然来了很多记者。不过，由于是一大早，因此只有少数几个看热闹的围观者站在警戒护栏的后边。在帕特里克·亨利与博克其容会长的当面，犯罪行为复演进行得很快。楼板咔咔作响，从酒吧里就可以听到孩子在小房间里走动的脚步声，更何况是在夜间，任何人都能听见来自楼上的响动。房间里的电视完好无损，运转正常，与酒吧老板所说的正好相反。一名警察扮演帕特里克·亨利，并且先后用丝头巾和绳子从背后“勒死”坐在椅子上的人体模型。这一切都拍了照片。至少帕特里克·亨利没有出现在照片上。至此之前，他一直无动于衷，到了此时此刻，便不能自制，转过身子不敢再看。

行为复演结束时，被指控人被重新用警车送回朔蒙看守所。博

克其容会长立即打来电话，告诉我刚才所进行的一切。“他大惊失色，不知所措”，他在说到帕特里克·亨利时这样说。听了他的话，我的印象是帕特里克·亨利仍然还是老样子。

走向审判

秋天已经到了，司法生活也回复了它更加紧张的节奏。热拉尔小姐终结了案件预审，并且最后一次重新就案件的每一个问题，逐一听取了帕特里克·亨利的供述。案卷被送至兰斯重罪法院起诉审查庭，由其对证据进行审查，并作出是否向重罪法庭提出起诉的决定。几个星期之后，我们得知起诉审查庭作出决定：法庭排除了作案预谋。博克其容将此看成是一个好兆头，而我却更加悲观，因为从这一重罪罪行来看，丝毫就没有必要认定是不是谋杀，仍然可以将帕特里克·亨利判处死刑。

尽管起诉审查庭的裁定并非不利，我们还是决定就此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诉，这样可以确保帕特里克·亨利多活几个月的时间。我们也希望这个案子不要在特洛瓦进行审判，小菲力普的死讯带给当地人民的悲痛与怒火并没有消散。地方新闻界掀起了一片反对“杀人恶魔”的声浪。审判布菲与本坦斯时，法院门外一大群人高喊要将他们处死，我至今仍然记忆犹新。对这样的案子，要想做到从容客观地审理并且保有法院的尊严，就必须是让它在远离特洛瓦的另一个城市进行。

除了这些客观原因之外，还有一些个人原因。让我返回特洛瓦，走进同一个法院，走进我曾经为布菲与本坦斯辩护过的法庭，我在那里听到他们被判处死刑的宣判，在场的公众一片掌声，这一切对我来说简直是一种难以忍受的情景。本案支持公诉的检察官在本坦斯的案件中也曾到案出席过庭审。司法历史可不含糊其辞，它在嘲弄人，我感到自己陷入了一个司法迷魂阵，其中每一站我都十分熟悉，但它却毫不留情地将我一段一段地引导到了拉·桑特监狱的死囚牢房。如果是在另一个城市、另一个法院里、另一间审判庭上面对另一个公

诉人，我至少可以避开这痛苦折磨之上又额外增加的痛苦。

我们在最高法院的律师是一位精明细致的法律工作者，也是一位坚定的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他向最高法院刑事庭提出了“为司法之利益”不(由特洛瓦法庭)受理本案的请求。最高法院很快就作出了裁决：帕特里克·亨利将在特洛瓦接受审判，就像本坦斯一样。

第二章 帕特里克·亨利诉讼案

挑选证人

准备开庭的时间来到了。由于我希望将有关死刑的问题放在这一诉讼案子的中心地位，因此，在法庭辩论时立即提出这一问题是恰当的，不必等到律师发表辩护意见时才予提出。这样一来，就要确定如何挑选证人了。

与活跃分子的激情相比较而言，我还是更喜欢经验所占的分量。因此，我们要证明的是，死刑毫无益处：由犯罪学学院的院长雅克·勒奥德(Jacques Léauté)教授来向陪审团员们解释这一问题；还有必要证明死刑有悖常情：由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勒沃夫(Lwoff)教授来证明实行死刑的不合理性及其非常原始的特征；重要的是要说服人们相信死刑不人道：由拉·桑特监狱的随狱神甫、陪送本坦斯走上断头台的克拉维耶神父来描述执行死刑时的恐怖与痛苦。这位为协助那些深受牢狱之苦的人们而奉献了一生的神父将用他的讲述在法官与陪审员的心中激起同情与怜悯。他们3个人都毫不犹豫地同意前来特洛瓦出庭。现在的问题是，要让他们的话有人听取。《刑事诉讼法典》规定，只有涉及被告的人格与犯罪事实的证词才是证词。而我们的证人与这个案子本身毫无关系，并且都不认识帕特里克·亨利。在法庭上，附带事件是预料之中的，我为此做着准备。

秋天过去了。开庭审理的日期也已确定：1977 年 1 月 18 日至 20 日 3 天。12 月，博克其容与我在巴黎进行了长时间交谈。我们在一起做了辩护分工，由他向司法官与陪审员说明帕特里克·亨利并不是一个恶魔，而是一个犯有残忍程度超其本人所能承受的重罪的年轻人；由我来说服他们不要处死一个生命，不论他犯了什么样的重罪。至于犯罪事实本身，我们将在庭审过程中注意排除人们思想上认为此案存有预谋的想法。

无法预料的东西仍然是存在的，这在重罪案件的诉讼中是经常的事。我们尽量有所防备。但即使是准备得最好的案卷，也很难避免在庭审时不发生突如其来的情况。

我知道我应当为反对死刑进行辩护。既然在这一问题上该说的都已经说过了，必须从以往的经典论据之外去寻找一种可以使帕特里克·亨利的法官身上的情感力量释放出来的秘密弹簧，这种力量将禁止他们判处他死刑。我不打算通过描述受刑时的恐怖来实现这一点；出于一个冉森教徒的秉性，我也不打算对断头台多加修辞性描绘。现在需要的是，要有埃米尔·波拉克（Emile Pollak）那种燃烧着烈火般的雄辩口才，才能支持这种引证而不致将其陷入平淡无奇的情节。

因此，我竭力去寻找最能扣人心弦的形象，用最赤裸裸的形式来讲述受刑的真实场面。上断头台，不是任何其他的玩意儿，而是将一个人拽住，将他活生生地切成两段。就是那么简单，就是那么难以忍受。这就是有些人要求法官和陪审员决定做出的事情。我决定面对面地对他们说这些。奇怪的是，数年之后，我在整理材料时才发现，“将一个人活生生地切成两段”，这样的形象、这样的表述方式我在布菲给乔治·蓬皮杜总统的信[1]中就已经读到过。我明白了，当时这种形象与表述方式为何给我留下如此强烈的印象，明白了为什么我要把这种形象如此深深地隐埋在我的记忆中。

---

① 《世界报》，1975 年 1 月 12 日。参见狄也利·雷维：《司法动物》（克劳德·布菲的信件和死亡），Grasset 出版社，“意义”丛书，1975 年。

不过,在眼前的这个案子里,即使是大讲断头台如何如何的恐怖,仍然不足以激起人们对杀人犯的怜悯与同情。他怜悯过那个孩子吗?他同情过悲痛欲绝的孩子的父母吗?所以,为我打开人们心扉的钥匙还在另外的地方。“将一个人切成两段”的情景为我提供了这把钥匙。只有当法官与陪审员们自己感到他们个人要对这种痛苦承担责任时,这种恐怖情景才能让他们无法忍受。因此,仅仅是让他们感到如何如何的恐怖,仍然不够,还应当让他们感到,之所以有这种恐怖,恰恰应当归咎于他们,他们应当负直接责任。这样就要用尽可能强烈的力度将他们也带到断头台前,让他们看一看站在面前的这个小伙子,并对他们说:“现在,要由你们来决定他是否应当在监狱的院子里被切成两段。”就是把他们放在这种选择的面前,不让他们有任何退避的可能。

然而,以往最明显的结局,是共和国总统的特赦权。判处死刑,通常不过是一种将人处死的愿望,这种愿望由重罪法庭提交给共和国总统。只有总统惟一掌握着最后的决定权力:是处死被判刑人还是让他活下去。但是,就帕特里克·亨利的案子来说,这种二者之间选择其一的可能性已经没有了。共和国总统作出的将拉努奇送上断头台的决定不言而喻地意味着,他将拒绝特赦帕特里克·亨利,因为,他所犯的罪行比拉努奇的罪行更加令人发指,而且拉努奇直至最后走向处决的时刻仍然在辩称自己无罪。因此,帕特里克是死是活,惟一取决于司法官与陪审员们。我的作用无非是要将这些司法官与陪审员们放在一种前所未有的责任面前,让他们每一个人都掂量掂量这种责任的分量,直至他们生命的终止,我要尽可能全面地让他们明白问题的轻重,然后将他们这些应当做出决定的人置于完全的孤独境地。这样一来,他们就会切实地权衡“判处死刑”这几个字究竟意味着什么。我记得拉·罗什弗科德(La Rochefoucauld)曾经说过:“无论是太阳还是死亡,都是不能死盯着看的。”这就对了,我就是要把司法官与陪审员们放到正面面对帕特里克·亨利死亡的位置上。

在监狱里

节日已经过去,不觉又到了一月份。天气阴沉沉的,而且很寒冷。我在圣席勒维斯特(Sylvestre)节之前就返回了巴黎。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忧虑的情绪也与日俱增,案卷还有些事情要做,这也是惟一的能够排遣忧虑的方法。

我想在开庭之前再与帕特里克·亨利谈一次。罗贝尔·博克其容、他的侄子与弗朗索瓦·比内经常去看望他。从他们那里我知道帕特里克·亨利也在焦虑地等着开庭审判的时间越来越近,但他仍然未显软弱。他与天主教神父们保持着经常联系。他对所犯的重罪罪行表示了深深的内疚。他的有些信件已经在报刊上登出,他那基督徒忏悔的真诚性却受到了怀疑,有人揭露说,他的谈话虚伪多于诚信。我并不赞成这种简单了事的看法。这个年轻人的眼中现在只有他注定要走向的断头台,因此很自然地要转向祈求上帝,把他的一切希望都寄托在上帝身上。博克其容曾对我说过,帕特里克·亨利多么想向贝尔唐夫妇请求原谅,但是他不敢给他们写信,因为他害怕这一举动被公开,被说成是别有用心,这样就会激起对他的更大仇恨。

开庭审判的日子临近了,帕特里克·亨利从朔蒙监狱转到了特洛瓦看守所。本坦斯和布菲案判决之后,我就没有回过那里。在火车上,我凝视着结了冰的光秃秃的凝固不动的原野。一到特洛瓦,我就直接前往监狱,我认得道路,知道怎么走。在穿过监狱的院子时,接待我的看守对我说,我的当事人被安置在以前分配给布菲的牢房里。出于安全考虑,他在牢房内接待自己的律师,而不是在谈话室里。作为死囚对待了,我想。而且,帕特里克·亨利这时已经住进的是死牢。在隔离板的后边有一部分留给了看守,这样可以毫不放松地进行监视。我对这样安置一个被法律——也仅仅只有法律推定其无罪的重罪被告的奇特做法并没有多说什么。

看守走了,让我们单独在一起。我看到帕特里克·亨利特别地平静,虽然他面对即将到来的审判也感到恐惧,甚至是忧心如焚,但却

一点也不让它表露出来。这并不是出于傲慢或故作镇定。听了他提出的问题，我有一种感觉：他也同样认为，裁决已成定局，人们如此反复地说他将被判处死刑，他也这样认为，像所有的人一样。我只能竭力将他带回到在法庭上他应当扮演的角色，向他提到法庭上可能提出的问题，特别是有关孩子的血液中查出的巴比妥的残迹问题。他再一次回答说他从来没有让孩子吃安眠药，也没有让他服任何镇定剂。他说那孩子很乖，吃东西时胃口也很好。第二天，他还更具体地告诉我，他们吃的是熏鱼和烤鸡。他俩分着吃。我听到他还在说这些我早已知道的事，心里感到很惶惑。

我问他监狱的生活情况，他也没有什么要抱怨的。他受到很好的对待。他宁愿一个人一间牢房，不希望与其他在押犯关在一起。不论怎么说，管理部门并不准许他这样单人住，但是对他发出的威胁仍然太强烈了。他总是听广播。他对我说，在拉努奇被处决的那天早上，广播比其他日子响得更早，声音也更大，在监狱的走廊里都能听得清清楚楚，这是为了让他马上听到这一消息。博克其容律师曾收到拉努奇夫人的一封信，一封特别感人的信。他补充说。他问我他是否应当向贝尔唐的父母写封信，向他们道歉。我回答说，只有他自己才能决定。他又说："这太难了。"

时间到了，我要走了，站起来走近桌子，看到一本打开的书。这是一本基础英语教科书："是的，"他对我说，"我在学英语。这对我有用处。"我放下书，心想他并没有丧失希望。在这一切都宣告着死亡的牢房里，这本身就是一个生命的迹象。我同他握了握手，对他说，我们在开庭时再见。令我一震的是，他在与我说"再见"时又补充了一句"祝您好运，律师"。这也许是他向我表示信任并挑战厄运的一种方式。我没有回答。

我加快了步子，离开牢房，不想在这里耽搁一分钟，在本坦斯的案子开庭审判的前几天，我第一次在这间接待室里与他见面。牢房外，寒冷似乎更加刺骨。我走得很快，一直走到车站。我迫不及待地要离开特洛瓦。

开庭之前

一切都准备好了。对诉讼材料进行分门别类的整理；每一个证人，都有一份硬皮卷宗，里面放着有用的文件材料以及已经准备好问题的纸张。有关死刑的文件与统计数字也都用单独的卷宗准备齐全，就像是储备的弹药一样。我已经起草了一个简短的辩护提要。我知道，经过3天的开庭审理之后，到最后的时刻，就将崩出来一些其他的话。但是，将流至笔端的论据写出来却是不无益处的。

看到整齐地摆放在桌上的这些案卷，我有一种安全感。弗朗索瓦·比内老是报以嘲笑。他知道，在开庭前把案卷整理得这样整齐，并不能保持多久，法庭上的紧张局面会将其完全打乱，时候一到，我往往是找不到具有决定性的材料，还是要由他来把它找出来递到我的手中。

案件审理要持续3天。"和3夜"，我想，它是2月18日星期二开始的。这样，参加诉讼的人就可以与他们的亲人团聚，在家里度过他们的星期天。在审判前一天的晚上，共和国总统举行了记者招待会，当一个记者要求他就死刑问题进一步说明其立场时，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简单地重申："死刑写进了法国立法，只有立法者才能变更这种事态，共和国总统在行使特赦权时，将对一些可能导致运用这一权力的一定情节作出评判，或者是特别情节，或者是人道方面的情节。"[①] 对于帕特里克·亨利，能够为其作出有利辩护的特别情节或者人道方面的情节又在哪里呢？在克里斯提安·拉努奇被处决以后，总统的赦免大门看来在这紧张诉讼的紧张准备之夜关得更紧了。

我决定不在特洛瓦逗留。于是，在离城几公里的一家干净、舒适的新饭店里租了几间房间。我将在那里与弗朗索瓦·比内汇合。星期一早上由他带上案卷开车前来。他想到监狱见一见帕特里克·亨利。

---

① 《世界报》，1976年1月20—21日。

这天白天,我们得知卡里·卡勒莫尔(Gari Galmore)被处决。他是美国人,在女友离开他之后,杀了两个男性,而没有任何可以解释的原因。在监狱里,他曾企图服毒自杀。在盐湖城的牢房内他像布菲那样嚷着要人们将他处死,人们最后还是让他"自取灭亡"了。一些志愿者报名参加他的"行刑队"。其中有5人抽签中签。卡勒莫尔坐在一张椅子上、脑袋蒙上布,胸前挂上一个靶子,被执行枪决,这也是自1967年以来美国第一次处决犯人。

我想起了1972年6月在特洛瓦审判布菲与本坦斯杀人案最后几天的情形。就在特洛瓦重罪法庭陪审团正在进行评议时,我们得知,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刚刚作出一个宣告废除死刑的判决。但是,1976年7月,联邦最高法院又更改了这一判例,所以,现在又恢复了处决犯人。在美国关押被判处死刑的牢房里关押着400多名犯人,在等待着自己的最终命运。我想到,在特洛瓦还有另一个潜在的死刑犯人。

新闻报刊则没有搞得那样神秘兮兮的。《解放报》用大标题写着:"特洛瓦在审判死刑犯";《新观察家》杂志用的标题是"一个上断头台的人的审判案";还有《费加罗报》提出这是"一场涤除罪恶的仪式"。阿努伊(Anouilh)戏剧中的"安蒂戈涅"(Antigone)里说的一句话浮上我的心头:"悲剧,它使人得到休息,因为反正谁都知道没有什么希望。"

比内已经在火车站等我们。上车后,我问他帕特里克·亨利怎么样。"他很平静,他想知道他母亲是否会参加旁听,他不希望她来参加。"我从博克其容那里了解到,亨利夫人非常痛苦,因为人们审判的是她的儿子。她要去旁听。"地方上的报纸怎么样?"我又问。"这就最糟糕了。"到了特洛瓦,博克其容向我吐露说,人们始终在指责他,但是他们感到受到污辱的倒是有人把他们说成是"砍脑袋的人"。其次,他们是那样肯定地认为帕特里克将被判处死刑,他们所担心的正是特赦:"与吉斯卡尔·德斯坦打交道,谁又晓得会怎么样!"

我用笔记下了这一想法,在法庭上发表辩论意见时应当考虑这一点。

我很了解特洛瓦人，他们将我们提出的法院放弃管辖的请求看成是对他们的一种进攻。他们想要显示的正是，可以在特洛瓦审判帕特里克·亨利。罗贝尔·加雷伊市长加议员，也就是在头一年提出要求"从快地实行严厉制裁"的同一个人，也呼吁特洛瓦人要保持平静、冷静与尊严，并说贝尔唐父母就树立了这样一个榜样。特洛瓦主教佛舍也提及小菲力普的父母与帕特里克·亨利的母亲所忍受的痛苦。在司法年度的开始仪式上，法院院长也重申了"健康司法"的要求。从那孩子被绑架到现在已经过去了一年，特洛瓦在等待着审判，并被判处死刑。人们的激动情绪还没有消减下去，这是无声的情绪。

但是，随着开庭时间越来越近，恐吓信也越来越多。有人向博克其容宣布他的死期快要到了，形式将是五花八门。我与妻子也同样没有逃脱，匿名信津津乐道地声称要暗杀掉我们的孩子。我们决定将孩子们送到乡下去，这不仅仅是为了他们的安全，我们也希望在那些日子里人们对这场审判的反应不致直接传到他们的校园里。我的小儿子本杰明问我："爸爸，你真爱那些杀害小孩的凶手吗？"我尽力向他解释，一个律师的本职就是为被告辩护，即使他是杀害儿童的凶犯，但是这仅仅是辩护，并不等于他就热爱为之辩护的那些人。对于一个才 6 岁的孩子来说，这已是太复杂了。他看了看我，并拥抱我。这是对我的补偿。我们宁愿孩子们到远离巴黎的地方去，这样我们也就安心了，至少在这方面是这样。

开庭前的准备

早上 8 点钟，庭审开始。我们来到法院时，天已经大亮。冷雾中，法院门前的栏杆边已经站了一大群人。警察检查着进入法庭的公众，大门被冲开了，人们在骚动。法院的休息室挤满了人。一大群记者也在等着要进入重罪审判庭。

任何诉讼都有其程式与礼仪规则。我按照习惯向特洛瓦律师公会的会长致意问候，他欢迎我的到来，没有明显的嘲讽。然后，我与博克其容一起到法庭审判长办公室，他与他的陪审法官和检察官都

已经在那里。自从本坦斯的案件审判之后，我一直没有再见过这位检察官。圆胖的审判长亲切地迎接我们。他讲话很快，语言流畅。他强调为了保证被告的人身安全已经采取了预防措施，并且说，有大批的记者到场。他对我们说："这很简单，那就只有很少的位置留给公众了。"法庭上的激愤情绪也因此有所改变，这种气氛不可小视，因为它对陪审员会产生影响。我还记得，在审判本坦斯的法庭质证时，大厅的里面站满了密密麻麻的监狱人员。专业人员的注意要比那些等着看死刑宣判的观众的反应要好一些。这样，审判将不会过于紧张，它将恢复平静。

我告知审判长，我传唤的证人之一，人权联盟主席达尼耶勒·曼耶尔(Daniel Mayer)因故没有到特洛瓦来。我将他写的一封信交给了审判长。他在信中请求法庭原谅，并解释了人权联盟从事反对死刑斗争的理由。审判长微笑了一下，拿起信说："一切都在庭审中说吧!"他的话意思并不明确，但是在这种客气言语的背后我仍然看得出他的警觉。审判长负责的是帕特里克·亨利的审判案，而我呢，则是负责对死刑的审判案。这一类的分歧必定会在辩论过程中爆发出来。从审判长的那副好人样子里，我感到他身上有一种意志，那就是要将案件引导到他已经确定的结局。但是，这又是什么样的结局呢？博克其容对我说，他并不了解这 3 名司法官对死刑持什么看法。无论如何，审判长并非以主张废除死刑而著名。我们谦恭地告辞，走出办公室。

审判庭里，一片叽叽喳喳的说话声。我走向辩护方坐的长板凳，坐到我的位子上。这也就是 5 年前我与菲力普·勒迈尔一起作为本坦斯的辩护律师曾经坐过的同一个位子。我看着浅色的木制壁板，挂着白纱窗帘的高大窗户，配有人造革的长凳。我厌恶这实用和干净的装饰，此时此刻，我甚至暗中责备帕特里克·亨利将我弄到了这里。

铃声响了，法庭的法官与陪审团走进审判庭。审判长命令带被告，帕特里克·亨利走进被告的隔离座位，两边站立着宪兵。审判厅里寂静无声。我看着记者、公众，他们终于看到了眼前这位人们谈论

了那么多、面孔那么熟悉的犯人。我转过脸来对着他，他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头发梳理得很整齐，胡子刮得光光的，穿着蓝色的西装、浅色的衬衫。我知道人们在看到他时会是一种什么印象，包括陪审员们：这是个温和的、带有内羞的年轻人，深度眼镜后面看不见眼睛，这与如此经常地被揭露的"魔鬼"之间没有任何可以想象得出的吻合之处。一时间，我又有看到了布菲走进这被告专用席位时的那一刹那，他甚至在庭审尚未开始、不经法庭的主人——审判长的要求就径直坐了下来。通过一种神秘的"冶炼术"，死亡与重罪就这样铭刻在那张光滑而苍白的脸上。当时的审判长有时不知不觉地称呼他为"布菲先生"。这一次，审判长有时也直呼被告"帕特里克"。

我向审判庭的另一侧看了一眼，贝尔唐夫妇坐在他们的律师若哈迈·昂贝尔(Johannès Ambre)的旁边。这位律师很有才干，经验丰富。一眼看上去，贝尔唐夫妇脸色非常憔悴。被告坐席附近的一排公众席上，坐的是帕特里克·亨利的母亲和姐姐，她们相互紧靠着。重罪法庭真是人间悲痛的精确场所。

陪审员们开始抽签。我们勾掉了名单上中所列的从职业与家庭住所来看，可能先验地仇恨帕特里克·亨利的陪审员的名字。这一天，我和博克其容都用完了我们各自享有的申请陪审员回避的权利，可是我们还是弄错了。由于小菲力普是在从学校出来时被绑架的，我们特别要求一名小学女教师回避，后来我才知道她是一位坚定地反对死刑的人，是人权联盟的成员。就这样陪审团最终组成了，他们代表着法国社会的底层：其中有 3 名无业已婚妇女，6 名男陪审员，他们分别是：手工业者、工人、农耕者、雇员、商人、学校校长各一人。

陪审团组成后，法庭审理开始，首先是宣读起诉审查庭的决定起诉裁定书。起诉裁定书宣告了对被告的各项指控。听了裁定书的宣读之后，感到不像报刊上公布的事实那样给人产生强烈的印象。司法文书的文笔有这样一种优点，它既不着力使用那些形容词，也不着力使用形容词的"最高级"，只要原原本本地裸露事实就已足够。裁定书宣读完毕，审判长转过脸来面向帕特里克·亨利，开始讯问被告。

讯问被告

审判长是一位富有经验的司法官。他的声调和气、彬彬有礼，嗓门不高，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有条不紊地遵循着他已经划好的路线。但是，他看来更为注意自己提出的问题，而不是被告的回答。对他来说，要尽可能少地引导被告向陪审员尽说些有关他生活的情况，而是要一笔一笔地向陪审员们勾画出如他本人所判断的、被告的真实面目。

帕特里克·亨利短暂的生命平淡卑微，通过法庭讯问，这卑微的一生也颇为可疑。在学校里，他留过级；在布尔布勒(La Bourboule)的一家饭店里，他当过助理厨师，却从壁柜里偷了2000法郎；回到特洛瓦以后，他在一家餐馆里当雇员，有一天晚上，他借用老板的汽车，却酿成一起交通事故；他在农业信贷银行的一个食堂里工作时又偷过同事的800法郎；后来，他又偷了一张顾客的支票，并签发了向其本人付款的命令，企图取出现金。他被逮捕并被判处15个月监禁，缓期执行。后来，他离开餐馆业转而做商务代理，开了一家小店铺，却负债累累。听着审判长老是在这样一些鸡毛蒜皮的劣迹上耽搁时间，我似乎是在读一个古老的谚语："偷过鸡的人必定会偷牛。"(qui vole un oeuf vole un boeuf)然而，这些微不足道的小偷小摸行为与绑架、杀害一个儿童之间又有什么关系呢？帕特里克·亨利解释说，他之所以产生了绑架小孩的想法，源于他从一份报纸上读到的关于绑架一个富有的继承人的故事。该故事中，为了获得释放这位富豪继承人，他的家庭同意支付大笔的赎金，而且没有向警察报警。这一无耻犯罪竟然得逞的故事诱惑了帕特里克·亨利。但是，从他讲述的事实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他无力评估其行为的空想性质。他一个人单枪匹马地活动，却将他的真实地址告诉了单间套房的主人，丝毫就没有预想过孩子的父母一旦报警，那将会是什么情况，其犯罪行径注定失败，就像他至今为止企图要做的一切一样。

我们坐在辩护席上听着审判长的讯问与帕特里克·亨利的回答，

揣测着他给陪审员们留下的灾难性印象。他站得离喇叭有些距离，声音很低，说话几乎无法听清。我感到，在庭审结束时有必要还帕特里克·亨利一点人性的面目，这次讯问在他周围编制了一个完全负面的、细枝末节的网络，我想把他从这个网络中解救出来。幸运的是，重罪法庭的庭审如同是一个大海，随时处在变动之中。审判长决定在讯问一结束就立即听取两名证人的陈述：帕特里克·亨利的姐姐以及一个从小就认识他的神父。

当一手照管帕特里克·亨利长大成人的大姐尼科拉走向法庭的证人席位的护栏时，重罪法庭上出现了一段意料之外的怜悯与动情的时刻。她回忆着帕特里克·亨利的童年，她说他很乖，他多么喜欢孩子……检察官打断她的话："他也喜欢钱。"这一句话似乎打碎了她身上的一道防护栅栏，尼科拉用哽噎的断断续续的声音讲述着一切，另一个帕特里克·亨利骤然呈现在我们的面前：一个富有情感、亲切和气、随时愿意为邻居与朋友帮忙的小伙子。她停下来，不能自制，再也无法说下去了。我感到，应当向前更进一步，让法官与陪审员们都明白，站在他们面前的这个人并不仅仅是一个绑架者，并不仅仅是一个杀人犯，他还是这个手扶着栅栏正在哭泣的年轻女人所描述的那个人。我站起来，向她发问："您爱您的弟弟吗？"不用提出这一问题，从她哭得颤抖的双肩就看得出回答："他对我们是那样的好！"这并不够，我想让她说出的是"爱"这个词，因为，"爱"是对人们此前所构建的那个"魔鬼"的否认。我再一次打断她的话："那么，请您说，您爱他，您的弟弟！"她大声地说："是的，我爱他，我爱我的弟弟，我爱他！"她的声音碎裂了。

审判庭内一片寂静。陪审团里有一位女士还哭了。我回到位子上慢慢地坐下。我感到我已经走得太远了，有些厌恶我的发问了。比内却小声对我说："很好，他们被感动了。"审判长拿过话筒："当然，您是他的姐姐，甚至可以说是他的母亲。"我内心非常感谢审判长的最后一句话。

尼科拉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坐在亨利夫人的旁边，低着头，不看任何人。现在看来，刚才对帕特里克·亨利的讯问所引起的效果已经

退到远处了。

但是，时钟又开始向着另一个方向倒转了。小菲力普的外祖父拉尔什(Larche)走到了证人作证的栅栏前。他身材魁梧、站得笔直、充满信心。他讲事实，如其所见，讲了小菲力普的父母每日每夜、无时无刻不在经受着痛苦。拉尔什对帕特里克·亨利的仇恨就像一块竖立在审判庭上的花岗岩巨石，高耸在陪审员的面前，无法回避，无法挪开。它是那样的动人心弦，特别是你可以感觉到这块巨石满含着悲痛，而这种悲痛正是帕特里克·亨利给他们造成的。拉尔什先生请求处死罪犯，对此，每一个人都感觉到，每一个人也都深深理解。按照拉尔什先生所讲述的版本，这是一起早在要求赎金之前，自绑架一开始就有预谋的谋杀。"我在电话里听到这个人的声音，冰冷得像一条蝰蛇，"这位老爷子说，"我感到他有……时间，因为孩子已经死了。"这次庭审就在这样的证词中结束了。孩子的死已经占据了整个审判庭。

整个下午，审判长都在就事实问题讯问帕特里克·亨利。他用一种单调的声音，简短而有气无力地回答着。他那明显没有情感的样子使他的讲述令人难以忍受。不过，有一个时刻，我也瞬息感到，这层薄冰就要融化。帕特里克·亨利又一次重复他从来没有确定要杀害那孩子的意图。"但是，你却这样做了！"审判长说，"怎么做的？"一阵安静。"他坐在床上看电视，我走到他背后，拿起丝头巾……"又是一阵寂静。"我没有多想我在干什么。"法庭上鸦雀无声。我从侧面看着他，他低着头，半张着嘴，他甚至开口说了一句话，我以为，他到底开口了，到底说出了他的感悟，到底向孩子的父母请求原谅了，到底说出了他的罪行使他多么的恐惧，他也像我们大家一样感到恐惧。但是，审判长已经提出另一个问题，重提了另一个细节。显示人之真情的时刻就这样过去了。

在中间休庭时，我清楚地揣测到我们的辩护理由是多么的软弱无力，这种感觉比阅读案卷时更加清楚。尽管我们已经排除了陪审员的思想中对这一罪行是以最可怕的方式，即有预谋地进行作案的这种认识。但是，这丝毫也不能减轻这一犯罪的残忍程度。现在，惟

一能够起重要作用的只有死刑问题了。

辩护方的证人

审判长决定，在控方证人之前听取辩方证人的证言。法律赋予他这项权力。在我看来，他的选择是他的情感的一种表露。他并没有听任将重罪法庭变成一个负责审判死刑的法庭。但是，自第一个证人克拉维尔牧师作证开始，发生了一个附带的事件。陪送本坦斯与布菲走上断头台的拉·桑特监狱的监狱神甫，一个有信仰、有责任感、有良心的人，开始向陪审员讲述刑法典中"死刑"这几个字所包藏的现实。检察官猛然从他的座位上站起来，他的动作如此激烈，他佩戴的奖章都被碰得铛铛作响。他挥动着小受害人的照片："这难道不比死刑更可怕吗？这！"克拉维尔牧师回答说："不要用恐怖来回应恐怖。"我请求审判长让证人讲完，他带着嘲讽的神情撂出一句："瞧，律师，我们这不是在议会里辩论死刑的问题。"我抗争着，目的是对着陪审员："但是，现在、在这里应当辩论的正是死刑问题，因为，明天，就要由您与陪审员们来作出决定了！"审判长说："律师，您真的以为我们那么需要把事情弄得清楚明了吗？"克拉维尔牧师接着作证，他声音十分平静。陪审员们全神贯注地听着

诺贝尔医学奖获得者勒沃夫教授接着作证。在他宣誓之前，检察官要求法庭不准许他作证。他援引《刑事诉讼法典》的规定说，勒沃夫教授既不认识被告也不了解案情事实，因此他没有任何能够使法庭查明犯罪事实的东西要说。我已经预计到，他出庭作证会遭到反对，因此准备了一份书面的陈述，要求法庭命令听取我的证人的证词。当弗朗索瓦·比内将这份书面陈述交给书记员时，我向陪审团高声地说，看样子检察官是非要帕特里克·亨利的脑袋不可了。接着，我又转过脸来面对检察官补充说："除非他（指检察官）现在向我们说出相反的意见。"他惟一的回答是带着嘲讽的微笑。从这时开始，我辩护说，拒绝听取我们的证人就死刑问题作证，就是拒绝向陪审团说明问题的真相，这样做是想让陪审员们承担任何一个女人或男人都

难以承担的最重大的责任,与此同时,还禁止他们了解情况。这样一来,又是想伸张一种什么样的正义呢?此时,我提到中世纪(为了防止感情用事,在法庭上)用布蒙上法官眼睛的情形,从逻辑上也必须这样插入回顾。接着,我对着司法官重提了某些先例,特别提到了博比尼的审判案。在那次审判中,吉塞尔·哈里米(Gisèle Halimi)律师就传唤了3个诺贝尔奖金得主前往轻罪法庭就堕胎问题作证,法庭同意了他们出庭作证;而我现在只有一名证人,也就是勒沃夫教授,我坚持要让他出庭作证,因此,我请求法庭不要理睬检察官提出的反对意见。这时,民事当事人的律师昂贝尔先生,这位"法庭上的老狐狸",以一种灵活的宽容大度,再次提出现在在特洛瓦并不是审判死刑,而是审判一个名叫帕特里克·亨利的杀人犯。不过,他希望让辩护方提出的所有证人都出庭作证,他随后说,谁出庭作证,由法庭决定。

看得出审判长对此仍有所担心,于是与两名陪审官一起退出法庭进行评议,将年事很高的勒沃夫教授一人撂下,站在证人席的栅栏前。经过一个半小时的等待,司法官带着裁定回到了法庭,勒沃夫教授如同所有的法国人一样是事实的间接证人,因此,他的证词可以接受。这种理由非常奇特,但根本的东西已经得到了:法庭已经准许在帕特里克·亨利的审判案中提出死刑问题。

勒沃夫教授避免做些原则性声明,他的话很简单,而且特别谦恭。他将自己的一生都献给了科学研究事业。但是,真正能够做到确定无疑的事真是少而又少,特别是涉及到人的时候,有谁能够说出是什么原因促使一个杀人犯采取杀人行动呢?对于实施犯罪的冲动,我们又知道多少呢?人们请求法官凭着他们的灵魂与良心作出不可逆转的决定,也就是作出处死一个人的决定,人们在此处的知识恰恰很不扎实。沃尔夫的良心与经验使他拒绝做出更像是"驱魔法",而不是正义的、司法的行为。审判长没有向他提出任何问题,勒沃夫教授退出了审判庭。

巴黎第二大学犯罪学学院院长雅克·勒奥德教授走进了法庭。勒奥德教授是司法官们都非常了解的《犯罪学导论》一书的作者。他

重申说：在已经废除死刑的所有国家里进行的所有调查都得出了相同的结论：犯罪血案的发生与发展与法律中是否规定死刑并无关系。死刑的威慑价值是一个任何严肃的研究永远都不可能证明的不解之谜。勒奥德教授还以数字统计作为依据陈述说，在欧洲所有已经废除死刑的国家里，犯罪血案也都与我们法国的相差无几，有时，犯罪率甚至还要低一些。教授显示出他的高超的教学才能，法庭上的法官们在默不作声地听着，有些陪审员还在做笔记。这一次庭审结束时，气氛已经发生转变。一时间，我们已经离开了那间酒吧楼上的小套间，离开了隐藏在那床下的小菲力普的尸体。

最后一个出庭作证的是著名的精神病学者卢马隆教师。他曾受预审法官的指定与另一位专家一起给帕特里克·亨利做过检查。他们的结论毫不含糊，从帕特里克·亨利身上并没有发现精神障碍，也没有发现犯罪学意义上的“危险状态”。卢马隆教授的口头证词还超出了他在自己提出的鉴定报告中所说的内容，提到了一个人的杀人冲动是一个奥妙的问题。他重申，在有关人的性格这样一个如此不明朗的领域，科学上仍然存在不确定性，他的发言与勒沃夫教授的话完全吻合。他特别向陪审员们说明了精神病学仍然存在的局限，并列举奥利维尔的例子。奥利维尔是一个农耕者，他在60年代野蛮地施加暴力并将一个小男孩杀害了。当时卢马隆教授与另一同事对这个人进行了检查，没有发现他有任何的精神紊乱，只是他的行为实在“太野蛮”。他被判处死刑并送上了断头台。经过尸体解剖，发现他的大脑受过损伤，而当时的检查手段却不可能发现，终究还是在斩首之后才知道其疾病的严重程度

关于死刑是否具有“以儆效尤”的榜样性问题，卢马隆教授回答说，他不知道有哪一个潜在的罪犯是因为害怕走上断头台而放弃犯罪的例证，他说：“罪犯要么是以为他能够逃避警察的追捕而实行犯罪，要么是因为他害怕被逮住而放弃犯罪。但是，判处他无期徒刑还是将他送上断头台，惩罚的性质无关紧要。对于一个冷血罪犯来说，起决定作用的是他坚信自己不会被逮住，而不是他被逮住之后所受到的惩罚的性质，至于那些最残忍的犯罪行为，那些使我们感到可憎

并激起我们愤怒情绪的犯罪，对我们来说仍然是不能解释的。”

这一天的审判就以这样的证言宣告结束。我由衷地感谢卢马隆教授这样不知不觉地撼动了那些主张死刑的人所提出的各种论据，使这些论据变得如此地不可靠。多亏我们的证人，另一场诉讼，人类几个世纪以来一直支持的那场诉讼，在陪审员的思想中现在就已经开始。

我和妻子带着孩子一起回到了距离特洛瓦很远的饭店。博克其容与他的侄子也走了。他们还要工作，准备第二天开庭。我非常赞赏他们的热忱，但是并不能仿效他们。我要寻找的关键在另外的地方，而不是在案卷中。

鉴定人与证人

第二天开庭。首先由心理医师与精神病医生作证。他们像卢马隆教授一样，也对帕特里克·亨利做过检查。他们每个人各自讲述了鉴定的过程，但是他们的结论却始终是一样的：“正常”。帕特里克·亨利毫无希望地“一切正常”，他没有任何性格上的损害，也没有任何精神紊乱。最多只是说他“情感不成熟”、“没有情感表达能力”，而且在法庭上任何人也都可以看到这一点。但是，这一切丝毫不能减轻他的罪行的可恨。

这一犯罪的凶残性就写在法医所作的干巴巴的鉴定认定上。那孩子是被人从背后勒死的，用的是一种细的、软的带子。专家们说是细绳。帕特里克·亨利却始终说他用的是一条丝头巾。如果用的细绳子，就意味着他有预谋，如果用的是头巾，则只是说明他是一种冲动。法医作证时，审判长让法庭传阅了由司法鉴定人员拍摄的孩子的尸体照片。这些照片放在一本相册里，每一个陪审员都一页一页地翻看着。最后一张照片是小菲力普生前照的、微笑着的照片。我曾经看过这本相册，揣测着它对陪审员们产生的效果。随着相册从这个人手中传到另一人手中，他们的脸色阴沉下来，一个个变得很严峻。

随着毒品检验专家出庭作证，紧张的气氛还在上升。巴黎警察局毒品研究所所长勒贝雷敦（Lebreton）教授的证词很肯定：他所分析过的血液样本里含有酒精与巴比妥的成分。因此，孩子可能被他的绑架者灌了麻醉品，他是熟睡时被勒死的。可是，帕特里克·亨利始终对此否认。然而，先让孩子熟睡，也许是免了他的一切痛苦与害怕。使用安眠药也并不一定意味着就有决计杀害孩子的意志，让孩子睡着，可以保证孩子不叫喊，不让他哭出声来，这对绑架者来说却也是一种有用的谨慎措施。但是，不论鉴定人做如何认定，帕特里克·亨利仍然是毫不松口，他说他并没有让孩子服用巴比妥。他向勒贝雷敦教授反复这样说。这样的态度在陪审员的思想上也起了反作用。控方指责他从绑架被披露的时候就有杀害这孩子的预谋与故意。

应当做出反应了！但是如何反应呢？我首先问勒贝雷敦教授，他是否肯定收到的血样确实是小菲力普的血液，送到他的化验室的小瓶子上并没有这方面的任何说明。最初进行检验的法医确认了血液抽样的来源的准确性。我转过身，向坐在隔离被告席上的帕特里克·亨利提出一个问题："您听见了勒贝雷敦教授的话，现在我也来问你，你是不是让孩子吃了巴比妥？"帕特里克·亨利似乎被他的律师这样的突然袭击弄得哑口无言，然而从他口里还是立即迸出一句答话："没有，我只是给他喝了一些水和桔汁饮料，根本没有让他喝酒，也没有让他吃巴比妥。"民事当事人方立即抗议我采用的手法，说这是美国式的讯问。管他呢，这无关紧要。通过回答我的这一突然袭击的问题，帕特里克·亨利至少给人一种"说了真话"的印象，在陪审团的眼中，我也摆脱了这一难题。在这个节骨眼上，我最好还是表现得跟他们一样，让他们看到我是在追寻那难以发现的真实。

我回到自己的位子上，但仍然很担心。在鉴定与相继提供的证词的细节上争论下去，我就会不可避免地在陪审员的心目中失去影响。有一段时间，我有一个原则是：重罪案件的成功辩护取决于法庭质证过程中陪审团的内心确信正在形成的当时。但是，这一原则看来是错了，这一次，对事实的讨论不能有任何的期望，当法官与陪审

员的思想中只有"审判死刑"的诉讼占了上风，一切都将在律师发表辩护意见时才能见分晓。为了这一点，现在我应当在法庭与陪审员的眼中有所克制。我不应当再以帕特里克·亨利的辩护人身份出现，而是作为一个拥护废除死刑的律师、作为一个"主张杀人的司法"的无情对手出现在法庭上。

在庭审休息时，我将我的决定告诉了罗贝尔·博克其容。我在质证辩论中不再发言，以便更好地显示，在我的心目中惟有死刑的问题至关重要。我采取这种态度，就将博克其容一人留在了第一线，面对还要听取的控方的证人证言。这位杰出人士拍拍我的肩膀大声说："有道理，留着你的嗓子，明天会用得上的！"

休庭结束，恢复庭审。我在辩护席的长凳一头坐下。我待在那里，一动不动，一言不发。在整个法庭调查和质证过程中，我都无动于衷，好像法庭上发生的一切都与我不再有任何关系。对我来说，只有另一个诉讼才是重要的，那就是"审判死刑的诉讼"。随着昨天我的证人出庭作证，这场诉讼就已经开始，并且将在明天结束。此时此刻，坐在这辩护席位上，对我来说，没有任何一次庭审像现在这样漫长，也没有任何一种选择比选择沉默不言更加困难。

在弗朗索瓦·比内的协助下，罗贝尔·博克其容要应付一大串的控方证人的证词，警察介绍了他们的调查情况、描述了帕特里克·亨利在被拘留期间的行为表现，回顾了在床下发现小孩尸体的经过。宪兵重述了在贝雷维昂德斯的一些具体细节，由于他们过早地来到电话亭边而致使帕特里克·亨利匆匆逃走的一些细节。在控方的要求下，审判长让书记官宣读了贝尔唐夫妇与帕特里克·亨利电话交谈的录音。他提出赎金要求时说："你们想办法准备100万法郎，你的老丈人有的是钱"；讹诈："那孩子很乖，如果你们合作的话，不会对他进行任何伤害。"接着是威胁："我们要是没有钱，你将孩子怎样？""只有上帝才知道！"勒莎密勒酒吧旅馆的老板一家也来到法庭。他们仍然肯定，一个8岁的孩子在楼上小屋子里待着，却没有听到任何走动的声音，这不可能。他们曾让他自己的小男孩做过试验。帕特里克·亨利的女伴，也就是在小孩死后与他以及另外一对夫妇一起在周末

前往瑞士的那位,在法庭上描绘说:"他像往常一样非常轻松。"她补充说:"我们谈起了绑架小孩的事,他说做这种事的人是混蛋,应当将他们都'废了'"。陪审员们目不转睛地看着帕特里克·亨利,他的女伴讲这些经过时,在被告席里的他,脑袋低垂着。

一共有30名证人先后出庭作证。没有一项证词对被告有利,正像法庭审判有时会发生的情况一样,一种厌烦的情绪已经笼罩了审判庭。最后一名证人,帕特里克·亨利的哥哥在这天庭审快结束时来到法庭作证。他在2月10日与帕特里克·亨利同时被逮捕,后来立即得到释放。他说话很快。他自责是自己推动了帕特里克·亨利向记者们表白自己,洗刷对他的任何指控,让他说自己是无辜的。他还说,作为帕特里克·亨利家里的人也很可怕,所有的人都在谈论被他杀害的那个孩子。他提高嗓门,不能控制自己地大声地吼叫着:"这是在演戏,这里是在演戏,这里,一切都装扮好了,一切都准备好了。当然,帕特里克·亨利是犯了令人发指的错误,但是现在说的是死刑。我们无时无刻不在想,这下完了,这下全完了。"我看着他,他紧紧抓住证人席的栏杆大哭,双肩在不停地颤抖,没有人问他任何问题,问又有什么作用?

指 控

在律师进行辩护的前一天夜里,我几乎睡不着。黑暗中,我躺着一动不动。妻子有规则的呼吸声让我感到更加孤独。我杂乱无章地反复琢磨着准备好了的辩论论据,已经反复地分析多少次了,总想找到新的更加有力的理由。夜渐渐深了,忧虑也随之越来越强烈。经过一整天的作证,人们要求处死罪犯与复仇的冲动,已经不断上升,面对这种局面,我的说理又将如何呢?我反复多次地默默地考虑着我的辩论词,直至最后睡意像一层富有慈悲之心的浪头将我吞没。

在律师衣帽管理处,我遇到了博克其容,他脸色很难看:"我一个晚上没有合眼,几乎害怕死了!"我向他笑了笑:"待一会,就更糟糕了。"他叹了口气。他大概又想到他妻子曾警告他不要陷入这样的案

子。啊，这颗勇敢的心哪！

审判庭里挤满了人，天气很热。法庭的最后面紧靠大门处，人头攒动，挤得水泄不通。今天，人们谈了那么多、期待那么久的死亡就要成定局了。法庭的入口处，鼎沸的人声平静下来了，一阵低喧，一阵波动，迎接的是帕特里克·亨利。审判长朝着若哈迈·昂贝尔说："律师，请你发言吧。"

昂贝尔律师很有才干，职业技术非常娴熟。作为民事当事人，他的话也就是贝尔唐父母要说的话。他与他们一样，表现出尊严与令人崇敬的克制态度。他避免用任何过激的言词。他并不叫喊着要复仇，也不请求要处死罪犯。他谈到孩子，我们为之动情；他谈到孩子父母的悲痛，这悲痛已成为我们每一个人的悲痛。他很有分寸、很有节制、很适度。但是，他是一个太有经验的律师，不会仅仅只停留在这一点上。犯罪事实是残酷的，他们无情地谴责实施这一罪行的人。他逐一细致地列举着这些事实。在菲力普与他的父母"背着十字架受难"的每一站，他都停顿下来。他提到勒贝雷敦教授所得出的结论，孩子血液中有残存的巴比妥痕迹，在他看来，这就是预谋杀害孩子的证据。我观察着陪审员们，他们不肯错过任何一句毫不留情的话。最后，他在结束其讲话时，又一次提到贝尔唐的父母。他对陪审团的成员说，他们在等待着帕特里克·亨利说出一句；他已经明白他所犯的罪行是多么的残忍，他应当向所有的人道歉，向被他杀害的孩子道歉，向悲痛欲绝的孩子的父母道歉。他眼睛盯着帕特里克·亨利，最后做结论说："在他的目光里，他们(陪审员们)没有看到有任何的内疚。"弗朗索瓦·比内侧身轻声对我说："真可怕！"他说得很对。昂贝尔比我预想的还要厉害。

检察官则没有超出我的意料。在重罪法庭上，检察官的指控在语气上越是克制，在论据上越是客观，在结论上越是不带激愤情绪，这种指控也就越加可怕。我了解有些检察官，他们都相信死刑的作用，但是，尽管犯罪是那样的残忍，罪行是那样的确定无疑，他们几乎总是表示遗憾地要求宣判死刑，好像他们是在审查了所有的可能性之后不得已才选择了死刑一样，如此聪明的招术会打动陪审员的感

情，并将陪审员们从焦虑中解脱出来，因为这个身穿红袍的司法官已经寻找过各种可能的出路，结果是只有断头台这条惟一的出路。而他们，作为毫无司法经验的一介平民百姓，也就只能跟着这位司法官走，他们的良心也趋于安然。

这却不是特洛瓦的这位检察官所采取的方式。他的知识分子的真诚肯定无疑。他之所以要求判处死刑，因为他认为这是正确的、必要的。他开诚布公地说出："像陪审员一样，我从来不要求适用在灵魂与良心上本来就不能要求适用的那种刑罚。"可是，他并不处在陪审员的位置上，他是在要求判处死刑，而陪审员们却要为此承担责任。

为了能使特洛瓦的法官与陪审员对罪犯判处死刑，检察官并不满足于像昂贝尔律师那样仅仅是一项接一项地列举指控帕特里克·亨利的罪状。随着他继续往下宣读他的公诉意见书，他的声音不断增大。他提到小菲力普，并且再一次挥动他的那些照片。在庭审辩论的这一阶段，这种举动几乎是亵渎圣物。他提出，那个能够在47小时内成功地抗拒警察的人是多么的卑鄙而又冷血。他描述说，这个"被所有的人所唾弃的邪恶的人""出于利益"在监狱里还转而祈求上帝，"也许是因为他已经没有别的事情可做了"。因为这是在特洛瓦，因此他揭露说，这一罪行比布菲与本坦斯的罪行更加令人发指、更加肮脏卑鄙。

就在这同一个审判庭上，我也听他说过这同样的几句话，那是他在要求本坦斯与布菲掉脑袋时对我说的。听了他在我面前为了把另一个人送上断头台而大声地说到本坦斯的名字，一股愤怒油然而起，我怒不可遏，但是却没有行动。

检察官指着帕特里克·亨利大声地喊叫着："任何人都不会怀疑，这样一个家伙还能叫人吗？[①]"因此，这个坐在被告席里，所有的专家都说他"完全正常"的年仅24岁的小伙子已经"不再属于人的行列了"。检察官的结论是要判处他死刑："一个社会没有权力让这样危

① 载于罗歇·吉盖尔：《暴力和恐惧》，法国一帝国出版社，1977年，第64页。

险的家伙继续存在下去，它也没有权力把无数的受害者的生命放在危险之中。你们应当不带仇恨、不带激动情绪、毫不软弱地适用我国的法律。"①

检察官坐下来，一切要说的都已经说了，或者更准确地说，一切要说的似乎都已经说了。庭审休庭至午后。一个经常参加重罪法庭审判的记者摇着头说："这个小伙子，没法子为他辩护了。"所有的人都认为，这是再明显不过的了。我也很清楚。不过，我也知道，如果此时此刻我接受这一明显的事实，那他可就真的完蛋了。

辩　护

我们商量好由博克其容做第一个辩护发言。我们返回审判庭时，他把我叫住，小声地"M"（这是称呼"律师"或"先生"时的第一个字母——译注）了一声。他那出身于东方土地的家族里世世代代出过不少军官，他也像他们一样，在法庭上总是站得笔直；他也像他们一样有勇气，第一个同意为其他别人都不肯接受的这个案子辩护。说实在话，博克其容并不很灵巧，但是真诚。他的语句也并不总是构建得很好，但是，当他对着陪审员们说话时，却是运用他们的语言。虽然他的发言并不很有条理，但却充满了善意与仁慈。他将一个可以作为他的孙子但已经死去的孩子与可以作为他儿子但人们想要处死的帕特里克·亨利联系在一起。这也只有像他这样的年龄与情感的人才能做得到。他说："在这个法庭上有一股可怕的血腥味，那是受害人的血，是被一个尚未成熟的孩子断送了性命的另一个孩子的鲜血。"他曾多次前往朔蒙的监狱看望帕特里克·亨利。由于有了博克其容，由于他的同情的力量，这个帕特里克·亨利不再是检察官否认其做人资格的"魔鬼"，他又重新成为一个"犯有令其本人吃惊的残忍罪行的小伙子"。如果我们能保住他的性命，他将来可以成为另一个人，但却终生带着杀害儿童的深深内疚

① 《世界报》，1977年1月23—24日。

我感到陪审员们已经为之动情了，但却没有被完全说服。顷刻之间，我的焦虑情绪如此强烈，只好离开辩护席位，走出了法庭。在大厅里，我坐在一边，尽力地集中我为即刻到来的辩护所需要的一切。随后，我返回法庭，坐在原来的位子上。比内注视着我，他的表情也告诉我他从我的脸上看到的是什么。

博克其容快要结束他的辩护发言了，由于激动，他的声音有些沙哑，他最后扔出一句："请不要这样做（指判处死刑——译注）。"他还断断续续地说了几句没有用的话。我知道，他已经触及到陪审员们的内心，已经打破了围绕着帕特里克·亨利的仇恨的高墙。我也知道，这一切仍然不够，还必须将法官与陪审员们带到这种同情的举动之外。从前，当载着被判死刑的人的小车子走向刑场时，人们就开始祈祷，然而他照样还是要被活活地烧死。

博克其容不再往下讲了。我站起来，走向他的位子，面对着法官与陪审员们。我就站在我曾经为本坦斯辩护过的同一个地方。审判庭上异乎寻常地一片寂静。"巴丹戴尔律师，请您发言。"

当一个律师并不写出辩护词，并不像是在讲坛上宣誓一样照本宣科，当他的辩护词是从内心"迸发"出来时，就像是另一个人取代了他，把他带到了一个从未到过的地方，带到闪耀着黑色阳光之处，那么，他对自己的辩护词就只能保存下一个印象，而这种印象随后将凝成一种记忆。

我在特洛瓦重罪法庭上为帕特里克·亨利辩护时，似乎并不仅仅是在为他的生命辩护，而是又一次在为本坦斯的生命辩护。这种奇特的印象如此地鲜活。我在为本坦斯辩护时没有说出来的一切现在一下子都汹涌而来。"死人缠着活人"，有一句法律格言这样说。这一天，在我后面的被告席上，他们两人仿佛已经相互混同，相互成了对方。也许，当检察官在他的起诉书中提到本坦斯的名字时，就重新揭开了我身上暗暗带着的感到自己"有罪"的伤疤。既然他已经说出来了，那就该轮到我说话了。

我讲起那在黑色的、天幕下高高的围墙后面的断头台，讲起死亡的程式。我镇定地说，如果帕特里克·亨利被判处死刑，到那天夜里，

博克其容与我，还有克拉维尔神父，我们都将去拉·桑特监狱，可是，检察官，您并没有前去看一眼本坦斯与布菲被处死时的情景。

这时，我转过身来，面对着陪审员们，搜寻着他们的目光。我一刻也不想放过他们的目光。我要对他们说，现在，在这里，就只有他们与被告了，只有他们与本案有关联。我对他们说，当检察官要求适用死刑的时候，要由他们来承担做出这项决定的责任。最高法院不会撤销他们的判决，因为没有撤销的理由；不会有特赦，因为总统已经决定将克里斯提昂·拉努奇处决。我对陪审员们说，因此，只有他们，而且只有他们，可以决定这个坐在被告席里的小伙子是死是活。我对他们说，这在他们的一生是一个绝无仅有的时刻，这一时刻将使他们承担一辈子的责任。

他们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我。这时，我才真正开始我的辩护。我一步一步地往前走，就像一个走钢丝的演员，沿着一条内心的线索往前走。这条线索在深渊之上，只有我自己看得见。我说了许多我并没有预先准备的话。我又重新讲述起事实，非常快地一带而过，只是为了扫除所谓的犯罪预谋的说法。我否认孩子的死亡原来就在帕特里克·亨利的犯罪计划中已经确定。我重申，起诉庭的裁决也没有对此做出认定。

但是，即使没有任何预谋，杀害儿童仍然是一种极为残忍的犯罪，而这种残忍性又是莫名其妙，难以解释。在这个 24 岁的小伙子身上看不出这种残忍的任何迹象，而这肯定不是年轻人的那种小偷小摸。“正常，”精神病医生说。“正常”？在这样年龄的“正常的”小伙子身上会有如此的严重罪行？我提到精神病认识的局限，提到专家们也不敢确定。没有任何人真正知道这个年轻人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的法官也不比专家们知道得更多。但是，人们却要求这些法官们把这个人处死。因此，死刑就是这样：一种在无知的黑暗中做出的司法祭祀。

我已经接触到我想一下就能触及到的问题。我再次提起勒沃夫与勒奥德教授所做的声明，列举了我们所有欧洲邻国的例子，它们都已废除了死刑。我还着重强调，在特洛瓦，人们已经处死了本坦斯与

布菲，距离今天仅仅4年的时间。现在，帕特里克·亨利又是如此，法院门前的人群在狂呼要将他处死。布菲与本坦斯被处决是否吓住了帕特里克·亨利？

我知道，所有这些论据、所有这些应当废除死刑的证明理由，法官与陪审员们都已经听到过，但是，此时此刻，他们却非常入神地听我说着，这并不仅仅是死刑的命运问题，而是一个年轻人的生与死，而这又恰恰掌握在他们的手中。

我感到时候到了，应该说明，在这稍纵即逝的惟一时刻，对于他们来说最能起决定作用的到底是什么。我已经触及到问题的核心，我要将他们从判处死刑的决定中拽回来。我向他们提起尼科拉·亨利与她的弟弟，他们在法庭上号啕大哭。我问他们，当一位母亲的泪水汇合进另一位母亲的泪水时，正义到底在哪里？我从面前拿起克里斯提昂·拉努奇的母亲以前寄给博克其容会长的信。我慢慢地念给陪审员们听：

“我给您寄去这封信，为的是请您告知帕特里克·亨利的家人，我分担他们的非人道的苦难，我祈祷他们的儿子能得到宽恕。当我读到与听到那些支持死刑的人们表现得如此凶狠的诉讼细节时，我内心感到无限的忧愁，我像他们一样在哭泣、在流泪。但那些支持死刑的人们不想一想，他们的儿子或兄弟也可能有一天会站到这个位子上。我是一个被判处死刑的22岁男孩克里斯提昂·拉努奇的母亲。”

我放下信，已经精疲力尽。该做结论了。我站在法庭上，好像经过多少年之后我身上仍然回响着我的老师亨利·多列士（Henry Torrès）的声音，在这最后的激情冲动之下，我回忆起特洛瓦主教佛舍（Fauchet）神父的话，提到“信仰上帝的人们应该有‘宽恕’的要求”；对那些只相信尘世的人，我说我有信念，相信一个人始终是可以改变的，始终是可以改好的，始终是可以经过教育而得到提高的。我稍微停顿了一下，逐一注视了一下陪审员的目光，我对他们说：“如果你们像检察官先生所要求的那样投票，我告诉你们，时代即将过去，躁动与鼓励行将结束，你们将与你们做出的决定一样成为孤家寡人。人们将废除死刑，而你们将与你们做出的裁决一样永远处于孤立的

地位。你们的孩子会知道有一天你们曾经将一个青年判处了死刑，到那时，你们再看一看他们的目光吧！"

我不再说了。陪审员们仍然目不转睛地看着我。有人还尽量地隐藏住泪水。在一片寂静中，我们面对面地对视着。我回到位子上坐下，不能再为帕特里克·亨利做任何事情了。

接着发生的事使我们所有的人都大吃一惊。帕特里克·亨利站起来。审判长问他是不是希望按照法律的规定，做一个声明，在众人吃惊之余，他竟然说话了。他的声音在扩音器里已经没有了那种冷漠，没有了那种不时地使他听起来很令人厌恶的距离感。他终于恢复了他的面貌，这个年轻人！他终于开口了，也许是因为在黑夜将他带走之前，这是他可以向我们讲述出真实情况的最后时刻。他仍然很平静，同时又很动情。他开始说："我来尽量试一试。我从来没有能够这样向外表露过，一切都发生在我内心深处。"他解释说，如果他哭泣，人们会将他看成是胆小鬼，是懦夫；而既然他不能哭，人们又将他看成是一个恶魔。他接着又说，他最近度过的每一个小时，每一个月，都让他思考了很多很多。他知道他所做的事是很残忍的，他比任何人都更了解这一点。他停了一会，时间很短。他面色苍白，喘着粗气；最后，他说出了人们等待很久的话，声音有些发抖了。"我内心深深地感到后悔。很久以来，我就想向菲力普的父母道歉，我想对他们说，我对自己所做的事是多么痛心疾首，我却不能挽救一点点，我感到多么的痛苦。"突然，他大叫一声，"我再也忍受不住了"，推开了面前的扩音器。

一切要说的都已经说过了。法官与陪审员退席进行评议。宪兵带走了帕特里克·亨利。至此为止，一直凝固了的法庭恢复了生命，公众也分成了不同的意见，三三两两议论开了，审判庭里一片嘈杂的说话声。有人走到外面的大厅里。我在位子上待了一会，与比内交谈了几句。他很有信心，但我仍然不抱任何希望、不抱任何幻想。我的事务所也有几个人前来旁听，既是出于好奇心，也是为了分担这次考验。他们看起来都很激动，从他们的脸上可以看出友情。我非常了解司法战斗，很难分享他们表露出来的乐观情绪。著名的司法专

栏作者弗雷德里克·坡特舍(Frédéric Pottecher)走过来,以其粗犷的方式对我说:“刚才你讲得真不赖。”我回答说:“他们仍然会判处他死刑。”这句话也有一半是为自己宽心,但是,在我的内心深处仍然以为所能期待的不是任何别的东西,只是重新开始我已经走过的道路,每天早上返回拉·桑特监狱,到那里的死囚牢房里看望帕特里克·亨利。

伊丽莎白也到我这里来了。她的目光中流露着担心与焦虑,我再也不能呆在审判庭内了。我们出来,找到了博克其容。他满脸忧郁的神色。我对他说,我非常喜欢他的辩护词。“你在嘲笑我,我都不知道我对他们说了些什么!”我离开他,走下隐蔽的台阶,走到设了栅栏的地下层。休庭时,被告就在那里等候,有人看管。我在那里找到了帕特里克·亨利,坐在他旁边,就像我以前坐在本坦斯旁边一样。他向我表示感谢,几乎是热烈的感谢。我对他说,他最后终于说出了请求原谅的话,这对于贝尔唐的父母,对于他本人是多么的重要。但是,他们最后能否原谅他这个杀害了他们儿子的人呢?我们又交谈了几句,我感到在辩护之前的那种忧虑心情又一次向我袭来。我起身离去,步伐紊乱地向上走,走向中央大厅。

大厅里挤满了人。我与比内出来,在那严寒的气温下,站在法院的台阶上。夜幕已经降临,栅栏后边集合了数百人。他们在等待什么,我心里太清楚了。于是我返回了审判庭。

等待的时间并不很长,我看见比内激动不安地回来了。他把我拉到一边小声地说:“来了几辆共和国治安队(CRS)的车子。”我大吃一惊。我对他说过,如果做出的不是判处死刑的裁决,审判长肯定要让警察来加强警卫,以控制民众可能发生的任何爆发性行动。我确实听到了轿车或者卡车在窗子下面停车的声音。就在差不多同时,铃声响起来了。在叽叽喳喳声中,所有的人都回到自己的位子上。我看了一眼挂钟:评议延续了一个半小时。法庭与陪审员们走进了审判庭。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们。帕特里克·亨利也进来了,当他走进被告席时,我看到有些陪审员盯着看他,而在本坦斯被判处死刑的时候,我也注意到,在宣读判决的过程中,没有任何一个陪审员把目光转向被告的坐位,他们全都盯着自己面前一片看不见的视野,好

像是说"死亡是不能正面看的"。

审判长开始宣读判决书。他读得非常快，对指控帕特里克·亨利有罪的所有问题都只有一个答案：绝对多数票赞成。最后一个问题才是最重要、最关键的。审判长不自觉地停顿了一下："是否存在有利于被告的从轻情节?"回答："有"。

在随后的、嘈杂的说话声里，我们听到的是帕特里克·亨利被判处无期徒刑。这时，听到有人叫喊了一声，那是帕特里克·亨利的母亲。她把手放在嘴唇上，似乎已经昏厥过去。旁听审判的人们是站着的。审判长请大家保持安静，接着又说："帕特里克·亨利，法庭对你已经给予了宽大处理，你能否不让法庭失望，我们相信你。"帕特里克·亨利喃喃了几句："我谢谢你们，你们不会感到后悔的。"我也一下子不由自主地倒在座位上，精疲力竭。我只知道，自己不用再返回死囚牢房去看他了。

记者们纷纷跑去打电话报导这一消息。法院外边，呼喊声骤起："处死杀人犯！司法腐败！"帕特里克·亨利站在被告席前弯下身子拥抱了他的母亲、姐姐与弟弟。他紧紧地握着预审法官热拉尔小姐的手，她显然很感动。博克其容狂喜不已，与我拥抱在一起，他紧紧地把帕特里克·亨利搂在怀里，宪兵随后把他带走了。他活了。但是，在他的面前，远景仍然是中心监狱的高墙。从现在起，他就属于监狱世界的人了。我们也知道，终生监禁仅仅存在于法典之中，但是，在他离开监狱之前，又要度过多少个10年呢？孩子已经死了，帕特里克·亨利也将丧失他自己的生活，即使他没有丧失他的性命。

按照习惯，我走过去向司法官们致意。审判长向我摔出一句："您应当满意了吧，律师。"说句真话，我感到的更多是轻松，而不是高兴，好像本坦斯的案子真的就在这天晚上了结一样。然而，本坦斯没有杀人，自己却走上了断头台，帕特里克·亨利挽救了自己的脑袋。我将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加反对这种"血腥的抽签"[①]。

在法院的前厅里，记者们围着我提出了无数问题。我"怎么解释

---

① 指法国在重罪案件判决中所采取的陪审员抽签方法——译注。

这次裁决"？我向陪审员们的勇气表示敬意，他们的名字与家庭住址也都在报纸上公布了。我知道，对帕特里克·亨利的仇恨将部分转移到这些陪审员身上。又一个问题来了："这是否就是死刑的终结？"博克其容站在我旁边宣告说："这就是死刑的终结。在拒绝判处帕特里克·亨利死刑之后，就不可能再对任何人宣判死刑了。"我不赞成这样的乐观主义态度，当然，这一次的胜利是巨大的，但是，我们还没有完全与死刑挥手告别。

负责法院安全的警察局长将我拉到一旁，他已经让陪审员们从后门出去了，希望我们也同样走后门，这样可以避免发生任何事故。人群还没有完全走散，他们向押解帕特里克·亨利的囚车发出嘘声。警察局长担心，如果我们从大门出去，那里有许多摄影记者在等候，会引起人们愤怒情绪的爆发。局长提议用他自己的车子把我们送回旅馆，车子就停在法院的地下车场。我们就这样离开了法院，我妻子、比内与我紧紧地挤在车子的后位上，像坏人一样偷偷摸摸地离开了法院。

现在，我已经是疲惫不堪，心里只有一个愿望：尽快回家。有一位朋友建议立即把我们送回家里，我们马上就出发了。夜，很明亮，我们穿过城市，大街上空无一人。我紧紧地握着伊丽莎白的手，她坐在我身边。车子开得很快，我闭上眼睛："再见了，特洛瓦。"

第三部分 万里长征

第一章 不确定的时刻

返回特洛瓦

回来之后，生活又回复了它的平常进程。在我们的事务所，同事们向我表示了深厚的友谊。弗朗索瓦·比内在这次案子中承担了比对他的应有考验更多的任务，他在图书室里举行报告会，向年轻的同事们极为详细地介绍了这场大战役的迂回曲折的案情。除了现在袭击着我的疲倦之外，我感觉到无法描述的轻松，我知道我们不会再返回拉·桑特监狱探视帕特里克·亨利了。一年来，在我的内心深处，每天都被这种想法所困扰，只能尽量地将它排解在外。现在，我从这种忧虑中解脱出来了。我终于品尝到了这幸福的时刻。

最令人难忘的时刻，深深地铭刻在我记忆中的时刻，还是在法庭裁决做出之后的第二天。当我走进1974年以来一直任教的位于苏弗洛(Soufflot)街的老法学院时，学生们站在自己的位置上，或者站在台阶上，使劲地向我鼓掌。我的面前，是一张张充满欣喜笑容的年轻的脸；教室的黑板上用粉笔写着几个大字："谢谢您，巴丹戴尔先生"。我穿着深色的外套站在那儿，手里拿着公文包，样子也许有点可笑。在这样绝无仅有的时刻，一个教师深深地体会到，他非常喜欢他的学生，但从不表露出来，学生们也同样热爱着他，却把这种热爱毫不隐讳地表现出来。我走近话筒，点了点头。学生们安静下来，我

笑着对他们说,"谢谢你们,他(指帕特里克·亨利——译注)很幸运,我也很幸运!"我们在几天前停下来的地方接着开讲。

在法院我受到了人们恰如其分的友好表示与习惯上的赞许。但是,我向一家著名周刊就这一诉讼发表了一次谈话,则是做错了。在律师公会的理事会会议上,有几个同事神色严肃地问我是否知道穿着律师长袍在法庭外面让人照相有违律师应有的克制义务。讨论之后,大家决定言归正传,回到议事日程。

有人给我送来一封特别厚的信。这封信露骨地表达了仇恨,我被说成是魔鬼般地"用一个诉讼取代另一个诉讼",由于我用自己巨大的黑色袍袖要了花招,就在被告的席位上"用断头台替换了帕特里克·亨利"。警察局长建议我要找人来保障我的安全。我婉言谢绝了这一提议,这倒并不是出于自命不凡,而是出于一种感觉,觉得这样做并没有什么用处。与此相反,在我们孩子上学往返的路上,我和妻子倒是采取了一些基本的谨慎措施。博克其容也不能幸免,我从他口中得知,有些陪审员也受到谩骂与威胁。

最主要的还不在于这些横生枝节的小打小闹上,而是在另外的地方。这一裁决提出的真正问题在于它对废除死刑所产生的影响。贝尔纳·盖塔(Bernard Guetta)在《新观察家》周刊上写道:"陪审团所免予判处死刑的并不是帕特里克·亨利,他们判处死刑的正是死刑本身。"[①]《观点》周刊也刊出了这样的标题:"死刑之死亡"[②]。《快报》则得出这样的结论:"由于特洛瓦的陪审员们,人们比任何时候都更有希望敲响这种司法的丧钟。"[③]

在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那里,特洛瓦的裁决激起了他们新的热情。1977年1月23日,法国律师工会决定发起赞成立即废除死刑的请愿运动;司法官工会在1976年11月举行的代表大会上也宣告它赞成废除死刑。警察工会自治联合会也支持这项动议。最受法国

---

① 《新观察家》周刊,1977年1月24日。

② 《观点》,同上日期。

③ 《快报》(L'Express),同上日期。

司法官尊重的人物，最高法院名誉院长莫里斯·埃达洛(Maurice Aydalot)也在《世界报》上发表文章写道："我深深地郑重地确信，在我国的法院中不应再提出是生还是死的问题，这一问题已经被奥贝(Aube)重罪法庭坚定地解决了。陪审员们在考虑事实与性格的基础上所判处刑罚的并不是一个杀人犯，他们所审判的首先是'死刑'。这就是这一裁决的最大教益。因此，我们已经没有权力再在我们的法典中继续维持死刑了。"[①]

天主教教会也再次重申他们反对死刑。以表述(罗马)教庭思想而著称的神学家孔瑟提(Concetti)神父也在《罗马观察家报》上著文重申：生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任何人都不应丧失生存的权利。他补充说："任何人都不能决定任何人的生死，在我们看来，死亡是最坏的办法，因为并没有将死亡强加于人的权力，因为死亡是反人道的。[②]""主教派公共舆论促进委员会"主席让·巴德雷(Jean Badré)大主教也宣布："在有利于被判处死刑者方面，基督教教义的基础本身是起作用的。"[③]

也并非人人都有这样的共同感情。特洛瓦的裁决在公众舆论中激起的更多是愤慨，而不是赞成。在奥贝，《东方曙光》杂志做出了愤怒的反应："我们已经收到了许许多多的电话，揭露特洛瓦重罪法庭的宽恕行为，这些电话来自我省的各个方面。"[④] 有一个陪审员的妻子写道："我接到许多电话，谈的都是判决问题，所有的电话都是匿名的：辱骂、威胁接连不断。"

有一些家庭主妇也发起了反对废除死刑的运动。裁决做出后的第二天，埃佩尔奈(Epernay 地名——译注)宣告成立了一个"公众正义与复审绑架人质与儿童的杀人犯诉讼联盟"。[⑤]

按照某些报纸的说法，预审法官热拉尔在宣告裁决之后还竟然

---

① 《世界报》，1977年1月27日。

② 《世界报》，1977年1月27日。

③ 同上。

④ 《东方曙光》(L'Est-Eclair)，1977年1月21日。

⑤ 《联盟》(L'Union)，1977年1月21日。

拥抱了帕特里克·亨利。原掌玺官、司法部长，现任国民议会法律委员会主席让·佛瓦耶(Jean Foyer)向司法部长书面提出问题，问他“是否认为一个负责案件预审的司法官在庭审结束时拥抱一个犯有激起法国与世界愤怒的不能饶恕之罪行而被判处无期徒刑的罪犯是恰当的，这种行为是否与其应有的克制义务相吻合”。[①] 这一说法是不准确的。在判决宣告之后，帕特里克·亨利当即弯下身来拥抱他的母亲，同时与站在他母亲旁边的热拉尔小姐紧紧地握了一下手，根本就没有与她拥抱，我的合作人弗朗索瓦·比内当时在场，也向我确认了这一点。按照罗贝尔·博克其容的说法，热拉尔小姐确实坚定地主张废除死刑，但是她并没有就此问题或者就该案件透露出她的内心秘密。她的预审是严厉而客观的典范。但是，热拉尔小姐又是司法官工会的成员，这也是让·佛瓦耶最为头痛的对手。兰斯上诉法院院长把热拉尔小姐召见到他的办公室问话，事情也就到此为止。这一事件明显地透露出那些主张极刑的人们的不满情绪。

帕特里克·亨利审判案之后没有几天，在爱克斯—昂—普罗旺斯的重罪法庭上，检察官公开谴责特洛瓦的裁决，并且要求适用死刑，不过，这是白费劲。“帕特里克·亨利试验已经运作起来了！”《解放报》这样写道。1977 年 1 月 29 日，巴黎律师培训班举行传统的开班仪式，在这次有共和国总统与许多高级司法官参加的会议上，莫雷—维维勒(Mollet-Vieville)会长呼吁废除死刑，他说：“法官不应当再被关闭在最可怕的进退两难的处境里，不应当再向国家，也不应再向它的元首提出合法杀人的问题。”共和国总统与许多高级别的司法官都参加了这次传统的会议。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在他的回答中并没有再提及这位会长所说的话，他只是说到在提出特赦申请时律师应当起到的作用：“辩护人的雄辩使我改变原来打算做出的决定。”

过了两天，在“银幕档案”这一电视节目中，共和国总统说出了他的具体立场。他援述说：“在有关死刑的问题上法国从根本上分成不同的意见。绝大多数法国人更为主张仍然维持死刑，他们有所疑

① 《法兰西晚报》，1977 年 1 月 31 日。

问……,虽然死刑从源头上,从发展过程上看都是一种特别残酷的刑罚,但是如果要在死刑与'实际的终生监禁'之间做出选择,法国人就会说'是阿,可能……"接着,他补充说,"是阿,可能,在没有实际的终生监禁这种性质的刑罚时,就会有一种要求维持死刑的压力与需要。"① 很显然,共和国总统并不打算将废除死刑的问题提交到议会去讨论。市镇选举已经临近,而按照专门为这一次电视节目所做的民意调查,接受调查的人中有83%赞成死刑。

就在同一时刻,在里尔(Lille),正在对热若姆·卡兰进行第二次审判。他因强奸并杀害一名年仅8岁的小姑娘于1976年7月22日被下加莱海峡省重罪法庭判处死刑。后来,这一判决被最高法院撤销。在这中间,特洛瓦重罪法庭作出了判决。在里尔开庭的过程中,检察官请求适用极刑。他挥舞着被害小姑娘的照片大声呼吁:"您够得上被判处两三次死刑。"接着,他又揭露奥贝重罪法庭昧了良心。卡兰的律师指出"在这法庭上充满着令人窒息的血腥味"②,他回顾了被告酗酒、到处游荡、到处碰壁的悲惨命运,但是枉然。法庭经过一个小时的评议做出判决。卡兰重新被判处死刑。判决宣告时,受到列席庭审的人们鼓掌欢迎。帕特里克·亨利效应再次发生了作用,但却是反方向的。我们感到卡兰之所以被判处死刑,正是因为帕特里克·亨利没有被判死刑。

我们是不是就会因此重新回到特洛瓦判决之前的那种局面呢?我从来也没有想过帕特里克·亨利案标志着死刑的终结,但是,我也坚信,在法国人整体的内心深处,特洛瓦的司法官与陪审员们拒绝判处帕特里克·亨利死刑已经破坏了这种极刑的运作。人们曾经在这一年内不厌其烦地反复唠叨说,只有死亡才能惩罚这类罪行。但是,既然对特洛瓦的这个"魔鬼"都没有适用死刑,又怎么可能对其他人适用这样的刑罚?如果那样,不会让人感到不公正吗?不会让人感到是在进行"司法赌博"来决定人的生命吗?帕特里克·亨利案件给

① 《世界报》,1977年2月3日。
② 《世界报》,1977年2月3日。

死刑带来了决定性的打击，但是这一案件的影响并不会立竿见影。在特洛瓦，"死刑"这头老兽已经受到了很重的内伤，它不会从这种伤势中恢复过来，但是，它还会咬人。

政治舞台

1968年的活动分子们曾经非常珍视的一句格言，"一切都是政治"，在涉及死刑问题时，仍然具有它完全的意义。在讨论过程中，支持死刑的人往往声称，在涉及社会的选择时，必须要由人民自己来做出决定。他们提出，有必要进行一次全民公决。这样的演说纯粹是出于蛊惑人心。修改刑法典本来属于普通法律范畴，而不是宪法范畴。政治人物完全知道这一点。但是，只要一提到废除死刑的问题，他们却在那里大喊"全民公决、全民公决"，他们不厌其烦地老调重弹。法兰西学院的成员埃德华·博内弗(Edouard Bonnefous)参议员在这方面以他奇特的举动而特别与众不同。在政治与道德科学学院的每周例会上，他提出了就"最高惩罚"问题组织一次向民众咨询意见的动议案[①]。在组成秘密委员会进行审议之后，学院投票通过了一项文件，"认为在全国就死刑问题进行咨询已经是必不可少的"[②]。关于这种咨询的法律形式，这个博学的大会却没有给出任何一种说法。最主要的是要给公众舆论一种感觉：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是在玩弄公民，他们正在偷偷摸摸地准备从人民那里采取一项卑劣的措施。

1977年的这个冬天，市镇选举的选战紧锣密鼓地进行着。右翼的一个主要竞争目标是夺取巴黎市长的宝座。1977年3月25日，雅克·希拉克领先于米歇尔·德·奥尔马诺(Michel d'Ornano)成为巴黎市长，后者是总统的朋友，参选巴黎市长的候选人之一。这是自法国大革命以来的第一位巴黎市长。左翼则在市镇选举中实现了根本

---

① 《费加罗报》，1977年2月8日。

② 《世界报》，1977年2月22日。

性进步。在对下一次的立法选举抱有期望的前景下，巴尔(Barre)新政府成立了。

阿兰·佩雷菲特(Alain Peyrefitte)接替奥里维·金莎尔(Olivier Guichard)担任了司法部长。一个戴高乐派的"男爵"由另一个人取而代之，我主要关注的并不是这些人事变动的政治意义，而更多的是关注它对废除死刑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阿兰·佩雷菲特出生于诺曼底，是一个非常有才干的作家，他被认为是一个反对死刑的人。在此前几个月，他被共和国总统任命为一个暴力问题研究委员会的主席。该委员会由各方面的人士组成，他们总的思想倾向更多是自由型的，而不是镇压型的。按照有些谣传，这个委员会曾表明它"是反对继续维持死刑的"。很难相信，在这样一个烫手的问题上，委员会的主席会被它的成员置于少数地位。因此，我欢迎阿兰·佩雷菲特来到旺多姆(Vendôme)广场(法国司法部的所在地——译注)的办公室。

左翼政党里面，废除死刑是一篇"具有共和信念的文章"。在我参加过的所有公众集会上，我都能体会到左翼政党的活动分子身上有着多么强烈的、要求废除死刑的热情。但是，在立即废除死刑是否恰当的问题上，在若干当选者中，则出现了某种保留意见。不过，经过长期的"政治流放"，新一代人已经加入了社会党，他们的加入改变了人们的态度，也进一步强化了废除死刑的信念。饶勒斯仍然是一个伟大的典范和首要的道德参照。然而，没有任何政治人物比饶勒斯更加反对死刑。

我同弗朗索瓦·密特朗很少谈到废除死刑的问题。他对司法的现实状况很感兴趣。他曾就帕特里克·亨利案件的进展情况询问过我，我们谈了很长时间，他对判决结果表示非常满意。密特朗在1956年至1957年曾担任过掌玺官，在阿尔及利亚战争期间也曾同意实行死刑。第四共和国时期担任部长的这一段经历对他来说并不是轻松的，他总是回避谈起这段经历。从那以后，他废除死刑的信念更为坚定。对他来说，这个问题似乎已经解决。左翼一上台就将废除死刑，因为这符合左翼的理想，并且已经写进了左翼的纲领。但

是，他仍然很少谈到这一问题。将一项并不是很得人心的重大措施公之于众并不是一种很好的争取选票的方式。何况现在首先要夺取的是选举的胜利，废除死刑接着也就会迎刃而解了。

我内心里仍然对这种联系有某种怀疑。在一种紧张的政治气氛里，通过立法选举的途径，左翼多数已经掌握了政权。这时，吉斯卡尔·德斯坦仍然是总统。在左翼内部，不乏有"现实主义者"认为，在这样一个敏感领域，不应当采取立即无条件地废除死刑的态度来与舆论正面冲突。在这方面，议会里的社会党团向参议院提出了一项法律建议案，要求成立一个"由代表法国不同思潮倾向的人士组成的委员会来负责研究究竟是维持死刑还是废除死刑的问题"。[1] 在我看来，提出这一建议案本身就有点稀里糊涂。诚然，可能有必要向公众表明，在任何一个已经废除死刑的国家里，都没有因为死刑被废止而导致血案犯罪率上升。欧洲理事会与加拿大所做的研究也表明了这一点。但是，在这一举动里，也有某种畏畏缩缩，使我非常担心，在新的一届立法议会上任之初，做出的将是一种缓冲决定，而不是一种决定性举动。

公开辩论

说实在的，根本不需要成立什么新的委员会来研究废除死刑的问题。自帕特里克·亨利案之后，对这一问题的争论比以前更加激烈。站在主张废除死刑队伍最前列的有：阿尔贝·诺德与埃米尔·波拉克这两位著名的律师。他们为在司法圈子里废除死刑而进行了长期的斗争。我与他们两人之间有很深的友谊，特别是埃米尔·波拉克。我从他身上看到了我的老师亨利·多列士的人道主义的宽大为怀，看到了一种即席发挥的高超能力以及迅如闪电的雄辩口才。波拉克也像多列士一样用善意和讥讽的清醒眼光看待人与生命，他像

---

① 1976—1977 年第一普通会期法律建议案第 207 号，附录于参议院 1976 年 12 月 20 日会议的笔录。1977 年 2 月 2 日。

多列士一样非常喜好赛马，他能花很多时间来记录有关赛马的资料，这比他花在法律杂志上的时间还要多。阿尔贝·诺德的辩论才能要更传统一些。他写了不少主张废除死刑的作品。[①] 仿效他们的榜样，年轻的一代人中也有一些律师站到了废除死刑的第一线，例如，菲力普·勒迈尔、亨利·勒克莱克(Henry Leclerc)、保尔·隆巴尔、狄也利·雷维，等等。他们都满怀信心、施展才干，投入了这场美好的战斗。作为废除死刑协会的领导人，女权活动分子乔治·维妮不断地组织讨论会、辩论会和公众参加的会议。在废除死刑的战斗中，这些打头阵的人士不乏反对他们的对手：无论是在法庭上的民事当事人的座位上，还是在公众的辩论会上都是如此。弗朗索瓦·撒尔达(François Sarda)就认为适用极刑有它的依据，由于他的话很有节制，所以也就最有效果。其他的一些人则不像他那样表现得那么有分寸。

有关废除死刑的辩论远远超出了司法界。在帕特里克·亨利案进行审判时就成立了一个"废除死刑联络委员会"。该委员会在巴黎组织了从1977年3月21日至27日的"废除死刑国际周活动"。与这次国际周活动相配合，有许多左翼或极左翼组织的活动。1977年3月26日，"艺术家与活动分子合作协会"举行了一次集会，人们发表演讲，高声唱歌，当众侮辱断头台以及支持死刑的人。这一次集会气氛热烈，有一种过节的劲头。在那里，又一次呼吸到了1968年5月的空气。

更为严肃的是，这期间有许多关于死刑的书籍相继问世。[②] 自

---

① 阿尔贝·诺德：《你不能杀人》，Morgan出版社，1959年；《死刑之没落》，圆桌会议出版社，1972年；与雅克·夏河鹏提埃(Jacques Charpentier)合作《对死刑的拥护和反对》，Berger-Levrault出版社，1967年。

② 让·昂贝特(Jean Imbert)：《死刑》，法国大学出版社，1972年；让昂·昂贝特和乔治·勒瓦斯(Georges Levasseur)：《权力、法官和刽子手》，Hachette出版社，1972年；雅克·雷奥德：《反对死刑的战斗》，载于L'Herne，第27期，Arthur Koestle通讯，1975年；雅克·勒奥德：《我们的暴力》，Denoël出版社，1977年；安东尼·马斯哈西(Antoine Marcilhacy)：《杀死年轻人吗?》，Tema出版社，1976年；劳伦丝·提玻特(Laurence Thibault)：《死刑在法国和外国》，Gallimard出版社，1977年；让·图拉特(Jean Toulat)：《受到质问的死刑》，Pygmalion出版社，1976年。

1968年以来，司法问题激起了知识界的新兴趣。米歇尔·福科与一些年轻的研究人员一起专门对惩罚的意义进行了具有独创性的思考。1977年4月，福科、心理学家让·拉普浪什(Jean Laplanche)和我在《新观察家》周刊的总部就死刑和审判的焦虑问题进行了长时间的谈话[①]。在校读到我们的谈话记录时，我对我们所做的分析进行了反思。因为，公众舆论对这种极刑始终是恋恋不舍。不久前，旺堆(Vendée)重罪法庭仍然对一名叫米歇尔·波丹(Michel Bodin)的犯人宣判了死刑。波丹因为先拷打后杀害受害人而犯下罪行。他的命运不久就与我自己的命运发生了交会。

法国并不是一个隔绝于欧洲大陆其他部分的孤岛。但是与我们的邻国相比，欧洲非常猖獗的恐怖主义活动对法国的威胁相对而言要小一些。当然，在法国的土地上，也还有科西嘉的民族主义分子、布列塔尼民族主义分子、巴斯克民族主义分子以及瓜德罗普民族主义分子在这里或那里进行着暗杀活动；也有一些狂热分子组成了武装小团体，梦想着仿效德国的恐怖分子从事活动。但是，我们法国并没有发生像北爱尔兰的爱尔兰共和军、西班牙的埃塔、意大利的红色旅或者联邦德国的红军分队那样严重的犯罪浪潮。在西欧，对暗杀的反应并不会止于我们的边界之外，尤其是对发生在德国与意大利的暗杀活动，法国人也为此感到忧心忡忡。

因此，恐怖主义问题也就成了有关死刑辩论的核心。对于那些支持死刑的人来说，主张废除死刑，就此解除武装简直是有悖常理，按照他们的说法，这是解除"镇压"的武装。按照他们的看法，只有断头台才能震慑恐怖主义分子。主张废除死刑的人则回顾历史的教训：对处死恐怖分子的回应往往是血腥的暗杀。他们以法国相邻的民主国家意大利、联邦德国以及西班牙为例，在这些国家里，政府就拒绝恢复死刑。

在以色列，当局从来没有松懈对恐怖主义分子的警觉，但是他们仍然拒绝采用极刑来对付恐怖主义分子。以色列的领导人深知，任

---

① 《新观察家》周刊，1977年5月30日

何一个恐怖主义分子被处极刑，他都被看成是为巴勒斯坦事业牺牲的烈士。每一次处决都只能孕育着疯狂的报复，恶性循环也将不断地发展：暗杀——处决——再暗杀。以色列的一位领导人曾对我说，最好还是将恐怖主义分子关进牢狱，这样做要比将他处死更好一些。将他关进监牢，有可能冒着被扣押一个人质的风险，但此种情形我们还是可以面对的；将他杀掉，必然会出现一些自杀性突击队，面对这样的突击队，你将束手无策。

但是，因劫持飞机、绑架和恐怖主义暗杀而引起的人们的担心气氛，对主张废除死刑来说是极为不利的，这也是一个事实。

现在，在有关死刑的争论之上还加上了另外一个争论：那就是有关"替代刑"的争论。共和国总统对此也做出了反应，他提到了一种"使公众舆论放心"并"排除被判刑人有重新犯罪之任何可能性"的刑罚。

在犯罪学学院举办的一次研讨会上，勒奥德教授与隆巴尔达律师也提议用"终生安全性关押"来代替死刑[①]。对于过去当处死刑的那些最为严重的犯罪(例如，绑架并杀害人质、杀害儿童、警察与监狱看守人员)就可以宣告这种替代刑。在20年期间内禁止任何假释或特赦。20年期间届满时，将被判刑人再一次提交重罪法庭，由法庭决定是否假释或减刑。对他们的建议，有相当的意见保留。从(现有的)被判处无期徒刑的人的假释条件来看，规定20年的"安全期"等于是使这种假释条件骤然变得更加严厉。在最高法院刑事庭的范围内，受人尊敬的监狱协会也举办了一次讨论会，讨论的题目是"取代死刑"[②]。我自愿参加了这些辩论，但是并不对它们在公众舆论和政治界的影响抱任何幻想。

---

① 《世界报》，1977年6月4日

② 《世界报》，1977年6月8日

第二章 断头台又回来了

卡兰被处决

正当这些学术性论争展开之际，在都埃(Douai)的监狱牢房里，热若姆·卡兰也在等待着共和国总统的决定[1]。最高法院在这方面做得很周全，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犯人提出的上诉就被驳回。在热若姆与断头台之间只剩下一张薄纸，共和国总统在这张薄薄的纸上本来可以写上“特赦”二字。

但是，总统却做出了另外一种决定。6月24日天亮时分，热若姆·卡兰在都埃看守所被送上了断头台。这一消息并未激起任何反响，新闻界对这场诉讼并不感兴趣。我听到这一消息也并不感到奇怪。因为，总统已经确定了他的判例，他已经把拉努奇送上了断头台，他像卡兰一样也是绑架并杀害了一个小姑娘。既然共和国总统拒绝特赦拉努奇，他又怎么会特赦卡兰呢？另外，在此之前有特洛瓦的判决。我也曾想到，如果帕特里克·亨利被判处死刑并被处决，那么热若姆·卡兰也就有可能逃过上断头台的命运，共和国总统也许会因为他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一个接一个地割下这些人的脑袋而感到

① 参见第54页和第133页。

厌烦。[1]

暴力问题研究委员会的报告

1976年3月间,共和国总统宣布成立一个有关暴力与犯罪问题的研究委员会。我们知道,这个委员会的主席由阿兰·佩雷菲特担任[2]。委员会听取了许多专家的意见,查阅了大量的文件资料。1977年6月,委员会发布了一份总体工作报告。报告中提出了103项措施,旨在在法国防止暴力与犯罪的发生。委员会通过秘密表决方式,以6票对3票以及2票弃权宣告赞成取消死刑。与此相对应,它建议设置一种"15年至20年的安全保证刑罚"。在这个安全期内,被判处无期徒刑的人不得享有任何的减刑或假释措施。

最主要的是,一个由共和国总统设立的、并由后来的掌玺官和司法部长担任主席的委员会已经宣告,它赞成取消死刑。没有任何东西比这更有助于废除死刑的事业。经共和国总统同意由掌玺官挑选的这批人绝大多数都赞成废除死刑,这样一来,怎么有可能再在法国法律中继续保留这种刑罚呢?我完全了解新掌玺官的政治技巧与知识才干,于是抱着好奇心来观察他如何既为凯撒大帝服务,同时又不损于他对智慧女神密涅瓦(Minerve)的崇拜。

这年8月底,阿兰·佩雷菲特在《世界报》上发表了一篇题为"关于死刑"[3] 的文章。这位部长在文章中声称,自己与上述委员会大多数成员的意见完全一致。他补充说:"死刑的原则一直使我感到可怕。"他还引述了20年前他写过的话:"很难相信,在声称将其制度建立在理智基础上的国家里仍然准许判处死刑……无论是一个法官将

---

① "我们不问热若姆·卡兰为何杀死一个小姑娘。我们要问吉斯卡尔为何要杀死热若姆·卡兰。该是停止这种屠夫行为的时候了。我们应当开始纠问这种屠夫行为的理由。"德勒飞·德·冬(Delfeil de Ton),《新观察家》,1977年7月4日

② 委员会由若干高级别的司法官、若干大学教师、一名律师、一名心理学家、一名作家、一名建筑师和一名原司法警察主任组成。

③ 《世界报》,1977年8月25日

一个罪犯判处死刑,还是一个罪犯实行犯罪,同样都是罪犯。"但是,阿兰·佩雷菲特在重新提到人们始终都在援用的那些赞成或反对死刑的论据之后,也表明了他作为部长在这一问题上的立场:"我并不能肯定地说废除死刑的时刻已经到来。"为了证明他的立场正确,掌玺官又重提了民意调查的结果,在这些民意调查中,绝大多数法国人仍然赞成继续维持死刑。他对政治辩论的技巧非常娴熟,抢先提出一个论据:"人们不是说,政治家的特质就是毫不犹豫地不讨人喜欢,只有政客才趋之若鹜地寻求那些讨人喜欢的东西吗?"他接着回答说:"当具体条件显然并不有利的时候,负责任的人是不会同意匆忙行事的。"就这样,"等待瓜熟蒂落"的现实主义接替了"20 年的理想主义"。掌玺官很高雅地引用了加缪的一句话作为结论:"你让我们安静下来,做得很对。采取行动还为时过早:今天人民也许反对我们,但是,你愿与我们一起静待时机的到来吗?"

读了这篇文章,我简直气愤极了。我从来没有埋怨过那些公开声明自己是支持死刑的人。是希望废除死刑,还是想继续维持死刑只不过是一种道德选择,属于每一个人的良心之事。但是,在掌玺官的思路里,使我感到不悦的是,一个知识分子,一个宣称自己主张废除死刑的人却甘愿维持死刑,只是因为按照民意调查公众舆论赞成维持死刑。更何况,在这篇文章中,那些主张立即废除死刑的人被司法部长指着鼻子说成是危险的意识形态主义者或者是天真的不负责任的人。我决定立即进行反驳。当时担任《世界报》经理的雅克·弗维(Jacques Fauvet)为我开放了报纸的几个栏目。在以"关于死刑问题"为题的 3 篇系列文章里,我激烈地反驳了掌玺官的言论。[①]

又一次处决

就在我写这几篇文章的过程中,传来了哈密达·江度比(Hamida

---

① 《关于死刑——政治功能与特赦》,《世界报》,1977 年 9 月 14 日;《应当有替代刑吗?》,该报 1977 年 9 月 15 日;《请稍等,刽子手先生》,该报 1977 年 9 月 16 日。

Djandoubi)于9月10日在马塞博迈特监狱被处决的消息。江度比于2月25日被罗纳河口(Bouches-du-Rhône)重罪法庭判处死刑。他的犯罪行为极为残忍;他拷打并勒死了一位不愿意为他去卖淫的年轻姑娘。埃米尔·波拉克担任他的辩护律师。他在辩护时指出江度比于1971年因工伤事故被截去了右腿。这位突尼斯工人自这次受伤以后变成了一个可耻的靠淫媒谋利的家伙,而在此之前谁都说他是一个性情温和、诚实劳动的好小伙。但是,这一说明不起任何作用。审判庭评议持续了不到一小时就做出了判决。他向最高法院提出的上诉也在6月份被驳回。9月6日,共和国总统接见了该案的所有律师。这也是埃米尔·波拉克在与死刑做斗争的过程中所能进行的最后行动。他过度吸烟,患上了肺癌。几个月前,我们曾在巴黎见过一次面。他已经感到呼吸困难。这是一个有勇气的人,道德高尚。他只字不提他的病痛,我用车子将他送回家里。一路上,他对我说,他指望我继续进行战斗。我极力争辩,不想在这样的时刻让一个病人来分享一种不确定的信念。他回答说:"你知道,我的梦想就是能够埋葬在外省跑马场的那块小天地里。你可以想象,在那里的草坪下面,永远都可以听到快马从我上面奔跑的声音。"我将他送到他去吃晚饭的房子前面。他走了,白发在风中飘扬,背有点驼。房子的大门关上之后,我开车走了。我想起了曾经见到过的胜诉的波拉克。这天傍晚,天是那么的黑。

波丹案件

1977年初秋,江度比被处决了。这是13个月里第3次处决犯人。江度比被处决,让断头台停歇下来的希望也随之化为乌有。立法选举已经临近,占据着人们的思想。权力似乎已经完全用尽,在希拉克领导的保卫共和联盟(RPR)与吉斯卡尔·德斯坦领导的法兰西民主联盟(UDF)之间从来没有过今天这样大的分歧。就在此时,对于执政的多数派来说,"天上"掉下了一块令人意想不到的"馅饼":左翼联盟也发生了决裂,分道扬镳。随着已经失和的左翼胜利无望,近

期内废除死刑的前景也同它一道远离而去。1977 年 11 月 9 日，司法部长、掌玺官阿兰·佩雷菲特在国民议会上重申："现在取消死刑必将导致整个大厦倾塌，并且将会引起'自我防卫反应'，其产生的后果将比死刑更加要命。"部长做出结论："废除死刑的问题不是眼下要讨论的事。"①

在法院里，死刑始终存在。1977 年 11 月 8 日，北方重罪法庭判处米歇尔·卢索(Michel Rousseau)死刑。他用榔头砸烂了一个 9 岁小女孩的脑袋。检察官在起诉书中认定卢索的罪行比热若姆·卡兰的罪行更加可恶，而热若姆·卡兰已经被处决。在血腥罪行的阶梯上这样奇特的攀登竟说服了法官。

4 月间，我收到一封寄自普瓦提耶(Poitiers)看守所的信件。犯人名叫米歇尔·波丹。这个名字使我想到了几个星期前拉罗什—容恩(La Rocher-sur-Yon)重罪法庭做出的死刑宣判。波丹已经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诉，如果判决被撤销，他就请求我为他辩护，"就像您为帕特里克·亨利所做的那样，"他写道。波丹杀害了一位老人，为的是偷盗老人的一点积蓄。他的短暂的生命让人想起 19 世纪民间小说的情节：父亲酗酒烂醉，母亲挨打，孩子被寄养到公共救助机构，从一家寄养到另一家，逃跑接着逃跑。一名精神病医生做了诊断，说这个年轻人身上有"严重的行为紊乱"。波丹从 13 岁到 21 岁一直被安置在精神病院，成年以后才从精神病院出来。他也曾尽其所能从事劳动，有过几次偷盗行为，大都是小偷小摸，为此他被判过刑。后来，又被送进了精神病院，先在拉罗什，后来送到图卢兹(Toulouse)。他认识了一位残疾的姑娘，与她结了婚，并生了两个女儿，这两个孩子后来由"DDASS"收养。

7 月间，最高法院撤销了拉罗什—容恩重罪法庭的判决。波丹一案要重新审判。这一次要由南特(Nantes)重罪法庭来审理。我立即将此消息告知了波丹，他的回答让我发笑。他承认，他在被判处死刑之后同时给我和埃米尔·波拉克每人各写了一封信，请求我们每一

① 《世界报》，1977 年 11 月 11 日。

个人为他辩护。他当时肯定地认为，我们之中至少有一个人会拒绝他的请求，因为他本人没有任何收入。让他吃惊的是，我们两个人都同意为他辩护。这样一来，他就有了两个律师"护驾"，还加上原来在拉罗什法庭上为他辩护的律师。我给波拉克挂了一个电话，对波丹隐瞒真实情况的事打趣了一番，并且约定一起为他辩护。这也是我们俩在这么一起很困难的案子中并肩作战的机会。听得出来，波拉克的声音已经有些气喘吁吁、疲倦不堪。

阅完案卷之后，我感到很沮丧。波丹与一位名叫达尼耶尔(Danielle)的姑娘有关系，她也是从精神病院出来的。他们在一起干了一些小偷小摸的勾当。波丹知道有一个半瘫痪的退休老人独自住在一间离小村子不远的小屋里。他想，也许这位老人会有些积蓄藏在什么地方，他们把一大瓶酒带到老人的屋子。酒里放了安眠药，老人喝了酒很快就会睡过去，他们就可以开始找钱。为了不致引起人们的怀疑，他们又与达尼耶尔的妹妹和另一个同伴结伙返回小屋。这一小帮子人来到老人的屋里，打开放有安眠药的酒瓶。几个姑娘又是唱又是跳。一幕肮脏的场面。但是，老人仍然没有一丝昏昏欲睡的迹象。更为叫绝的是，他终于表露出了他的警觉，举起第三杯酒时，他大声说："我认得出你们，看着吧，我把你们都照下来了。"听到老人的这些话，有些醉意的波丹站起来，拿起一把椅子一连数下狠狠地砸向老人。老人当即倒在地上。这时，波丹在厨房和房间里开始翻箱倒柜。几个姑娘先逃到了园子里，又返回屋里。最后，在一个柜子里，波丹找到了一个藏着的小匣子，里面放着2700法郎。他们将这点钱对分两份，波丹自己留一份，另一份给了3个姑娘。然后，他们开着偷来的汽车一直逃到了拉罗什—容恩，在那里的一家酒吧里混了很长时间。第二天早上，波丹与3个姑娘都被逮捕，有邻居看到他们进了老人的小屋子，然后又看见他们从屋子里出来。平时根本就没有人来看这个老人。这几个年轻人的到来使邻居感到蹊跷。邻居跑到老人屋里一看，发现老人已经死了，脑袋被砸裂，眼睛也洼陷下去。邻居立即向宪兵报了案。

波丹承认自己杀了人，但是，他竭力否认自己挖了老人的眼睛。

几个姑娘则声称自己什么也没有看见，在波丹用椅子砸老人时，她们已经逃到了外面的院子里，只是到分赃时才回到屋子里。在控方看来，一切都非常清楚：波丹扑向老人，殴打他，然后又挖破老人的双眼，那是为了让老人说出积蓄藏在什么地方，老人不肯开口，波丹便借着酒性，再加上气愤，操起椅子将老人砸死。3个姑娘被抓以后一直被关在同一间牢房里，并且一口咬定挖破老人的眼睛是波丹干的，而波丹的解释真是笨之又笨，前言不搭后语，令法官非常气愤。尽管波丹先后被关进过精神病院，专家仍然宣告他对其重罪罪行"有完全的责任能力"。这样一来，死罪判决看来是不可避免了。

对案卷进行之后，我对控方的说法产生了一个疑问。波丹始终否认自己挖了老人的眼睛，而且非常具体地描述了用椅子将他砸死的场面。然而，尸体解剖有一个细节给我的印象很深。老人的眼睑并没有任何损伤，怎么有可能挖一个活人的眼睛还会让人先闭上双眼呢？更奇特的是，检验人明确认定，老人的双眼是用特别锐利或很尖的东西扎穿的，扎点在虹膜中央，两侧眼睛上的扎点很一致。波丹先是用椅子然后用小棍子砸的，可怜的老人脑袋上也有洼陷之处。怎样才能将这种突发的野蛮暴力与两边如此准确的刺扎协调起来呢？波丹这时已经酒醉，他已经成了一头野兽，完全丧失了控制自己的能力，而老人双眼上的刺点却恰恰需要像外科大夫或花边女工一样准确才能做到。这使我想起了监视教育机构里强制姑娘们从事缝纫劳动的情形。达尼耶尔曾几进几出这样的监视教育机构。我决定向一位朋友，著名的眼科大夫咨询一下，我给他寄去了解剖报告，并向他说明了我的不解之处。

几天以后，他请我到他那里去。他认为，受害人的双眼不可能是在他还清醒的状态下被人戳穿的，而如果他这时是闭上眼睛，那么眼睑就会被撕裂，至少会受到损伤，然而，现在的情况是，受害人的眼睑却完好无损，两处刺眼相互对称，每一个眼睛上都有一个被扎的小孔，这是一前一后刺穿的。因此，这说明受害人这时已经处于深度的昏迷状态，或者他更可能已经断气了。无论是哪一种可能性，指控说波丹为了逼迫受害人说出积蓄藏在哪里而挖破了他的双眼，这种假

没站不住脚。对一个脑袋已经开裂的人，对一个已经死了或者认为他已经死了的人，不可能为了让他说话而再去殴打他。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动作的准确性问题：受害人双眼瞪着，眼睛上的两处小针眼，这样一种行为使人想起了孩子们在挖抓到的鸟儿的眼睑上所搞的那种恶作剧动作。我记得，波丹在一封信里说到，他在砸到老人之后，就与达尼耶尔一起到房间里翻找东西，后来达尼耶尔一个人回到厨房。我仍然感到十分困惑。抛开我的眼科大夫所做的具体的科学说明，没有比这更确定无疑的了。

我问这位眼科大夫是否同意到重罪法庭上作证。我提到他的医疗职称，提到他的名声。他让我去找他在罗瓦尔大西洋省（Loire-Atlantique）工作的一位同行，他受到整个眼科界的尊敬。10 月底，我来到南特。这位眼科大夫热情地接待了我，并对我确认了他的巴黎同事所做的结论。我向他解释说，这些看法由于出自他这样的人，将会对陪审团产生决定性影响。因为，如果对波丹毒打受害人的指控被排除，那么这一犯罪，无论怎样残忍也将失去了暴虐发疯的性质，这样我们就有可能请司法官与陪审员们考虑一下波丹的性命，考虑一下这个充满了被抛弃的悲惨经历和精神紊乱的生命。对方认真地听我讲着，并对我说他愿意到法庭上作证，对他来说，这是一种良心责任。

随后，我到监狱里看望了波丹。这次谈话给我的印象是，他极度消瘦，不能控制的狂躁不安。我让他详细讲述了自己的童年。他对我说，他非常热爱他的母亲，然而，她却将他抛弃不管。在谈到他的两个女儿时，他痛苦地喊着她们的名字。他拿出她们的照片让我看。我看着那幼稚的面孔，几乎还是小宝贝的模样。我向他要了两个孩子寄养所的地址，也许她们的证词对波丹有帮助。接着，我又让他重复讲了一遍犯罪的情节。他又一次肯定地说，在杀害老人之后他就一个人在房间里翻东西，达尼耶尔回到了厨房，受害人的尸体躺在那里。我一句话也没有说，只是认真地记录着每一个细节。临走时，我对他说，我对这宗案子的结局很有信心。回到巴黎以后，我决定立即打电话给埃米尔·波拉克，约定工作见面。

然而，我们后来始终未能见面。波拉克的秘书告诉我，他的病已经很重。几天之后，她女儿打电话给我说，他父亲不能在确定的日期前去南特，不过她本人决定去帮我的忙。我认识波拉克的女儿尼考拉。她是一位有个性有才干的年轻职业律师。我知道波拉克非常爱他的女儿，就像所有的父亲热爱在自己身边长大的女儿一样。我对他说，我欢迎她到法庭。我请求在拉罗什法庭上用忠诚与人道精神为波丹做过辩护的阿希科德（Assicaud）律师在法庭辩论时第一个发言。他毫不犹豫地接受了这一使命。

在南特重罪法庭上

南特重罪法庭上的开庭审判出乎我的预料。对被告的讯问有条不紊地进行着。米歇尔·波丹在服用了大量镇定药之后用单调的声音回答着审判长的提问。几天之前，波丹情绪极为低落，企图自杀。他说话的声音几乎听不清，给讯问带来了一种奇怪的气氛。没有任何激愤的情绪，因此使人更加忧心忡忡。法庭上笼罩着一股令人难受而不是仇视的气息。证人一个接一个地在沉闷的气氛中出庭作证，直至波丹的同案犯，年轻的达尼耶尔在警察与鉴定人作证之后出现在法庭上。她已经被判处5年徒刑，并且没有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诉。按照法国法律，如果一审判决成为最终确定的判决，便禁止因同一事实对一个人重新进行审判。因此，不论现在开庭过程中发生什么，达尼耶尔都不会有任何风险。

在达尼耶尔用令人厌烦的声音讲述她对事实的说法时，我注视着她。尽管她像其他囚犯一样脸色苍白，穿着长裤与一件外衣，更加突出了她两性畸形的特征。她一副小捣蛋家伙的样子，但她脸部表情仍然很倔强——也许是因为法庭的紧张所致。我站起来向她提问，她转身向着我，目光里只有一股敌意。她用沙哑的声音重复着已经向警察以及在预审和一审时说过的话。我感到她已经是咬定牙关，不论发生什么她都不会改口。我问她是否听到波丹盘问老人把钱藏在哪里，她回答得很快："我什么也没有看见，他用椅子砸老人时

我就已经出去了。”我又问:“在此之前,他有没有威胁说要毁掉老人的眼睛?”“没有!”“那么,既然受害人立即昏过去了,波丹什么时候还有时间威胁说要挖掉老人的双眼?”

就像在法庭上往往会发生的那样,这一问题本身就带有答案。达尼耶尔立即火冒三丈:“我什么都不知道,我什么都没有看见,我已经够烦的了”。

她做出要离开证人席的样子。审判长责令她安静。必须快一点结束,我用平静地声音问道,好像是核实一个细节:“您已经声明老先生看来有所警觉,他对你们说他把你们都拍下来了,你确认这些话吗?”

她点点头。

“但是”,我又说,“受害人认识波丹,那么,他说把你们都照下来了,这句话是对你说的罗!到时,他会在警察面前认出你。”

这么一问,她又生气了,并且想再次离开证人席。站在她旁边的宪兵将她按住。法官与陪审员们已经明白我到底想干什么,这才是最为重要的。

我对我的第一位证人,眼科教授期待很高。他的说明非常明确。有好几次,我都让他说在有人刺老人的眼睛时,老人已经处于深度昏迷中,或者甚至已经死了。我强调这两个针眼扎得很准确,是用一种类似于针或曲别针一类的、很细很尖的东西扎进去的。我大胆地这样肯定,教授点头表示同意。我将我的问题停留于此。我越来越强烈地感到审判庭上笼罩着一股令人不舒服的气氛。

最后的几名证人也是有气无力地相继出庭作证,甚至连我抱有希望的寄养他女儿的保姆也未能打动法庭,她由于害怕,说话断断续续,非常困难,近乎张口结舌。我非常生气地看着她离开证人面前的栏杆,向我投来了一缕惊惶失措的目光。总之,没有任何一点像我希望的那样进展。

显然,检察院的代表想将这样一件悲剧性的案子变成他个人的成功。他在起诉书上下了很大功夫,“它散发着一股油灯的气味!”我的老师会这么说。我看着这位很帅气的年轻人,我想他一定是出身于有教养的阶层。他显然与波丹的年龄相近。听了这位检察官的起

诉书，我想起了"影子兄弟"的喻言。在这个人世之间，我们每一个人都有一个自己并不认识的"影子兄弟"。如果上帝或命运没有做出另一种决定，那么我们自己就是这个受人欺侮的可怜的人。在我得意的时刻，我总是想到这样一个隐喻。而现在，在这个审判法庭上，就有两个兄弟，命运优待的那个兄弟正在要求对另一个被生活折磨的兄弟实行死刑。[①]

在律师进行辩护之前，法庭暂时休庭，我正在与尼考拉·波拉克交谈，弗朗索瓦·比内将我拉到一边。他刚刚得知，埃夫里（Evry）重罪法庭判处了一个突尼斯工人莫罕默德·亚里亚维（Mohamed Yahiaoui）死刑，因为他割喉杀死了他的开面包店的老板夫妇。在此以前，亚里亚维曾请求我为他辩护，但是，他的开庭日期与波丹的开庭日期被安排在同一天，而且后者已经被判处死刑，因此只能"玩"他的最后的司法机遇，而亚里亚维还是第一次在重罪法庭接受审判。因此，我写信给亚里亚维，告诉他我不能为他辩护，今天他竟被判处死刑。对波丹的起诉是如此的毫不留情，他也有被判处死刑的危险。我感到一股焦虑情绪再一次向我袭来，到这时为止，我还一直在控制自己。比内注视着我，小声对我说了几句："提防着点，放冷静些！"我表示同意，点了点头。轮到我发言了，我离开辩护席位，站起来，走到陪审员座位的台阶前，尽可能地离他们近一些。对这份要求死刑的起诉书，我感到无法抑制的愤慨——后来我有点后悔。我猛烈地列举论据证明，因为波丹喝多了酒并且因为生气，双手颤抖，不可能在老人的虹膜上扎下如此准确对称的两个针眼。我在结论里再一次强烈地揭露了求助于死刑的做法，死刑是人类的一个失败之作。当我讲完之后坐回到辩护席位上时，我已经是精疲力尽。

评议的时间很长很长，超过两个小时。法庭返回时已过午夜12点了。陪审员们一个个面对面地注视着我们。对决定性问题，也就是是否存在酷刑折磨受害人的问题，回答是"否"。波丹得救了。法庭承认他有减轻情节，他被判处无期徒刑。一时之间，法庭上绝对地

---

① 《西部法国》（Ouest-France），1977年11月26—27日。

寂静。波丹向法庭说了几句含糊不清的感谢的话

我们随即向审判长与陪审官告别。后来，我又返回到审判法庭，这时人已全部散尽。我妻子在法庭上等着我。法院的大门已经关闭了。我们摸索着一直穿过大楼。看门的门卫向我们指了一个隐蔽的出口。我将律师长袍搭在手臂上，手里拿着公文包。在这午夜时分，我们像是一个小组演员演完戏之后正在离开剧院一样。我们在附近的一家酒吧里吃了夜餐。那里飘荡着一股淡菜与白葡萄酒的浓香。像往常一样，一天的紧张之后，真是筋疲力尽。我们很少说话。波丹的脑袋得救了，这才是重要中之最重要的。

分别时，我对尼考拉·波拉克说替我拥抱他父亲。她微笑着没有回答。波拉克在几个星期之后去世。在阿尔贝·诺德之后，是埃米尔·波拉克。两个人都没有亲眼看到死刑被废除，而他们却为之奋斗了多长时间。

在斯德哥尔摩

1977年的秋天是在一个幸福的时刻结束的。12月中旬，“大赦国际”在斯德哥尔摩(Stockholm)召开了代表大会。此时，这个伟大的人道性组织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这次代表大会的主要议题是在世界范围内开展反对死刑的斗争。我要在大会上做有关法国情况的报告。

在斯德哥尔摩的大街上，气温已是摄氏零下10度，下午三点钟天就黑了。但是，在活动分子之间，人们正在非常高兴地庆祝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这是对他们的人权斗争所给予的褒奖。不带情感，也没有激情化的辞藻，来自70个国家的代表们赋予死刑问题以一种新的强度。在这个问题上似乎要说的话都已经说过了。大赦国际的设立是为了对那些因政治意见不同而被捕入狱的人给以帮助。大赦国际反对对政治反对派实行酷刑，反对清除政治反对派。现在，它已经发展到与各种形式的死刑做斗争。这也是大赦国际所做的各种尝试中的首要功劳。对于死刑问题，不能就事论事，不要就死刑本身而讨论死刑，就好像它是一个独立的问题一样。而应当将这一问题放到对人

的基本权利的侵犯中来考虑，而人的基本权利首要的就是生命权。

大赦国际代表大会为死刑确定了真正的范畴。在斯德哥尔摩，各种悲惨的现实都反映出死刑的这种维度。所有的报告也都反映了这个被国际专家腼腆地命名为"政府的政治谋杀(GPM)"的灾害的广度。首先，在南美洲，危地马拉(Guatemala)自1966年以来就有2万人被立即处决，皮诺切特(Pinochet)当权的智利，处决了4千人；在巴西，仅仅里约热内卢一个州，宪兵连每年在不经审判的情况下就处决了数百名反对派人士；在阿根廷，自1976年3月政变之后，有数千人失踪，人们明知他们已经遭到处决。在非洲，仅就乌干达、赤道几内亚或埃塞俄比亚而言，大规模的处决非常猖獗；在亚洲，泰国、柬埔寨等国已经完成了不折不扣的政治种族灭绝……而这些数据还是很分散的，非常不完整的。这一不治之症根深蒂固，它在恐怖与秘密的掩护下侵蚀着那么多的国家，很难具体了解到它的危害范围。但是这种癌症在各大洲都存在，在以各种形式杀害人命。因为，除了由国家警察与准警察部队执行的、不经审判的处决之外，大赦国际还正确地将不公开的、无辩护权的审判也归在其中，例如，在伊朗就是这样。还有以所谓"越狱"为借口而在监狱与劳改苦役场内进行的处决，例如在南非与智利就有这样的情形。另外，有一些被关押的人被剥夺了医疗权利而被杀害，或者被逼无奈而自杀，例如，东欧的体制下就有这样的情况。

在斯德哥尔摩大会的平静之中，最坏的暴力，国家的杀人暴力，就这样呈现在我们的眼前。随着这些被揭露出来的罪行，还有那种围绕着这些罪行的同谋式的缄默，大国同谋的缄默，没有受到直接威胁的人们的无动于衷与冷漠。这种缄默是一种耻辱。

离开大赦国际代表大会的会场之后，我步行回到下榻的饭店"救国军饭店"。圣诞节快要到了，步行街上灯火通明，身穿温暖衣装的小伙子与姑娘们在邻近的大街上搭起了展台，挂上小册子和许多受害人的照片，小旗上揭露了几乎遍布世界各地的处决。我看着这些正义事业的年轻战士。我前面说错了：在这1977年的12月，斯德哥尔摩并不冷，而是很热，热在心中。

第三章 在道德与政治之间

主教声明

1978年1月23日"法国主教团社会委员会"发布了一份文件，题目为"关于死刑问题的若干思考"。在这个很不起眼的标题之下，表达的是毫不犹豫地赞成废除死刑的立场。这一文件是由马塞大主教、主教团会议主席、埃切咖莱(Etchegaray)红衣主教在"教区简报"上公布的，有10位高级教士签名，并且由特罗瓦主教佛舍(Fauchet)提交给新闻界。在帕特里克·亨利的审判案期间，佛舍主教就是第一批站出来呼吁他的教友们抛开"悲痛"与"激愤"的人之一。

主教文件回顾了教会与死刑之间关系的复杂历史，重提了圣徒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d'Aquin)曾经证明实行死刑的正确理由，重提了"总是援述异端邪说所带来的危害"的宗教裁判所的裁决。这份主教文件也回顾了教会与君主、王侯们在运用死刑方面长期串通的情形。对于这样的过去，主教声明提出了基督教教义本源意义的信息。声明提醒说，人乃肉体与心灵的结合，"人之作为人，灵与肉都感恩于上帝"。基督徒不能接受"一个有血有肉的人可以非常冷静地中断另一个人与上帝之间的神秘的对话"。这句话是针对掌握着特赦权的那个人说的。这篇主教声明尤其以雄辩的表述宣告，死刑不符合基督教教义："将一个人处死，就是否定他有重新做人的可能；对于

基督徒来说，就是怀疑'宽恕'的强大力量，就是否认'救世的普遍性'与'皈依的可能性'。"声明接着说："社会，即使是经过正规的审判，也不能以一个人有罪为借口而处分他的生命。生命权是绝对的，死刑是无视人的血肉生命的一种形式[①]。"

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两个世纪以来所表述的一切都得到了主教团委员会的庄严宣告，这显然是得到了它的上司的同意。一年以前，梵蒂冈的机关报《罗马观察家》报(L'Osservatore Romano)就宣告赞成废除死刑[②]。法国的主教文件最后说："签署本声明的人们经过深思熟虑后认为，在法国，死刑应予废除。"

我高兴极了，立即给埃切咖莱红衣主教写了一封信，向他表示祝贺，也向所有签署这项声明的人表示祝贺，祝贺他们的道德勇气。因为，正如佛舍主教不无嘲讽口吻的所说："如果我们想按照今天的时趣说话，我们也就什么都不要说了。"[③]

主教声明激起的反响在预料之中。左翼报刊表示热烈欢迎[④]，右翼报刊有所保留[⑤]，极右翼则是百般诋毁[⑥]。在很多人看来，"采取这样的立场是具有最重大意义的行动。不论你是不是信徒，对如此明确肯定的立场不可能无动于衷"[⑦]。最为激烈的反应来自原国家

---

① 《世界报》，1978年1月22日。

② 在梵蒂冈的法律中，直到1977年死刑才被废除。

③ 《世界报》，1978年1月25日。

④ 《人道报》(L'Humanité)赞扬这是"法国主教戏剧般干预的重大事件"。《十字架报》表达了"主教团的声明将会帮助公共舆论在此领域内的转变"的希望。《晨报》(Le Matin)指出，"重要的是现在就向前跨越"(摘自《宗教现况》(L'Actualité religieuse)的报刊摘要，1978年2月)。

⑤ 马斯·科楼(Max Clos)在1978年1月21日的《费加罗报》上以"一个哀诉的社会"为题的文章中写道"我们是那些给予谋杀者的怜悯多于给被害人的怜悯的人"；《震旦报》写道："我们可以既是天主教徒但同时又有不同的观点。"

⑥ 《原稿》(Minute)将主教团的声明评价为"对谋杀犯的祝福"；《法国的方方面面》对"高级教士不宣讲(而发表声明)"感到惊讶，同时对(声明中)对人的尊重"无礼地否认了使人变得伟大的东西：即人对其个人的行为负责的事实"也惊讶不已。引自《宗教现况》，1978年2月。

⑦ 菲力普·布舍，《世界报》，1978年1月23日。

安全法院院长弗朗索瓦·罗梅罗奥(François Romerio)。不久以前，他与一些支持更加具有惩罚性的刑事政策的人一起，成立了一个"正当防卫协会"。他大声疾呼："主教们反对死刑吗？他们不应当有这么坏的健忘症，从贝尔纳(Bernard)到圣女贞德(Jeanne d'Arc)，所有的法国圣人不都杀人吗？十字架与断头台有什么区别？"[①]

立法选举活动

在年终的节日休整之后，我们就进入了1978年3月立法选举活动的积极阶段。相互对垒的政治力量势态上很奇特：对立的两个阵营内部都出现了分化。在右翼，吉斯卡尔·德斯坦总统首当其冲的对手是他原来的总理雅克·希拉克；在左翼，社会党人与共产党之间的分离已是定局。弗朗索瓦·密特朗于1月4日举行了一次记者招待会，这标志着选举活动的开始。他声称："政党之间的任何'摩擦'都不能对牺牲全体法国人的希望做出交代，法国人民过去与现在都相信左翼的联盟及其胜利。"[②] 第二天，共产党指责弗朗索瓦·密特朗拒绝"在严肃的基础上重新接起由他本人撕断的对话连线"。"同盟"已经成为公开的竞争对手。

1978年的立法选举就在这样的混战局面中展开了，就像1973年立法选举的情形一样。第一轮投票的结果标志着左翼取得了进展，获得了49.5%的参选选票，但是仍然不足以动摇议会的多数派。不过，这是自法国解放以来社会党第一次领先于共产党人。"保卫共和联盟"与新的"法兰西民主联盟"的得票数几乎不相上下；第二轮投票中，右翼以290席对210席取得了胜利。社会党人谴责乔治·马歇(Georges Marchais)(法国共产党总书记)的态度。认为他通过"不断增加对社会党人的攻击而为右翼帮了忙。"雷蒙·巴尔(Raymond Barre)再一次入主马提翁宫，阿兰·佩雷菲特仍然保住了他的掌玺官

① 《宗教现况》，1978年1月。

② 《世界报》，1978年1月6日。

职务。一切都没有变化。

我很少参加立法选举活动，而只是给弗朗索瓦·密特朗提供一些有关司法的意见，也有一些作为候选人的朋友邀请我参加过几次选举会议。在这样的场合，我才得以体验到，对于公众来说，在主张废除死刑的斗争中我已是"出了名"了，向我提出的所有问题无一不与死刑有关，会议很快就变成了有关废除死刑的报告会，这根本就不是候选人的事。对于他们来说，只要不遇上大多数人都是支持死刑的选举团就行了。因此，最为简单的做法是尽量少谈死刑问题。①

议会里的进攻

在右翼多数派的内部也出现了主张废除死刑的新的政治举动。1978 年 3 月初，议会中 11 名"法兰西民主联盟"和"保卫共和联盟"的议员提出了一项"取消极刑"的法律建议案。第一个签名的就是来自巴黎的议员皮埃尔·巴。他是一位不知疲倦地主张废除死刑的活动分子。随他一起签名的还有贝尔纳·斯塔希与菲力普·撒甘(Philippe Séguin)。他们两位都坚定地主张废除死刑。这一建议案的理由说明并无任何特别之处，几乎是罗列所有的反对死刑的典型论据，与此相反，这一主动的提议却有些奇怪。在刚刚结束不久的整个选举活动中，共和国总统都反复地说，关于死刑问题，最好还是等一等再说，而今天，右翼的议员们却宣布应当紧急行动起来。

共产党议会党团，接着是社会党议会党团，相继提出了废除死刑的建议案。在社会党团建议案上第一个签字的就是弗朗索瓦·密特朗。有一些分析家将这些殊途同归的举动看成是来自各个方面的主张废除死刑的人士采取的一种微妙策略。主张废除死刑的右翼人士，在投赞成票的左翼议员的支持下，打开了一条通过辩论而废除死

① 不过可以参见弗朗索瓦·密特朗于 1978 年 3 月 3 日在欧洲电视一台上的声明。这位社会党领袖宣布他"不支持死刑"，但重申了严格司法的必要性。《世界报》，1978 年 3 月 4 日。

刑的道路。总之，这是维伊夫人关于“自愿堕胎法案”的一个翻版。该法案也是在左翼议员的支持下获得通过的。但是，人们忽视了一个重要的事实：1974 年，共和国总统按照大多数法国人的愿望而希望堕胎自由的实现，而现在，1978 年，同一个总统并不打算悖逆大多数选民的感情而建议废除死刑！

由于议会的日程安排由政府主管，可以肯定，由某几个支持废除死刑的人提出的这一法案不会提交给国民议会讨论，而且，从政治上说，这一提议更多是添乱。在此情况下，政府竭力提醒多数派议员要认清“现实”。6 月 23 日，恰到时机地发表的一份民意调查同样指出，公众舆论仍然是绝大多数赞成保留极刑（58% 对 31%）[①]。1978 年 7 月 1 日，公布了由刑法典修改委员会起草的有关法典改革的初稿，建议继续维持“极刑”制裁，但是要将这种制裁限制适用于诸如“杀人并伴有酷刑，或者绑架人质并致受害人死亡之特别严重的犯罪”。可是，在司法实践中，又对哪些其他的犯罪适用过这样的极刑呢？

阿兰·佩雷菲特这位对议会生活有着丰富经验的老手好心地声称，皮埃尔·巴提出的建议法案可以在下一次的议会会议上研究，“如果各党团的主席会议做出这样的决定的话”[②]。由于政府在议会里肯定可以获得多数，因此，他在这方面根本不会有任何担心。

74% 的法国人都希望议会就这一问题进行大辩论。雷蒙·巴尔在被问及对这一事实有何看法时宣称：“就我个人来说，我反对死刑”，但是，他又立即补充说：“我们生活在一个社会里，在有一些情况下，为了对那些激起人们普遍谴责、从根底上就应予以惩罚的行为进行制裁，死刑也是必要的。[③]”就在同一时间，西班牙正在准备对禁止死刑的民主宪法进行投票；而法国，欧洲大陆第一个禁止酷刑的国家却把断头台当成了“带血的图腾”，死死抱着不放。

---

① 《费加罗报》，1978 年 6 月 23 日。

② 《司法部通讯》，1978 年 7 月 1 日。

③ 1978 年 7 月 6 日在欧洲电视一台上的讲话，《世界报》1978 年 7 月 8 日作了报道。

阿兰·佩雷菲特确实也找出了一个闻所未闻的论据："不应当在一个不恰当的时间废除死刑，否则将是适得其反，也就是说，不要因此而挑动人们去'自己实行正义'。"我以为，这是在梦里说话：要么，始终不知道谁是罪犯，或者根本就无法找到罪犯，这样，任何'伸张正义的人'对这些罪犯也只能是鞭长莫及；要么，罪犯被逮捕归案，被判处无期徒刑或刑期极长的刑罚，在这种情况下，又怎么能够想象，经过数十年之后，受害人的亲属还会像基督山伯爵那样反回来找到罪犯并将他狠揍一顿，以泯结他们的仇恨呢？最好还是直截了当把事情说破了吧！最好是直接说白了："我们反对废除死刑，因为这对我们来说政治上代价太高了。"

在此同时，议会里还提出了另外一些动议。在右翼，为了表明议会多数派非常主张维持死刑，法兰西民主联盟的62名议员提出了一项旨在对绑架未成年人以取得赎金的罪犯适用死刑的法案，而刑法典只规定对"杀害儿童"的犯罪适用死刑[①]。6名中间派参议员则提出建议"用更得体、更有效的办法来代替断头台。对这样的方法，医学院可以提出"。提出这一建议的人在阐述理由时强调："在让一个危害社会的人从社会中消失时，应当让他更加干净地（原文如此）从生命走入死亡。"[②] 在布菲与本坦斯被处决以后，我看到过拉·桑特监狱院子的石板上的鲜血。让一个古老的杀人机器消失，难道就有人性了吗？甘必大（Gambetta）（法国政治家——译注）在一次雄辩的演讲中曾对那些想禁止公开处决人犯的人大声疾呼："你们想要断头台吗？那就请看一看它吧！"然而，中间派参议员们却宁愿转过头去叹息一声："将这鲜血掩藏起来，我们不能看到它！"

大辩论一再被推迟。在等待期间，皮埃尔·巴与他的同事们成立了一个有关废除死刑的研究小组。然而，无论是在法国还是在外国，这方面的分析、报告与数字一点也不缺乏。在支持死刑与反对死刑的两派之间，各种论据都已经交换穷尽。做出废除死刑的选择已经

---

① 《世界报》，1978年6月24日。

② 《世界报》，1978年7月7日。

完全是一个道义范畴的问题，但是，做出废除死刑的决定则是政治性质。整个问题就在这里。

又谈起了拉努奇

两年以前，克里斯提安·拉努奇被处决了。他在走上博迈特监狱的断头台之前，曾向他的律师高声摔出一句："为我恢复名誉！"律师之一勒·佛尔索内（Le Forsonney）从此开始收集有关这一案件的新材料。与此同时，作家吉热·佩卢（Gilles Perrault）非常仔细地分析了这一案件的调查、预审和审判材料，从中发现了各种相互不能衔接的"裂缝"。经过细致的工作，他出了一本书，书名为"红色羊毛套衫"[①]。书中将警察的调查和预审之间的缺陷、疏忽与矛盾公之于众，其中还提到有可能有另一个罪犯的假设：那个"穿红色羊毛套衫的人"。这本书尤其对司法界进行了曝光，说它因为迫不及待地想要找到那个使舆论大哗的犯罪行为人而达到了狂乱无章的地步。在分析了吉热·佩卢的这本书之后，米歇尔·福科写道："1976 年 7 月 28 日拉努奇被处决了，他是否对两年前杀害一位小姑娘的犯罪有责任？他是否真的无辜？人们始终都不清楚，也许，永远也弄不清楚。但是，人们无可辩驳地知道，司法有罪，其罪就在于，经过 5 次预审、两天开庭，一次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诉被驳回、一次请求特赦被拒绝之后，就不加任何犹豫地就将拉努奇带上了断头台。"[②]

在吉热·佩卢出书的同时，让—德尼斯·贝雷丹与勒·佛尔索内两位律师向掌玺官提出了一项关于拉努奇死刑判决的复审申请。几年之内，又相继提出了几次复审申请。最高法院认为并没有充分的新的材料，因而拒绝对死刑判决进行复审。但是，吉热·佩卢的这本书所引起的疑问丝毫没有打消。一个缠绕人们的可怕问题仍然存在：如果拉努奇不是在 1976 年被处决，如果他从牢房的底层也能够让人

① Ramsay 出版社，1978 年；1994 年 Fayard 出版社再版。

② 《新观察家》周刊，1978 年 9 月 11 日。

们听到他的声音，并要求重新审查他的案件，那又会是一种什么情形呢？如果拉努奇是司法错误的受害人，他被处决就会产生泰山压顶、不可支持的分量，因为，没有任何东西比以法律的名义将一个清白无辜的人处死更能令人愤慨。只需提到这一案件，就足以证明必须废除死刑。

布托审判案

正当拉努奇的案件重新浮出水面的时候，我在数千公里之外的巴基斯坦最高法院，目睹了该国所犯下的一桩重大的司法罪行，这就是对该国前总理阿里·布托(Ali Bhutto)的审判。

在此前一年，巴基斯坦军队首领齐亚·哈克(Zia Ul-Haq)将军发动军事政变，夺取了国家政权。有人说，政变是由美国中央情报局一手煽动与支持的。阿里·布托是巴基斯坦最主要政党的无可争议的首脑，8次担任部长和权力极大的总理，政变后，他被监视居住。他所推行的对外政策，他与中国的关系，都激怒了白宫。阿里·布托与法国的关系，特别是按照巴黎的说法，为和平目的而有限制地提供核手段，也平添了美国人的怒气。军人政变将一个得到白宫完全信任的将军推上了巴基斯坦最高权力的宝座。

1977年8月，布托获得自由。选举确定在10月间进行。布托所到之处，无不激发起群众的热烈欢迎。眼看着他的政党肯定会取得大选胜利。然而，9月间，布托又被重新被捕，他被指控犯罪，一种普通法上的罪犯。3年以前，1974年，有人向一个议员乘坐的汽车开枪，这个议员是反对布托的反对党的成员，他受了伤，其父亲被打死。警察经过调查并未取得结果。按照指控，说是布托不让继续调查此事，但令人感到奇怪的是，正是这同一个(受枪击的)议员几个月之后却要求加入布托的政党——人民党(PPP)。尽管这位议员对布托说尽了效忠之词，仍然未能在人民党内得到高升。1977年3月，他离开人民党。政变发生了，他立即对布托提起了指控。

事情发展得很突然。联邦安全局局长在政变之后被逮捕，他像

发了疯似地表示"忏悔",在交给齐亚·哈克将军的一个笔记本上记录了他所犯下的一长串罪行。他"承认"是受布托的命令组织了1974年的暗杀,他被押解到法官面前时,再次重复了这样的指控。作为对他的供认的"交换",完全免除了对他本人的指控。这位潜在的被告就这样变成了"控方的证人"。这是一个多么宝贵的证人啊!必须将他严加保密地看管起来。

从这时开始,一个司法蒙太奇就一步一步地"拼凑"起来了。所有的执行人,所有的警官,都迫不及待地一个个表示"忏悔"。这次暗杀的组织者在接受讯问时也指控布托,随后他在法官面前又反悔了。他被判处死刑。在监狱里,他向最高法院递交了一份声明,再次承认自己有罪,并把责任推到布托身上。既没有事实证据,也没有可以指控布托的客观证词,那些相互矛盾、真真假假、似是而非的不实之词,都在所不问。因为,脚本已经写好了,需要的只是上演。为谨慎起见,不公开开庭审理。布托提出抗议,声明自己清白无罪,声明自己没有任何理由要让人去暗杀一个毫无影响的政客。然而,这一切都是白搭。他的律师逐一戳穿对布托的指控,揭露这是一场滑稽的司法闹剧,但是,这丝毫不管用,一切都是枉然。拉霍尔(Lahore)法院判处这位前总理死刑。

在为了制止司法机器把布托带到绞刑架前,布托(王妃)夫人、他的女儿贝纳齐尔(Benazir)作出最后努力,决定求助于外国律师,以助巴基斯坦辩护方的一臂之力。这倒不是因为辩护方的律师没有能力,也不是因为他们畏首畏尾。我很少看到有律师像他们那样如此地兼有专业的经验与道义上的勇气。其中一位律师后来也被暗杀了,另一位律师被逮捕,并以荒谬的骗人理由将其判刑。不过,外国法律工作者坐到巴基斯坦法庭的辩护席位上会有助于促使法官遵守国际上公认的"公正诉讼"规则。这些来自西方民主大国的律师们还可以让国际舆论了解巴基斯坦正在进行的这场阴险的司法勾当。

就这样,1978年夏天,在拉瓦尔品第的潮湿与闷热中,我在阿里·布托的本国律师的陪同下又一次跨进了巴基斯坦最高法院严密把守着的大门。我在法庭上的角色在申请签证时就已经谈妥,并且

已经确定。我被准许前往巴基斯坦与阿里·布托的律师合作，可以列席法庭辩论，但被禁止在法庭上发言。我感到欣慰的倒是，在巴基斯坦最高法院，审判程序主要是书面程序。

在那用深暗色的细木护墙板装饰的审判厅里，我所见到的一切几乎都很奇特、几乎是超现实主义的。英国的司法文化，它的礼仪规则，它的口头传统，从外表上一看，就能看到它的存在。过分文雅的谦恭主导着整个法庭的辩论。参加辩论的许多人的"牛津腔调"进一步强化了这样的印象：似乎这是英国法庭在开庭审案。但是，在这种尊重形式的背后，我也能够察觉出来，这场审判在遵循着一个已经划好、不可改变的路子，它所产生的结果必然是确认布托将被判处死刑。每天晚上，布托的律师都要对已经发生的一切进行整理，对所发生的情况感到愤愤不平，并且要准备第二天的辩论。贝纳齐尔·布托因为焦虑而极度消瘦、面色苍白。她聚精会神地听着，满怀激情地发言。她有一副"安提戈娜"的面庞。我想，总有一天，齐亚·哈克会遇到一位比阿里·布托更加可怕的对手，他的女儿贝那齐尔·布托！

我就要离开拉瓦尔品第了。在随后的审判中，一位英国律师将接替我。我们与所有的巴基斯坦律师一起吃了最后一餐晚饭。我深深体会到他们的忧虑心情，因为，这忧虑也成了我自己的忧虑。他们要求我到法国以后让人们了解在这司法仪式的幕后所策划的一切。我答应他们我一定会这样做，并且还告诉他们，我一到巴黎，就去拜会外交部长。我还谈到其他可以试一试的办法，特别是到华盛顿去做些尝试。但是，我也像他们一样清楚地看到，在这平静的法庭审判中，为阿里·布托事先设定的死期不可避免地在一步一步地临近。当然，人们也许期待出现司法奇迹，法官们也许在做出判决的那一刹那会想到，后人必将审判那些其所做出的裁决竟然成为一段历史的人们。

我的巴基斯坦朋友默默地听我说着。他们送我到机场。我与他们一一拥抱，不敢祝福他们"好运"。在跨过候机室的大门时，我回转身来，他们还站在那里，6 个人都在那里看着我远去，朝着我微笑。我举了举手，转过身走了，快步地走了。我想到阿里·布托，他正在一

步步地攀上那令人窒息的牢房。我想到他的律师们，明天还要返回法庭。我感到自己是一个"逃兵"。

刽子手的预算拨款

10月间，议会复会。支持废除死刑的人们发起了新的攻势。在我看来，局面似乎凝滞不前。掌玺官再次重申：对于政府来说，死刑问题不是眼下要办的事。[1] 于是，皮埃尔·巴与贝尔纳·斯塔希决定采取以前在"反对戏剧审查"时成功运用过的战略。当时，为了制止这种审查，议会取消了对它的预算拨款。因此，他们要求在预算案中取消设定给刽子手的待遇。贝勒佛尔（Belfort）的社会党议员雷蒙·佛尔尼（Raymond Forni）也提出了完全相同的修正案。实际上，与其说是通过一帮子人来获准废除死刑，还不如说是要强制议会进行辩论，而且，专家们估计，即使在左翼的200张赞成票之外加上被认为是赞成废除死刑的右翼议员的30张票，国民议会里仍然不足以形成赞成废除死刑的多数。

正像预料的那样，法律委员会宣布它反对有关取消刽子手预算拨款185 000法郎的修正案，虽然在国家的整个预算中185,000法郎只不过是沧海之一粟。掌玺官在向法律委员会说明他的意见时宣称："对于议会，对于政府，偷偷摸摸地解决这样一个有不同意见的重大问题是不严肃的。"[2] 10月24日，议会讨论司法预算时，雷蒙·佛尔尼、皮埃尔·巴与贝尔纳·斯塔希发起了雄辩的反击。皮埃尔·巴提到1906年预算委员会就取消过用于刽子手补偿金的预算（但议员在表决预算时又立即恢复了这笔拨款）。他大声反问："我们的人民将是欧洲最后一个供养刽子手的人民，你们认为这正常吗？"[3] 为了避

---

① 部长再次宣布："对于这个问题，应当在长久的讨论之后，冷静和庄严地进行审查，我们有的是对此进行思考的时间。"《世界报》，1978年7月8日。

② 《世界报》，1978年10月25日。

③ 《世界报》，1978年10月26日。

免国民议会对提交审议的修正案通过单独表决做出决定，在对议会多数派里赞成废除死刑的议员人数做了统计之后，司法部长玩弄起程序上的把戏，他要求对司法整体预算进行一揽子表决，而如果这样做，要想对皮埃尔·巴的修正案进行表决，就必须驳回整个司法预算。这在政治上是根本不可能设想的。于是，对于1979年来说，刽子手的待遇也就得到了保障，也就是说，为新的死刑的执行拨出了新的预算经费。

在律师提出的为无经济来源的被告人辩护应当给予报酬的要求多次被拒绝的同时，国家却保障给刽子手的收入，而无预算保障律师的要求。在1979年的司法预算中，这一选择具有沉重的象征意义……

安全期

有关刽子手的预算拨款的虚幻辩论正在进行之际，政府要求议会的多数派紧急表决，通过了一项强化刑罚执行制度的法律文件。1978年11月22日法律第一次设置了"安全期"。"安全期"的期间为所判刑期的一半到刑期的三分之二。在这一"安全期"内，被判刑的人不再有希望走出监狱的高墙，不能与他们的家庭团聚，也不能参与自由人的生活，而且，即使有减刑的部分，也不得从"安全期"中扣减。"安全期"最长期间为15年，但是经重罪法庭特别决定，也可以增至18年。

这一法律的指导思想很清楚。由阿兰·佩雷菲特主持的暴力问题研究委员会就曾主张，在取消死刑的同时设置一个"不能缩减的安全期"，它的期间至少为20年的监禁。在这方面，"研究委员会"的愿望可以看成是得到了满足。但是，投票表决废除死刑的问题仍然没有解决。不过，在这一问题上，共和国总统也迫不及待地出面来驱散了一切幻想。1978年11月21日，他宣布："我们应当遵循的、并且我希望将引导它实行到底的做法是，在法国社会里建立起一种安全与正义的状态，从而使废除死刑成为可能，而且我们还应当对替代刑

罚做出定义。司法部长正在对这些问题进行思考。"[1] 说白了：直到1981年的总统选举，不会出台有关废除死刑的法律。

阿兰·佩雷菲特也宣称："政府并不反对在议会中进行辩论，它甚至可以主动提议展开辩论。"他针对多数派中那些赞成废除死刑的议员补充说："偷偷摸摸地做出这种性质的决定并非人们所期望的，就像最近一次在讨论预算拨款的辩论时，通过微不足道的金钱方面的迂回办法而差一点做出的决定那样。"[2]

然而，主张废除死刑的议员们并没有就此放下武器。在响应正当防卫协会提出的、通过民意调查或全民公决方式来征求所有选民意见的要求[3] 时，皮埃尔·巴宣布他将发起赞成废除死刑的全国请愿。这一提议得到了乔治·维妮主持的协会的支持，也得到了一些牧师、以及克拉维尔和图拉特(Toulat)两位修道院院长的支持，其中还有许多律师，特别是菲力普·勒迈尔和夏尔·里贝曼(Charles Libman)。在发起全国请愿的同时，皮埃尔·巴于12月13日宣布："1979年应当是死刑废除年。"[4] 对此，我仍然抱着怀疑态度。共和国总统的选择已经确定，这种选择强制着政府与议会的多数派。直至总统大选，还是要在重罪法庭上进行反对死刑的斗争。

---

① 《世界报》，1978年11月23日。
② 《世界报》，1978年11月25日。
③ 《费加罗报》，1978年12月17日。
④ 《世界报》，1978年12月16日。

第四章　一个严寒的冬天

三个审判案

1978年秋末，我担心地看着即将到来的几个月。在最近的一次记者招待会上，共和国总统高兴地强调：现在法国监狱里已经没有被判处死刑的囚犯，接着还补充说："因此，不存在要处理什么'马上就要适用'的问题。"①

这并不是因为总统的行为而出现的状况。如果说法国的死囚牢房是空的，则总统的宽恕在其中并未起到任何作用。由于司法当局以及贝劳斯维格(Braunsweig)法官和马拉瓦勒(Malaval)院长等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的坚定信念，1977年宣判的死刑判决都被最高司法法院撤销。有关的3名被告将在未来的几个月里重新接受审判。从12月15日至3月中旬，要审判的案子将一个接着一个。这3个人先后都请我为他们辩护。在11月份的冷雨中，我在想，这个冬天可是够寒冷的！

我在自已的职业生活中是那样地喜欢重大的刑事审判案件，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与之相比。因为，在这样的案子里，你知道开庭审判的各项规则，认识参加庭审的人员，了解案件的具体情节，但是，却不

① 《世界报》，1978年11月23日

可能了解审判的结局。通过一整套细致规定的程序，法庭上随时都可能出现不曾预料的情况。可能出现一位证人，人们希望他给辩护方带来的是最坏的事实，但他提供的至此尚不为人所了解的细节，确可能成为一个出人意料的突破口；另一个证人的到来也许正好相反，人们希望他能够感动那些陪审员，他却因怯场而一筹莫展，单调地说出了一套事先准备好的证词。意外的事件能够为庭审的发展开辟道路，有时，它有助于驱散由鉴定人所留下的印象；有时，如果因此酿成了与检察官之间的言语争吵，那可就十分危险了。对于重罪案件的律师来说，开庭审判，就是身处于汪洋大海之中：结果始终无法预见，有时甚至是险象环生。不要问海员为什么喜欢大海，因为他们热爱海洋，就是这么简单！大海是他们的激情所在，是他们的生活要素，是他们的生命！同样，律师喜欢开庭审理，因为它带来的是愉悦，保留的是挑战，甚至是在司法命运将他抛弃的时候所感到的焦心与忧烦。对于律师来说，刑事审判庭就像是一个封闭的比赛厅，一个令人着迷的角斗场，一个充满痛苦、光荣、甚至是失败的神秘场所。

这一时期，上面提到的几个案子牵涉到的都是被告的生命。在刑事法庭的审判庭上，就像是塞维勒(Séville)的斗牛场一样，死亡就在那里等待着。我的老师曾对我说过："律师不配穿斗牛士的服装。"我的老师出生在法国的西南部，非常喜好看斗牛（我却不太赞成斗牛）。"律师最好还是为他的顾客穿上孝服。而且，他们已经准备好了，穿的正是一身黑色长袍！"他说了这句过头的话，微笑了一下，又补充说："不过，检察官则是另外一回事，他们确实很配穿上大红色的袍子，那是鲜血的颜色。"

确实如此，对我来说，将要为1978—1979这个冬季标上节律的三个案件涉及的都是死亡。

三名被告分别叫莫罕默德·亚里亚维(Mohamed Yahiaoui)、米歇尔·卢索与让·波尔泰(Jean Portais)。三个人都被指控犯有严重罪行：亚里亚维27岁，突尼斯人，因为偷窃，将他的雇主、巴黎郊区一个面包商夫妇活活割喉致死。卢索32岁，长途货车司机，酗酒成性，在喝醉酒的状态下用拳头打昏了邻居家的7岁的小姑娘，然后又将她

的脑袋碰向房间的墙壁，致使脑袋破裂。波尔泰，70岁，是一匹多次走上重罪法庭的"老马"，两次被判处重罪刑罚，这一次被指控持械抢劫一家珠宝店，杀害了店主人的女儿。他碰巧与另外一个再次犯案的人受到宪兵的传讯，他杀死了其中一个宪兵。波尔泰否认自己犯了这两起杀人罪，而是将它们统统归罪于他的同伙，其中一个人在案发后已经死去，另一个则竭力抗议对他的指控。鉴于这些犯罪的严重程度、以及受害人的人格与被告的行为表现，人们很清楚他们为什么会被判处极刑。

对于辩护方来说，任何一个重大的审判案件都是一个战略问题。在帕特里克·亨利案之后，我长时间地思考了我应当采取什么样的战略。在我看来，司法艺术中有一条"黄金规则"，它可以被归结为四个字：出其不意。

法国的重罪审理程序包括一个极长的预审阶段，当重罪法庭开庭审理的帷幕拉起时，人们的感觉是，所有的材料都已经写进了那厚厚的案卷，重罪法庭的审判长、检察官、民事当事人与律师都知道去了解这一案卷，但陪审员却并没有接触过这份案卷。他们对案件的了解只不过来源于新闻媒体，只不过是来源于法庭书记员用一种单调的语调所宣读的起诉书。按照我的经验，对于一个律师来说，没有任何情况比成为预审案卷的俘虏更加危险。审判长与检察官在读到案卷之后，不可避免地会对案件形成某种想法，必然了解被告提出的论据。由于审判长要负责法庭的指挥，因此，如果辩论自然而然地被导向审判长事先已经形成的、固定的内心确信，那可就太危险了。从检察官方面来说，他已经了解辩方的观点，因此很容易将这些理由逐一驳倒，甚至抢先将其驳倒。在我看来，开庭之前就已经确定了的这种角色较量是一个可怕的陷阱，千万不要被陷进去。应当从案卷中逃脱出来，应当运用出其不意的论据，打开人们的思想，打开人们的心扉，让它们展现出新的前景。"出其不意！"我也向我的同事反复这样说。裁判的胜利就在此一举。

在这些有可能宣告死刑的诉讼案中，"出其不意"首先意味着，在任何人都想到我会把辩论引向哪里时，我偏偏不往那里走。自从帕

特里克·亨利案件以后，我写了许多文章，在电台与电视上就极刑问题发表过那么多的谈话，我知道，不论是对司法官，还是对陪审员来说，我都成了狂热地主张废除死刑的魁首或鼓吹者。正如一个朋友对我所说："毫无办法，现在在公众眼里，你已经成了'废先生'！只要法国还有死刑，你就将永远戴着这顶帽子。"这是一种代表着某项事业的特权，但也是一个极为不利的缺陷。

在阅读来信时我也体会到了这一点。在有的信件中，我被要求对我投入的、使杀人犯被"宣告无罪"（原文如此）的可恶热情作出解释。我也收到过一些鼓励的信件（但是少一些，这是真的），有时在大街上，行人也走近我，说他们支持我，我感到难为情，但也为这些同情的举动感到高兴。在断头台与我之间，已经展开了一场决赛。

寻找一种战略

这样看来，陷阱是很明显的。每一个人都以为我在任何时候都会重新挑起对死刑的审判。司法官、陪审员、记者、公众，大家都以为我会竭力用"审判极刑"来代替"审判被告"，就像我在帕特里克·亨利案中所做的那样。

然而，我很清楚，如果那样故伎重演，可就再危险不过了。如果我再一次走上这样的道路，司法官与陪审员们对待我的发言也许会像一个前来观看演出的观众，心不在焉。而且，这种兴趣属于"理智的范畴"，我担心它会使司法官与陪审员们产生一种"保护层"，成为一层"铁甲"，不管你说什么，都难以让他们感动，甚至会使他们产生"免疫力"，使得我在辩论时燃起的激情丝毫也不能感染他们。假设这一次我仍然运用在帕特里克·亨利案中运用过的相同战略，即使又一次赢得诉讼，那也不过是律师的手段与灵活技巧，在此以后的诉讼中就不可避免地要遭到失败。然而，现在的问题是，在仅仅间隔几个星期的时间里，要我来保住他们脑袋的并不仅仅是一个被告，而是三个被告，尽管这三个案子的具体情节有很大差别。

经过一番思考，我给即将到来的庭审定出了几条规则。

首先，要绝对避免把审判变成"有关死刑的辩论"。控方也许会置身于这一阵地上，以便抢先驳斥这一辩论能够提供给我的论据，于是，我决定，除了附带地指出控方严重的错误或过分的言词之外，决不让他们牵着鼻子走，而控方的错误与过分的言词，由于它本身过了头，有时反而会有利于辩方。我不会再要求传唤那些其所提供的证词与犯罪的情节、或者与被告的人格不相关的证人出庭作证，也不再要求犯罪学家、宗教界与科学界的权威人士出庭作证，也不准备让他们到法庭上来反对死刑。

其次，在每一个案件里，我都必须找出一些能够让陪审员自己在其决定的每一个具体案件中拒绝判处死刑的理由，而不要让他们所做的判决给人一种印象：似乎在任何情况下，他们都是"原则上拒绝适用死刑"。

在证明控告存在的弱点或过分之处之后，就要进入实质性问题：让司法官与陪审员们感到，他们在这样的案子里是受到了那些支持死刑的人、那些断头台的"十字军"们的利用，被他们当成了工具。如果他们投票赞成死刑，就将把他们自己放到个人责任的面前。在这方面，我要参照共和国总统已经做出明确决定的那些处决，提醒他们总统运用特赦权的做法是难以捉摸的。我要向他们说明，总统如果让司法自行其是——就像有人所说的那样，那么，他也不过是满足了司法官和陪审员们将犯人处死的欲望而已。通过开庭审理，我要让法官和陪审员们看到的正是这种死亡，我要让他们转过脸去、不敢正视。

在这些案子里，我还有一条规则，那就是要求在第一个重罪法庭进行过辩护的律师与我一道在新的法官面前担任辩护任务。由于第一次参与审判的律师与被告反复交谈过，而这样的谈话时间往往很长，在监狱的接待室里所进行的这种交谈也可以使一审律师的干预产生不可比拟的人道的力度，所以，我希望他们能够到庭。因为，在这些案子里，我的第一个缺陷正是我自己。

在这样的时刻，我并不是担心缺乏经验。我已经 50 岁了，有着 30 年的热忱的职业生涯。我经历过各种各样的司法诉讼的考验，有

最惨的败诉,也有重大的胜利。我既不害怕对垒,也不害怕法庭上出现的各种附带事件。我能够觉察出各种陷阱与狡猾的手段,并且可以让它们一一化解。我随时准备着参加司法生活中的重大战斗。

但是,我也深知,在我为被告辩护而要前去的这几个外省,对我这位巴黎来的律师,对我这位凡是谈到死刑问题时就会经常被引做例子的巴黎律师,人们心存防范,极为警觉。最主要的困难正在于此。为了说服听我辩护发言的法官们,首先必须拆除这道栅栏,这道我看得如此清楚的,对我不信任的,有时甚至是故意的看不见的栅栏。每一次开庭都始终与我在一起的伙伴弗朗索瓦·比内嘲弄我这是一种正在出现的狂想症。然而,我并没有幻想:律师与陪审员的关系是一种情感性质的关系。我发现,我想要说服、想要打动、想要他们跟着我走的这些人往往都在警觉地听我在说些什么。如果不能戳穿这一层冷漠的防护甲胄,这一堵怀疑的城墙,一切都将是白搭。因此,我也非常警惕可能因律师的"技巧"或"手艺"而产生的不利。在陪审员面前,我只想作为一个人,一个为了说明真实情况而正在与其他人说话的人。我面向他们的是一副没有任何掩饰的脸,我所说的话并不是出自任何的雄辩。它们不加任何伪装,只不过是环绕着我全身的激情的代言工具。

每当我的同行发表辩护意见的时候,我总是避开他们,尽可能深层次地回到我自己,尽力为自己打开一条秘密通道,闯出一条道路。在这些可怕的时刻,袭击着我的是忧虑,而不是临场恐惧,这种心情与恐惧毫无关系。每当我站起来发表辩论意见时,公众就不再存在了,在重罪审判法庭上,正面面对我的就只有这些司法官与陪审员的面孔与目光。

但是,我要是用几乎听不清的低沉的声音断断续续地说出这些话,这还能算得上是"辩护"吗?我就像一个修士一样站在法官面前,这张脸,因血液上冲而变得通红,这副神色,有些痉挛,已经不是我自己的面孔与脸色。因此,我必须让那些听我讲话、用目光注视着我的人感觉到,我所说的话并不是来自一个律师,而是来自一个敢于说出真话、敢于呼唤真相的人。我要让这些真话也成为法官和陪审员们

自己的话。所以，只要我还不是从内心深处绝对地肯定，把我与法官分隔开来的那堵高墙已经松动、已经后退；只要我还不是绝对地肯定，他们对我不信任的那层薄冰已经融化，我就要尽力寻找他们的目光，让他们倾听着，让他们的目光固定在我身上、凝结在我身上，让他们跟着我走。只有在这时，我才算是真正开始了我的辩护，而在此之前，我还只不过是一个披着黑色长袍正在进行"募捐"的修士，乞求他们向我打开自己的心扉。到了这时，我的辩护就会由结结巴巴变得流畅，一句接着一句，滔滔不绝。我，这个平时非常注意用词准确与表述清楚的大学教师，此时此刻则完全成为另外一个人。这声音、这词汇，也不知道是从埋藏在日常生活中的什么样的忧虑里迸发出来的？

后来，在废除死刑之后很久，我突然发现了这种状态的源泉。但是，当检察官要求坐在我身后被告席上的人的脑袋时，我从他的公诉书中所察觉到的正是死亡，我在这法庭上已经听到了它的气息，它在用血红的眼睛盯着我，就像中世纪传奇故事中所讲的一样。

莫罕默德·亚里亚维

对1978年12月至1979年3月先后审理的三个重罪案子，我始终保留着一种奇特的记忆。在我看来，最可怕的一桩案子是雇员亚里亚维杀害他的雇主夫妇的案子。从统计数字来看，被判处死刑的原籍马格里布人要多于祖籍是法国的法国人。在这样的统计数字里也铭刻着种族主义的痕迹，就像在美国一样，被处决的黑人人数中也铭刻着种族主义的痕迹。莫罕默德·亚里亚维是一个突尼斯移民，在法国既无家庭、也无根基。照他自己的说法，他之所以杀死他的老板和老板娘，是因为他们拒绝支付他的加班工资。指控方则强调，亚里亚维从小店铺上面的房间里偷窃了15000法郎，从这一偷窃行为中可以看出他有犯罪的动机。亚里亚维绝对否认这样的指控，但是，不论怎样，如果按照所介绍的情节，这一案子的性质是既残忍又卑劣。第一次审判该案的法官们只用了40分钟就做出了判处死刑的判决。

凡尔赛重罪法庭的审判长科拉尔(Cochard)夫人是一个一丝不苟、充分认识到自己的使命重要性、但又并不因此而自命不凡的人。她在指挥法庭辩论时坚定沉稳。她非常注意在审理中不要留有任何不明不白之处,以便使法官与陪审员能够形成内心的确信。精神病医生的鉴定显得过于粗略简短,而且是1973年的鉴定,至今已经过去了4年,因此对亚里亚维的精神状况有必要再做进一步的了解。审判长命令由两名医生重新进行精神鉴定,其中就有卢马隆教授。

卢马隆教授在法庭上指出了第一次鉴定的缺陷。亚里亚维在童年与少年时期就曾有过病痛与昏厥,现在仍然如此。这种紊乱的根源属于神经性质。卢马隆教授在看守所的病历中找到了亚里亚维发生"神经质"的记录。按照医生们的说法,那是一种癫痫发作症状,本来应当立即做脑电图,但监狱医生的这一要求没有得到答复。在卢马隆教授看来,亚里亚维是一个癫痫病患者,发作时会引起意识丧失。他与其老板的激烈争斗,以及他所受到的侮辱在这个平日很温和的人身上引发了强烈的情绪激动状态,并引起了致命的癫痫病发作。卢马隆提到了马来语"杀人狂",那种不可控制的暴力发作。我向卢马隆提了一些问题,惟一的目的是要强调,第一次审判的法官是在并不了解这些医疗档案的情况下宣判亚里亚维死刑的,尤其是不了解他在监狱里也曾发过病的情况。

法庭重新开庭时,使我感到很突然的是,检察官要求法庭命令由其他专家再次进行精神鉴定,并且要求将案件推迟至下一个开庭期内进行审理。这就不言而喻地承认,在现在所做的认定的状况下,他还不能要求对犯人判处死刑。

我一下子跌进了这个意想不到的突破口,竭尽全力地反对检察官的这一要求。我指出,亚里亚维被捕已经过去5年了,他在死囚牢房里也度过了6个月的时间,此后,最高法院才做出撤销原判的判决。我强调卢马隆教授的科学权威地位,向检察官强调他完全可以在卢马隆作证时向他提出询问。我对审判长说,如果控方希望获得其他的具体说明,那么我请求让鉴定人重新回到法庭来作证。我的发言很长,所有的人都感到不耐烦,我意识到这一点,但仍然不肯松

口。在这样的时刻,亚里亚维的命运已在千钧一发之间。法庭拒绝了做反鉴定的请求,拒绝了将案件推迟审理,检察官也就不能再认为亚里亚维"有完全的责任能力。"

法庭宣布退庭评议,半小时之后就做出了裁决:检察官的请求被驳回。辩论仍在继续进行,但是,我们每一个人都知道审判的结局已经赌出。对于辩方来说,现在惟有向法官与陪审员就已经发生的一切做出最有说服力的解释,或者至少对可能发生的事实做出最有说服力的解释。法庭经过很短时间的评议,科拉尔夫人用她那柔和的声音宣布,重罪法庭承认亚里亚维有减轻情节。这一宣告在法庭上没有引起任何反应。亚里亚维保住了自己的脑袋,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卢马隆教授挽救了他的性命。

米歇尔·卢索

继亚里亚维的案子之后,紧接着就是1978年1月米歇尔·卢索的案子。这个案子的进展正好相反。我在研究该案的案情时感到,这个案子并不像前一个案子那样毫无希望,当然罪行也是骇人听闻的。米歇尔·卢索杀害了一个年仅7岁的小姑娘。他把小孩的脑袋撞到墙壁上,脑壳都被撞碎了。但是,这一犯罪的动机却得不到解释。小姑娘是卢索的一位小邻居,与卢索非常熟识。和卢索一起同居的女人对卢索的酗酒与暴烈脾气感到厌烦,带着她的孩子走掉了,从此卢索去买东西时总是带着邻居的这个小姑娘。卢索从来没有向这个小姑娘——也没有向任何其他人表露过有什么两性方面的爱恋,尸体解剖也没有发现受害的小姑娘受到了性暴力侵犯。案发后几个小时,目光迟钝的卢索在大街上被逮捕。经化验,他的血液里酒精含量在3克以上。他什么都不记得。在他厨房的一个家俱上非常显眼地放着被害人小姑娘的衣服,墙壁上有血迹。很明显,这是一个酗酒狂在发作时实行的犯罪。

为卢索进行鉴定的四名精神病医生中,有三人做出了有减轻责任情节的结论。第四位鉴定人则将卢索描绘成是"正常、无病弱、疲

惫不堪、忧郁,从人格上说没有任何因素说明他有精神病症"。第一次审判时,法庭只听取了这位鉴定人的意见。我请求法庭传唤其中另外一位给卢索做过检查的鉴定人出庭作证。他再一次重申卢索喝酒过度。这种酗酒成性的源头可以追溯到1957年。那是在阿尔及利亚战争时期,他曾莫明其妙地放火,因为此事,他被判过刑罚。这位鉴定人的结论是:"卢索并非处于精神错乱的状态,但这并不意味着他是正常的,他有严重的人格紊乱。"卢索的同居女伴在法庭作证时用几乎令人听不到的声音说,他本来很"迷人",但只要一喝酒,就连畜生都不如。自从卢索被关押以及强制断酒之后,他的性格变得阴沉了。我到看守所里看他时,对他的消沉状况感到吃惊。他没有记忆力,也没有讲道理和提供连贯回答的能力。坐在法庭的重罪被告席里,给人的印象是,似乎他是在另外一个地方,这里所发生的一切似乎都与他无关,似乎并不关系到他的命运,甚至并不关系到他的性命本身。

但是,随着庭审的进展,在亚眠重罪法庭宽敞的、有着高大廊柱的大厅里,笼罩着一股令人窒息的气氛。我也有一种阴沉的感觉,感到一层浓雾正在逐渐地笼罩着这一审判案件。证人逐个来到法庭,一种令人奇怪的不屑一顾的态度,似乎卢索的命运已经贴上了封条。司法裁判的程式在进行着,没有任何的障碍,没有任何的闪光,毫不留情,就像送葬的队伍在行进。

这是一月份,下午已经过去了一大半,检察官开始宣读他的公诉书。这位检察官确实很有口才,典型的环节从他嘴里有声有色地连贯而出。可以看得出,法官与陪审员都已被他折服,随着他的论证而完全附和。检察官继续往下宣读他的公诉书,我越来越强烈地感觉到,那正在暗中等待的死亡就站在那里,卢索将被扔去做"饲料"。在被告席里,卢索盯着自己已经长得很长的指甲,咧着嘴,不自然地笑着。他在听着检察官将他一步一步地带向断头台,但什么也没有听明白。控告人用镇定的声音滔滔不绝地继续着他的无情指控。从特罗瓦的审判案以来,我在法庭上还没有感到过这样的忧虑不安。

我站起来,准备辩护发言,一开始就停了很长一段时间,等法庭

上安静下来。我一点也不记得我开头都说了些什么，惟一的感觉是，我的话不会有什么结果。我说的每一句话，每一个词都将沉入这环绕着法官与陪审员的无动于衷的海洋。我还是坚持说下去：必须打开他们的心扉，必须让他们听得见我要对他们说些什么。我毫无逻辑秩序地对他们说着，在不连贯的发言中常常走乱了思路。最后，我察觉到，他们身上像是有一种颤动着的关注，一条牵着的线，把我与他们突然地连接起来。这样，我就在不知不觉地让他们离开那结了冰的河岸，他们原来是站在老远的地方注视着我。这种情况持续了很久，比通常持续的时间更长。我离开辩护席位，让他们能够听见我说话，让他们更近地看见我。我感到有些累了，手扶着证人作证时的护栏，没有拿书面材料，我正面朝着他们，也许他们会把我当成是"中了邪"。这是真的，但是，我已经占取了他们的灵魂。随后，我感到他们已经明白了，他们也同我一样要拒绝判处卢索死刑，这个站在被告席上的"半个精神错乱的人"。就这样，我出其不意地停了下来，不再继续往下说了。

庭审结束了，我回到座位上，嘴角上带着白沫。我已经不能再支持了。这天，让—伊夫·杜坡(Jean-Yves Dupeux)代替弗朗索瓦·比内坐在我旁边，他小声对我说："真了不起！"我没有回答。

"只有死亡……"，我刚才再次当面看到了死亡。

让·博尔泰

这年冬天，我担任辩护人的第三个案子被确定在第戎(Dijon)开庭。没有比勃艮第(Bourgogne)的原高等法院大厦更加漂亮的法院建筑了。重罪法庭设在名为"大审判庭"的装饰一新的大厅里。辩护席位对面的墙壁上，一个很老的挂钟点击着时光的分分秒秒。没有比这声音更能让人平心静气。

我很少像这次一样为一个令人如此讨嫌的被告辩护。他没有任何一点不让人讨厌。博尔泰是一个从来没有改邪归正的老无赖，曾两度被判处很重的重罪刑罚。这一次，他坐在被告席里，就像法国喜

剧院的当红演员表演保留剧目那样得心应手。案卷上的内容，他都装在心里。似乎是为了要显示他很擅长表演、很擅长做一个演员，他把自己的脑袋弄成了一副令人难以置信的模样：长长的胡须，一头雪白的漂亮的头发，给人一种令人尊敬的有风度的神气。但是，在他那副眼镜后面，目光里闪烁着狡诈，少有慈祥。他对一切都狂热地争辩，对任何一个细节都要搅和半天，这种疯狂劲头使他的人格失去了他应当竭力争取的任何尊严。他的这种表现甚至使那些对重罪法庭的情况与习惯司空见惯的人都感到吃惊。司法报刊的一位专栏作者在看到他以后不禁写道：这是一位“犯罪老大”。

为博尔泰辩护是很困难的。有两名受害人，一位年轻妇女，一名宪兵队的警官。两起卑鄙的杀人案激起了人们的愤怒与激动情绪。博尔泰的过去也没有任何可以令人同情的东西。因此，第一次被法庭判处死刑是很自然的。除了从原则上拒绝死刑之外，能够挽救他的杠杆又在哪里呢？只有他的年龄可以为他的犯罪做些辩护，而且，也正是因为这一点，博尔泰才为自己设计出了这么一副“高尚老头”的模样。怎么能把这样一位外表平和、活像一个“好老爷子”的7旬老人送上断头台呢？但是，这样一种论据，我并不打算利用它。如果博尔泰再一次被判处死刑，这一论据将是在共和国总统面前援用的一个理由。因此，还有时间，来得及这样做。

博尔泰一直矢口否认他犯了这两起杀人案，因此，案件里仍然存在疑问，从这里着手辩护是必要的，怎么能够回避得了呢？因为，这也是为他辩护的系统性所致。在第一次审判时，为博尔泰担任辩护的是一个久经考验的专业律师，他同意支持博尔泰提出的说法。这是一个完全没有成功希望的使命，但他却正正堂堂地承担了下来。然而，过此一店，又将如何呢？

为我的辩护负担带来方便的还是检察官自己。显然，他非常希望法庭判处博尔泰死刑，但他并没有局限于那些令人毛骨悚然的犯罪事实，以及被告如此令人讨厌的人格，而是在尽力地为死刑恢复名誉。他指责沙龙里的浪漫主义者，说他们以为在废除死刑之后社会就会平静无事，就会变得高尚而令人尊敬，而实际上当社会忘记了那

些受害人时，社会并不能变得崇高起来。他认定，只有死刑的威胁才能使那些作恶多端的家伙望而却步（在我看来，这种威胁也并没有让博尔泰放下屠刀）。他得出的结论是："我知道，会有人把我看成是纳粹，但是，纳粹与我的最大区别就在于，我不要求你们进行种族清洗，而是要求你们'把一个已经腐烂了的坏果实从我们的社会中清理出去'。"①

他的话比我预期的还要对我们有利。检察官为了打动陪审员，在提到那些实行死刑的极权制度时，正巧把断头台与血腥的独裁制度两者所代表的东西联系在一起。他自己站到了从肉体上清除罪犯的阵地上，他说这样做是为了净化我们的社会。这样一来，在我还没有发表其实我并未打算发表的反对死刑的辩护意见时，他就提前进行了反驳。

于是，我决定把我的全部辩护努力集中在博尔泰本人身上。我打算还他一部分令人感到难受的人性，这点人性，即使是在十恶不赦的罪犯身上仍然也是有的。任何一个人，首先是他曾经有过的孩提时代。我回顾起博尔泰在南特的悲惨的童年，那是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回顾起他在圣纳扎尔（Saint-Nazaire）船舶工地上度过的艰难的青年时代，他在上小学时经常逃学，没有任何人教会他要尊重人的尊严与生命。说到这里，在这寂静无声的大厅里出现了另一个博尔泰，他使人们忘记了那个奸邪的无赖。到了这一特定的时刻，我转过身来，面对着被告席，突然用眼睛盯住他，他的目光里流露出诧异的神情。也许，我已经让他回归自己，回归到他那已经被人遗忘的童年时光。我展现了他这一生的悲剧：从一般监狱转到中心监狱，一切都显得那么悲惨，而不再那么令人害怕。最后，我向陪审员们展示，等待博尔泰的将是什么：如果他不是因病住进医院，并在那里了此残生，他就将永远不能走出监狱的牢房。

结论已经不言自来：他的这些法官们是否应当立即结束这么一个差不多已经走到尽头的生命？对于他所剩无几的时光来说，他已

① 《世界报》，1979年3月1日。

经从自由人的社会中被排除出去，为什么还一定要将他扔进死囚的牢房？而死亡的阴影已经环照着他的全身。如果不是为了证明我们的社会对死刑是那样的留恋，几乎是须臾不可或缺，否则，为什么会有如此的狂热？同样，如果不也是为了证明，在这1979年，仍然能以法国人民的名义来判处一个老人死刑，又是什么?!

到法庭评议结束返回时，已经过去了两个半小时。关于被告是否有罪的所有问题，都以绝对多数票回答"有"；对被告是否有减轻情节的问题，回答也是"有"。于是，被告被判处无期徒刑。我转过身来对着博尔泰，听到他说出了几句令我目瞪口呆的话："很好，我要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诉！""我不希望你这样做！"我干巴巴地说，目光紧紧地盯着他。他作出一丝微笑，在看守的押解下离开了审判庭。

弗朗索瓦·比内在听到他的这些话之后对我说，"我明天去看他"。我们两人出来时，法庭上已经空无一人。比内微笑着对我喃喃地说："好啦，'三驾马车'比赛都赢啦！"我点了点头："这一次！不过，下次又将如何？"

第五章　一再回避的辩论

有利的态势

在第戎返回巴黎的火车上，我深深地感到自己是一个幸运的律师。现在，法国监狱里已经不再有死刑犯了。到1974年，在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当选总统后的4年里，一共宣判了11例死刑[1]。总统特赦了其中4名罪犯。最高法院撤销了4项死刑判决：波丹、亚里亚维、卢索与博尔泰的死刑判决。这4个人，在案子经过重新审判之后，全都保住了自己的脑袋。但是，1976年7月至1977年9月间，仍有3名死刑犯被处决。他们是：卡兰、江度比与拉努奇。对于拉努奇是否有罪，仍然笼罩着疑问的阴影。如果为了我们国家的荣誉，[2] 在总统的7年任期一开始就投票通过了废除死刑，那么，现在法国监狱里也就只剩下3名被判处无期徒刑的犯人。拉努奇本来可以从监牢的底层进行斗争，以获准对他的案子进行重审。

一些很有分量的道德、宗教或世俗机构高声宣告它们赞成废除死刑。继许多主教之后，法国犹太教大教士约瑟夫·卡佩朗（Joseph

---

① 从1968年到1978年的10年里，法国的重罪法庭共宣判38例死刑。参见《世界报》，1979年1月15日和《费加罗报》，1979年1月26日。

② 阿兰·贝雷菲特1978年3月22日在法国一国际电视台上提出："当法国社会废除死刑之时，它将会因而获得荣誉。"《世界报》，1979年3月24日。

Kaplan)也谴责死刑[1]。他是一个受人尊敬、声望远远超出犹太社团的人士。法国新教联合会也表示希望废除死刑,所有保护人权的组织,由人权联盟、大赦国际领头也开展了运动。法国律师工会、法国司法官工会召开了代表大会,通过了赞成废除死刑的动议。书店里相继出现了许多有关废除死刑的书籍[2];新闻媒体上也不断地有谈话与文章发表[3]。在欧洲理事会,由瑞典前司法大臣卡尔·里贝多姆(Karl Libdom)主持的一个专门委员会开始行动起来,主张通过一项关于在所有成员国废除死刑的决定。欧洲废除死刑的运动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如此强劲。我想起了加缪在1947年所表达过的心愿:"应当让欧洲刑法典的第一条是一项确认废除死刑的条文"。在没有欧洲刑法典的情况下,由欧洲的一项公约来规定了这一内容[4]。但是,怎么可以设想这样一项公约竟然没有法国参加。法国不是如此快捷地宣称自己是"人权的祖国"吗?

与此同时,法国作为西欧国家中惟一仍然保留死刑的国家,其立场已经妨碍了其自身司法的运行。实际上,已经废除死刑的那些国家越来越多地拒绝将有血案的罪犯提交给法国当局,因为,如果把他们交给法国,就有可能被判处死刑。有些国家甚至宣布,他们准备向法国引渡那些受到追诉的人,但条件是法国当局要保证不对他们宣判死刑,或者不对他们执行死刑。这些要求,由于不符合法院的独立地位以及总统行使特赦权,因此是无法满足的。

此外,面对重大犯罪案件有所发展的状况,使国际司法工具更加

---

① 《世界报》,1978年10月27日。

② 尤其参见:让—马丽·奥贝特(Jean-Marie Aubert):《基督教徒与死刑》,Desclée de Brouwer出版社,1978年;《对死刑的反对与赞成》,由雅克·雷奥特主编的集体作品,Jean Vrin哲学书店出版社,1979年;罗歇·易科奥(Roger Ikor):《没有仇恨也没有愤怒》,Albin Michel出版社,1979年。

③ 尤其参见:《死刑,何用之有?》,米歇尔—劳荷·哈萨(Michèle-Laure Rassat)与乔治·切极曼(Georges Kiejman)辩论录,《快报》,1979年6月23—29日。

④ 这就是《欧洲人权公约》第6号议定书的主题,该议定书签订于1984年4月28日,法国于1986年2月17日批准了这一议定书。该议定书禁止《欧洲人权公约》的成员国在和平时期实施死刑。直到2000年3月1日,共有37个国家批准了《欧洲人权公约》。

现代化看来是必要的。有许多引渡公约，特别是欧洲的许多引渡公约，都是在 19 世纪或 20 世纪初期订立的，这些公约已经不能满足当代与犯罪做斗争的需要。然而，法国却不能与所有已经废除死刑的国家订立新的公约，尤其是不能与那些已经废除死刑的欧洲国家订立新的公约。就这样，断头台不仅远远没有威慑到法国的某些罪犯，实际上反而是保护了他们，有些罪犯只要一旦进入某个已经废除死刑的国家，就得到了保护。

国民议会方面

但是，从下面的重要政治情势来看，各种道义的与法律的考虑、所有的动议、请愿与决议，都没有起多大作用：公众舆论仍然是绝大多数赞成保留死刑。[1] 从民意调查来看，拥护右翼的民众多于拥护左翼的人。[2] 政治领袖们一定还记得，1974 年，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仅仅以数十万张选票超过弗朗索瓦·密特朗而取得了胜利。这一教训意义重大。在将来的决定性选举中，也就是在 1981 年的总统选举中，每一张选票都要争取。可以肯定，现任总统将参加下一次竞选。在右翼的选民看来，废除死刑并不是"这个先进的自由社会"所要夺取的一项胜利，而总统则要成为这个先进的自由社会的领唱人。

1979 年 1 月 30 日，在一次关于司法的电视专题节目里，阿兰·佩雷菲特告诉人们，春季的议会会议将会辩论死刑问题，但这次辩论只是一种纯粹的"导向性辩论"。皮埃尔·巴非常气愤，宣布这种阻挠来自共和国总统[3]，他拒绝议会的讨论会带来突然的变化。然而，政府在这方面却没有任何需要担心的地方。

---

① 根据 Sofres 在 1978 年 6 月所作的一项民意测验，58% 的法国人赞成死刑；1979 年 1 月有 56% 的法国人赞成死刑；1979 年 6 月有 55% 的法国人赞成死刑。

② 根据 Sofres 在 1979 年 6 月所作的一项民意调查，68% 的选民接近保卫共和联盟；60% 的选民接近法兰西民主联盟；54% 的选民接近共产党；48% 的社会党赞成死刑。《费加罗报》，1979 年 6 月 25 日。

③ 《晨报》，1979 年 2 月 1 日。

1979年3月18日与25日进行区选举 在这次选举中，左翼又取得了明显的新进展。[①] 3月21日的部长会议敲定了春季议会会议的日程。在所宣告的重大辩论议题中，没有关于死刑的辩论。掌玺官与共和国总统交谈之后走出来的时候，被人问及这一问题，他说会议一开始安排讨论的议程十分紧迫，然后又要讨论5月15日至6月10日的欧洲议会选举，"在6月10日至30日这段时间里，我们完全可以就这类问题进行辩论"[②]。在等待辩论的过程中，国民议会法律委员会被要求准备一份有关废除死刑的报告，似乎这一主题还没有充分研究过一样。

如此地设法拖延，这些狡猾的做法，受到了皮埃尔·巴以及他的右翼盟友的揭露。4月3日，皮埃尔·巴与贝尔纳·斯塔希提出要求，并受到掌玺官的接见。他们在走出司法部的时候宣称，"佩雷菲特先生重申了他赞成废除死刑的原则立场，并指出，在得到部长会议同意的前提下，他将提议在6月份以内进行一场'非学术性'辩论"。[③]

就在同一天我得知，天亮前，阿里·布托已经在巴基斯坦的监狱里被绞死。我想到了贝纳齐尔·布托。我坚信她将为他的父亲报仇，或者牺牲其生命。

看到这样的悲剧，巴黎正在上演的议会的出尔反尔就更加显得微不足道了。关于死刑的所谓"非学术性"辩论确定在本次议会会期的最后一天，6月26日星期二进行。在这样一个日子里，能够参加会议的议员人数必然减少，因为这是一场不进行表决的辩论，而且是辩论一个人人皆知的议题。单单是辩论的题目就能够表露出政府的意图。这只是一次单纯的"有关重罪刑罚的思考性与导向性辩论"，

---

① 1973年区选举的弃权率曾经为46.6%，降至34.7%。社会党获得了26.36%的支持票，共产党获得22.4%的支持票。

② 《世界报》，1979年3月27日。

③ 《世界报》，1978年4月4日。

甚至根本就没有提到"死刑"与"废除死刑"这样的词汇。[1] 很明显，政府是打算用有关"替代刑"的辩论来取代有关"废除死刑"的实质性辩论。皮埃尔·巴完全看穿了这一陷阱，于是提出了一项新法案，提议设立一种"替代刑"——"附有20年不能压减的安全期的无期监禁刑"，以取代死刑。这样，两个问题就可以放在一起讨论。我本人反对把这些问题搅在一起。在我看来，死刑是一个原则性问题，不能用有关安全期的讨价还价来污染这一问题。

就在这时，发生了一起出人意料的事件，就像在目标最明确的议会讨论过程中有时也会发生的事件一样。正当由皮埃尔·巴主持的议会研究委员会举行听证的时候，国民议会法律委员会却在研究有关废除死刑的法律建议案。被指定的报告人是菲力普·撒甘。他得出的结论是："废除死刑并设置一种至少20年的不能压减的刑事监禁期的刑罚，在这一监禁期内犯人不能获得减刑、也不能获得假释。"委员会排除了保卫共和联盟议员米歇尔·奥里亚克(Michel Aurillac)提出的、关于将犯人送到无人居住的南极土地上进行终生监禁的建议，因为这等于是重新复活苦役犯监狱与海外流放的刑罚。

出乎所有人的意料，6月14日召开的法律委员会竟宣告赞成最为彻底的处理意见：立即废除死刑，并将有关可能的"替代刑"的问题推迟至以后再讨论。实际上，这纯粹是因为节外生枝而产生的结果：法律委员会的主席让·佛瓦耶是一个坚定的支持保留死刑的人，但这一天他没有到会。然而，政治观察家们再次把希望寄托在议会里存在一个"赞成废除死刑的'思想多数'。"

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立即动员起来。主教团社会委员会与法国新教联合会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支持法律委员会的建议。声明说："死刑不是一种恰当的制裁，不可压减的很长期间的替代刑也会提出另外的问题。取消一个人心中的任何希望，也是另一种杀人方式，是

---

① 5月28日，掌玺官在亚眠宣布："公众对废除死刑是有敌意的，应当推动思想的进步。应当对现有的法律进行梳理，将死刑的适用限制在非常准确的情形下，而且要规定一种替代刑。"

将人抛进绝望、暴力与仇恨之中。”[①] 在监狱机构的工作人员中占绝大多数的监狱人员工人力量工会的总书记胡贝尔·博纳勒迪(Hubert Bonaldi)使用的语言虽然有所不同,但对“不可压减的刑罚”也表达了同样的担心。他说:“那些没有任何希望的囚犯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成为十足的猛兽[②],面对这样的囚犯,监狱工作人员的安全风险更加严重。”

面对法律委员会所采取的立场,掌玺官方面也做出了反应。他说:“如此重要的决定不能由13个委员来做出。这样的决定只能由全体议员做出。”他还明确地说:“只要没有设置一种真正具有威慑作用、能够以一儆百,并且能够保护民众的刑罚,就不可能取消死刑。”[③]

保卫共和联盟与法兰西民主联盟在国民议会中的议会党团主席也迫不及待地“拧紧了螺帽”。议会党团的主席会议拒绝将研究菲力普·撒甘的报告以及有关废除死刑的法律议题列入议事日程。[④] 皮埃尔·巴在公开会议上非常生气地说:“多数派议会党团的两主席利用某种政治委任,让他们个人的意识主导其他人的意识,他们在此情况下进行的投票是一个致命的政治性错误。”[⑤] “辩论”的命运就这样被贴上了封条。人们将对废除死刑的问题进行辩论,将对替代刑的问题进行辩论,但不付诸表决。

6月15日,阿兰·佩雷菲特宣称“应当对死刑问题做进一步深入的思考,更仔细地审视各种论据,并且以这样的态度来看待这一问题

---

① 《世界报》,1979年6月21日。参见相反观点的文章:耶稣会的贝尔唐·德·马局爱赫(Bertrand de Marquère)的题为“生命的无条件的权利”的文章,文章写道:“死刑是社会本身,尤其是其最弱势成员:妇女与儿童的目的在于进行正当防卫的一种暴力行为……”,《世界报》,1979年6月26日。

② 《世界报》,1979年6月23日。

③ 《世界报》,1979年6月17日。

④ 由议会议员提交的法律建议案只有在国民议会的一个机构——议会党团主席会议将其列入会议日程之后才可能在公开的国民议会会议上进行讨论。而在议会党团主席会议上,议会多数派的代表享有决定权。

⑤ 国民议会1979年6月20日会议

的实质"[1]。难道近两个世纪以来法国人不正是做了这些事情吗?

辩 论

一切都像预料的那样,就在议会开展辩论的前夕,发布了一份民意调查结果,按照这项调查,55%的被讯问者都赞成继续保留死刑,只有37%的人赞成废除死刑。[2]

6月26日下午,议会辩论开始,发言者稀稀拉拉。相继进行的发言一直持续到深夜。在保卫共和联盟的议会党团的当面,米歇尔·德勃雷揭露这种行为是"政府没有看法,并且要求其议员也不要有看法,这种体制真是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掌玺官在最后的发言中引用了上述民意调查,他声称,"负责任的政治家不能忽视这样的社会情势",他谨慎地提到了政府的意图,那就是:对于那些从来都没有被宣判过死刑的犯罪,例如,海盗罪或故意纵火罪,废除死刑;"对于那些罪犯从中得到的好处(原文如此)要多于所冒风险的犯罪,仍然要保留死刑"。最后,对于其他的犯罪,5年之内暂时中止适用死刑,5年之后由议会再行审议、做出决定,在暂行中止适用死刑的同时立即设置一种替代刑罚。而且,部长还不肯明确说出实施这种意图的时间表。是不是要让参议院也来进行这样的导向性辩论呢?"在经历了所有的这些阶段之后,政府转向它的议会多数派,并尽量制定一项法案"[3]。我想到了苏联刑法典的一种表述方式:"在等待最终废除死刑之前,特殊情况下仍然保留这种刑罚"。

就在国民议会发生这种不关痛痒的枝节故事的时候,6月14日,塔恩(Tarn)重罪法庭判处诺尔贝·卡尔索(Norbert Garceau)死刑。他杀害了一个拒绝他求爱的年轻女人。几乎因为相同的事实,卡尔索在1950年曾被判处无期徒刑,经过20年关押之后,由于表现

---

① 《世界报》,1979年6月17日。

② 《费加罗报》,1979年6月25日。

③ 《世界报》,1979年8月28日。

良好而获得释放。卡尔索向最高法院提起了上诉。我收到了他请求为他辩护的信件。

论战之夏

由于不进行表决，议会的辩论激起了新闻媒体的无数评论，读者也纷纷来信表明他们的意见。死刑仍然使公众舆论情绪盎然。掌玺官决定对那些指责政府回避问题的批评做出回答。这时，我已在布列塔尼品味全家一起度假的甜美。7月17日，我却从《世界报》上读到了阿兰·佩雷菲特的长篇谈话。这篇谈话的标题是："废除死刑的真正对手是那些狂热的支持废除死刑的人"。他宣告在秋天的参议院会议上将进行类似于国民议会所进行过的导向性辩论。这位部长写道："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让我们想到参议院将会表决通过废除死刑的问题。然而，一个类似的法律却必须以相同的文字得到两院的采纳。"从极为轻视参议院的戴高乐将军的弟子的笔下出现这样的言词是很奇特的。至于刑法典的修改问题，连提交法律草案的任何日期都没有提及。

如果不是这篇谈话里有对"那些狂热地主张废除死刑的人"（我被排在其中）的指责，我对上述一切本来可以悉听尊便。这位部长说，那些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拒绝设置一种对罪犯来说很严重、很有威慑力量，对社会很有保护作用的替代刑，他们用这样的不现实的立场粗暴地挑起了（人们对此做出）'阻滞反应'"[1]。读到这一段文字，我气愤得说不出话来。没有任何东西妨碍政府向国民议会提交菲力普·撒甘提出的"既废除死刑，同时又设置一种不能压减的安全期的刑罚"的报告；没有任何东西妨碍将皮埃尔·巴提出的"废除死刑并设置20年安全期的刑罚的法律建议案"纳入议事日程。然而，正是政府与议会两个多数派的党团的主席反对这样做，到我们这里来唱什么高调呢？

---

① 《世界报》，1979年7月17日。

等到假期结束，我在《世界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①]，不加任何掩饰地对阿兰·佩雷菲特的论据做出回答。他被刺到了痛处，又立即做出反驳[②]。在《世界报》的同一版面上，我再次进行了回答[③]。读者们多么可怜！《世界报》编辑部也要求我们到此为止。

没有意外的秋天

秋天，议会复会时，原来就已宣告在参议院进行的辩论毫无波澜地进行着。10月6日，社会党与共产党人宣告他们赞成废除死刑。埃田纳·戴利（Etienne Dailly）这位有名的右翼多数派的辩论高手则说他“从内心里、打心眼里、全心全力希望死刑能够继续得到保留”[④]。显然，他的这一愿望得到了大多数参议员的赞同。掌玺官由此得出的结论是：“废除死刑是一个崇高的举动，但是也应当掂量一下它的后果。我认为，参议院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是很现实的”。议会关于死刑的这场大辩论就这样在大众漠不关心的气氛里，以这样的最后看法不加表决地结束了。

随后不久，又刮起了一场新的司法风暴。10月30日，人们在朗布伊（Rambouillet）森林的一个池塘里发现了已经被淹死的劳工部长罗贝尔·布林（Robert Boulin）的尸体。罗贝尔·布林是一位重要的政治人物，被看成是有可能接替雷蒙·巴尔担任总理的人选。他在吞下了许多巴比妥以后投水自尽。关于他的一位朋友为他的利益在拉马图埃尔（Ramatuelle）购置土地的问题，被新闻媒体吵得沸沸扬扬。这一死讯一经宣告，新闻界便受到了某些政治领袖的攻击。第二天，人们得知，罗贝尔·布林在自杀身亡之前给法新社发出了一封信，他在这封信里指控他的中间人，同时也牵连到了预审法官、他的某几位政

① 《愿任何判决均可推翻》，《世界报》，1979年8月21日。

② 《反对一切或什么都不反对》，《世界报》，1979年9月19日。

③ 《巴丹戴尔律师的回答》，同上。

④ 《世界报》，1979年10月18日。

治朋友以及司法部长本人。这样一来，可就炸锅了。罗贝尔·布林曾先后担任过许多部的部长职务，人们对他的尊敬与同情超出了其政治党派的范围。在他的葬礼上，为他主持葬仪的普帕尔(Poupard)大主教在悼词中宣称"有些人的死敲响了一个社会的丧钟"。

在这种被搅乱的气氛中，关于司法预算的辩论又一次给主张废除死刑的议员们提供了进行新的努力的机会。社会党、共产党的议员以及皮埃尔·巴与菲力普·撒甘先后提出了修正案，要求中止对刽子手的预算拨款。这又是去年脚本的重演。阿兰·佩雷菲特反对这样做，并宣布政府准备提出一个有关刑罚等级的法案，将在秋天进行讨论。他明确地说："你们到时可以就实质问题进行辩论，并用表决来发表你们的意见。"[①] 议会的多数派议员在处于困难时期的政府的周围拉紧了他们的阵营：只有15名右翼议员附和了皮埃尔·巴与菲力普·撒甘提出的修正案。国民议会里终究还是没有形成赞成废除死刑的"思想多数"。

就在这时，有一部电影公开放映。电影的名字叫着"红色羊毛套衫"。这部影片是由米歇尔·德拉什(Michel Drach)依据吉勒·佩卢关于拉努奇案件的同名书籍改编而成的。受害人的家庭要求在这部影片公开放映之前就将它扣押。巴黎法院的院长以创作和言论自由为名拒绝了这一要求。巴黎上诉法院则命令剪掉影片中的四个情节。某些城市的市长，特别是法国南方一些城市的市长则禁止这部影片上映，理由是"有扰乱公共秩序的危险"。实际上拉努奇案件产生的混乱始终是存在的，这种混乱倒不是在街面上，而是在人们的思想中。

当然，也不是说所有的人在意识上都存在混乱。11月15日，《Le Dauphiné Libéré》发表了对它的读者进行的"地区公决"结果。法国西南部的一位当选议员迫不及待地向司法部长提出了一个书面问题，问他，"按照这一调查的结果，可以让人相信，法国西南部这份大报的读者中赞成继续保留死刑的比例高达75%，这一调查给他带

① 《世界报》，1979年11月8日。

来哪些思考?"掌玺官在他的回答中声称:"这些信息,也像我从议员那里,以及从全国收集到的其他信息一样",再一次使他确信他"已经多次表达过的意见","不可能立即全面地废除死刑,应当采取的做法是,必须努力做到尊重国民的情感。"[1]

另有一些人则按照他们自己的方式进行着努力。1979 年 12 月,在勃艮第成立一个"保留与适用死刑"协会。它的创设人希望在全国范围内推进他们的运动。他们毫不掩饰地解释该协会的纲领:"一个腐化的肢体是不可能治愈的,应当将它截除;一个杀了人的人也就不再是人,而是一个不干不净的东西,应当将他清除掉"。为了更好地适用法律,他们提议取消"总统特赦权",但是,他希望"用其他尽可能更加人道的、肉体的、或科学的手段来取代断头台"。他们自鸣得意地说,他们的倡议在整个法国激起了强烈反响,几天之内就收到了来自"农耕者、小商人以及医生、法学院院长,甚至律师"[2] 的数百封支持信。

塔恩重罪法庭对罗尔贝·卡尔索的死刑判决被最高法院撤销。这时已经到了 1979 年年末。卡尔索将在 1980 年 3 月到图卢兹重罪法庭出庭受审。对于我来说,死刑就是一块希腊神话中搬不动的西西弗(Sisyphe)的巨石。

---

① 国民议会,《问题和答复》,问题第 23006 号,《政府公报》,1980 年 2 月 11 日。

② 《晨报》,1979 年 12 月 11 日;《世界报》,1979 年 12 月 21 日。

第六章 卡尔索审判案

一个困难的案件

我始终非常喜欢图卢兹这座城市，但是，那一天，在法院前面覆盖着树阴的广场上却笼罩着一种紧张与仇视的气氛。一伙一伙的人站在栏杆外面，等待着进入原图卢兹高等法院的旧楼。卡尔索将在那里接受审判。1980年3月，我在那里又一次看到了在特洛瓦法院的栏杆前曾经看到过的那种敌对的目光。与我一起为卡尔索辩护的图卢兹律师热内·卡塔拉（René Catela）以及阿勒比（Albi）律师公会的会长马提欧（Mathieu）律师提醒我："本地发生了许多事情，这样，辩护将是很困难的。"

重罪法庭开庭审案，并不仅仅是审查事实，并不仅仅是一个接受审判的被告，还有其他许多微妙因素在起作用。这样就会使重罪法庭产生一种炼丹术似的神秘气氛。对于卡尔索来说，这种气氛几乎是无法承受的。

在卡尔索审判案第一次进行的时候，在阿勒比的贝兹耶（Béziers）附近发生了一起骇人听闻的重罪案件。一伙人抢劫了一家超级市场，在抢劫过程中，有一个劫匪用他的武器威胁三名雇员躺在地上，就在他逃跑前的一刹那，竟然非常冷静地朝着三个雇员的脑袋连连开枪，把他们一一杀害。受害人的家庭悲痛欲绝。整个地区都

对这一屠杀事件震惊不已，一个极右组织立即利用这一悲剧与受害人的不幸，大肆渲染。卡尔索与贝兹耶发生的重罪本来毫无关系，然而，这是一个要求判处他死刑的极好机会。在阿勒比大街上散发着一份要求判处极刑的请愿书。在请愿书上签了字的人挤满了重罪法庭。法庭做出死刑判决之后，他们鼓掌欢呼。现在，他们中有很多人来到了图卢兹，旁听对卡尔索的第二次审判，早早就来到法庭门外等候开门的正是这些人，我在向审判长与司法官问候之后走进法庭时，看到他们已经成堆地站在公众席上。我感觉到的是一大块充满仇视的阴暗的石头。在公众席的前排，是受害人的家庭。受害人的丈夫、亲属、兄弟都用目光死盯着我，或者更准确地说，他们是在死盯着坐在我们后边的被告席里的卡尔索。从这些目光中，可以看到人间所有的痛苦和仇恨。

从卡尔索50多岁的缺乏常态的脸色中，从他那有点驼背的瘦弱身材中，根本看不出任何性暴力与杀人冲动的影子。然而，事实却摆在那里，那可怕的事实就写在审判长正在翻阅的案卷中，他好像要从中找到对每一个问题的答案似的。卡尔索犯有前科，是支持实行死刑的人们所提到的一个典型例子。1952年，他27岁，那时他还是一个好工人，好丈夫。他有一个两岁的女儿，也曾经是一个好爸爸，但是，他却在一处树林里掐死了一位年轻的姑娘。这一犯罪既简单、又无法解释。他遇到这个姑娘，他们一起散过步。他想拥抱她、抚摸她，她挣扎着，摆脱了他。她大声叫喊，于是他就把她掐死了。在审判时，精神病医生说卡尔索有着与他在印度支那受到的某种考验相关联的精神紊乱。确实，他在1944年作为海军的一员入伍，参加过越南北部的东京(Tonkin)湾战斗。在海军里，卡尔索是一个服从命令、遵守纪律、听从指挥的战士，他获得的评分很好。他在被判处无期强制劳动时，也是一个模范的在押犯，是一个从来不给监狱管理机构找麻烦的在押犯。经过20年之后，他获得了假释。中心监狱度过的20年的关押生活中，没有任何人关心过他，因为他从来没有让别人担心过。隐秘在卡尔索身上的却是一种要命的暴力，深深地刻在他的内心，但是，原因何在，仍然不清楚。

这就是犯罪之前的卡尔索，也是他在获得释放之后变成的卡尔索。后来，他找到了一份工作，做电工。他的第一个妻子与他离了婚，他又跟一个与他年龄相同的女人结了婚。他话语很少，从来不对人提起他的过去。他的老板也很赏识他。在伙伴与邻居眼里，他像任何人一样，是一个从来不招事、很平和的人。负责审查他的假释案卷的代表也证实了这一点。卡尔索还经常去看望这位女代表。这是一个成功地回归到社会的榜样。因此，关于他本身，不存在任何问题。

然而，也有一个一直纠缠着他的问题。卡尔索在工厂里认识一位27岁的年轻女人。她时不时地在下班后让卡尔索搭车回家。他爱上了她，对她垂涎欲滴。一天傍晚，从工厂回来的路上，他说服她把车子停在一条小路上。场景开始了：他想搂抱她，她拒绝；他还是一再坚持，她鄙视地将他推开，并对他说，如果她要找一个情人，也不会找他这么一个"老八怪"。他被欲望与气愤冲昏了头脑，向她扑过去。她大声叫喊，他从自己的帆布包里拿出一块破布——一只旧袜子，想堵住她的叫喊声。后来，由于她还在大声叫喊，他就把她掐死了。他把车子开到附近的一个小树林子，把她扔在那儿的一个山洞里，用几根树枝遮盖着。几个星期之后，人们找到了这个女人的尸体。人们并没有发现性暴力的痕迹，尸体的颈部有一条很深的痕迹，这表明死者确实是被勒死的。有一些证人也看到这个年轻女人与一个男人在汽车里。警察很快就找到了卡尔索。他开始供认不讳，但随后又否认他的供词，后来又再次承认。他并不能解释他的行为。在阿勒比重罪法庭上，他的律师告诉我，他在法庭上神不守舍，已经甘愿听从命运的安排了。

这是一起非常残忍的罪行，卡尔索又是累犯，控方甚至认定他有杀人的预谋。如果不是他预先就打算先强奸后杀害受害人，又怎么解释他的帆布包里会放着一只旧袜子呢？我并不相信这样的解释。在工厂里，卡尔索与受害人之间的关系人人皆知，由于他的过去，他注定会立即受到怀疑，并随即被逮捕。他并没有做任何犯罪准备，现场没有任何这样的证据，他把那么一只破袜子放在这个年轻女人的

车子里是当抹布用的。

但是，根本用不着认定卡尔索有杀人预谋，仍然可以判处他死刑。卡尔索已经杀害过一名年轻姑娘，情节几乎与现在这个案子一模一样。他在获得释放5年之后，又故伎重演。我对这样的推理简直太了解了。如果1952年人们就将卡尔索判处死刑并已将他处死，那么第二个受害人，现在的这位年轻女人也就会仍然活着。所以，凭什么还要第二次留给他这样一条性命？在阿勒比的重罪法庭上，控方走得更远："20年之后，卡尔索这个始终被认为'模范的在押犯'还将被释放，那时他74岁，谁又能够说他不会重新犯罪？"辩护方列举了许多数字，证明一个人在假释之后又犯血案的案子实在极为少见，但这丝毫也不管用。无论是列举数字，还是说明道理，都挽救不了卡尔索。卡尔索一案所提出的问题很简单：是否因为是累犯，就必定要将犯有血案的罪犯处死？为了让法官与陪审员们在这一问题上犹豫不决，并且往后退，就必须"还卡尔索一份人性"，在法官与陪审员的心目中，因为他的犯罪很残忍，加上是累犯，他已经是完全没有人性了。

自最高法院撤销原判决以后，我就去了图卢兹，到监狱里与卡尔索谈话。他很少开口，回答问题时也是心不在焉，甚至尽在一些次要的问题上讲一些细枝末节。他有一种防备所有人而保护自己的条件反射，其中包括他的辩护人。在这间用作接待室的牢房里，在这寂静的空间里，他始终顽固地闭口不谈。直到我回顾起他的过去之前，他一直都不肯开口。我问他："你并不想对这位年轻姑娘有任何伤害，是不是？"

"那当然，她很可爱，我认识她。"

"那为什么又……？"我继续坚持问道。

"因为，我抓住她的手臂，想用力拥抱她时，她用尽全力大声呼喊。"他停住，不往下说。

我对他说："你害怕有人来，害怕有人看到你们在一起，是吧？"

这时，他回答说："不是的，听到她这么叫喊，我无法忍受，就像在湄公河（Mékong）的时候一样……"

印度支那战争期间，卡尔索参加过对村庄的扫荡行动。整整一个夜晚，他都听到河的对岸有一个女人在高声嚎叫。天亮时，他的部队渡过了这道河流，一个年轻的女人死在那里，被刺刀戳穿了胸膛。我听着卡尔索用他那沙哑的声音向我讲述着这一切。他不断地重复："可怕极了。我再也不能忍受这样的尖叫声。"25 年之后，另一个受害人，阿勒比的另一个年轻女人，也是这样地呼喊着、嚎叫着，他想让她闭上嘴，不让她再这样叫喊下去。

我就案卷中其他一些并不很重要的要点向卡尔索提出了另外一些问题。不过，在法庭上，我们应当强调的正是那样一个夜晚，那个隐藏在卡尔索记忆深处的夜晚所发生的一切，这样，他的法官也许会明白为什么在卡尔索的内心有一股驱使他去杀人的冲动。

审 判

庭审一上来，我就犯了一个错误。所有的重罪审判一开始都要宣读一份文书，也就是起诉审查庭陈述认定各项指控的裁定书。对于陪审员来说，宣读提起公诉裁定书具有或者说应当具有重要的作用。因为，这是对他们第一次听到的有关事实的陈述，而对这些事实，他们将被要求作出决定。然而，经过研究案卷，我发现起诉审查庭的这份裁定书只不过是检察官提出的公诉书的复印本。这种复印、剪接的后果令人揪心。因为，这样一来，人们试图让陪审员们听到的只是检察官的声音，听到的只是检察官的指控版本，而它却是以"不偏倚任何一方的'坐席司法官'(即法官)"的思考结果被提交到陪审员面前的。这种做法，也许是出于懒惰，而不是出于不正直，但它令我非常生气。尊重辩护权到哪里去了？控辩双方机会平等的原则，以及我在教授学生时所说的防御原则又到哪里去了？我做了陈述，揭露了这种法律上的骗人把戏，但是，这是不是由于审判案的较量而产生的一种紧张局面呢？我用激烈的言词来支持我所援述的法律理由，我用律师的激情代替了一个法律工作者应有的严格的冷静态度。这是我的第一次发言，也是我与陪审员们的第一次接触。他

们看着我这个站在他们面前的身穿黑色长袍的人,为了一些在他们看来并无意义的问题,在躁动着,在不停地吼叫着,使用的尽是一些"发烧"的词汇。这样产生的印象简直是糟糕透了。"出师不利!"我一边听着公诉裁定书在驳斥着我的陈述,一边这样想。

后来发生的事就更糟糕了。对卡尔索的讯问也转变为一场大失败。这倒不是因为审判长对他有任何成见,而是因为卡尔索用他那单调的声音,不着边际的或者自相矛盾的回答,来应付审判长提出的每一个具体问题。审判长等待着,一点也不厌烦,接着提出了下一个问题,引出的回答同样是稀里糊涂。法庭上不时地出现了气愤的小声议论。讯问结束时,人们看到卡尔索完全不知所云。他的回答给人的印象是他更加可恶。我决定站起来发言。我从卡尔索的青年时期谈起,讲到他 18 岁参加海军,参加印度支那战争。审判长以为我想利用这样的勇敢行动,他让我继续说下去。我终于说到了湄公河边发生的事,终于说到了受到冲锋围剿的越南村庄。卡尔索对我吐露了那个夜晚的恐怖心情,向我讲述了那个被刺死的妇女的呼喊声。我问他:"20 年前的年轻姑娘,当你拽住她的手臂想要搂抱她时,她也是那样地大声叫喊吗?"

他用哽噎的声音回答说:"我听到她的叫喊声,简直受不住了"。

"那么,X 夫人呢?"

"那就更糟糕了。她大声地嗥叫着,嗥叫着,我都不知道我干了些什么。她非常有力气,我拽住她的手臂时,她搏斗,我想让她闭上嘴不要叫唤。"

他再也不能继续往下说了,但是他已经说出了他所能够说出的一切。我也就此而止。

我们是否就已经做到了让那些审判他的人明白,印度支那的那个夜晚的叫喊声仍然在卡尔索身上回响,这喊声在呼唤着死亡呢?我有一种感觉,我所采取的这一途径,终于让卡尔索开口说话了,为的是让他在审判官与陪审员的心目中重新成为一个有着内心忧愁的人,而不再是一个坐在被告席里令人感到奇怪的蜡制木偶。这种手段曾使卡尔索感到非常不愉快。他目光呆滞,双手始终交叉放着,为

的是控制他的发抖，同时也表示他对一切的放弃。在预审过程中，他曾企图服用巴比妥自杀，为此昏迷了好几天。“到了我这个地步，我认为这样更好一些，”他对审判长这样说。对这么一句话，陪审员们可能会做出自己的解释，想到此，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寒颤。

出庭作证的精神病医生也提到了卡尔索“不能抑制由性冲动转变的性侵犯冲动”。这等于是说，白天就是白天。但是，除了在印度支那的那个夜晚所发生的一切之外，我们在卡尔索身上所看到的魔鬼到底是什么呢？

检察官要求传唤他的妻子，她也与卡尔索一样，毫无个性，逆来顺受。“他性格温和，很关怀人，从不抽烟，也不喝酒。”她说的是以前的卡尔索，是一个已经死了的卡尔索。

警察局长客观具体地介绍了调查的情况，法医也对医疗检查的情况做了事实求是的介绍：“没有性暴力”。

卡尔索听着人们的证词，就一些具体的细节回答着提问，有时则是自相矛盾。“如果你不是决定要将她勒死，那么，你把一只旧袜子放在你的帆布包里又做何用？你知道，她个头比你高，比你有劲，比你年轻。”卡尔索坚持说，那只袜子是有一天拿来擦车子的玻璃时放在那里的，因此把他放在帆布包里。

热内·卡塔拉在所有的问题上都进行了不倦的抗争，努力发现任何细小的遗漏，努力发现证词或先后提供的证词之间存在的最明显的歧见。卡尔索并不缺乏辩护人，缺乏的是为他辩护的理由。但有一个根本的但又很难抓住的理由除外：在行为与这个人之间不相对应，在日常的卡尔索与这个纠缠并勒死一位年轻女人的小老头儿之间不相对应。这位年轻的女人微笑着的照片正在陪审员的手中传递着。

整个下午都是听取证人作证。审判长让每一位证人从容地表达自己的证词，保证不让任何一个细节不明不白地遗漏过去，并且只要卡尔索想说什么，他都总是让他发言。这是一位好司法官，与那位检察官完全一样。

在法庭休庭时，贝兹耶的那几位被杀害的可怜的收款员的亲属

向他们邻座的人出示了受害人的尸体照片。审判庭上被压上如此沉重的分量，还真少见。

我们默默不语地回到饭店。这天夜里，我绞尽脑汁，想寻找出一个新的角度，寻找一个可能我还没有看出来的辩护论据，然而，一无所获。不知不觉，天已经亮了。比起前一个晚上，我更感忧烦。

第二天早上，检察官的公诉书正是我所担心的样本：准确、细致、毫不留情。在检察官看来，卡尔索是有预谋地犯罪。精神病医师的某些保留，以及卡尔索的家族史中有好几个人住过精神病院的事实，也不起任何作用。卡尔索在犯罪之前与其后的行为表现证明他完全能够控制自己。他随身携带的那只袜子正是他挑选的在受害人反抗时用来杀害受害人的工具。杀害受害人的动机是害怕她将事情告诉自己的丈夫，从而向宪兵告发他这个侵害人。卡尔索仍然处在假释后受监督的期间。他的行为足以撤销假释并将他送回中心监狱。检察官提到他有两起几乎完全一样的杀人罪，两起犯罪相隔 25 年。他也用自己的方式提到了印度支那发生的事件。如果说，一个女人的叫喊声会在卡尔索身上引发不可抗拒的暴力冲动，为什么他要把自己放到 1952 年曾经经历过的完全相同的境地呢？不正是那种状况导致他杀害了一位年轻姑娘吗？在检察官看来，卡尔索是危险的，不能回归社会，因此，检察官在结尾时说出了下面可怕的话：“在 35 年的职业生涯里，我在许多重罪案件中提出过公诉意见，这是我第二次要求适用死刑。诺尔贝·卡尔索的案子是不能避免死刑的很少的案子之一。然而，我并不是一个支持死刑的人，但是，在这个案子里，死刑是绝对必须的。”[①]

公诉书就以这样的词句结束了。这并不是什么雄辩口才的充分发挥，像在亚眠审理卢索案时一样，但是，这样的结尾更加可怕：因为它是绝对的信念与公正的意识的表达。检察官几乎是不无遗憾地要求适用死刑，好像在这种极端的犯罪案子里除了死刑别无选择一样。

我听着这些用简洁的语调说出来的毫不留情的话，观察着与我

---

① 《进步》(Le Progrès)，1980 年 3 月 12 日。

面对面的陪审员们的表情，揣测着这些话对他们所产生的效果。在整个用于指控的很长的时间里，我尽量地不露声色，只是不时地插进一句，并在我面前的纸上做些记录，然而，在我的黑色长袍的下面已经满是焦虑的汗水。

上午在公诉中结束了。下榻的饭店就在附近，我匆忙返回，一头倒在床上，尽量集中精神，集中我的坚定信心。我感到我能够做到这一点。随后，我和比内又默默地出发了，朝着法院走去。

走进审判庭时，我简直大吃一惊。一种稀奇古怪的气氛笼罩着法庭，更多地使人想到一场成功演出的剧中休息，而不是重罪法庭的紧张气氛。受害人家属的周围，他们的身后，始终密密麻麻地紧紧围绕着一大群亲友以及支持死刑的人们，审判庭的其他地方则挤满了年轻的公众、大学生以及打扮入时的妇女。一位很有名气的歌唱演员，也是一位坚定地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他也来了！他头一天就旁听了庭审，默不作声，缩在有点靠后的位子上。他身旁一位电视记者想采访他。尽管他本身对此毫无责任，但是，此时此刻，他的到来终究还是赋予了这个重罪法庭上所发生的一切以一种表演节目的景象。一大群穿着黑色长袍的年轻律师站在大厅周围，站在被告席位的旁边，或者坐在位于"法庭"席位（审判法官们的席位）前面的阶梯上，好像是从前的唱诗团一样。法庭上这种戏剧表演一样的气氛，我见得多了，然而，从来没有像这一次那样令人讨厌。

比内与我从人堆里分开一条道，走向辩护席位的长凳子。铃声响起，法官与陪审员们走进法庭，各自就位。辩护的时间到来了。

我们之间已经确定好了发表辩护意见的顺序。马提欧会长主要谈（被告这个）"人"；卡塔拉则主要谈"事实"；我呢？显然，每一个人都以为我会"为反对死刑辩护"，然而，我很清楚，我现在要下定决心，超越我所想到并做了准备的一切。凭我的经验，我知道，还有45分钟的时间，这也是在下午快要结束时，在两名律师辩护之后我可以实际支配的时间。45分钟，我一边听着两名高水平的律师为卡尔索所辩护的一切，一边在想。但是，我们已经不再是为卡尔索辩护，而是必须挽救他。此时此刻，卡尔索的性命已经成为我自己的性命。这

时，卡塔拉已经结束了他的辩护。我感到心跳得厉害，一种对死亡的忧虑向我袭来。

对这一次的辩护，也像其他的辩护词一样，我也没有留下很准确的记忆。只有一些断断续续的回忆、印象和形象，不时地浮现在我的脑海里。在这样的时间，在这极度发烫而又极为安静的法庭上，我有时几乎是在低声地说话，几乎是在机密地对陪审员们说话。我所记得的只是忧虑。我知道，法官与陪审员们都不信任我这个从巴黎来的律师，这个太有名气和狂热地主张废除死刑的人。然而，我却必须打动他们的心，触及到他们的灵魂。[1] 此时此刻，在图卢兹，只有当我把全部的忧虑，把我对死刑的完全拒绝，统统都转移到他们身上时，我才能做到这一点；我坚信，如果因为卡尔索犯了从他内心的深渊里迸发出来的、使他本人都感到可怕的这一罪行，就将他这样一个卑微的人送上断头台，就判处他死刑，那将是一个司法谬误，将是一项可恶的决定，法官与陪审员们将永远为此背上一个大包袱。只有把我的这种坚定信念变成他们自己的信念时，我才能打动他们的心，才能触及到他们的灵魂。公诉书要求陪审员们杀了卡尔索，而这些男男女女现在却距离我越来越近，我就像是在对自己的亲人讲话，像是对自己的朋友讲话，我没有任何别的顾虑，惟一是想把他们从漩涡里拉出来，从深渊里拉出来，而有人却在将他们引入这样的漩涡与深渊。

我对他们谈起卡尔索，谈到现在站在他们面前的这个人，他与他们中的任何一位都完全一样；我又对他们谈起另一个卡尔索、印度支那的那个夜晚的卡尔索，谈到那些让人产生强烈欲望，但她们却将你推开，并且高声叫喊，而你又要千方百计地制止她叫喊的年轻的女人们；我也对陪审员们谈到了总统的特赦。之所以谈到特赦，是为了将

---

① 一位女陪审员接受了一个对废除死刑持反对态度的周刊的采访，谈了她对这场开庭的印象："我最初的反应是自问这位律师来此何用。我认为图鲁兹并不需要他。但是，我们最终还是上了他的手法的当。他具有玩弄你的神经、既大声叫喊又小声私语的艺术。他给大家的印象是要抓住你并摇撼你。最后，他的脸色是如此的苍白，以至于我认为他会当场死亡。"VSD，1980 年 3 月。

陪审员们拉开，不让他们判处卡尔索死刑。我对他们说："特赦，那是总统的事；而判处死刑，是你们自己的事。"说到这里，就像我自己得到了解放一样。我记得我向他们说起了本坦斯，说起他被处决。这并不是为了要说明那是多么的可怕，就像夜里讲故事吓唬孩子一样。不，我向他们说的是我们的面目，说的是检察官的面目，法官的面目，律师以及所有的人的面目，只有克拉维尔修道院长除外。我们怎么能够二话不说就在这样的黑夜里逃走？我们深知我们在做什么，或者在听任人们做什么，是我们！而不是其他任何人！

我离开了自己的位子，站在陪审员的面前。我简单地对他们说："我已经不能再为卡尔索做任何事情了，我现在把他交给你们了，他是你们的了！"

他们目不转睛地看着我，法庭上一片寂静。可是，就在这样的节骨眼上，最坏的事情发生了，法庭上响起了一阵掌声。我作了一个气愤的手势。掌声停止了。"但是，太晚了，坏事已经做完了。"我这样想。就在我到达顶点的时候，就在我毫无掩饰地和盘托出的时候，这些蠢货却在为成功鼓起掌来，就像歌剧院里一样。受害人的家庭方面提出了抗议，他们也在叫喊着。我转过身来对着法庭，满脸无奈。审判长已经站起立了。法官与陪审员们退席进行评议。

我返回辩护席位的长凳，这时，比内小声地对我说："当心，这是受害人的兄弟！"一个年轻人突然向我们窜过来，显然已是怒不可遏。他站到我的面前，嗥叫着，是愤怒，又是悲痛。在我的辩护词里，我也对被卡尔索杀害的那个年轻女子表示哀悼，因为我必须这样做，然而我的话却被受害人的家庭理解为是侮辱与侵犯。我看着这个年轻人，他距离我是那样的近，满怀悲痛与仇恨。现在他把这一切一古脑儿都转到了我的身上，因为，宪兵这时已经把卡尔索从被告席位上押走了。我对这个年轻人说了几句表示理解的话，他不知所措地仍然死盯着我。他的一些朋友过来围住了他，把他弄回到位子上，坐在他父母的旁边。弗朗索瓦·比内小声地说："我很热！"我们离开法庭到了外面。只有等待了！

法官和陪审员们很快就返回来了，比我们预料的要快。铃声响

了。在你推我挤中，我们返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审判长快速地宣读着判决书。犯罪预谋得到确认。我想，这一下卡尔索完蛋了，但是，减轻情节也得到认定，卡尔索得救了。有人叫喊起来。受害人的兄弟对着卡尔索嗥叫着："混蛋，我要把你砸扁了，你们都是混蛋，巴丹戴尔，你是垃圾一堆！"[①] 受害的那个年轻女子的父亲当场晕了过去，贝兹耶的一位被害的收款员的丈夫被朋友包围着，他挥动着受害人的照片，大声嚷嚷："你们别以为我会忍受看着这一切，你们都烂透了，我希望有人来把你们的老婆都宰了！"[②] 我朝伊丽莎白那边看了看。宪兵队长向我们走过来。最好还是从后门出去，从通往审判长办公室的那道门出去。我跟着他，走了。

我向审判长、陪审员以及检察官告辞，相互礼节性地问候了一下，但都不提及案件。法院外面到处是人，一片嘈杂声。当我们经过时，人们都不说话。我已经精疲力尽，决定当晚就返回巴黎。我有一种奇怪的逃跑的感觉，每一次审判之后都是如此。

在晚间开往巴黎的火车上，我和比内以及前来与我们汇合的另一个合作律师达尼·科恩（Dany Cohen）交换了几句今天的印象。弗朗索瓦·比内若有所思地说："越来越困难了，他们对你是那样的警惕，我真的以为这一次你过不了关口，可是下一次呢？"他没有把话说完。我也有同感。但是，始终应当往前走，走得更远，走得更高。我明显地觉得，迟早他们会拒绝被人说服，迟早会做出判处死刑的判决，我还是要重新走上通向死囚牢房的小道，在拉·桑特监狱或者其他地方。

我是不是已经累了？我从来没有像在卡尔索案子之后那样悲观。然而，在法国监狱里又一次没有被判处死刑的犯人了！

---

① 《晨报》，1990年3月13日。

② 同上。

第七章 死刑又回来了

“安全与自由”

在死刑问题上，政府仍然采取了左右摇摆、犹豫不决的态度。图卢兹的判决做出后不几天，掌玺官就透露，早在1979年11月16日，即已在国民议会上提到过的有关部分废除死刑的法律草案不会在春天的议会会议期间提出。“政府认为，最近发生的一系列重罪，已经深深地震动了公众的思想。因此，目前提交这样一个草案是不合时宜的。”① 按照掌玺官的说法，“为了能够在人所希望的健康气氛中进行辩论，选择辩论的时机至关重要。”我认为，如果政府为了要达到它“所祈望的健康气氛”，要等待法国不再有残忍的重罪，那么，废除死刑就将遥遥无期地推迟下去。

对掌玺官的这一宣告，反应最为激烈的还是在议会多数派的内部。菲力普·撒甘声明说：“在涉及死刑的问题上，掌玺官再一次没有履行他在国民议会上所作的庄严承诺。佩雷菲特先生这样做，表现了他对议会的藐视，然而他本人就来自这个议会。”②

对于卡尔索案件，掌玺官也声明：“自1970年以来通过民意调查就继续保留死刑问题所表达的感情（原文如此）与同样反映民意的陪

① 《世界报》，1980年3月19日。
② 同上。

审团就各案做出的裁决之间是有矛盾的。政府应当考虑的不是这种意见，而是公众的感情。"①

这种区分看来不甚明白，但是，意图却很清楚。法院的裁决无关紧要，只有民意调查才算数。

几个星期之后，作为对法国政府的这种言论的回答，欧洲理事会咨询议会再一次表明它反对死刑。欧洲理事会咨询议会以绝对多数票通过了一项决定，建议在立法中仍然规定在和平时期适用死刑的国家废除死刑。这一决定首先针对的显然是法国。因为，欧洲理事会成员国中现在只有 7 个国家仍然在它们的司法武器库中保留着极刑，而且只有一个国家仍然在适用死刑，那就是法国。这一建议的报告人，瑞典的卡尔·里贝多姆（Karl Libdom）用法语对着我们法国的代表说："我们这些从内心里深深热爱着法国的很多欧洲国家的代表，更愿意看到法国始终站在为人权斗争的第一线。但是，我们非常惊讶并且非常痛心地看到，法国因（仍然适用死刑）这样一个可卑的纪录而有失自己的荣誉。"②

这样的看法、这样的呼吁，对自我宣称"从内心深处就是欧洲的"总统和政府又有什么作用呢？并非因为法国比它的邻国受犯罪的危害更重，掌玺官有意提醒人们，数十年来，法国的犯罪率没有什么明显的变化，这与其他国家非常猖獗的血腥犯罪，特别是与猖獗于美国的血腥犯罪根本不能相提并论。虽然说法国并没有摆脱恐怖主义的危害，但法国也没有类似意大利的"红色旅"，联邦德国的"红军分队"所实行的暗杀浪潮。科西嘉岛上危害甚大的暴力活动也没有达到西班牙的埃塔与北爱尔兰的爱尔兰共和军所从事的暴力活动的规模。

然而，这些国家中没有一个国家恢复死刑；而法国，废除死刑却成了一个政治问题：在总统选举活动已经开始的这个当口，不应当冒着与公众舆论相抵触的风险。

为了再一次采取主动，以获得他的多数派选民的信任，共和国总

---

① 《十字架报》，1980 年 3 月 19 日

② 《世界报》，1980 年 4 月 24 日。

统和政府在1980年春天选择了“为反对不安全而斗争”这样一个阵地。这一用语的寓意很广。犯罪活动，特别是城市里的小规模的犯罪活动，例如，盗窃汽车、入室偷盗、暴力、损坏公共财物等等在不断增多，特别是由面临着越来越大的失业威胁的年轻人所实行的犯罪活动。这些问题，在阿兰·佩雷菲特1976年主持的暴力问题研究委员会的报告中已经做过分析。但是，与犯罪现象的社会原因做斗争是一件长期的事情，结果很难测定，需要的经费也非常大。与此相反，面对被日常的暴力活动所困扰的公众舆论，部长宣告他坚定地维护秩序与法律的意志，这始终都会是受欢迎的。内政部长米歇尔·波尼亚托夫斯基还组织了一次场面很大的警事行动，称之为“拳头行为”。但其效果却让警察方面的负责人士都产生了怀疑。掌玺官又让人制定了一项法律草案。这一法律的标题为“安全与自由”。由于掌玺官是很有才干的，右翼多数派又自称是“自由派”，而他们面对的左翼则是“社会党与共产党派”，所以，他在所有的媒体上都非常衷情地反复说“安全乃是自由之首”。这一口号可能会使人权宣言的作者们感到目瞪口呆，但是，在即将到来的几年里，它却被用来获取很大的政治幸运。

但是，在这一时期，左翼并不这样认识问题。“1968年5月精神”，米歇尔·福科的影响，使很多人认为，权力与镇压已经混为一谈，而镇压就是“恶行”。当然，左翼政治人物也很清楚：城市的犯罪活动在增加，公众对所谓的警察的软弱和司法的懈怠非常气愤。但是，在当时很有影响的知识分子圈子里，镇压机器和法律上转向强硬的任何做法，都被揭露为滑向专制主义，是对自由的侵犯。正因为如此，掌玺官的计划一透露，就出现了反对这项法律的总动员。人们反对利用所谓的“安全”来蛊惑人心，揭露这一法律标题的虚伪性。社会党议员弗朗索瓦·马索(François Massot)强调指出，在这一法律草案中，我们读到有“ 安全”词句的地方有95处，而有“自由”二字的地方仅有5处，这是该文件内容的反映。[1] 雅克·希拉克在他发表的谴责

① 《十字架报》，1980年6月14日。

性讲话中则说得更为彻底："我完全相信，"他说，"这样一个法律文件是不能接受的，我要非常真诚地说：它不配！"①

自从在有关"安全与自由"的法律草案上所进行的政治与议会争斗一开始，就很明显地看出，在总统 7 年任期届满之前，废除死刑的任何前景都化为乌有了。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其中包括这样的右翼人士，完全是白白地生气一场。从这以后，议会的多数派围绕着政府抱成一团，在讨论"安全与自由"法案时，法律委员会——尽管它自己在一年之前也曾宣告赞成废除死刑——驳回了由一位共产党议员提出并得到社会党议员与菲力普·撒甘支持的关于取消死刑的修正案。在国民议会上，雷蒙·佛尔尼以社会党议员团的名义提出一个先决问题，要求"在没有首先讨论废除死刑的问题之前，不要讨论有关修改刑法典某些条款"的提案。② 皮埃尔·巴也提出了一项"取消死刑"的修正案，并且提醒人们，自 1972 年以来，在欧洲只有法国仍然在适用死刑。他对着掌玺官大声疾呼："您想以各种手段阻挠表决废除死刑，您是自由世界里最后一位仍然在为赞成死刑说话的司法部长。"③

然而，1980 年 6 月 26 日，国民议会在并没有意识到的情况下，以间接表决的方式投票通过了部分废除死刑——尽管这对法国来说是一种迟到的行动，有点带有羞辱：国民议会批准政府加入了 1966 年《联合国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这是实施 1948 年《世界人权宣言》的公约之一。法国政府竟然需要进行 14 年的思考才决定加入这一保护人权的基本条约。公约第 6 条禁止对不满 18 岁的重罪罪犯实行死刑。这就等于说，就将来而言，已经禁止对布鲁诺·T 这样的人判处死刑。这一消息不胫而走，它不失为是朝着好的方向迈出的一步。在这 1980 年，从主张废除死刑的人这方面来说，我们正需要这样的一步。

---

① 国民议会，1980 年 6 月 12 日，载于《政府公报》"讨论"栏目，第 1784 页。

② 同上。

③ 出处同上，第 1823 页。

一种隐隐的忧虑

自1977年秋天以来,所有判处死刑的判决无一不被最高法院刑事庭撤销。我相信,这种做法将会继续下去,所有被判处死刑的人都会有获得重新审判的机会,也就是第二次机会。要是在过去,也许会有这样的情况,第二个重罪法庭再一次判处被告人死刑,但是,现在不同了,最近两年来,我已经经历了5次这样的审判案,每一次,检察官都要求适用极刑,但每一次法官与陪审员都拒绝了检察官的要求。如果说司法的命运对我们有利,我们也可以理性地希望,在1981年总统选举之前,法国不会再有执行死刑的案例。

因此,要想使1977年9月对江度比执行死刑成为法国最后一次执行这种刑罚的案子,就必须是弗朗索瓦·密特朗战胜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当选总统。读一读民意调查,听一听专家们的分析见解,没有比这更无法确定的了。1980年的夏天,在任总统似乎仍然占据领先地位,有可能取得选举的胜利。为了克服周围的悲观情绪,或者为了自己说服自己,我利用这个夏天的平静时机写了一篇重要的文章,要论证这一次社会党左翼候选人不可能在选举中遭到失败。我的这种分析得到的更多是嘲讽而不是赞同。我的一位朋友、一家大报的经理责备我没有把这篇文章交给他来发表。他对我说:"夏天,我们的读者需要的是消遣消遣。"我争辩说我的观点有充分的依据。但是,我也知道,我所说的话里也有一种深深的愿望,一种说服自己坚信胜利必定有保障的愿望。在卡尔索的案子之后,我有些疲倦。我对妻子说:"要么密特朗当选总统,死刑被废除;要么他被打败,我也在法庭上心力焦悴。"

一种令人忧烦的预感袭扰着我。像弗朗索瓦·比内一样,我也感到,要想说服陪审员与法官,已经越来越困难了。我越来越强烈地察觉到,在重罪法庭的圈子里正在树起一道对我不信任的屏障。然而,只要我出现在某一严重的犯罪案子里面,仅此一项就意味着被告有杀头的危险。卡尔索的案子之后,我决定,凡是第一次在重罪法庭审

理的案子,我都不再为有可能被判处死刑的被告担任辩护律师。我相信最高法院刑事庭的判例。因此,我决定专门在最高法院撤销原判后的第二次审判中担任辩护人。之所以做出这样的选择,也许其中有一种厌烦的味道。但是,除了那些在一开始看来根本就没有任何希望的案子之外,例如,帕特里克·亨利的案子,无论如何,最好还是不要把死刑问题变成案子的中心问题。在辩护人的席位上,任何人都不是不可取代的,何况法国并不缺乏杰出的律师来为最困难的案子担任辩护人。

正是在这样的精神指导下,我在入夏之前曾接待了一位年轻人的母亲。这位年轻人名叫菲力普·莫里斯(Philippe Maurice)。对他的指控非常严重。在巴黎的一个停车场内,他与一位朋友正在盗窃汽车收音机时被两个值夜班的人逮个正着。两边发生了交火,一个值夜班的人被打死,另一个受伤。几天之后,他们两人在蒙日(Monge)街受到警察的盘问,他们想逃跑,又发生枪战,又有一名警察被打死,另一名警察受伤。菲力普·莫里斯的伙伴也被打死,他本人被抓住。一个警察与一个值夜班的人被杀害以及蒙日街的枪战,激怒了公众舆论。共和国总统本人也要求"尽可能快"地推进司法程序。实际上,关于蒙日街枪战事件的预审在 4 个月内就告完成。菲力普·莫里斯应当于秋天在巴黎重罪法庭出庭接受审判。

在我的办公室里,菲力普·莫里斯的母亲更多地是说到他的儿子而不是案子本身。这个案件的情况我通过报刊已经了解到大概情况。菲力普的父亲是一位警官督察。菲力普 9 岁时,父母离婚。她的母亲向我回顾起他的童年,以及在抚养菲力普时的艰难。我感到在她身上有一种对儿子的巨大热爱,感到她现在的痛苦。她要求我为他的儿子辩护。菲力普已经请了勒迈尔和让—路易·佩勒提耶(Jean-Louis Pelletier)作为他的律师。他们集经验、才能与人道精神于一身。我对莫里斯夫人说,我要是再参加这一案子的辩护,不仅不能加强力量,反而是弄巧成拙,因为我的到场意味着菲力普·莫里斯本人也认为只有从原则上拒绝死刑才能挽救他的性命。然而,实际上,有很多别的辩护理由。我还无限谨慎地补充说,假设菲力普·莫

里斯被判处极刑，最高法院也会撤销判决，到那时，如果他还愿意，我可以与他的律师们一起为他辩护。

谈话结束后，我把莫里斯夫人送到门口，她默默无言。我返回办公室，一股异样的难受朝我袭来。我感到，我之所以拒绝为菲力普·莫里斯辩护，除了觉得这种辩护无益甚至很危险之外，还有其他的东西。我之所以逃避这次辩护，是因为我担心自卡尔索案子之后，我不能再说服法官与陪审员，不能再"打进"他们的情感。我只能在被告仅存最后一线司法机会时才能让他去冒这样的风险。这是有道理的，但是我也有一种临阵脱逃的感觉。

爆 发

夏天过去了，司法风暴又起来了。1980 年秋天，6 个星期之内就做出了 4 例死刑判决。

10 月 18 日，在圣—奥迈尔(Saint-Omer)，加莱海峡省重罪法庭拒绝认定在一起入室抢劫中杀害当地一个企业经营者的妻子和女儿的两个男人有什么减轻罪行的情节（将其判处死刑）。11 月 27 日，阿登(Ardennes)重罪法庭判处一个年仅 23 岁的农业工人死刑，因为他出于嫉妒而杀害了一位体操教师，然而在这起涉及情感问题的案件里，检察官并没有要求对一个几度出入精神病院接受治疗的被告适用死刑。该案的评议仅仅进行了半个小时。10 月 28 日，巴黎重罪法庭经过 3 天激烈的法庭审理之后，判处菲力普·莫里斯死刑。很少见到司法命运表现得与辩护方如此地背道而驰。重罪法庭的审判长是一个出名的支持保留死刑的人，而检察官则是检察院里最有口才的代表。他的起诉书真是毫不留情。就在开庭审判的前一天，有一名宪兵被坏人打成重伤。辩护方令人感动地进行了斗争，但却没有说服法官与陪审团。经过 3 个半小时的评议之后，判决做出了。这也是 17 年来在巴黎第一次宣判死刑。

我简直惊呆了。4 名被判刑人中年纪最大的还不满 25 岁。也许，一提起受害人的死亡与痛苦，这确实令人痛苦、难以忍受。但是，

在法官与陪审员的眼中，这些被告的青春与人格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激起他们的疑虑与同情。难道他们真的被这种镇压的激情所驱使，对自己的决定就如此地肯定。除了那古老的"杀人抵命"的"同类相报"之外，就不可能有任何其他的出路吗？

在圣—奥迈尔，检察官本人也对他的公诉要求表现出犹豫。他更多地是提及死刑而不是要求适用死刑。他说："死刑只能专门适用于那些最为残忍的犯罪，是否应当适用死刑，是赞成还是反对，要由你们来进行权衡。"[①] 对此做出回答并决定判处两个青年死刑，竟然只需要27分钟的评议就足够了，其中一个年轻人在犯罪时年仅19岁。

在莎尔勒维尔—梅兹耶尔(Charleville-Mézières)，检察官则拒绝要求对被告处以死刑，因为被告是精神病院的常客。他杀了人，这本身就已经说明了他精神失常。在这次案件审理中，陪审团却毫不犹豫地超越了检察官的公诉要求，并宣告判处被告死刑。

至于菲力普·莫里斯，不论他的犯罪事实多么可恶，就在枪战发生之前，他还是放过了一个被制服并缴了武器的警察。

新闻界也在追问死刑这样突然加温，原因何在。有些人把它看成是政府为了证明"安全与自由"的法案的正确性所展开宣传运动而产生的后果。几个月里，犯罪现象的增加，人们的不安全感的上升，已经成为小册子、文章、广播、电视节目的目标。以前修改刑事诉讼程序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发动过如此广泛的广告宣传运动。法律讨论也被引导到有利于政治口号。从职业责任感出发，我平静地向学生们解释了新法律的规定。我在报纸上与公开会议上都发表了反对这一法律的意见。我发现此处彼地不时会有一些带着讽刺的微笑。但是，大学的教学伦理对我还是有所约束，我尽力地指出教学与战斗之间还是有差别的。

然而，这一"安全与自由"法案针对的是日常的犯罪活动，也就是针对那些使公众舆论大为光火的犯罪活动，而不是针对血腥的犯罪。

---

① 《世界报》，1980年10月21日。

掌玺官也承认，这种重大的犯罪血案在几十年里始终是稳定的，并没有上升。然而，公众的不安全感却比犯罪率上升得更快。公众舆论所希望的加强镇压就体现为宣告的刑罚更加加重。看守所里已经人满为患，中心监狱也在抱怨不迭。重罪法庭的判决也变得越来越严厉。

还有另一个人们不甚察觉的因素，它也导致了法院的判决更为强硬。直至 1978 年，在市镇当局主持制定每一个审判期的陪审员名单时，重罪法庭的陪审团都要经过谨慎的挑选。陪审团的组成虽然不像 19 世纪那样，是那些"关注不惜任何代价保护所有权"的社会知名人士，但陪审员里也包含着相当比例的自由职业者、公务员与干部。这些阶层的人士，其文化程度要高于老百姓的平均文化水平，他们中间支持废除死刑的人数，或者更广泛地说，支持轻缓刑罚的人数也相对较多。这种挑选陪审员的做法受到了一些人的批评，这些人主张，陪审团的组成应当反映法国人民的组成，因为，陪审团是以法国人民的名义进行判决的。正因为如此，1978 年的一项法律经议会一致通过，决定从这以后陪审团的成员通过简单的抽签方式来挑选。这种民主原则得到了遵守，但是，法庭做出的判决越来越严厉，这也表明民众的感情对罪犯丝毫没有任何的宽恕，不论罪犯出自任何平民阶层或社会最不优待的阶层，都丝毫不能得到任何的宽恕。民意调查也指出，恰恰是在民众阶层中，人们对极刑留恋也最为强烈。1980 年秋天的几项判决正好反映出陪审团的组成所带来的变化，因此，也就预示着将来还会有其他死刑判决被做出。

犯罪现象的现状也是引起判处死刑的案子突然增多的另一个原因。一件残忍的重罪案，只要其犯罪细节经过新闻媒体长时间的报道，公众舆论即被搅乱，仅此一举就足以使支持适用死刑的人数骤然增多。在 1972 年，在科莱沃的悲剧发生时，或者在 1976 年帕特里克·亨利的案子里，我就已经看到了这一点。在图卢兹，或者在卡尔索的案子里，我通过(法庭上)不停地提到贝兹耶的屠杀，也可以体会到这一点。

1980 年秋天，人们希望看到在法国司法中消失死刑的愿望已经

化为泡影。因此,只有政治意志才能终结这种血腥的规矩。在西欧各国中,法国已经是一个奇怪的例外,她不能再依靠这样的规矩了。

在国民议会里,主张废除死刑的议员们打算表明,即使在这样困难的司法局势里,他们的信念也不会软化。掌玺官在向法律委员会提交1981年预算案时,仍然拒绝展开有关死刑的辩论。[①] 在他看来,这一问题早在春天议会多数派驳回共产党提出的废除死刑的修正案,讨论"安全与自由"的法案时就已经得到解决。菲力普·撒甘同意社会党与共产党议员的意见,法兰西民主联盟的来自安德尔(Andre)省的议员米歇尔·奥里亚克则弃权,司法预算案没有获得法律委员会的批准。这仍然只不过是整个进程中的一个事件。在1980年11月5日的辩论会议上,皮埃尔·巴第3次提出修正案,取消在"极刑的执行费用"一章中所规定的预算。社会党与共产党议员也照此而行。就像前一年一样,掌玺官宣称:"不能通过预算修正案这样可怜的渠道来就如此重大的问题做出决定。"[②] 议会右派多数派支持政府。皮埃尔·巴的这一修正案以252票对203票被否决。菲力普·撒甘拒绝投票表决司法部长的预算,以示"向司法部长提出抗议、提醒与见证行动。"[③] 然而,议会的规矩仍然得到了遵守。

就这样,到1980年年末,局势已经明朗。法国废除死刑的问题要靠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总统才能得到解决。

---

① 根据法律委员会主席让·佛瓦耶所说,司法部长宣称:"在每天有人像对着森林一角中的兔子开枪那样对着宪兵和警察开枪的时候,不是一个有责任感的政府提议废除死刑的时机。"《世界报》,1980年11月1日。

② 《晨报》,1980年11月7日。

③ 《巴黎日报》,日期同前。

第四部分 废除死刑

第一章 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总统

选战正酣的冬天

1981 年年初的几个星期,民意调查和各种预测都宣布即将卸任的总统将会连任,而不是弗朗索瓦·密特朗取得选举的胜利。密特朗被他的政治对手们称之为"永久的失败者"、"政治上的普里多尔(Poulidor)"。对此,他付之一笑,并且提醒说:"普里多尔可是法国人最喜欢的自行车选手啊!"

法国人是否也同样喜欢弗朗索瓦·密特朗呢?如果你跟随他参加公众的集会,看到他在集会上激起的人们的热情,就会相信这一点;然而,当你听到政治阶层的人们的谈话,你又会将信将疑。不过,随着竞选活动的进一步展开,显得越来越清晰的是,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所遇到的是,人们将会拒绝他的感情。非常喜欢诱惑民众的总统现在已经不能做到这一点,他的魅力已经寿终正寝,就像一对将要分手的夫妻之间一样。他的风格、他的言词,甚至他的声音对越来越广泛的公众来说,已变得难以容忍。这样,左翼候选人与其说是用他的竞选纲领来争取阵地,还不如说是缘于他的竞选对手的衰退、以及连续执政达 23 年之久的右翼的分裂。

我深深地陷入了这场竞选运动。在我看来,在我所致力的领域里,也就是在司法与自由的领域里,局面有待于彻底改变与全面变

革。这并不仅仅是因为右翼利用那蛊惑人心的“不安全感”大做文章使我感到气愤，而是因为我坚信政府选择的道路，也就是“安全与自由”的法律所选择的道路，只能导致走进一条死胡同。我们的监狱人满为患，它已经成了“犯罪的学校”、“累犯的家庭”，然而，人们却仍然在采取关押的方式解决问题。只有采取严格的预防犯罪的政策，解决犯罪原因方面的问题，才能减少犯罪。而且，还必须考虑到犯罪的复杂性，考虑到在外省的小城镇与地区的大城市里，犯罪的情况各不相同。预防犯罪的行动必须区别对待，对犯罪原因的诊断与社会处理也要依据各地的具体实情来引导。采取犯罪预防行动的最基本的机构应当是各个城市本身，并且国家的服务部门也应当给予支持，特别是警察与法院。[①]

在我看来，当务之急，必须与那种不符合我国地位的制度与法律一刀两断。我始终认为，法国之伟大，并不是她有着胜利的记忆，并不是她的经济力量，甚至也不是她的文化光辉，世界上之所以有那么多的男男女女特别热爱法国，是因为法国在为自由与人权服务的历史上所起到的作用。然而，1981 年，我们却仍然背着那些与我们如此自称的“自由之冠”毫不相称的制度。1962 年曾设置一个国家安全法院，这一特别法院由高级别的司法官与官员组成，负责审判危害国家内部安全的公民被告。这种法庭让人想到的是中美洲的与南美洲的军事政变委员会，而不是一个法治国家的法院。在我国的刑法典里，有一项于 1971 年通过的被称为“反对打砸抢”的法律，那是受到“1968 年 5 月狂热”的烦扰而作出的规定。按照这一法律的规定，可以在轻罪法院对游行示威的参加者因暴力行为追究其刑事和民事责任，但这种行为并非是游行示威的参加者自己所为，而是那些渗入到游行队伍中的破坏分子或者打砸抢分子所为。另外，作为一种遥远的、历史遗留的产物，军事法庭在和平时期也可以审判应征入伍的

① 正是在此思想的基础上，1981 年秋天成立了由来自埃皮乃（Epinay）市并担任该市市长的吉尔伯特·波哪迈宗（Gilbert Bonnemaison）议员主持的委员会，并由此创立了预防犯罪地方委员会制度，该委员会制度后来为很多国家所仿效。

人。这种军事法庭在司法史上留下了很多恶劣的记忆。现在，终止这种法庭的时间已经到了。

尤其是现在，必须为法国的、受法院管辖的人开放向设置在斯特拉斯堡的欧洲人权法院提起申诉的权利。至此为止，法国法律仍然禁止他们享有这一权利。法国是《欧洲人权公约》的倡导国，也是设立欧洲人权委员会和欧洲人权法院的倡导国之一。非殖民化的考验，阿尔及利亚战争的过分行为，使法国的历届政府都推迟批准这一公约。1974 年，在选举活动进行期间，由阿兰·波埃(Alain Poher)代行总统职权时，这项公约终于得到批准。但是，政府仍然就此提出了许多的保留。在法国，当公民认为当局侵犯了他们的自由与基本权利时，他们仍然被禁止向欧洲人权委员会与人权法院提出申诉。除了行政的畏难情绪与国家主权的沉重教条之外，没有任何理由能够解释这种保留的原因。从一个自称是“自由的与欧洲的”共和国总统与政府来说，这样的回避问题是无法辩解的。在我看来，我坚信由欧洲人权法院实行的监督将迫使法国修改自己的立法、司法或行政实践。我们需要这样一个国际杠杆，以便更快地推动我们的司法走上一个更加尊重人的基本自由的现代法治国家的道路。

在我看来，这是一种与废除死刑几乎同等重要的进步。两种措施都将集中导向同一种“欧洲的前景”。在欧洲理事会的大国之中，惟一只有法国仍然禁止她的公民向斯特拉斯堡欧洲人权法院提起申诉；在西欧各国中，也只有法国仍然保留着死刑。依据罗杰—热拉尔·什瓦征贝克(Roger-Gérard Schwarzenberg)的提议，欧洲议会法律委员会不久前提出了一项决议案，要求共同体的所有成员国废除死刑。也就是说，实际上是要求法国废除死刑。可以肯定，这一经过政治委员会批准的决议草案，将会得到欧洲议会表决通过，欧洲议会的议员绝大多数都赞成废除死刑。

汹涌澎湃

我正在幻想着将来，就在这时，司法的现实却在不断地变得更加

暗淡。1981 年 1 月 25 日,在索恩—卢瓦尔(Saône-et-Loire)重罪法庭,里维耶尔(Rivière)与沙拉(Chara)两个人都被判处死刑,原因是他们侵犯并杀死了一个加油站的加油工。他们两人中只有一个人开了枪,他属于累犯,另一个人作为共犯受到追诉。检察官要求对后者处以无期徒刑。就像在特洛瓦对布菲与本坦斯的案件一样,陪审团并没有将这两名被告人区分开来。

2 月 25 日,克雷泰伊(Créteil)重罪法庭判处伊夫·莫佩提(Yves Maupetit)死刑。他在 1978 年 1 月在巴黎地区实行了一系列的犯罪。他的女伴与同谋承认她自己就打死过一位受害人,由于她承认自己有罪,于是获得了减轻刑罚的处分。只不过因为她是女的,否则不能解释法庭为何把他们两个人区分对待。这一判决也从反面意味着对妇女废除了死刑。因为,法国最后一次处决女犯是在 1949 年。从那以后,被判处死刑的女犯全都得到特赦。对这种区分所能做出的惟一的解释是,死刑只适用于男人,对妇女已经废除了死刑。

3 年以来,最高法院刑事庭撤销了所有的宣判极刑的判决。1981 年 3 月 7 日,刑事庭又一次撤销了加莱海峡省重罪法庭对 1980 年 10 月 18 日里维耶尔与沙拉的死刑判决。但是,在最高法院刑事庭开庭审理时,检察官所做出的提醒却使我非常担心。他在起诉书中说:“也希望在最近的这类性质的案件中,碰巧所援用的理由都有依据,因此,你们只好撤销好几个死刑判决。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利用了这一点,说你们刑事庭反对这种刑罚,并说你们系统地撤销所有的死刑判决。我想,应当终止这种不折不扣的、毒化气氛的宣传活动。我在这里要庄严地重申,只要死刑还存在,宣判这种刑罚的判决,只要没有发现并确认程序上有任何不符合规定之处,就不应当被撤销。”①

尽管检察官的结论是要求撤销原判决,但他仍然坚持要说出这样的一番话,在我看来,这正表明我国的最高法院内部有了一种新的精神状态。显然,最高法院的某些成员对人们认为他们原则上反对

① 《世界报》,1981 年 3 月 8—9 日。

死刑而感到气愤。而实际上,在涉及到判处死刑的案子时,撤销原判的案件数量确实要远远高于撤销重罪法庭做出的其他判决的数量。很难相信,重罪法庭的审判长与书记官在这些死刑案子中不像在其他重罪案件里那样有经验,或者不那样注意和认真。无论如何,检察官的这些声明并不是什么好预兆。

12 天之后,1981 年 3 月 19 日,最高法院刑事庭按照另一位检察官的要求,驳回了菲力普·莫里斯的上诉。这是 3 年多来第一次没有被撤销的一项死刑判决。因此,断头台与菲力普·莫里斯之间,惟一存在的就是总统的特赦了。

这一消息使我非常震惊。在菲力普·莫里斯被判处死刑之后我取得了许可,可以与他联络。我到弗雷斯纳(Fresnes)监狱关押死囚的区域去看望过他。在我的眼中,菲力普·莫里斯非常聪明,热爱读书,在这样的情况下仍然有令人惊异的自制能力。他年仅 24 岁。我较少说话,主要是听他说。我所说的几句话也只是告诉他,我对这个案子的将来结局很有信心。因为,我相信最高法院刑事庭会撤销对他的判决。从弗雷斯纳返回途中,我在汽车上就已经想好了将要采取的战略,并且想好了与另外几位律师如何分工。我也想到菲力普·莫里斯的母亲,想到她在案子审判之前对我的拜访。这也是我惟一希望来得更快一些的案子。现在,我想为他辩护,让埋藏在我内心深处的那种"逃避感"尽早消失,这种愿望是多么的强烈。

也许,我的乐观看法并没有说服菲力普·莫里斯。他决心要做一件不可能做到的事,也就是说,他想越狱逃走。为了越狱,他就需要有武器。一位年轻的女律师被他感动,答应给他弄一支手枪。她认为这是因为她害怕等待莫里斯的断头台,以及她绝对不想让莫里斯被处决,因而才致使这位年轻的女子做出了如此失去理智的行动。在最高法院的判决做出之后不几天,莫里斯就实施了他的越狱计划,他的企图失败了。监狱的一名看守人员被他打成重伤。年轻的女律师也被逮捕,并被注销了律师资格,同时还受到了严厉的判决。这真是一场彻头彻尾的灾难。看来,通过这么一次发疯的举动,菲力普·莫里斯是彻底打掉了获得特赦的机会。在最高法院驳回他的上诉之

后，惟一能够挽救他性命的只有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总统。

密特朗声明

1981年年初，有一家周刊像是有了新发现一样，在头版用大号字宣布："法国人赞成死刑"(63%)。社论的撰写人写道："没有任何一项民意调查显示有如此多的大多数人赞成死刑。"人们又回想起1972年11月处决布菲与本坦斯时的最低水准。7年已经过去了，在重罪法庭上，我6次看到陪审团拒绝宣告死刑，但是，如果看一看公众舆论，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们所开展的全部活动——写了那么多的文章、出了那么多的书籍、开了那么多的报告会，做了那么多的电视节目——看来都是白费劲。由于也有相当多数(41%)的人承认在那些已经废除死刑的国家里犯罪率仍然"没有变化"，因此上述结果就更能说明问题。正像大赦国际所说"死刑是一种无益的、残酷的、有损人格的惩罚"，但是，为反对死刑而提出的各种宗教的、哲学的、道义的、司法的论据又能管什么用呢？死刑"这个老家伙"仍然待在司法老窖的深处，它在那里要求偿还欠账。"以命偿命"的"同等报复法则"仍然应当是我国的司法法则。

我们正处在热火朝天的选举活动当中。对所有的候选人，记者都会问及他们对死刑问题持何种立场。无论是阿尔来特·拉吉勒尔(Arlette Laguiller)在揭露死刑，还是让—玛利·勒庞(Jean-Marie Le Pan)在主张毫不留情地适用死刑，都没有人感兴趣。只有4个大党派的候选人的声明最为重要。

雅克·希拉克宣称，自己赞成组织一次有关废除死刑的全民公决："这是一个涉及民族集体意识的问题。在这样的问题上，让全民族直接地发表意见是合理的。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一场大辩论是必不可少的。"首先还是要修改宪法。雅克·希拉克建议，依据宪法第11条进行第一次全民公决。自从1969年进行的导致戴高乐将军离开政坛的全民公决以后，历届共和国总统看来一点也不主张采用这种程序。雅克·希拉克在被问到他个人的立场时则回答说："我当然有

自己的看法,但是,我现在不予表示,重要的是国人的集体感情。"但是,3月24日,在一次青年运动负责人的会议上,雅克·希拉克则声明:"我本人将投票反对死刑,原因与我投票反对'有关自愿终止妊娠的法律'的延展有效期间一样。"但是,他又补充说:"在我建议组织的全民公决进行的时候,我不会以任何方式做任何影响舆论的事情,在这方面我将完全支持'法兰西'这个人的意见。"①

3月11日,乔治·马歇(Georges Marchais)在议会的新闻处重申了共产党的立场:"应当废除死刑,并且应当让那些最危险的罪犯不能够再危害社会。"他重申了他个人反对死刑的立场,但是,在关于废除死刑的具体方式上他却含糊其辞:"在合理的期限之内,并且在比我们今天所面对的气氛更为相称的气氛下,这一问题应当在国民议会中进行讨论。"②

这次选举实际上是在两名候选人之间进行,所以最主要的是他们所采取的立场。3月10日,吉斯卡尔·德斯坦在接受电视采访时声明:"在我担任总统的时间里,死刑得到适用,并且我认为,在目前政府不应当向议会提议废除死刑。我认为,这样的变化只能在一个平和的社会中发生,只要法国社会整体上没有感到这种平和,废除死刑就是有悖于法国人民的深层情感。我认为,人们没有权利违背他所代表并且管理着的人民的深层感情而采取行动。"③ 在笼罩着这种不安全感的气氛里,如果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再次当选总统,废除死刑也就将继续无限期地推延下去。

下一个星期,弗朗索瓦·密特朗要在阿兰·杜阿梅勒(Alian Duhamel)与让—皮埃尔·埃勒卡巴什(Jean-Pierre Elkabbach)一起主持的一个重要电视节目——"纸牌摆到桌面上"发表谈话。我相信,这两位主张废除死刑的记者必然要问到他对死刑的立场。我向密特

① 《世界报》,1981年3月26日。1974年通过的关于自动终止妊娠的维伊法有效期仅仅5年。该法在1999年被延展为无限期。

② 同上。

③ 《费加罗报》,1981年3月20日。

朗说到这一点，他似乎并不很在意。节目就要播出的那天早上，我非常焦急，一大早就把电话打到他家里。我匆忙地说了一些他已经知道的论据。我感到他的声音里有几分不快。他时间很紧，我告诉他，当天上午我将给他带上一份有关法国与欧洲在这一问题上的现状的要点。"那就请吧。"他回答说，语气像平常一样客气。在密特朗的语言中，这就意味"没有必要"。我仍然写了一份有关教会、保护人权组织、欧洲议会与欧洲理事会的各项声明的简述。我还列举了一些著名的主张废除死刑的人士的名字：雨果、饶勒斯、加缪。到了中午，我将这份要点带到了比耶维尔（Bièvre）街，那里笼罩着一派热气腾腾的气氛。通常，都是我与其他亲近人士陪同弗朗索瓦·密特朗走进电视录制室。但是，这天晚上，我决定要在家里看一看他在电视上是如何说的。

当有关死刑的问题提出时，我看到他在很短的一刹那皱了一下眉头，外人几乎很难觉察，但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冷颤。然而，他已经进入角色，发挥开来。他毫不拐弯抹角，也没有委婉的措词，径直宣告他赞成废除死刑："在我的意识中，在我的意识信条里，我反对死刑。"紧接着，他补充说："我没有必要去拜读那些持相反意见的民意调查。大多数人的意见是赞成死刑，而我呢，我是共和国总统候选人。我说的是我所想的，我说的是我所认为的，我说的是我的精神契合，是我的信仰，是我对文明的关注。我不赞成死刑。"[1]

我高兴极了，一切都说了，一切都非常清晰。如果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废除死刑就将确定无疑。当然，还需要有一项法律，因此，需要有一个准备投票赞成废除死刑的议会多数。不过，我相信，在密特朗当选总统之后，紧接着就会解散议会。在总统选举之后的几个星期里所选举出来的新议会只能是左翼占多数席位的议会，也许是一个微弱的多数，但是我想，这已足够与死刑一刀两断了。

作为朋友，我感到极为满意。很久以来我就听人们说弗朗索瓦·

---

① 1981年3月16日。参照弗朗索瓦·密特朗：《政治》二，1977—1981年，Fayard出版社，1981年，第255页。

密特朗最狡猾，最老谋深算，是一个最不讲信义的政治人物，然而，在涉及到根本的道德选择时，他却打定了最具有勇气的主意，采取了最不具有选举色彩的立场。他明确地高声宣布了他的意识良心的选择，而不是为了眼前的利益。有些分析家从弗朗索瓦·密特朗的这一令人自豪的声明中看到了他作为一个有坚定信念的政治家的品质，从而驱散了他的复杂人格所引起的不信任感。在我看来，我坚信，此时此刻，他已经用他那精湛的策略技巧与语言运用能力博得了头号政治筹码。他说了真话，剩下的就听其自然吧。他的坦诚不仅没有给他造成损害，反而在舆论中帮了他的忙。如果密特朗当选总统，他的这种坦率态度必将给死刑的命运贴上封条。

特赦权问题

自1981年3月19日最高法院驳回菲力普·莫里斯的上诉以后，估量、盘算，再加上焦虑，又一次涌上我的心头。在选战正酣之际，对于一个被判处死刑的人，共和国总统是否会决定给予他特赦，或者将他处决呢？因为总统本人正是这次选举中的候选人之一。在最高法院的判决做出之前，他所持的言语是神秘的、令人难以猜测。3月10日，他就特赦权的问题声称："我将自始至终履行我的职责，如果我有决定要做出，我就将做出决定。"为时不久，最高法院做出了判决。在乔治·维妮的倡议下，"反对死刑协会"向共和国总统发出了一份请愿书，要求"暂时中止就法国监狱里的死刑犯做出任何决定，直至选举结束"。有许多人士在这份请愿书上签了名。[1] 早在1月份，就死刑所做的民意调查中，就有微弱的多数法国人（47%对45%）认为：在最近召开的议会就要对极刑做出决定之前不应当执行任何处决。[2]

我相信，在选举结果出来之前，共和国总统会放弃做出任何决定。出于道义上的考虑：不可能设想，在可以间接地影响到他命运的

① 《世界报》，1981年3月19日。

② 《世界报》，1981年1月6日。

投票的前几个星期,还将一个人送去处决。从政治原因来看,处决还是特赦,都会被看成是一种受选举主导而采取的行动;从实践原因来考虑,运用特赦权需要经过很长的行政过程,首先要在司法部内经过好几个机构,由它们提出意见,再由司法部长、司法高等委员会提出意见,然后,共和国总统必须研究案卷,接见被判刑人的律师,最后才能做出决定。在眼下进行选举活动的躁动中,作为候选人的总统很难有时间做出这样的特赦或处决决定。

3 月 25 日,为了制止谣言的传播,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表示,在选举活动正在进行的过程中,不会处决任何被判处死刑的犯人。这样一来,直至选举结束,菲力普·莫里斯的命运也就悬在那儿了。从来没有一个在押人犯会如此紧张地关注着总统的选举活动。每一次我去看望他时,他都要向我打听这方面的情况。我向他表达了我的坚定信心:"弗朗索瓦·密特朗会当选,你将会得到特赦。"有一次,我甚至补充说,即使吉斯卡尔·德斯坦当选,你也会得到特赦,因为在死刑犯的问题上,这样做是新当选的总统的传统。他听了这句话,多少露出了一点笑意。我也没有贸然地进一步多说。

最后几天

在选战的最后几周里,我开始了业务休假,只是偶尔到办公室呆上一会儿,回复一些信件,与我的合伙人交谈交谈。这天一大早,我就穿过卢森堡公园,走进了洛朗·法比尤斯(Laurent Fabius)的套房。有几个朋友围坐在用早点的小桌子旁。这是一小组弗朗索瓦·密特朗的忠实追随者,正在为总统候选人密特朗准备电视演讲,其中有作家保罗·吉马尔(Paul Guimard)与热吉·德贝莱(Régis Debray)、电视节目导演塞尔日·莫阿提(Serge Moati)、民意调查专家夏尔·萨勒兹曼(Charles Salzmanne),雅克·阿塔利(Charles Attali)忙忙叨叨地进来了。洛朗·法比尤斯负责领导弗朗索瓦·密特朗的竞选办公室,他要大家面对乐观局面不要懈怠,他对选战提出了具体的要求。他的夫人弗朗索瓦兹·卡斯特洛(Françoise Castro)提出了一些新的议题,

以及过去没有过的部署。就像她的快乐情绪一样，她的想像力也是无穷无尽的。我们开始干活，每一个人都在一个角落里为候选人准备一份“要点”或发言稿。就像众所周知的那样，我们也明明知道准备好的这些“稿子”不会留下什么，或者基本上什么都不会留下来。弗朗索瓦·密特朗即席讲话时，总是把准备的这些东西完全抛开。但是，我们还是非常认真地准备着，仔细地推敲每一句话，尽管这些话永远也不会从密特朗的口中说出来。我们将准备好的稿子交给弗朗索瓦·密特朗的不可替换的秘书玛丽－克莱尔(Marie－Claire)。由于没有任何人保留底稿，就听任这些稿子随风飘散到天之尽头吧。

这天，将近中午，我们分别走了，各自忙于自己的任务。我是候选人派往选举视听宣传监督委员会的代表。于是，我要往来于王宫与广播录制室之间，监督委员会设在王宫里。在每一次节目中各候选人说话的时间，以及在政府使用电视新闻等等问题上往往会发生争议。我在那里又一次遇到了1974年就曾遇到过的争论。这一切并不很严重，也不很重要。但是，在候选人的总参谋部里，还是笼罩着紧张的气氛。因为，这场竞选是如此重大的竞争，而且结果又是不确定的。

在那热火朝天的日子里，我始终有一种特别强烈的感觉，那就是围绕着密特朗周围的这个小团体始终有着一股友谊的情感。由于我得到授权，可以批准播放录制的节目，所以，每一次录制播放我都要一直陪同到底。我很注意提前赶到他那里，明知他这时会正在修改已经阅读修正过不下10次的稿子。有时，他读完一句就斜着眼镜，从旁侧注视着我。我向他提出修改建议，他改过来以后，又改过去，选用另一句话。随着时间的移动，我感到有些焦急。正式的录制时间已经预定下来，每一个候选人一个小时，任何变动，任何迟到都是不可能的。对于我的提醒，对于我的恳求，他几乎不回答，只是一门心思继续修改他的稿子。最后，他从坐椅上站起来，我们走下狭窄的楼梯。这是一条通向汽车的小“胡同”。汽车开得飞快，穿过熙熙攘攘的街道。我有些烦躁，但却不让它有一丝流露。我向他讲了一些选战的趣事，一切严肃的言词都予排除。我们终于到了。官员与技

术人员正在等待他，看得出来，他们都有些神经紧张。当我走向录制室时，他却与他们一起，不知走到哪里去了。录制结束之后，我们又出发了。他从来不对节目发表评论。他的思想已经走入了下一步。有时，他也让我将他送到塞纳河左岸的一条街的拐角上，他就在那里下车；有时，我们一起去吃午饭，还会有另一些朋友赶来参加。这些时刻，我们非常高兴。随着时间一天天过去，紧张的气氛也在增加。但是，我们每一个人都照着他的样子，尽力不流露出一丝一点。惟一的阴影是，忠实的乔治·达杨 1979 年就去世了。此时此刻，我们是多么需要他的诙谐与幽默啊！不过，如果为了表示我们之间的欢乐情绪，必须用颜色来标示这一次选战的话，我就会说："玫瑰色！"它像朝霞，它是候选人的象征。

胜　利

该说的一切都已经说过了。第二轮投票前，两个候选人已在第一轮投票之后的星期五进行了面对面的辩论。这次辩论的规则比 1974 年的选举更难制定，处处笼罩着不信任。"一场平局，"我在节目播出之后离开密特朗时心里想。这样最好，因为无数迹象以及一些非官方的民意调查都让我们预感到胜利即将来临。

在进行第二轮投票的那个星期天，我们这个小团体的人马约定在宣布选举结果时都到我家里集合。将近 19 时，我与热吉·德贝莱正在厨房里摆弄土豆，准备做一道大沙拉。我们默默地干着活。这倒不只是为了表示我们有一套做家务的本领，而是在等待，就像学生在等待考试成绩一样。一家民意调查机构应当给我打电话传来最新计票情况，电话铃响了，是夏尔·萨勒兹曼的声音。他用胜利的口吻在宣读着数字。两名候选人的得票数差距太大了，不可能有任何疑问了。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了！热吉与我相互拥抱，我们是那样的高兴。伊丽莎白也跑过来，朋友们都到了，大家都在欣喜欢呼。我到楼下酒窖里取来了我出于内心的坚信而特意保留在下面的香槟酒。

电视打开了，选举的正式结果出来了。这一结果并没有告诉我

们任何新东西，但是，就这样听着重复播出的消息，我们的欢乐情绪仍然在上涨。弗朗索瓦·密特朗原来答应从什农城堡（Château-Chinon）回来时一定过来，一位朋友原谅了他，这是正常的，他还有许多事情要做，他是新总统啦！我们中间有人决定前往索勒菲里澳（Solférino）街的社会党总部。弗朗索瓦·密特朗当晚要到那里与等待他的人们见面。我则更想与女儿朱蒂特（Judith）一起去巴斯底（Bastille）广场跳舞，那里，人多极了，人们在欢呼，还有音乐。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共和国总统了，左翼取得了选举的胜利。这是在过节！

第二天早上，我起得很早，来到弗雷斯纳的拘留所，走进死囚的牢房。看守向我表示祝贺，好像是我取得了选举的胜利一样。我要求见到菲力普·莫里斯。

我与他谈了很长时间，告诉他性命已经保住了，他将获得特赦，死刑已经终结。从这一事实来看，他就象征着废除死刑。他很年轻、聪明，并且渴求知识，即使是在监狱里，他在精神上仍然找到了自由的空间，现在只需要进一步坚持，在这些领域里坚持下去。这是一条非常艰难的道路，但也是惟一能够有一天将他带回自由人社会的道路。我向他反复提到那次灾难性的越狱企图，提到被他打伤的看守。如果他将来仍然放任自己，听任自己走这样的路子，必定要失败，他就将永远丧失获得释放的希望，而且，由于他代表着死刑的废除，他也就因此将使废除死刑在公众的思想上失去信誉。他可以走上在他面前展开的漫长的道路，那就是学习之路，他可以恢复自尊，并且在将来的某一天恢复自由。一切都取决他自己。在这样的阶段，他在监狱里仍然是自己命运的主人。

他非常认真地听我说着。我说完以后，他向我表示感谢，向我保证，让我相信他。我站起身来，祝他好运，祝他振作起来。我们握手道别。我看着他与看守一起离开了谈话室。返回巴黎，我心里一直在想着问题，我终于看到死刑被废除了。[1]

---

① 菲力普·莫里斯重新开始了学习，在克服了重重困难之后，他现在已经是一名文学博士了，他的博士论文非常出色。他并于 1999 年 12 月获得了假释。

比耶维尔街

这是几天没国家元首的特别日子。瓦莱里·吉斯卡尔·德斯坦似乎并不急于离开爱丽舍宫。弗朗索瓦·密特朗也似乎并不急于进入宫内。我又恢复了自己的职业生活。选举对我的职业生活立即产生了影响。我不加等待,将有关的案卷寄回给好几个被告。我原来之所以要为他们辩护,仅仅是因为断头台在威胁着他们,现在这种危险已经不复存在了。而且,除了我以外,他们也都还有另外的律师。万里长征已经结束了,剩下的惟一阶段就是废除死刑本身。

几天之后,我的秘书转给我一个电话。"是共和国总统!"她喃喃地说,非常激动。正是那熟悉的、抑扬顿挫的声音,带有几分讥讽的语调:"怎么样,你怎么样了?你没有消息了!"我称他为"共和国总统先生",从这礼仪的敬重之下也透出了老伙伴之间的友谊。我们说了一些无关紧要的话。我提出在剧院举行一个晚会的建议,他表示同意,随后又改变口气,补充说:"我希望见你,星期四,我在比耶维尔(Bièvre)街等你一起吃午饭,如果你方便的话。"这种表达方式非常客气,显然不可能推托,没有道理不答应他的邀请。

我挂上电话,陷入了沉思。当记者们正在竞相猜测下一届政府的组成人选时,也有人提到我的名字。但是,多少年来,即使是在最近几个月里,弗朗索瓦·密特朗也从来没有在这一问题上有过丝毫的暗示。每当有人问我时,我都是避而不答。越是没有答案,就越容易回避问题。对于一个犹太移民和皮货商的儿子,对于亨利·多列士的助手来说,进入政府,什么样的前景!什么样的诱惑!亨利·多列士在他的一生中始终都抱着这样的雄心,在议会共和国时期的所有律师身上也都具有同样强烈的愿望。然而,我非常热爱我的职业,它从各个角度都使我非常满足。向学生、向听众教授法律,对我来说,始终是新鲜的乐趣;成为政府的部长,似乎充满了不确定性,似乎充满着沉重的考验。我没有任何的议会经验,没有任何的公共生活的经验,也对政治技巧没有任何的准备。尤其是我非常了解那些曾经当

过部长的人,政治红运一旦离开他们之后,作为一种永久的挫折,仍然拖着对烟消云散的权力的遗憾。就这样,我在当部长的诱惑与继续自己的职业之间摇摆着,但也不能拖延。因为我原来认为始终不会向我提供这种选择,而现在也许正是要向我提出这样的建议,因此,我必须立即做出决定。

那天,我在进入比耶维尔街时,将车子停在圣母院旁,顺着河边步行了一阵子。也许,弗朗索瓦·密特朗想与我谈的是另外的问题,谈宪法的问题?

比耶维尔街的两侧都架起了路障,不让行人通过。一小组一小组热情的人们和旅游者汇集在那里。我分开一条道,向警察说明我的身份,走进了栽满小灌木的庭院。达尼耶尔·密特朗(Denielle Mitterrand)[1] 与几位朋友已经在屋里,其中有让—丹尼耶尔(Jean-Daniel)与米歇尔·克雷波(Michel Crépeau),他们已经先到了。密特朗来了。他看起来很轻松。午饭过后,当选总统让我等一等,他要先与克雷波谈一会。我走到院子里,在太阳下坐了一会。这巴黎的春日,美好的下午。不一会,克雷波从屋里出来了,心事重重的样子。我想,他肯定是没有得到令他满意的答复。密特朗也出来了,克雷波向他告辞。

我们两人单独呆在一起,有那么一会,谁都没有开口。他向我提出了一个我已经想到的问题:"你是否愿意进入政府?"我回答说:"您知道,总统先生,我只对司法感兴趣。"他立即反过来说道:"我已经选择了莫里斯·福尔(Maurice Faure)担任掌玺官。"我向他祝贺这一挑选,并对他说:"那么,我们就别再谈了。"我们又说了一会儿话,他非常迅速地离开了。人群向他鼓掌。我随之离开。

我既感到受了挫折,又感到松了一口气。出于谨慎,我从来都没有向弗朗索瓦·密特朗打听过他原来准备让我当什么部长,青年和体育部长?也许吧!他经常拿我对体育的热爱来打趣我。

---

① 密特朗总统的夫人。——译者注。

立法选举

我曾多次见过莫里斯·福尔。他是弗朗索瓦·密特朗的老朋友。他的雄辩口才有很高的声誉。作为一个坚定的欧洲人，他在第四共和国时期曾经是《罗马条约》的灵活的谈判代表。他是一个文化人，也是一个喜好快活逍遥的人。他最完满地代表着法国西南方激进的左翼所鼓吹的“快活乐趣”的迷人与不足。在这权力发生交替的拂晓，激起的是焦虑，也有希望。福尔被任命为司法部长，看来，这是一项极佳的选择，因为把他放在这样敏感的岗位上，只会有助于安定人们的思想。

但是，恰恰是在司法领域，正处在对抗之日，而不是纷争平息之时。司法部，过去是那些期望颐养天年的大政治人物的平静的避风港，可是，近10年来却成了激情的封闭战场。司法界内部，明显倾向于左翼的“司法官工会”，自称非政治性的“司法官工会联合会”与一直主张采取坚决的、保守司法政策的人之间的对立非常激烈。因“安全与自由”的法律在司法界内部激发起来的情绪还没有平息下来。新闻媒体上，司法问题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引起人们的争论与兴趣。右翼谴责左翼的“宽容放纵”，左翼则反过来指责右翼采取的是“安全至上”的意识形态。因此，司法部成了“高度紧张的火炉”。

在这一片纷纷乱乱之上，又加上一个废除死刑的问题。人们可能以为，公开宣告自己反对死刑的新总统当选之后，必然能影响法院的判决。然而，实际发生的情况却正好相反。5月21日，就在弗朗索瓦·密特朗入主爱丽舍宫的同一天，爱克斯—昂—普罗旺斯重罪法庭宣告了一项死刑判决。第二天早上，又有另外两项死刑判决做出，其中一项是加莱海峡省重罪法庭的判决，另一项是阿登重罪法庭的判决。这样一来，在法国监狱里又有了8名死刑犯人。

从这种“雪崩似的死刑判决”中，有人认为，这表明人民陪审团在重申他们对死刑的“留恋”。我则从中发觉有另外一个原因：陪审员们清楚，所有被判处死刑的人都会得到密特朗总统的特赦，他们做出

的裁决只不过具有象征意义，这就像在比利时一样，虽然法律中仍然规定有死刑，但所有被判处死刑的人都会得到特赦。与其将最无耻的罪犯判处无期徒刑，法官与陪审员们还是宁愿宣告刑罚武库中的最高的制裁——极刑——虽然它已经成为一种理论上的制裁。正因为如此，从反向矛盾来看，"事实上废除死刑"只能是使判处死刑的案子反而增多。

弗朗索瓦·密特朗为了重申他的决心，立即做出了反应。5月25日，他接见了菲力普·莫里斯的律师，谈话半小时之后，爱丽舍宫发布了一项公告，宣告菲力普·莫里斯获得特赦。承诺已经兑现。但是，仍然有7个新近被判处死刑的人在监狱的死牢里等待着最高法院对他们提出的上诉做出裁判。在未来的几个月里，又会做出多少项死刑判决呢？只有废除死刑，才能终止这先判死刑然后由总统特赦的荒谬局面。

1981年5月26日，莫里斯·福尔宣布："总统不能是一架特赦机器。"① 6月18日，欧洲议会以绝对多数（143票赞成，30票反对，3票弃权）表决通过了一项决议，要求在整个共同体内废除死刑。欧洲议会的法国议员中，除了左派政党的代表之外，一些原来的右翼多数派的成员也对这项决议投了赞成票。实际上，这一决议完全是针对法国的，因为在欧洲共同体内只有法国仍然在适用死刑。这项决议案的报告人玛丽·克洛德·瓦撒德（Marie-Claude Vayssade）明确地说："死刑不是一种仅仅因为过时而必须消失的实际做法，而是必须让它从法律中消失。"②

5月23日，共和国总统宣告解散国民议会。我们进入了热火朝天的选举活动。弗朗索瓦·密特朗取得总统选举的胜利之后，人们期待左翼在立法选举中也取得胜利。选举的结果，右翼全面失败，社会党人取得了胜利。6月21日，进行第二轮投票的当天晚上，社会党人单独就获得了国民议会的绝对多数。这真是一场巨大的"玫瑰浪

---

① 《费加罗报》，1981年5月27日。

② 《世界报》，1981年6月19和20日。

潮”。自1958年第五共和国成立以来，第一次发生了权力的全面更替。弗朗索瓦·密特朗恰恰是靠着被他严厉批评过的制度而把权力掌握到自己的手中。

从这以后，废除死刑的道路已经打开。就像每一次立法选举之后的习惯一样，皮埃尔·莫洛瓦（Pierre Mauroy）总理在表决后的第二天提出政府辞呈，随即又被重新任命为总理。剩下的就是要组成新的一届政府了。

宣　告

除了共产党人进入政府之外，还宣布了其他一些变动。路易·梅尔马兹（Louis Mermaz）与皮埃尔·若克斯（Pierre Joxe）将调离他们担任的部长职务，分别担任国民议会议长以及现在是多数派的社会党议会党团主席。在司法部，莫里斯·福尔很快就发现，那里等待他的更多是考验，而不是满意。他太热衷于逍遥的生活乐趣，而不愿意把这种乐趣牺牲在部长的职务上。因此，他向总统说明他希望在立法选举之后恢复他的自由。

6月21日星期天进行了第二轮的投票，其后的星期二，与夏尔·萨勒兹曼、热吉·德勃海（Régis Debray）一起进入爱丽舍宫担任总统顾问的保罗·吉马尔打电话给我，问我是否打算进入政府“担任司法部长”，他明确地这样说，声音里流露着兴奋。我已经没有任何退路了。“什么都没有决定！我再给你回话。”他对我说。随后几个小时里，我陷入了烦躁与担心。从我内心深处来说，我是既害怕当部长，又害怕不当部长。这天，快到傍晚时，总机接线员呼我：“爱丽舍宫请您接电话，先生！”我“摸了一下木头”（暗暗祝祷，一种表示迷信的举动——译注），但并不知道我想去征服什么样的坏命运。这一次打电话的是夏尔·勒兹曼：“已经定了，贝雷戈瓦（Bérégovoy）一会儿就要宣布了！”他很急，马上就挂上了电话。我给伊丽莎白打电话，电话占线。于是，我决定立即回家。我离开了自己的事务所，没有想到就这样永远地离开了它。

这一天是我大儿子西蒙(Simon)的生日,我们决定全家在餐馆里吃晚饭,以示庆祝。我的一位合伙人贝尔纳·茹阿努(Bernard Jouanneau)前来告诉我,刚刚宣布了我被任命新职的消息。他非常兴奋。莫里斯·福尔办公厅的主任打电话到我的办公室,要我尽快与他联系。我立即给他挂电话,他向我表示祝贺,并对我说,最为简单的是明天早上我参加部长会议。我们下午在司法部会面,以便移交权力。我同意了。

我们回到家里,孩子们非常高兴,说实话,我比他们更高兴。将近11点钟,密特朗给我打来电话,他的声音很亲切:"喂,掌玺官先生,您满意吗?伊丽莎白高兴吗?"我热切地向他表示感谢,我很激动。他是总统,而我,由于有了他,也成了司法部长。现在剩下的就只有废除死刑了。

第二章 法 律

在爱丽舍宫

这天晚上，我睡得很糟糕。一切都来得这么快。昨天，对我来说，一切还是那么熟悉：我的律师职业，我的教授职务。而现在，在我53岁时却当上了掌玺官。在一个人们期待它"改变生活"的政府里，我没有任何公职生活的经验；我对当部长这门"差事"一点也不熟悉，从来没有或远或近地参与过任何一个部的班子。至于议会的生活，我也只是在很少场合从波旁宫（Palais-Bourbon）的公众席上对它有所了解。我甚至从来没有在任何一个城市里担任过职务。因此，这天早上，前往参加第一次部长会议的我完全是一个"新手"。

权力的移交还没有进行，我开着自己的汽车前往爱丽舍宫。我心里也弄不清该往哪里停车，干脆把车子停在我的事务所所在的佛布—圣—奥诺雷（Faubourg-Saint-Honoré）街的大楼院子里，步行前往爱丽舍宫，手里拿着我的皮公文包，里面放着几页白纸。这个旧公文包，是我母亲送给我的礼物。10年来，我带着它走过许多地方，对我来说，它很珍贵，尤其是在此时此刻，比她送给一个孩子的护身符还要珍贵。这公文包，它在我昨天的生活与今天的新生活之间建立了一种神秘的联系。今天早上9点钟，跨过爱丽舍宫门槛的确实是同一个人，这公文包可以作证。惟有走入的地方改变了：昨天是在法

院,今天则是在总统府。

我大步地跨过爱丽舍宫的院子,走上台阶,就像我从电视上看到的各部变动时的情形一样,一大群摄像记者已经聚集在台阶的两侧。我立即明白,他们到这里来并不是要照我,因为,在我还没有走上台阶最高一层时,所有的照相机镜头都已经对准了今天的真正主角:4名共产党的新部长。他们是一起来到的,好像是甲壳虫乐队(Les Beatles)的出现一样受人注目。无论是从象征的角度还是从政治的角度,这都是一个重大事件。30年来,没有任何一个共产党的部长跨进过爱丽舍宫的门槛。

我走到自己应该在的位子,在执达吏的引导下,走进部长会议大厅。会议厅里一片说话的声音,很多人我都认识,其中有几位还是多年的老朋友。欢迎很热烈。按照礼仪要求,我被安排在米歇尔·若贝尔(Michel Jobert)与夏尔·埃尔钕(Charles Hernu)之间,他们俩分别是负责对外贸易的国务部长和国防部长。一个很大的公文包上面写着"掌玺官"几个字,放在我的位子上。我好奇地将它打开,里面只装着一些打印的材料:会议的日程、报告、通知以及任命的提议,在这里可发现不了国家机密。椭圆形的会议桌上铺着绿色的桌布。在我眼里,这张桌子真够大的,中间的位置上,面对面地摆放着两张金色的太师椅,表明是总统与总理的座位。稍微靠后的一角,分开放着一张桌子,那是爱丽舍宫秘书长皮埃尔·贝雷戈瓦以及政府秘书长马尔索·隆格(Marceau-Long)的座位。雅克·阿塔利已经成为共和国总统的特别顾问,坐在两位秘书长的旁边。我们说了几句友好的话。在这个满是象征与历史的地方,我感到气氛特别令人愉快,确实,左翼刚刚取得了6个月前还难以设想的胜利。我有一种感觉:与其说是和部长们在一起,还不如说是遇到了一批同学时的伙伴,要不然就是一起度假的同伴。

执达吏重新出现,高声宣告"共和国总统先生到!"一片安静。弗朗索瓦·密特朗,随后跟着总理,绕桌子一圈,与每一个人握手,差不多是礼仪性的。他神情正式、彬彬有礼,但严肃持重。当他走到我面前时,对我说了些当时情形适合于说的友好的话。皮埃尔·莫洛瓦还

是像往常一样，只是现在更为热烈。握手完毕，总统与总理走向自己的座位。部长会议开始。我为什么不……道来？身在共和国最神圣的地方，我一时还没有回过味来。这时，我周身感觉到的并不是一种幸福，而是吃惊。我隐隐约约地想到了我的父亲西蒙，这位出生在俄罗斯犹太人居住区的孩子，这位梦想革命，如此热爱法兰西共和国的穷大学生。这时，弗朗索瓦·密特朗已经开始讲话了。

我差不多就坐在他的对面。此时此刻，我第一次看着他作为共和国总统，听着他说话。在他那熟悉的声音里有一种难以描述的语气，不是冷淡，而是距离。虽然在他那极为苍白的脸上不时地掠过一丝微笑的影子，但一种内在的紧张环绕着他。他说话彬彬有礼，向新部长们致意。在这客气的话语之外，他向所有在场的人发出了一个政治意义显而易见的信息：我们大家组成的是法国政府，因此，我们应当对我们的行动向整个国家负责。当然，我们在一起是为了实施左翼的纲领，公民们通过他们的投票已经接受了这个纲领。但是，在部长会议上，则不再是政党性质的问题，而是国家利益。总统多次强调对部长会议审议的问题保守秘密的重要性。对任何人，哪怕是对我们的亲人或者接近的助手，也不得透露会议上说过的话或做出的决定。为了强调这种保密的绝对性，他还明确地说，我们不能做记录，如果是为了更好地进行讨论而必须写点什么，也一定要将它毁掉，或者留在桌子上不准带走。在国务讲话中，这些实际的叮嘱使我有些吃惊。随后，我就看到，所有的部长都自动按照不可触动的习惯，把已经撕碎的纸片放在自己面前的书写垫板上，尽管这并不是对同事发言的记录，而不过是会议过程中相互之间交换的一些字条。至于部长会议的审议决议的保密问题，我发现记者们对此也非常宽容地表示接受。当然，共和国总统的这一庄严的提醒更多是象征意义，而不是实际意义，就像他在这里并没有说什么根本问题一样。要知道，弗朗索瓦·密特朗高度关注着国家的尊严，所以，他一开始就用直截了当的向我们重申了这种要求。

部长会议很快就结束了。总统邀请我们到花园一侧的台阶上拍一张传统的照片。我们无秩序地站好了位置，围绕在共和国总统与

总理的周围。记者们再一次蜂拥而至，相机噼噼啪啪响成一片。仪式很快结束。总统还要接见外国人士的来访。我们按照自选的远近关系，三三两两地走了。院子里，部长的汽车在启动，发动机的声音响彻一片。我是步行来的，仍然步行回去。刚走到佛布—圣—奥诺雷街，正巧碰上一位当记者的朋友，他是来参加爱丽舍宫的记者会的，看到我这样一个人走在大街上，手里拿着公文包，没有警卫人员跟随，似乎很惊异。他问我的印象如何，我深深地记住了密特朗的提醒，拒绝说任何不该说的话。这样的保留态度让他微笑起来，职业上还很年轻，告别时，他会这样想。

在司法部

午后不久，我就来到了位于旺多姆广场的司法部。虽然我对司法部的各个“地方”并不很熟悉，但也不是一个谁都不认识的陌生人。在司法部的大门口，共和国卫兵看到新任部长一个人开着车子到来，有点惊异。经他们同意，我把车子停在院子里。莫里斯·福尔事先得到通知，在前厅亲切迎接我。他把我带到他的办公室。“这是你的办公室，”他微笑着说。我们的交谈时间很短，他向我解释了他为什么要做出这样的决定，他不适合当这个部长，在司法部里几乎成天尽是要求与责难。他自愿地把位子让给我。“您了解这一切，”他对我说，“您了解法律，了解监狱。司法官工会、律师，其他的，您也了解。”显然，对他来说，司法界、它的激情与它的小心眼，并不适合他。“而且，再说，即便这样，还要靠您来废除死刑呢！”他最后这样说。

他想把共和国的大印玺取来给我看，我有点惊讶：这么说，司法部长还确实保管着共和国的大印？这些大印放在部长的保险柜里，可惜那天保险柜不能打开……于是，莫里斯·福尔把办公厅的全体人员都叫了来，他用经过斟酌的言词向我介绍每一个人。他们中间很多人我都将留用，首先是部办公厅的主任安德烈·贝劳斯维格（André Braunsweig）庭长。他是一位非常有经验的司法官，一位坚定地主张废除死刑的人。随后，我陪同莫里斯·福尔走到他的汽车旁边，我看

着他开车走了，一个人返回部长办公室。

在此之前，我从来没有走进过这间高大宽敞的房子。室内的木制器具漆着18世纪的色调：白色与金色。显然，这里曾经是一间书房，后来被改成了办公室。沿着墙壁，四扇通墙的高大窗户朝向花园。书架上放着许多古旧书籍，外面有一层很薄的金属挡网保护着。眼下时值6月，这间屋子里却出奇地冷，甚至像雨天。我沉思着待了一会儿，凝视着这些装饰，更确切地说，凝视着我将要在这里工作的、这个装潢考究的地方，但是，这里的每一件物品、每一件家具对我来说都是那样的陌生。怪不得人们恰如其分地把这里叫作"部长官邸"（部长住的旅馆）。我自嘲地这样想着：干活吧，时间已经到了。我在大办公室里走了一圈，这间办公室按照传统，曾为冈巴塞雷斯（Cambacérès）（法国法学家、政治家——译者注）服务过。我坐下来，椅子太矮，而桌面太高。非常不舒服。

有人敲边门，是贝劳斯维格先生，他抱着一堆案卷进来了，后面跟着马尔科·达尔蒙（Marco Darmon），部办公厅副主任，也是一位老朋友。我们3个人都笑了起来。真是巧极了，我的老天，真是太巧了！

准备就绪

来到司法部，我想起了皮埃尔·孟德斯·弗朗斯（Pierre Mendès France）的一句话："要干活，足有百日可待。"我是一个乐观主义者，我将期限增加一倍。我想，特赦体制将会一直延长到1981年年底。至于司法方面，结构性改革则必须立即进行：废除死刑、取消特别法庭，对法国公民开放向欧洲人权法院的申诉权，取消有关"打砸抢"的法律，取消从维希政府继承下来的有关"同性恋"属于轻罪的规定。

还有其他一些领域，也必须不加等待地开展行动。监狱里仍然人满为患，条件极差。由于设置了一些高度安全的监管区，而这些安全牢房区的隔离制度又严格得有些过分，因此引起在押人犯做出了绝望的反应。但是，首先要解决的问题仍然是看守所的牢房人满为

患的问题。在这些牢房里，被判处短期刑罚的人与轻罪被告人挤在一起。最近几个月里，司法政策又使关押的人数大有增加，在押犯人也都指望着左翼上台会有彻底的改变。现在，左翼已经执政了，他们眼睁睁地看着1981年5月10日弗朗索瓦·密特朗当选总统。他们的这种期待给监狱内部的紧张局面更加火上加油。因此，监狱的管理部门也担心要“爆炸”，就像在1974年发生的情况那样。

正因为如此，我来到司法部之后，遇到的只有等得不耐烦与担心。我急切地要开展行动。由男男女女组成的我的小小团队也抱着同样的激情。为了排除任何的幻想，在第一次会议上，我向他们宣布，我们很快就会变成政府里最不得人心的一个部。因为，虽然在我看来，废除死刑应当是绝对优先要办的事，但它却被公众舆论看成是一种侮辱。与我保持着友好关系的卢斯提格(Lustiger)主教在这一问题上提醒我：“你不要抱幻想。每当有人犯下一桩残忍的重罪，公众舆论里就会升起一种复仇的欲望、一种同类报复的意愿。现在，由于不能再将罪犯处死，这种受到挫折的愤慨情绪就会转向你们！”我也完全掂量到他的这一分析是多么的准确。

7月初，我就向总统提交了我打算开展行动的大致路子，其中包括旨在加强受害人权利与改进司法运作的行动。他认真地听取我的说明，关于我提出的措施中所涉及到的司法高等委员会的改革，由此牵涉到修改宪法的问题，总统只是简单地对我说：“参议院的多数派始终不会接受我提出对宪法的修改。你不要抱幻想。右翼仇恨我，它厌恶我们！”我体察得出这细微的差别。

7月10日，我举行了第一次记者会。这次记者会的时间拖得太长。我有那么多的话要说，然而实际上，只有宣布“废除死刑的问题将尽快提交国民议会讨论”才真正引起大家的关注。对于舆论来说，取消国家安全法院，废除有关“打砸抢”的法律，以及取消军事法庭，都无关紧要。即使这些法庭与法律侵犯了受法院管辖的人的自由或权利，舆论对此也不甚关心，即使是规定“同性恋为轻罪”以及这种轻罪所象征着的歧视，也在所不问。公众舆论所希望的是，要有一个对待犯罪更加坚定而严厉的司法。当然，选民们赞成采取预防犯罪的

政策，也赞成同犯罪的社会原因做斗争。选民们欢迎这种政策，因为这些政策抨击的是明显的不平等。其他一些措施，虽然对于自由来说是那么的重要，但却被看成是只会有利于犯罪分子。"除了有利于打砸抢分子、暗杀者、有利于'高安区'内的在押犯、同性恋之外，这些措施还能有利于谁?"反对派这样高声地叫喊着。我满怀激情提出的这些改革对公众来说竟然是毫无兴趣，甚至是有违他们主要关注的事情:安全。至于自由，留给以后再说吧!

除了宣布的这些改革措施外，大赦法与总统特赦权也先后激起了负面的反应。这些宽容措施是必要的，因为监狱已经拥挤不堪，那里的紧张局面也在不断升温。在这1981年的夏天，这些措施也符合指导政府与左翼多数派的宽容理想，符合弗朗索瓦·密特朗的秉性。在我认识的政治家中，密特朗是一个最不赞成压制的人。不过，有关"安全与自由"的辩论已经在公众中产生了成果。左翼借自由之名击败了那个议案，而右翼则以安全之名揭露左翼的措施。在占据优势的气氛下，安全问题肯定能够在人们的思想上占据上风。

我本人仍然一如既往赞成这样的活动。在公众看来，我始终是帕特里克·亨利的律师，是那些最可恶的罪犯的律师。其实，除了我的亲近朋友之外，没有人知道我担任律师时的主要职业活动还是在民事方面。1972年本坦斯审判案之后至今已经过去了8年，我只担任过大约12次重罪案件的辩护，但是，其中就有6次涉及到死刑。这些审判案引起过强烈的反响，掩盖了我其余的全部活动。因此，只要把我揭露成是重罪罪犯的狂热律师，从我所受的教育，甚至从我的"职业利益"来解释我所推行的司法政策，那是再方便不过的了。大赦，这是我的"作品"，即使它在我进入政府之前就已经决定。特赦，我也是倡导者之一。为时还不到两个月，在大多数法国人的心目中，其中也包括左翼的心目中，我已经成了宽容的化身，是犯罪的保护人。就是在这样的气氛中，我准备着废除死刑的法案。

法律草案

7月中旬，我向共和国总统提出请求，在部长会议结束时再与我谈一次话。他邀请我和他一起前往他度周末的乡下。我在这天将近中午时来到距巴黎很近的一处房产。7月的这天上午，天气很好。总统非常喜好步行。他提议我们一起到花园里散步。这个时候正合适，我开始与他探讨废除死刑的问题。我把自己的担心告诉他。最近几年，从来没有像最近几个月那样，重罪法庭宣判过如此多的极刑判决。自他当选总统之后，法院就做出了4起死刑判决。司法官与陪审员们都清楚，从今以后，共和国总统将会特赦所有的死刑犯，与其承认被告有减轻刑罚的情节从而判处他无期徒刑，还不如判处他死刑，反正他不会被处决。恰恰是因为死刑已经成为一种虚拟的刑罚，所以偏偏要宣告这种刑罚，这是一种司法心理剧，在政治上可能会很危险。对于那些反对废除死刑的人来说，把这些判决作为陪审员们希望保留死刑的意志来加以援用，也是再容易不过的了。议会的议员们就会处于这样一种境地：如果他们投票赞成废除死刑，将被揭露为是对人民陪审员的藐视。因此，我们绝对必须赶在重罪法庭新的庭期开始之前进行废除死刑的投票，也就是说，必须赶在10月份之前进行这场投票。

在我说话的整个过程里，总统都非常认真地听着。他随即就做出了决定："议会在9月将举行一特别会议，我要求总理把废除死刑的问题安排进日程。"接着，他带有嘲讽地补充说："这一日期，我想您会准备好的？"我用同样的口气回答说："我尽力吧，总统先生。"接着，我们又谈了一些其他问题。

提出一项法律草案，是一个必须经过的过程。我与新上任的刑事局局长、著名法学家米歇尔·热奥尔（Michel Jéol）共同起草了法案的前言。我想搞一个尽量简单明确的文本。我非常荣幸，在一张白纸的上方端端正正地草拟了法律的第一条条文："死刑予以废除"。一切尽在寥寥数字之中！

我不想就战争期间做出例外规定。军队的人士却希望这样做。这样的规定有什么好处？如果某一天爆发冲突，牺牲生命而不是尊重生命已经成为一种公民义务，政府将会做出判断是否恢复死刑，将恢复死刑写进战争立法是很容易的事。我不想降低废除死刑的象征力量，因此不准备将它仅仅限于和平时期。

同样，我拒绝在法律草案中写进人们通常称为"替代刑"的规定。死刑是一种肉体刑罚，不能用其他的东西来替代这种肉刑。我们要无条件地废除它。按照刑法典的规定，死刑之下最重的刑罚是无期徒刑，在凡是规定有死刑的条文里，都改用无期徒刑。就是这么简单。

关于刑罚等级与安全期的问题，将在新刑法典里做出规定。我曾有雄心在1983年向议会提交这一新的法典。从现在起到新刑法典通过的期间，1978年通过的有关确定安全期的各项规定仍将有效。没有任何理由因为废除死刑就随之加重判处无期刑的制度。总之，我想要的是，完成维克多·雨果早在1848年就表达过的愿望："废除死刑应当是纯粹的、简单的和彻底的。"

虽然从法律上看这样做完全可能，一项法律草案可以仅仅只有一条条文。但是，从技术上来看，还应当从刑法典中找出因废除死刑所引起的后果，特别是要取消法典中有关执行方式的条文，尤其是那一非常著名的条款："所有被判处死刑的人都施以斩首。"

因此，三条同样尽可能简单明确的条款构成了完整的法律草案。最高行政法院迅速受理了法案，并进行了审查，对初步法案没有提出任何修改意见。我亲自起草了一份简短的立法理由说明，并将这份材料报送给共和国总统，他也没有提出任何意见。随后，我又把这一材料呈送总理，总理也表示赞同。

法律草案已经准备就绪，只需要将它提交部长会议讨论，并且准备到议会去辩论了。对此，我带有几分担心。当然，我经常提出过种种废除死刑的论据，但是我对辩论的形式比较关注。当我还是一名年轻律师的时候，读到共和派的那些著名演说家的演讲，议会的雄辩才能显得高不可攀。因此，我向弗朗索瓦·密特朗进行讨教。他也是那个半圆形议会大厅里的一个伟大的辩论家，他很熟悉议会的辩论。

他听了我的话看来有些诧异，只是对我说："您只是要提防您自己。您是一个激情奔放的人，这可不适合于议会。特别是，您始终要记住，在议会里，议员们是在自己家里，而您作为部长，是他们邀请来的客人。他们可以挖苦您，可以攻击您，可以向您射来千万支箭，即使您被变成了圣·塞巴斯提安（saint Sébastien），您也不能径直用同样的调门来回答他们的问题。您的最佳武器是讲反话，如果您能够在反击对手的时候让人发笑，大家也会原谅一切，因此，在任何时候都不要生气，不要发怒。"后来，我真的彻底体验到这些叮嘱的高明所在，而恰恰是因为我并未能始终遵照这些叮嘱来做。我也向一个同行进行过讨教，他是议会生活的一匹老马。他对我说："那很简单，部长发言，就是《世界报》上的一篇文章，只是不那么严肃。"

在涉及废除死刑的问题上，我准备了几个要点，我并不担心在此基础上作即席发挥。现在，由于生活的偶然，面对那些将要做出决定的人们，支持这一伟大事业的特别权利却落到了我的身上。想到此，我非常兴奋，几乎感到在我身上振荡着由雄辩而产生的全部激情。

我在司法部的助手们劝阻我不要去尝试这样的冒险，现在的问题已经不再是说服陪审员，惟一重要的是公众舆论，我要面对的正是公众舆论，其重要性远远高于在半圆形的议会大厅里听我演讲的那些人。为了面对公众舆论，媒体的帮助必不可少。要让我的讲话立即播放出去。政治还是要占先于雄辩的口才。我完全同意这些道理。显然，我要亲自起草演讲稿，根本就不能照本宣科地朗读别人写的文稿，无论它写得多么出色。在这最后的时刻，我就废除死刑问题所发表的讲话只能是我自己的话。

好客的保罗·吉马尔和他的妻子本诺瓦·格鲁特（Benoîte Groult）将他们在洛利杨（Lorient）附近的住宅借给我们暂时居住。他们到爱尔兰去了。这所用花岗岩建筑的海关关员的小房子，挂在高高的山崖上，俯瞰着海港，只有我和伊丽莎白独自呆在一起。一个乡村小教堂的花园使平台延伸得很宽敞。在这八月份，到处盛开着绣球花与玫瑰。下面的海边停靠着许多的游船和渔船。涨潮时，我看着它们漂向海洋，在小海湾的尽头时隐时现。我们在这里非常安静，无限美

妙。就在那平台上，我写成了我的演讲稿，至少是第一稿，像往常一样，我还要不断地修改、加工，几乎是固执地修改，直到把话讲出来时为止。这篇讲话稿，我并没有花很多的气力，也没有让我不安。每一句话几乎都是自动地从我的笔端涌流而来。我不时地抬起头，望着大海。我的目光集中到从天际跃出的一只风帆上。夏日的布列塔尼，一切都是那样的恬静。我微笑着，继续投入工作。废除死刑的时机已经到来。

在部长会议上

8月20日，我返回巴黎。总统总共给了我们两周的休假时间。"共和国政府是不休假的，"他打趣地说。从这个夏天的情况来看，他说得很对。司法部里笼罩着一片兴奋情绪。除了要准备预算——我发现，预算做起来还很复杂——又加上要准备其他多项法律草案。跨部间的会议一个接着一个。这些会议给我的印象是，我们对整个事件都已胜券在握，即使是小小的胜券。感觉往往是幻想，但它却使部长的职务产生着吸引力。

在我返回巴黎后参加的第一次部长会议上，我提出了废除死刑的法案。我的话很简短。任何教学式的解释说明已经完全没有必要。在部长会议的椭圆形桌旁，每一个人都心中有数，清楚自己应该做什么。我只需要证明这个法律草案写得很简洁明确即可。涉及的是要废除死刑，而不是对刑法典进行改革。刑法典的改革是以后的事，到那时，我们将研究整个刑罚的等级问题，其中包括安全期。共和国总统重申了他在选举期间曾经宣告过的他反对死刑的主张。希望这种道义上的承诺立即得到履行。

开完部长会议，我走出来，记者们把我围住。他们问：为什么进展得这么快？我是否同意就替代刑的问题进行辩论？为什么拒绝举行全民公决？有多少右翼议员将会投票赞成废除死刑？我的回答很简短。只有事件本身最为重要：在法国，死刑将被废除。

好像是一种习惯，任何一个提出重要议案的部长都要这样做。

当天晚上，我出现在电视新闻节目里，仍然是同样的对话：是的，必须进行得快一些，这是出于对司法的尊重。因为，让人们去要求并宣告一种注定要消失的死刑又有什么好处？有关死刑问题的任何全民公决，都是不可能的，因为这样做违反宪法。不，不会有替代刑：人们不是（用任何别的东西来）替代肉体刑，而是要取消它，因为废除死刑是一个良心的问题，而不是命令的问题。我们要进行公开的投票，将会看到右翼有哪些议员选择投票赞成废除死刑。对于“多数法国人仍然主张保留死刑，在这种情况下，为什么还要废除死刑”的提问，回答只有一个：在一个民主国家里，新选出的议会多数必须信守它已经做出的承诺，在总统选举以及随后的立法选举中，左翼候选人，首先是弗朗索瓦·密特朗已经两次宣告左翼如果取得胜利将废除死刑。任何人都不能指责他们兑现其已如此明确的宣告。我坚信这些话即使说上一千遍也不会有所损害。

在法律委员会

贝勒佛尔的议员雷蒙·佛尔尼于1981年7月当选为议会法律委员会主席。他是一位很有才干的律师，也是上一届国民议会里最积极主张废除死刑的人之一。因此，由他来作为这项法律的报告人是完全合理的。

1981年9月10日，法律委员会举行会议。委员会的成员绝大多数都主张废除死刑。在左翼议员里，积极主张废除死刑的活动分子有吉贝尔·博内迈容（Gilbert Bonnemaison），吉塞尔·哈里米，让—皮埃尔·米歇尔（Jean-Pierre Michel），还有共产党议员居伊·杜科罗内（Guy Ducoloné），再加上反对派的成员，例如，皮埃尔·巴，菲力普·撒甘和贝尔纳·斯塔希。菲力普·撒甘虽然宣称自己准备投票赞成废除死刑，但他却提出了一项修正案，旨在表决在废除死刑的同时设置一种终生监禁刑罚。这一修正案被驳回，最为主要的是，要让这项废除死刑的法律按照它被提交时的简明文本那样获得通过。在这样的节骨眼上，任何的添枝加叶都是多此一举，都有可能降低这一法律的

象征力量，都有可能打开在参议院与多数派进行辩论的道路，而我所希望的恰恰是要避免进行这样的辩论。因此，法律委员会通过了政府提出的这项法案，没有对其做任何文字修改。

我感谢雷蒙·佛尔尼。但是，我们都很清楚，在国民议会辩论时将会有争论。因为，皮埃尔·巴与另外4名赞成废除死刑的右翼议员自1981年7月2日起就先后提出过两项立法建议，其中一项是废除死刑的建议，另一项则是建议设置一种"20年内禁止被判刑人获得任何减刑的'不能压减的关押刑'"。这是建议把阿兰·佩雷菲特倡导下已经设立的18年安全期增加到20年。

阿兰·佩雷菲特在6月份普罗文(Provins)举行的立法选举中落选。他在普罗文选区连续20年当选为议员。[1] 说实在话，我为自己一直没有能够与这位有才干的人在议会里正面交锋而感到遗憾，可以肯定，我们之间肯定会有很多话要说……

在国民议会

一切都已准备就绪。国民议会有关废除死刑的辩论确定在9月17日与18日两天进行。这次的日程安排得很紧，为的是要赶在10月份的司法庭期开始之前就进行最终的表决。

就在辩论开始的那天早上，《费加罗报》发布了9月8日与10日[2] 进行的一项最新的民意调查结果。在被问及的人中，62%宣称赞成死刑，33%反对。这与总统选举之前1981年2月进行的调查结果明显相同，但是，对"是否应当对特别残忍的犯罪继续保持死刑?"这样一个新的问题，却有73%的人回答说"是"。这一调查结果在所有的媒体上广为传播。在得知这些数字之后，我还想到另外一些民意调查的结果。这些不利的结果预示着将会有一场重大的司法决

---

① 宪法委员会于1981年12月取消了该选区的选举，阿兰·佩雷菲特重新获得其在国民议会中的席位。

② 《费加罗报》，1981年9月17日。

战;我也想起了在一个我并未到场的重罪法庭上,检察官指责我强奸了特洛瓦陪审员们的良心。现在,人们则指责我强奸了法国人的舆论。在一个现代民主国家里,这几乎是对渎职罪行的指控。

这天下午,我与伊丽莎白和弗朗索瓦·比内一起来到波旁宫。他们与我一起来是很自然的,就像是以前一起出现在审判案中一样。我走进人声嘈杂的半圆形会议大厅。公众旁听席上已经挤得满满当当。我走向部长席位的长凳。安德烈·拉巴莱尔(André Labarrère)、夏尔·埃尔钕、伊维特·卢迪(Yvette Roudy)等人出于热情与信念,也过来和我坐在一起。铃声响了。这就像在重罪法庭上一样,我这样想。铃声宣告会议主席克里斯提安·努希(Christian Nucci)进入会议大厅。他走向议会主席的最高座位。会场安静下来。我们可以开始了。

第五共和国的议会辩论与法庭辩论有着巨大差别。在议会里,辩论事先就已经取得了结果,而在重罪法庭则相反,直到最后,结果仍然是不确定的,始终需要解开症结。正是因为如此,重罪法庭上始终笼罩着剧情般的紧张。如果案件中涉及到可能判处死刑,焦虑的心情简直会达到白热化的程度。与此相反,在议会里,每一个人都知道辩论的结果,甚至在没有开始辩论时就知道结果。不过,在第三共和国与第四共和国时期,议会辩论并不总是如此。会议中会发生的一些意料不到的事件,一些政治上的细微末节,一次指控式的发言,都有可能使议会的多数发生倾斜,甚至有可能引发危机。正因为如此,辩论者的口才与议会里的雄辩力量是十分重要的。克雷蒙梭或布里昂(Briand)就是其中令人叫绝的榜样。克雷蒙梭(凭着他的辩论才能)曾使部长们倒台,而布里昂则凭此挽救了他们。第五共和国时期,情况则完全不同。政府能够肯定留在自己的位置上,它们提出的法案也保证能获得通过。议员们就像是拿破仑的投弹手一样:嘴里不停地抱怨,脚下却在不停地往前走。至于不信任投票,自1962年以来就已经从政治生活中消失了。除了在左右共治时期之外,共和国总统的信任才是惟一算数的。政府的命运决定于爱丽舍宫,而不是取决于议会。这样,人们就会明白,为什么如今雄辩的口才已经逐渐离开了那半圆形的议会大厅。当然,现在议会里仍然有几位很

有才能的雄辩家，但是他们是为(辩论)艺术而艺术，最多也只是听众为表演的成功致意，向表演者鼓掌而已。

然而，这一天，半圆形的议会大厅里却笼罩着一股特别的气氛。是不是因为凡是触及死亡的事情都会引起情感上的共鸣？或者，是不是因为自1791年勒佩勒提耶·德·圣—弗尔戈(Le Peletier de Saint-Fargeau)第一个要求废除死刑以来，从制宪议会时期就已开始的斗争行将终结？我坐在自己的位子上，面对着国民议会的讲坛。拉马提纳(Lamartine)、雨果、饶勒斯、布里昂等人都在这个讲坛上支持过废除死刑的伟大事业。我激动的心情中伴有几分惊异。万里长征就要结束了。当我还是一个小青年的时候，当我还是一名年轻律师的时候，我作梦也没有奢望我会经历这样的时刻。

雷蒙·佛尔尼很有走上这一讲坛发表演讲的经验。他代表法律委员会讲话。他必须做到说话准确、客观，不带明显的感情。但是，他的废除死刑的信念有时仍然在驱使着他，在他那报告人的镇静神色里，仍然透露出废除死刑活动分子的气息。我注视了一下公众席位，伊丽莎白与弗朗索瓦·比内并肩坐在前面第一排。佛尔尼快要结束他的发言了。他说："要求你们的是信德的行动，是作为一个人的信德的行动！"左翼席位上响起了掌声，其中也混杂着几个右翼议员的鼓掌声。

随着会议主席的召唤，我站起来，佛尔尼回到部长席旁边的座位上，我对他示以微笑。我走上台阶，把发言稿放在斜面讲台上。我向坐满人群的半圆形会议大厅里扫视了一眼，看了看这耸立着高大的大理石廊柱的宽敞大厅。我的嗓子有些干涩，开始说道："我非常荣幸地以共和国政府的名义请求国民议会在法国废除死刑。"此时此刻，在我看来，这几句话，已经是一切都说了！

与我过去的法庭辩护不同，这一次的发言，文本被印在《政府公报》上，留存下来，而且因为这次辩论进行了电视直播，录像也保存进了档案馆。这一时刻始终在我身上留下了奇特的印象，与我在重罪法庭上针对控方要求处死站在我身后的人而进行辩护时有过的感受毫无关系。我在起草这次的讲话稿时并没有感到任何的困难。我用口

头说出来的时候也非常容易,因为它的节奏、它的气息、它的韵律,都是我自己的。然而,由于这一演讲涉及的是废除死刑,通过我发表出来时,一种神秘的结合将它与我过去在辩护时即席发言的片段联系起来。在议会的圈子里也许从来没有过的这种激情的涌现使我的演讲产生了一种奇特的语气。这不是一个部长的发言,完全不是,这也不是一篇辩护词,就像很多从来没有听过我在法庭上进行辩护的人所说的那样。这次发言,对我来说,是一种最后的召唤,它超越了半圆形的大厅,召唤我们把我国的司法从死亡的桎梏中解放出来。说实话,今天,向那些认真恭听我演讲的议员们讲话的人既不是部长,也不是律师,而是一个终于取得胜利的、伟大事业的、最富激情的活动分子。

当我结束发言时,左翼议员们以及某些右翼议员立即站起来鼓掌。对我最后一次在图卢兹进行的、反对判处卡尔索死刑的辩护,也曾有人站起来鼓掌,表示欢迎,但那是一次多么不合时宜的鼓掌啊!现在我却记起了那样一次鼓掌。这一切又是多么的奇特,多么的不可思议。离开讲坛时,我心里这样想着。半圆形的议会大厅之上,公众也是一片嘈杂的说话声。

接下来的辩论时间很长。辩论中提出了旨在立即驳回这一法律议案的先决问题,它得到法兰西民主联盟的议员帕斯卡尔·克雷蒙(Pascal Clémont)的支持。比较反常的是,另一位反对派的议员菲力普·撒甘反对帕斯卡尔的要求。我很赞赏撒甘的才干。这也是辩论中值得庆幸的一刻,还有其他值得庆幸的时刻。正因为如此,菲力普·马尔尚(Philippe Marchand),吉塞尔·哈利米的反对死刑的发言给我留下的记忆特别强烈。哈利米作为一位女权活动家,起而反对死刑。我还特别记得阿兰·里查德(Alain Richard)的发言。他强调了专制主义与死刑的历史联系。当然,那些支持死刑的人们揭露我们的所作所为,把它说成是一种无视法国人舆论的表现,表现了一种危险的意识形态,表现了邪正颠倒、关爱杀人犯始终甚于关心受害人。其中有一位还冲着我大声地嚷着:“每当一个罪犯再次犯罪时,都是您来准许这种犯罪。”在当时,我还真的不太习惯人们对我的个人攻击。我的脸皮还没有那么厚。但是,我想起了密特朗的警告。在议会里,我是一个受邀请来

的客人，因此，必须要装着无所谓的样子，然而我内心里简直气得要爆炸。当我站起来驳斥这些讲话时，也不时地流露出愤怒。

辩论于星期四下午开始，夜里一直在延续，终于在9月17日星期五下午结束了。任何时候，我都不同意就替代刑的问题展开辩论。我已经说过，并且重复地说，废除死刑必然要牵涉到重新审议刑罚等级，而刑级的划分要与整个刑法典的改革结合起来。刑法典改革草案将在1983年完成。我真心地以为能够恪守住这一期限，但是我当时还不了解部际程序与政府的优先工作的沉重分量，在我的心目中，最主要的是在这一天能够表决通过废除死刑，不要有任何的节外生枝，不要有任何的保留。整个都是废除死刑，惟一只有废除死刑：这就是我的目的。

第二天的辩论，人们就流露出某种厌倦的情绪。法案的第一条"死刑予以废除"首先付诸表决。社会党议员团的主席皮埃尔·若克斯要求到讲坛上进行公开投票。在这样的决定性时刻，要让所有的人都知道每一个人的表决意见，这是至关重要的。保卫共和联盟也提出了同样的要求。它们这样做也许是为了使它内部的主张废除死刑的成员得以让人了解其所做的选择。这样一来，投票的时间很长。每一个议员在听到呼喊名字时都要走上讲坛。外面的走廊里一片评论与预测的声音。有多少反对派的议员投票赞成废除死刑？投票结束，唱票开始。会议主席宣布到会议员人数487名，有482人投了票，法案的第一条以368票赞成，113票反对获得通过。[①]表决结果一

---

① 所有的共产党议员均投票赞成废除死刑。在社会党和左派激进派中只有1人投票反对。在右派方面，保卫共和联盟的88名成员中，有16名议员投票赞成废除死刑。在他们中间，除了皮埃尔·巴、菲力普·撒甘、弗劳杭丝·达和固特(Florence d'Harcourt)这些主张废除死刑的长期战士之外，还有雅克·希拉克、米歇尔·努瓦尔(Michel Noir)、雅克·杜蓬(Jacques Toubon)、米歇尔·巴尼尔(Michel Barnier)、弗朗索瓦·费隆(François Fillon)。在法兰西民主联盟党团总共62名议员中，有21名议员投票赞成废除死刑，占三分之一左右。雅克·巴罗(Jacques Barrot)、雅克·博朗(Jacques Blanc)、皮埃尔·梅海涅瑞(Pierre Méhaignerie)、米歇尔·道纳农(Michel d'Ornano)、让-皮埃尔·萨松(Jean-Pierre Soisson)和奥利维叶·斯蒂纳(Olivier Stirn)与废除死刑的先锋贝尔纳·斯塔希一起投票赞成废除死刑。

宣布，整个左翼与投票赞成废除死刑的右翼议员立即站起来长时间地鼓掌。公开表决的结果超过了我们的期望。废除死刑已经不仅仅是左翼的一项信德性质的条文，它在右翼也联合了许多的支持者。

第一次投票之后，法案的其他条文很快就获得了通过。居伊·杜科洛内代表共产党议员、让—皮埃尔·米歇尔以社会党议员的名义对表决做了最后的说明。皮埃尔·若克斯再一次要求到讲坛上进行公开投票。投票的过程似乎是没完没了。最后，铃声响起。每一个人都急急忙忙回到自己的座位。主席宣布结果："议会通过！"所有投票赞成废除死刑的议员再一次长时间地鼓掌。我的两眼简直无法离开那电子显示屏幕："参加表决人数：486 人，投票人数：480 人。赞成废除死刑的票数：363 票，反对票数：117 票"，比赞成第一条的票数少了6 票：这就是我拒绝就替代刑展开辩论而付出的代价。

无关紧要。已经胜利。我转过身，看着我的办公厅主任安德烈·贝劳斯维格。他也是一个主张废除死刑的重要活动分子。他跟我一样很激动，我们相互拥抱。一大群议员挤在讲坛前面，他们高兴得发了狂。议会大厅外的走廊里，我遇见了菲力普·撒甘。我们长时间地握手。伊丽莎白与弗朗索瓦·比内来到前厅，与我汇合。我们从波旁宫的花园里出来。天气很温和。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九月的傍晚。

死刑废除

我拒绝运用紧急程序[①]。因为涉及到这样一个持续了两个世纪的辩论，援用紧急程序有悖常理。但是，如果参议院驳回这一法案或者对其进行修正，则要在两院之间来回穿梭了。如果两院之间意见不一，在最后一读之后，则以国民议会议员的绝大多数意见为准。这种可能性使我感到不愉快。因为，它将给废除死刑蒙上色彩，似乎是竭尽全力才通过了这一法律。在暑期过后的政治气氛下，看来右翼

---

① 根据紧急程序，政府可以强制议会两院只对法律草案进行一读，而不按照宪法的规定进行两读。

已经是下定决心，要坚决反对政府的任何法案。参议院的多数完全扎根在右翼这边。在公众的舆论里，废除死刑也不得人心。所有的政治预测都一致预言，这一法案将会在卢森堡宫（参议院所在地）搁浅。[1]

在参议院的博学的法律委员会里，双方的对抗接连不断。两名有影响的右翼参议员提出了一项修正案，目的不是任何别的，而是要在宪法里写进一条新的规定："任何人都不得被判处死刑。"这种公开宣告要把废除死刑上升为宪法原则的愿望只不过是一种掩人耳目的圈套，实际上是为了防止对法案进行表决。然而，法律委员会却以14票对12票采纳了这一修正案，然后，又以相反的表决否决了它刚刚做出的决定：委员会否决了它刚刚提出修正案的整个法案。被指定的报告人社会党人埃德加·泰伊亚尔（Edgar Taihades）拒绝继续履行其职责。于是，又任命了一名新的报告人，他是中间派的保罗·吉洛（Paul Girod）。[2] 观察家们预计："参议院的这种混乱局面将通过并非朝着政府期望的方向的投票表决得到解决。"[3]

此外，中间派的参议员让·克鲁泽勒（Jean Cluzel）与其他11名参议员也提出了一项修改宪法的建议案，目的是要把"社会性"问题提交全民公决。埃德加·福尔（Edgar Faure）同意担任这一建议案的报告人。总之，在参议员进行辩论的前夕，除了普遍认为废除死刑的法案将被驳回之外，一切都模糊不清。但是，怎么驳回？以什么形式？"废除死刑的事在参议院将遭到怎样的对待？"《解放报》[4] 这样问道。

---

① 《费加罗报》，1981年9月21日。"罗贝尔·巴丹戴尔的工作在卢森堡宫肯定比在波旁宫中难做得多，参议员们不会不对其法律草案进行重要的修改"，《解放报》，1981年9月23日；《十字架报》，1981年9月25日；《巴黎人报》，同日；《世界报》，1981年9月26日。

② 参见保罗·吉洛以宪法性法律委员会的名义就国民议会通过的有关废除死刑的法律草案所作的报告，参议院，列于1981年9月28日会议记录的附录，第395号。

③ 《世界报》，1981年9月26日；《十字架报》，1981年9月25日："参议院有关死刑的法律草案的僵局"。

④ 《解放报》，1981年9月25日。

我对波埃议长做了一次礼节性的拜访。他非常客气地接待了我，但态度始终令人捉摸不透。法律委员会主席列昂·若佐—马吉涅(Léon Jozeau-Marigné)，这位深谙参议院微妙手腕的专家在我耳边小声地说："放心吧！"我把这句话看成是他和气可亲的自然表现。

我抱着不确定的心情考虑，如果我不能打动我的听众，至少也要避免与他们的坚定信念相抵触。凡是参议员们以为我会进行情绪激昂的演讲的时候，我就向他们有条不紊地陈述在这20世纪末在法国废除死刑的种种理由；我知道中间派或自由派的参议员们非常热衷于建设欧洲，我就决定重点强调废除死刑属于欧洲范畴。我刚刚开完欧洲理事会成员国司法部长年会回来。我在那里见到了我的朋友贝洛达(Broda)，奥地利的司法部长。他是一位伟大的、抵抗纳粹的战士，也是一位不知疲倦地反对死刑的活动分子。他问到我法国的情况。我向他宣布法国将在最近几周内投票通过废除死刑。他要我向我们的同行宣布这一消息。从他们的热烈掌声里，我也可以体察到，在欧洲，我们(法国)对死刑的留恋看来是多么的陈旧不堪，就像作为死刑象征的断头台早已过时一样。

在洛桑举行的这次会议上，我们制定了若干计划，以便通过一项《欧洲人权公约》的附加议定书。附加议定书将做出规定，禁止成员国在和平时期恢复死刑。贝洛达是这一文件的倡导人之一，有了这样文件，将使欧洲成为一个完全摒弃死刑的大陆。[①] 我完全赞同他的观点与热情。

除此之外，我在10月2日还要与负责欧洲事务的部长级代表安德烈·尚德尔纳果尔(André Chandernagor)前往斯特拉斯堡，到那里撤销法国原来提出的"禁止法国公民向欧洲人权法院提出个人申诉"的保留意见。在我看来，只要法国还没有废除死刑，我就不可能签署这样一个文件，并且于当天在欧洲理事会咨询议会上发言。

正是由于我坚信废除死刑已经具有欧洲的维度，所以我起草了

---

① 至2000年1月1日，共有37个国家批准了1984年通过的《欧洲人权公约》第6号议定书。在欧洲理事会成员国中，只有阿尔巴尼亚、俄国和土耳其尚未批准。

针对参议员们的、有关废除死刑的第二份发言稿。

好像是要制止我有任何过头的言词一样，秋日突然变得凉爽起来，我着了凉，嗓子发痛。在辩论即将开始的24小时前，我几乎不能出声，采取治疗失音歌唱演员运用的那种休克疗法才能说得出话。但是，医师的医嘱却是强制性的，特别是不要我突然地大声说话。因此，我在参议院演讲时，不得不用非常有节制的语调，防止爆发任何的激情。上议院的成员们向我表示感谢，尽管也有一些人看着我变得如此的平和，不免带着讽刺的微笑。我办公厅的成员更是感到惊讶。刑事局局长走过来对我说，他更喜欢这种文明的语言而不是在国民议会辩论时的激情。我一边向他表示感谢，一边在想，虽然这是一位高水平的司法官，但看来重罪法庭的开庭非其所长。

法律委员会的报告人保罗·吉洛在我之后走上讲坛。他再次表示委员会无力明确自己的立场，因此，他邀请参议员们本着自己的灵魂与良心做出决定。最后，他还提到了法庭的审判长传统上都会对陪审团的成员们所说的告诫："法律只是向你们提出惟一的问题，它体现了你们的全部职责：你们内心已有确信了吗？"即使是在参议院的圈子里，我到底还是没有逃脱重罪法庭（的影子）！

一共有27名发言人申请就法案做辩论性发言。这是一次马拉松式的辩论，不时地展现着一些非常出色的雄辩才能。米歇尔·德鲁夫一施密特（Michel Dreyfus-Schmidt），他是贝勒佛尔的社会党参议员，用他那语言的力量展露着自己的丰采。我差一点站起来为他的结束语鼓掌叫好。列昂·若佐一马里涅坐在我旁边，他抓住我的手臂，以阻止我做出这种非常有违惯例的动作。

与讲坛上相继进行的发言相比，在会议中间休息时，从参议院的走廊到用丝绒与金色装饰的大厅，我更加察觉到一种奇特的热闹场面。人们一小组一小组，情绪高涨，汇聚起来，不一会又走开："东窗之下"正在进行着策划计谋的秘密小会。小酒吧，这共和派传统的圣地，也是人声沸沸。一种异乎寻常的亲热劲把对废除死刑有着同样信念的政治对手联系在一起。由于确保了投票的自由，这几个钟头里我又一次看到了从前的议会共和国出现在眼前，连同它的手腕，连

同它的微妙情趣！我明白了，议会共和国为何会对那些伟大的政治领袖有那么大的诱惑力量，皮埃尔·孟德斯·弗朗斯，弗朗索瓦·密特朗，或者埃得加·福尔，莫不如此。为了让激情在议会里占据上风，必须是结果尚不能确定、较量至关重大，而今天，对于参议院辩论的有关废除死刑的问题，这两个条件全都具备。

在这场长时间的战役里，前后有两个片段使我产生了这样的感觉：支持废除死刑的人们正在赢得胜利。一般性辩论刚刚于星期二晚间结束，这时，原法属阿尔及利亚时期担任过国防部长的社会党人马克斯·勒若内（Max Lejeune）提出了一个先决问题，他并没有登记发言。他要求参议院驳回废除死刑的法案，他认为要由法国人民通过全民公决来就废除死刑问题做出决定。说实话，按照宪法的规定，这样的全民公决是不可能的。我在国民议会上已经反复说过多次，在对参议院的演讲中我又一次做了重申。但是，从政治上看，每一个人都清楚，公众舆论对宪法的问题并不关心，而是赞成进行这样的全民公决。埃德加·泰伊哈德代表左翼对这一先决问题表示反对。我也站起来发言，用骤然恢复的激情说明：在这样的先决问题里，有的仅仅是政治上的狡诈与法律上的人为操纵，目的是为了推迟废除死刑。于是，开始表决：先决问题被否决：185 票对 107 票。表决结果一宣布，掌声四起。

午夜已过。是否还要继续开会？大多数参议员都不希望继续开下去。我也迫不及待地想要趁热打铁，将会开完，但是，谨慎小心的考虑要求我不要坚持强求。我回到家里，心里充满乐观！

星期三早上恢复辩论。较量开始了。埃德加·福尔，原来的参事院主席、曾经担任过掌玺官，他也站出来支持一项修正案——“在暗杀、杀害公共力量人员、绑架未成年人并致其死亡三种犯罪而且为累犯的情况下继续保留死刑”的修正案。我在反驳时提醒说，所有的受害人也都值得同等的怜悯，暗杀一个负担着家庭生活的年轻人所造成的不幸，与一个单身的警察被杀害，同样是悲剧；一个年轻女子被强奸或杀害，与一个儿童被其绑架者杀害可能会引起同等的同情。我强调指出，废除死刑是一种道义选择，不可能设想只是部分地废除

死刑。这种部分废除死刑的依据是抽象地将受害人区分为不同的类型,而任何人都不可能事先对痛苦的强烈程度做出明确的规定。

每一个人都很清楚,如果埃德加·福尔的修正案被驳回,废除死刑的道路也就打开了。这是一个决定性的时刻。社会党团要求进行公开的投票。在讲坛上进行投票的时候,参议院的走廊里与大厅里,一片沸腾。罗贝尔·洛库内(Robert Laucournet)宣布表决结果:修正案被否决:172 票对 115 票。又一次响起了掌声,包括右翼坐席的那一侧。法律第一条"死刑予以废除"立即经过公开投票而获得通过:160 票赞成,126 票反对。大厅里的掌声更加响亮。从这时起,胜局已定。反对废除死刑的人提出的所有修正案都已撤回。通过简单的举手表决,这项法律就获得了通过。不再需要两院之间来回折腾了,也不需要二读了!

我看了看挂钟:12 点 50 分,这是 1981 年 9 月 30 日。维克多·雨果的愿望——"纯粹地、简单地和彻底地废除死刑"① ——已经实现了。这是全面的胜利!

我转身走向法律委员会主席列昂·若佐—马里涅,向他表示感谢。按照惯例,他不参加投票。他微笑着对我说:"您瞧,掌玺官先生,我抱乐观态度对了吧!"

半圆形的会议大厅开始散场。我让我的一位助手要通爱丽舍宫共和国总统秘书的电话,我想让他马上知道消息。

从参议院出来,我发现阳光已经驱散了早上的雾气。我决定不回司法部,而是来到卢森堡公园。孩子们在水池周围玩耍,水池里漂滑着许多"小船"。我看了一会。天气晴朗,美妙无比。我回想着所发生的一切。随后,沿着一条条林阴道,回到家里。

死刑,终于结束了。

1999 年 12 月 31 日于梯亚尔(Tillard)

---

① 于 1848 年在一次从政治方面就废除死刑问题进行辩论时的讲话。

人名索引[1]

A

B

① 汉语译文中的顺序为:开始为姓，括号里为名，个别的括号里的内容还表明人物的身份。数字为法语原书中的页码。

D

E

F

G

H

J

K

L

M

N

O

P

R

S

T

V

Y

Z

鸣　　谢

首先感谢白鲁(Bayrou)、奥朗德(Hollande)、于(Hue)和塞甘诸位先生为我提供使用其各自的政党档案的方便。

感谢参议院图书馆服务局主任马提亚(Martial)先生和卡特琳娜·马耶尼娅(Catherine Maynial)夫人,以及他们的助理的帮助;感谢枫丹白露当代档案中心主任克里斯蒂娜·白梯拉(Christine Pétillat)夫人的帮助。

感谢弗朗索瓦·密特朗学院秘书长多米尼科·白锑诺绨(Dominique Bertinotti)夫人的协助。

我还要感谢马提娜·德尼—林顿(Martine Denis-Linton)夫人、弗朗索瓦·比内律师、香戴儿·德·卡萨比杨卡(Chantal de Casabianca)夫人和伊莎贝尔·菲舍—保乐(Isabelle Fichet-Boyle)夫人,马克·穆塞(Marc Mossé)先生,多亏他们我才收集到本书的必要资料。

我最后要表达我对让娜维也福·费亚来斯(Geneviève Fialeix)的谢忱,没有她耐心的合作,本书就不可能成形。

本书的出版得到
法国文化部全国书籍中心、
法国外交部的资助

Ouvrage publié avec le concours
du Ministère français de la Culture-Centre National du
Livre du Ministère français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译 者 简 介

罗结珍,1945年生,安徽省望江县人。译审。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法语专业毕业,留校任法语教师。1972年至1975年初在我国援几内亚医疗队任翻译。回国后继续任教,1984年至1986年在法国巴黎高等经济商业学校进修,主修民商法,回国后继续在本院旅游经济系任教。现任校刊主编,科研处处长。多年来从事法国法学著作和法典的翻译研究工作。已出版的法学译著有:《法国刑法典》、《法国民法典、民事诉讼法典》、《法国公司法典》、《法国劳动法典》、《法国刑法典、刑事诉讼法典》、《法国刑法总论精义》、《法国刑事诉讼法精义》、《法国民法典》(新版)、《法国民事诉讼法》(新版)、《法国民事诉讼法要义》、《世界法的三个挑战》(合译)、《为废除死刑而战》(合译)等。

赵海峰,江苏省赣榆县人,198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同年起至1977年在最高人民法院工作,先后任书记员和法官;1994年起赴法国学习考察,先后在法国最高法院、巴黎上诉法院和若干家法国律师事务所实习研究,1996年获巴黎第一大学欧洲刑法和刑事政策硕士学位(深入研究文凭);后就读巴黎第一大学法学博士学位。主编、参与撰写和编辑法学书籍8种;发表法学文章20余篇;在法国期刊上发表法语法学文章数篇;合译《世界法的三个挑战》、《为废除死刑而战》等著作,翻译法学文章数篇。现任全法法律、经济协会理事长、会刊《欧洲法律与经济评论》主编,任《欧洲法通讯》主编。曾任巴黎第一大学客座副教授,现任法国艾克斯—马赛大

学欧亚研究所客座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欧洲问题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学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主要研究领域为刑事法、司法制度、国际人权法、欧洲共同体和欧盟法等。